



晋城市人民政府公报

JINCHENG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2

第6期(总第276期)

编辑委员会

顾问：薛明耀

主任：杨晓雷

委员：

卫志宏 许钟蔚 赵毅鹏

张建明 杨浩 徐小忠

尚亚鹏

主编：杨晓雷

副主编：李俊强

执行总编：秦朝利

本期责编：常丽丽 和 璟

主办单位：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

晋城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协调服务中心

地址：

市区凤台西街289号

市政府办公楼1102室

邮编：048000

电话：(0356)2198496

网址：

<http://www.jcgov.gov.cn/>

电子邮箱：jcszfgb@126.com

印刷：

山西新浪印业有限公司

目 录

2022年12月28日出版

(双月刊)

市政府文件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实施创新驱动战略规划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27号

..... 1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文化旅游康养产业
发展规划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31号

..... 16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知识产权保护和运
用规划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32号

..... 46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规
划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33号

..... 53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煤炭煤化工千亿级
产业集群发展规划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35号

..... 75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新装备、先进制造
业、光机电千亿级产业集群 晋市政发〔2022〕36号

..... 87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生活性服务业发展行
动计划的通知 晋市政办〔2022〕31号

..... 107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
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晋市政办〔2022〕32号

..... 115

市部门规范性文件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
印发《进一步优化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审批流程的实
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晋市审管发〔2022〕11号

..... 119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信用修复管理办
法(试行)》的通知 晋市发改规发〔2022〕1号

..... 121

晋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实施创新驱动战略规划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2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
各委、办、局：

现将《晋城市“十四五”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实
施创新驱动战略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
实施。

晋城市人民政府
2022年9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打造一流创新生态 实施创新驱动战略规划的通知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科技创新的竞争实质上是创新生态的竞争，创新生态打造事关科技创新根本，事关晋城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全局。“十四五”时期是晋城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是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实现“转型出雏型”的关键五年，也是加快形成追赶超越新优势的关键战略期。必须始终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把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作为支撑引领晋城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性全局性战略性任务，坚定不移，全力推进。根据《“十四五”国

家科技创新规划》《山西省“十四五”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规划》《晋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特制定本规划。

一、打造一流创新生态，蹚出转型发展新路

（一）“十三五”发展回顾

“十三五”以来，晋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省委关于创新驱动战略的决策部署，大力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在强化科技与经济对接、创新成果与产业对接、创新项目与现实生产力对接上狠下功夫，全市科技创新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创新创业能力不断增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加快推进，

科技创新政策环境不断优化,科技创新动能日益显现,完成了“十三五”科技创新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重要的科技支撑。

科技创新综合实力稳步提升。科技创新投入稳定增长,科技成果转化成效显著,各项科技创新指标持续攀升,研究与试验发展(RAD)经费投入、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技术合同交易总额分别由“十二五”末的10.1亿元、1.136件、6.51亿元增加到“十三五”末的13.2亿元、2.017件、31.33亿元。“十三五”期间,科技创新成果不断涌现,全市共获得山西省科学技术奖22项,其中一等奖2项、二等奖7项、三等奖12项,企业技术创新奖1项。

创新创业能力不断增强。大力实施高新技术企业五年倍增计划,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已由“十二五”末的34家增长至“十三五”末的80家。2020年末,高新技术企业工业总产值达到197.64亿元,总营业收入204.24亿元,利润总额22.37亿元,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了研发活动全覆盖。以各类科技研发平台为重要载体,采取灵活引才方式,集聚高端创新人才团队,充分发挥光机电、旅游等职业教育集团平台作用,推进德国二元制与新型学徒制技能人才培养项目,培育了一批本土创新型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和优秀企业家,开展了关键核心共性技术攻关,“十三五”期间共组织实施国家、省、市科技项目122项。

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加快推进。全市围绕发展壮大光机电、煤层气、高端制造、煤化工等重点产业,加大创新载体平台建设,不断提升创新能力。截至2020年底,已建成国家重点实验室1个(煤与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1个(1VD核心原料山西省重点实验室),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3个(山西省铸铁排水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西省煤层气抽采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西省光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加快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市政府与中北大学、安徽理工大学先后合作共建了“晋城市中北先进材料与智能装备研究院”“晋城市安理工能源工程技术研究院”,

围绕人才培养、项目研发、产业孵化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成立晋城市光机电产业研究院和鸿智纳米光机电研究院,为光机电产业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强化企业技术中心建设,全市共建立各级企业技术中心93户,其中: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1户,省级企业技术中心27户,市级企业技术中心65户。进一步建优建强“双创”平台,加速打造山西智创城N0.6。到2020年底,全市拥有小微企业双创基地32家,省级以上众创空间7家(其中国家级备案2家),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3家,国家级星创天地2家,省级星创天地3家,市级星创天地11家。

科技创新政策环境不断优化。科技创新政策不断完善,市委市政府先后出台了《关于推进科技创新的实施意见》《关于打造创新生态小气候的实施方案(试行)》《关于实施“111”创新工程支撑引领高质量转型发展的意见》《晋城市支持科技创新的若干政策》《关于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实施方案》《晋城市中小企业科技特派员制度(试行)》等一系列政策措施。设立光机电、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发展基金,引导科技型产业发展。通过深化科研经费管理改革,完善科技创新政策体系,有力地保障了科技创新、科技进步。

“十三五”期间,全市科技创新取得显著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一是科技体制机制与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不相适应,市县两级科技部门机构、编制、人员与任务要求不相匹配。二是创新平台建设短板仍然突出,创新主体数量偏少,科技成果转化较为滞后,企业研发创新能力薄弱,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和质量仍需进一步提升。三是“高精尖”科技人才短缺,光机电、先进制造、煤化工等重点产业专业技术人才和企业创新团队力量薄弱,科技经费投入不足,科技金融支撑创新的政策体系尚未形成。四是全社会鼓励创新、尊重创新、支持创新的氛围不够浓厚。为此,“十四五”时期,必须立足“十三五”科技创新发展取得的优势,瞄准全市创新短板,从全市科技创新根本和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全局出发,科学布局、系

统谋划一流创新生态,大力推进科技创新事业健康发展。

(二)发展态势

“十四五”时期,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发展环境,必须把我市置于“两个大局”之中,准确把握国际国内科技创新大势,科学研判全市创新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从国际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我国发展的外部环境发生了深刻复杂变化,对我国科技发展和自主创新能力提出了严峻挑战。科技竞争仍然是国家综合实力竞争的核心,但国际竞争的焦点已从单一科技创新转向基于国家创新生态系统的整合创新能力。构建高效的创新系统,成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创新型强国的必然要求。新一轮科技革命正在加速演进,科技创新呈现交叉、融合、渗透、扩散的鲜明特征,为我市推动优势产业技术创新和新技术应用拓展了空间,但同时科技创新的复杂程度、研发难度加大,对全市科技创新提出了更大的挑战。

从国内看,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科技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前所未有的力度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显著提升,创新能力建设成效显著。研发投入强度超过欧盟平均水平,国内发明专利授权量连续多年位居世界首位,在一些前沿方向和高技术领域取得了重要突破。国内创新空间布局持续优化,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等建设全面启动,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国家高新区等重点区域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引领带动周边区域创新发展水平加速跃升,各具特色、协同发展的区域创新格局正在加快形成。国家整体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的提高、对创新这个第一动力的迫切需求,为我市力口快融入国家创新大格局、推广

应用新科技成果提供了良好的技术条件和发展空间。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要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完善国家创新体系,加快建设科技强国。党中央把创新驱动发展、全面塑造发展新优势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对“十四五”我市优化创新生态、提升创新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从我省看,中央的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赋予山西先行先试的“尚方宝剑”和综改试验的“金字招牌”,习近平总书记五年三次视察山西,希望山西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为我省高质量转型发展指明了方向。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和引领作用,出台了《关于加快构建山西省创新生态的指导意见》,大力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全力构建一流创新生态。省第十二次党代会明确提出,把创新摆到核心位置,深入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加快质量强省和知识产权强省建设,以创新牵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三次产业整体跃迁,为我国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作出山西贡献。创新生态建设要服从服务于高质量发展,加快形成实践载体、制度安排和良好环境,使科技创新活力充分迸发。促进科技同发展对接、成果同产业对接、创新劳动同权益收入对接,形成需求激发创新的有效模式。全省创新的政策支持体系不断完善,创新环境持续优化,为我市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从晋城市看,我市区位优势突出,随着郑太高铁的开通和公路、民航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的进一步完善,人才、技术、资金等创新要素的流动将更加顺畅,晋城具备加速融入中原城市群和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的有利条件。同时,在“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国内产业布局加快调整,开放

格局加速重构,内陆也将成为开放前沿。当前,区域产业竞争、科技竞争、人才竞争日益激烈,各地竞相抢占科技创新制高点,对高端创新要素的争夺愈演愈烈,聚焦创新创业激励、创新主体培育、创新平台打造、拔尖人才引进、科技成果转化、知识产权保护等各个方面出台政策、制定举措,力度之大,前所未有,也给我市吸引集聚一流创新要素带来重大挑战。以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为代表的新一轮科技革命正加速改变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历史已经证明,要应对发展变局,跟上时代潮流,关键就在于发挥好科技创新的关键变量作用。对于晋城而言,以科技创新驱动转型发展是主引擎;聚焦“六新”,实现换道领跑是硬任务;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是不二选择。晋城市要紧抓世界政治格局重构、经济格局重塑、科技革命突破的机遇,抓住我国政策体系调整、发展格局优化的机遇,利用好能源、产业、康养、教育、文化、生态等优势,主动出击、错位竞争、换道领跑。全市要紧紧围绕国家、省战略部署,结合晋城实际,全力打造一流创新生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把科技创新作为最核心、最关键、最可持续的竞争力,让创新驱动成为经济增长的“倍增器”、发展方式的“转换器”,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

(三)发展思路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省委、市委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聚焦“六新”率先突破,围绕“1+5”现代产业体系,立足创新产业集群、创新技术体系、创新人才队伍、创新财税金融政策、创新制度文化“五个维度”构建“晋城创新生态系统图”,突出抓好重点实验室、中试基地、孵化器、智创城、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建设,把晋城打造成为新产业集聚高地、新技术研发高地、新成果转化高地、新要素服务高地,为创建高质量发展创新生

态示范市而努力。

2. 基本原则

——坚持把全面创新作为基本理念。坚持把创新驱动、培育创新生态作为一项基础性战略性工程,解放思想,先行先试,围绕打造全省创新生态示范市目标,聚焦理念创新、机制改革、载体建设、主体培育、人才引育、成果转化、环境优化等重点任务,融合融通“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要素链+制度链+资金链”,全面优化创新生态。

——坚持把科技创新作为第一动力。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以科技创新为核心推动全面创新,围绕“1+5”现代产业体系,集聚科技资源,强化链条部署,促进产业链向价值链中高端跃升,着力突破一批重点产业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和共性技术,努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拓展全要素创新空间,提高全产业创新价值,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使经济发展真正转到依靠创新驱动的轨道上来。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从技术、项目、人才、信息等方面支持部队科技攻关。

——坚持把创新创业作为发展引擎。持续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完善创新创业综合载体建设,优化创新创业服务体系和扶持政策,落实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普惠性政策,鼓励企业内创、院所自创,以创新促创业、以创业推创新,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

——坚持把人才驱动作为核心要求。坚持把人才作为创新驱动的第一资源,破除束缚人才发展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障碍,推动人才结构战略性调整,实施重大人才工程,突出“高精尖缺”导向,着力引进、培育、集聚领军型创新创业人才,打造高水平的企业家队伍和高技能人才队伍。

——坚持把深化改革作为根本动力。坚持激发创新、问题导向、整体推进、开放协同的原则,以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完善人才评价机制、深化科技金融结合、强化政府创新服务职能等为重点,进一步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构建有利于创新创业的良好生态,充分释放创新活力,增强创新动力。

——坚持把科技惠民作为重要方向。坚持把惠民、利民、富民、改善民生作为科技创新的重要方向,以科技创新为引导,围绕人口健康、公共安全、生产安全、食品安全、生态环境、防灾减灾、消防安全、乡村振兴、社会服务等与民生密切相关的领域,大力支持青少年、妇女、残疾人等各个社会群体科技创新,加强科技成果应用,更多更好惠及全体人民。

3. 战略定位

新产业集聚高地。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完善资金链,以技术的群体性突破支撑引领新兴产业集群发展,推进产业质量升级,力争重点优势产业创新水平引领全省,部分主导产业创新水平领先全国。

新技术研发高地。融入中原、对接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的科技前沿,布局重大创新平台,实施协同创新。联合国内外高校院所,依托重点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智创城打造光机电、煤层气技术研发高地。

新成果转化高地。大力吸纳一流科技成果,依托中试基地、孵化器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促进创新技术的转移和成果的应用转化,推进新成果转移转化的新模式、新业态,全力打造技术转移、转化和运营高地,打响晋城制造新品牌。

新要素服务高地。优化创新生态环境,全面激发创新要素活力,通过推进体制机制改革、营造创新文化氛围、促进科技金融结合、吸引高端人才集聚、加大创新投入,打造高效协同、功能完善的创新服务支撑体系。

高质量发展创新生态示范市。统筹用好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等重大创新抓手,通过实施技术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组织创新和模式创新,促进新兴产业发展壮大、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全面提升我市创新驱动发展能力,在市域层面形成创新生态优化的示范。

4. 主要目标

以提升科技创新支撑作用为引领,以创新体

系和创新能力建设为主线,围绕“1+5”现代产业体系,聚焦产业链部署创新链,着力突破一批重点产业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和共性技术,努力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重点培育一批高科技领军企业,精准打造一批具有综合竞争力、特色优势明显的创新型产业集群,促进产业链向价值链中高端跃升,把晋城市比较优势、后发优势转换为发展优势、竞争优势,全方位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

到“十四五”末,全市研发经费投入大幅增长,创新体系协同高效,创新环境更加优化,创新人才队伍持续壮大,市域综合创新能力全面提升,主要科技创新指标位居全省前列,形成有利于创新活力充分涌流、创新潜力有效激发、创新动力竞相迸发,适应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的一流创新生态。

专栏1 晋城市“十四五”打造一流创新生态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	2020年 基期值	2025年 目标值	年均增长 /[累计]	属性
1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	20%	预期性
2	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1	1	—	预期性
3	省级重点实验室	1	2	[100%]	预期性
4	省级技术创新中心	0	3	—	预期性
5	国家自然科学奖/ 技术发明奖/ 科学技术进步奖(项)	0/0/0	≥1	—	预期性
6	新型研发机构(个)	—	20	—	预期性
7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家)	80	160	[100%]	预期性
8	高科技领军企业(家)	0	5	—	预期性
9	高技术制造业 增加值增速(%)	15.9	—	18%	预期性
10	技术合同成交额(亿元)	31.33	50	[59.6%]	预期性
11	有效发明 专利拥有量(件)	474	600	[26.6%]	预期性
12	每万人发明 专利拥有量(件)	2.017	2.5	[23.9%]	预期性
13	科技企业孵化器	3	4	[33.3%]	预期性
14	众创空间(家)	7	10	[42.9%]	预期性
15	星创天地(家)	15	30	[100%]	预期性

二、攻关优势产业技术,引领创新发展

围绕“1+5”现代产业体系,聚焦产业链部署创新链,着力突破重点产业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和共性技术,促进新旧动能转换。

(一)传统产业技术创新

钢铁铸造产业发展重点:以“集群化、绿色化、智能化”为发展方向,做强做优钢铁铸造产业。依托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和晋钢机电装备产业园,做强建筑用钢,做精机械用钢,培育特种钢,建设家电装备等高端装备用钢基地。优化冶铸产业布局,调整铸造产品结构,重点做大做强汽车零部件产品、轨道交通配套产品、管道及市政公用配套产品、工程机械、矿冶煤炭重机及农机产品、军工配套产品等“六大产品”系列,建成全国重要的铸管和市政铸件生产基地,国家智能铸造产业创新中心,全国高端智能铸造产业集聚区。技术创新重点:统筹发挥山西泫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铸铁排水工程研究中心的引领作用,规划建设高平绿色铸造产业园,重点开展国家及行业产品及工程技术规程标准的试验研究、各种建筑排水管道系统排水性能测试与研究、建筑排水系统管件产品研发设计、建筑排水管道接口耐压及抗震性能试验与研究等项目研发。支持山西清慧胜凯建设轨道交通新型材料结构件成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加强国际交流合作,推动与北京交通大学、太原理工大学、中北大学的科研合作,开展轨道交通新型材料结构件成型技术及装备的设计和试验验证、轨道交通新型材料结构件成型关键技术攻关和重大新产品开发、重要技术工艺标准的研究制定等项目的重大技术攻关。鼓励骨干企业积极开发缸体缸盖、泵阀、变速箱等新产品。鼓励骨干企业大力发展以工程叉车、挖掘机、推土机、搅拌机为主的工程机械配件产品,结合煤机、煤层气抽采装备制造配套研发相关铸件产品。做优多品种、小批量军王配套产品。针对武器装备、航空航天、军民融合发展的新需求、新趋势和新前沿,切实加大研发投入,增强企业市场开拓能力。

煤化工产业发展重点:围绕“转型升级、提质

增效”发展目标,推进煤化工企业技术设备改造升级,延伸扩展煤化工产业链,加速发展煤基新材料和精细化工等附加值高的环保高效、绿色新型煤化工产业,促进产品由资源型向材料型转变,推进煤化工产业高端化、差异化、市场化、环境友好型发展。技术创新重点:依托晋能控股集团,联合中国航天推进技术研究院、上海电气集团国控环球工程有限公司、西安热工研究院等科研院所和企业,共同开展无烟块煤固定床加压熔渣气化技术研发及配套系统升级改造,重点攻克高灰熔点煤液态排渣、低甲烷气化等关键技术。依托大型重点企业引入粉煤加压气化、配套等温变换、低温甲醇洗、湿法硫酸、液氮洗等先进成熟工艺技术,力口速推进煤化工产业转型升级。

装备制造产业发展重点:依托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打造煤机装备、煤层气装备、新能源装备及智能装备产业集群。到2025年,全市装备制造业整体素质和规模大幅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在煤机装备、煤层气和新能源装备等领域掌握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开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技术产品,培育发展一批领军企业,形成特色突出、技术领先、配套完善的装备制造业体系,打造“晋城制造”品牌。技术创新重点:鼓励支持各领域重点企业积极开展煤炭采掘、支护、运输、钻探等成套煤机装备及其基础零部件配套生产技术创新,开展高端液压支架及电液控制系统、掘锚一体机、永磁电机系列等产品的关键技术攻关。依托重点企业,重点发展煤层气勘探、开发、液化、管输等煤层气装备,重点攻关煤层气高端实验装备的制造技术,煤层气勘探开发装备、压缩煤层气(CNG)/液化煤层气(LNG)汽运装备、CNG/LNG加注装备、煤层气输配装备、发电装备、利用装备、产业安全防护装备、水力喷射径向钻机、煤矿瓦斯抑爆设备等产品,形成地面、井下抽采全系列煤层气抽采装备产品系列。加大风电主轴制动器、偏航制动器研发力度,提升以风电装备为主的新能源装备产业发展水平。加强渗锌技术在金属表面热扩散防腐技术研

究,提高金属结构件的耐腐蚀、抗氧化性。加大电动汽车三电、动力总成等技术研发力度,提升电动汽车整车系统集成和零部件生产能力。加快氢燃料电池及系统集成控制、金属双极板/膜电极等技术研发步伐。大力发展机器人、3D打印陶瓷及铝合金关键零部件、永磁涡流传动装置、家电制造、立体移动车库、工业电梯等低能耗、环保型的智能装备,提升智能装备产业发展水平。

(二)光机电产业技术创新

产业发展重点:围绕晋城市“世界光谷”战略目标,坚持“高端智能、龙头带动、产业集聚、多元发展”发展思路,以“富士康科技工业园”为龙头,聚焦光通讯、光学镜头、硬质合金、工业机器人等重点领域,向上游光材料、光元器件和下游系统、设备、终端延伸发展,大力培育本地配套企业,提高关键零部件配套水平,建设“芯、屏、端、网”全产业链,到2025年,构建“一院五园两集群”的光机电产业格局,建成国际化的光机电技术创新高地,打造国际化产业集群发展的承载区。技术创新重点:加快引进光通讯、遥感技术、工业激光、智能终端、机器人等核心项目和关键技术,围绕光通讯、光学镜头、工业机器人等高端产品,培育打造在国内外有影响力的光机电产品系列,在机器视觉和精密刀具两个方向形成细分领域世界龙头。积极推动与清华大学等一流科研机构合作,对接引进院士专家技术团队,建强晋城市光机电产业研究院、范守善院士专家工作站,以“一院一平台”为载体,整合人才、政策、市场、金融资源,推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形成创新生态链。“十四五”期间,引进博士或高级职称专业人才30人以上,承接引进光机电领域关键技术成果10项以上,自主创新申请发明专利30项以上,孵化项目公司、培育高新技术企业10家以上,孵化项目产值及技术服务带动新增产值达到30亿元。聚焦半导体光电器件设计制造、芯片制造、系统集成等产业链部署创新链,重点建设晋城三赢精密电子有限公司年产2亿个搭载高阶镜头相机模组制程工程项目、晋城市光机电产业研究院先进半导体激光器芯片项

目、晋城鸿智纳米光机电研究院有限公司超高速机器视觉与新一代智能制造机器人项目。

(三)煤层气产业技术创新

产业发展重点:聚焦煤层气产业“一枢纽三基地一中心”发展目标,到2025年,基本建成全省输气管网重要枢纽、煤层气产业发展示范基地、煤层气装备制造业基地、京津冀和中部地区应急调峰保障基地、煤层气交易中心,实现年产量100亿立方米,年液化能力30亿立方米,调峰储气存量3亿立方米,外输管网年输送能力150亿立方米。技术创新重点:依托晋能控股集团、华新燃气集团、沁水县、阳城县加快煤层气开采、储存、利用等技术研发和科技成果示范推广,积极开展深部煤层气勘探开发关键技术研究。重点以煤与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为技术支撑,强化与中国矿业大学、中国矿业大学(北京)、中国地质大学、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河南理工大学、山西大学、太原理工大学、安徽理工大学、中北大学等国内高等院校,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研究院等科研院所的合作,引进创新团队,依托山西省科技重大专项“煤层气低产井成因机制及增产改造关键技术”“煤矿区煤与煤层气共采理论与关键技术体系及示范工程”“煤层气井防伤害压裂技术及压裂改造效果评价技术”,山西省揭榜项目“基于气藏工程的煤层气井人工智能排采技术与示范”“煤层气储层三维精细地质建模方法及软件研发”“煤炭采空区煤层气抽采关键技术”以及产业化应用中“煤矿排空低浓度瓦斯收集利用”等主要项目开展技术攻关,突破制约煤层气产业发展的技术瓶颈,重点形成煤与煤层气共采理论及技术体系。以实验室为平台建设晋城市煤层气大数据平台,继而为山西省煤层气大数据平台奠定基础。通过技术攻关和成果运用,培育一批高科技领军企业,构建包括煤层气勘探开发、压缩液化、管输、发电利用以及装备制造等在内的开发利用技术体系。加强煤层气标准化能力建设,依托国家煤层气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加强标准化、计量、检验检测、认证认定等能力建设,构建“非常规

天然气”质量认定基础设施技术创新平台。

(四)文旅康养产业技术创新

产业发展重点:聚焦建设文旅康养样板城市,围绕特色化、精细化、标准化方向,做强做优蔬菜、中药材、生猪、家禽、肉羊、蜂业、水果、桑蚕等特色农业,促进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发展,培育新业态,打造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产业深度融合的现代都市农业。技术创新重点:支持各类农业生产经营主体,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开展合作,围绕设施设备、生产环节开展创新研究。实施优质粮食工程项目新技术试验示范、开展农作物新品种、新技术、新材料试验示范项目。加快有机旱作农业标准体系、技术体系、产业体系构建与示范应用,建设有机旱作农业示范区。加强全市优势、特色动植物种质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大力支持育种创新,做大做强小杂粮作物品种选育,积极开展农作物新品种引进、试验,筛选适宜晋城市不同生态区种植的抗旱抗逆新品种。推进沁水蜂蜜、陵川中药材、阳城蚕桑、高平生猪和泽州生猪小杂粮五个现代农业科技产业园建设,调优蔬菜、中药材、生猪等特色产业结构、产品结构、品质结构,将桑叶、黄芩、连翘、紫苏四种药茶产品开发作为全市农产品精深加工、农业产业集群发展的突破口,培育一批农业领域高科技领军企业,引领全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鼓励支持各领域有实力的企业研发新技术,做精做细酒品饮料、杂粮加工、食醋、高端精品油料和肉制品等传统食品,开发新型绿色有机食品。

(五)其他产业技术创新

生物医药产业发展重点:坚持创新驱动、结构升级、绿色高端发展方向,聚焦核心原料制备、关键原辅料制备、中药材种植和深加工及中药与现代食品、保健品、美容化妆品等融合创新重点领域,培育发展一批技术先进、主业优势明显、核心竞争力强的旗舰企业,形成产业链完整、技术先进、品牌优势明显、组织结构优化的现代生物医药产业集群。技术创新重点:依托山西省 IVD 核心原料重点实验室,强化与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

术研究院、山西省生物研究院等科研院所的合作,开展体外诊断试剂(IVD)核心原料抗原、抗体、诊断酶等方向研究,着重解决基因克隆、蛋白纯化、单克隆抗体及多克隆抗体制备等 IVD 核心原料行业的卡脖子问题。鼓励支持皇城药业与北京首都医科大学、中国药物研究所等高校、院所合作,开展口服药关键原辅料、口腔分散(速溶)膜剂关键技术研发。支持中药材生产经营主体充分利用太行山区黄芩、党参、连翘等地道中药材种植资源,建立中药材种植和深加工基地,开展中药饮片、中药美容养生、中药配方颗粒等技术研发。

新材料产业发展重点:以生态环保性、功能多样性和产品中高端化为发展方向,以满足先进制造业生产需求为目标,打造特种新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前沿新材料等产业集群。统筹发挥现有企业技术中心的作用,打造创新平台,集聚培育创新人才团队,着力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推动新材料产业健康发展。技术创新重点:瞄准先进特种新材料发展方向和前沿技术,重点解决材料领域科学问题和工业技术瓶颈问题,着力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鼓励支持山西江淮重工与清华大学等高校开展校企合作,重点开展纳米碳化硅铝基复合材料、风电偏航静音摩擦片专用配方原材料替代、风电滑动偏航制动用摩擦材料等轻金属基纳米复合材料技术攻关。鼓励支持博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科技大学、沈阳金属材料研究所合作,建设高性能结构件金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利用国内领先的渗锌技术,研究开发用于轨道交通、高铁、风电、汽车、消防、电器、环保、应急救援等领域的高性能、耐腐蚀螺栓和紧固件。鼓励支持高平乾通园区运营有限公司,建设北京科技大学高平先进储能技术研究院,开展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及器件、固态电池关键材料及器件、钠离子储能电池关键材料及器件、钾离子储能电池关键材料及器件等技术攻关。鼓励支持山西海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兰花华明纳米材料股份公司、富基股份有限“阳城古窑珐华琉璃艺术研究院”公司、山西

阳泰龙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国内外高等院校合作,重点开展5G电路板用低粒径低介电高性能空心玻璃微珠、专用型号高性能空心玻璃微珠制备及多品种微珠复材开发等超轻质无机非金属材料及纳米碳酸钙和氧化锆高温功能多孔陶瓷材料、碲化镉太阳能薄膜电池组件等新兴材料技术攻关。推进阳城方圆陶瓷琉璃研发中心、阳城古窑珐华琉璃艺术研究院等企业或公共研究平台建设。引导陶瓷企业由相对单一的建筑陶瓷产品向节能建筑材料、功能材料、艺术陶瓷转变。

三、培育壮大创新主体,夯实创新基础

着力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带动科研院所、创新平台加快产业、技术协同创新,构建产学研深度融合创新体系,全面提升科技创新整体效能,为推动晋城全方位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科技支撑。

(一)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优化科技创新政策环境,引导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加大培育扶持力度,促进科技企业数量快速增长,规模实力显著增强,创新能力大幅提升。

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聚焦“1+5”现代产业体系,滚动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培育一批“雏鹰”“瞪羚”“独角兽”和领军企业。对照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按照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类型,分类帮扶、精准施策。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后备库建设,积极引导挖掘优质企业入库,对入库、出库企业给予研发经费支持。开展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培育行动。加大科研人员创新创业扶持力度,设立中小微企业科技创新基金,完善科技创新服务体系,推动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质与量双提升。

推进规上企业创新全覆盖和上水平。积极落实帮扶政策,细化工作方案,逐企帮扶对接,实施台账管理,推进规上企业创新全覆盖和上水平。支持龙头企业组建产业技术战略联盟,深入推进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提升工程。鼓励支持各领域的骨干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在光机电、煤层气、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关键性技术领域实施一批

重大科技创新项目,攻关一批关键共性技术和“卡脖子”技术,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引导中小企业通过与高校、科研院所、大企业携手合作或配套协作,组建或联合组建研发机构,开展研发活动,完成“从无到有”的突破。各创新领军企业采取“一帮一”“一帮多”等方式,带动本行业内企业开展创新活动。支持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中试基地等科研基础设施向中小企业开放,为中小企业发展提供科技支撑。持续推进中小企业科技特派员工作,采用“N+1(即多个科技特派员服务1家企业)”和“1+N(1个科技特派员服务多家技术需求相同或者相似的企业)”等多种模式,不断提高科技特派员覆盖度。

(二)加强新型研发机构建设

大力培育“四不像”新型研发机构。聚焦“1+5”现代产业体系发展需求,引进汇聚国家级科研机构、“双一流”大学、央企、行业龙头企业、知名跨国公司等各类创新主体的优质科技创新资源,建设面向产业发展的新型研发机构,攻克一批自主关键核心共性技术,转化应用示范一批先进科技成果,打造科技创新策源地。依托晋城市光机电产业研究院,加强与省内外知名院校和科研机构合作,建设光机电产业孵化器和加速器。依托中北大学晋城先进材料与智能装备研究院,重点在高端装备、智能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等产业领域,开展重大关键共性技术的联合攻关。依托晋城市安理工能源工程技术研究院、中国矿业大学晋城产学研基地,围绕煤炭煤层气、新能源、氢能及清洁能源等建设省级以上创新平台。加快北京科技大学高平先进储能技术研究院、太原理工大学煤炭绿色开采及煤层气综合利用阳城研究院建设。通过政府引导、税收杠杆等方式,引导带动社会组织、个人建设新型研发机构。

(三)建设重大科技创新平台

加快推进现有国家重点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战略平台做优做强。鼓励企业、高校、科研院所深度融合,鼓励行业龙头企业与国内外一流科研院所开展科技合

作与交流,建设更多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组织申报煤炭大型气化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依托晋能控股集团、兰花集团建设煤矿智能化技术创新研发中心,依托金鼎高宝钻探培育建设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鼓励山西清慧胜凯建设轨道交通新型材料结构件成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鼓励晋能控股集团建设国家级能源化学研究所,鼓励博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省级金属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围绕产业集群构建技术创新联盟。鼓励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壮大产业技术联盟,鼓励有带动作用的大型企业、重点企业牵头成立无烟煤清洁化利用联盟、新材料产业联盟、资源综合利用产业联盟。

(四)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

支持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整合创新资源,实施关键核心攻关项目,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依托晋城市光机电产业研究院、范守善院士专家工作站,对接引进清华大学、中国科学院等国内知名高校、科研机构院士专家技术团队,引进光机电领域关键技术,打造光机电产业集群。以煤与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为技术支撑,强化与国内外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合作,组织实施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突破制约煤层气产业发展的技术瓶颈。推动清慧胜凯与北京交通大学、太原理工大学、中北大学合作,开展轨道交通关键技术攻关和重大新产品开发。鼓励支持江淮重工与清华大学等高校开展企校合作,开展纳米材料技术攻关。依托晋能控股集团,联合中国航天推进技术研究院、上海电气集团国控环球工程有限公司等,重点攻克煤化工领域关键技术。鼓励支持皇城药业依托博士工作站,引进相关高校、院所的教授、博士生导师,组成核心研发专家团队,进行新产品和关键技术研发。统筹发挥山西科技学院的驻地优势和作用,重点开展新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领域的重大关键共性技术研究。

四、完善创新服务体系,提升创新效能

围绕“创新链”完善“服务链”,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和创新资源有机结合,构建全方位、立体化、

高质量的区域科技创新服务体系。

(一)完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

落实支持承接科技成果转化的政策措施,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平台,进一步完善常态化、专业化、网络化的科技成果转化对接机制,推动科技创新成果尽快转化为发展新动力。

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平台。以“互联网+”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为载体,吸纳优质高新技术成果进驻,链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等创新资源,开展成果转化推介、咨询、培训等活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各方交流与合作。加强与省级平台对接,形成省、市、县互联互通,线上平台和线下服务融合的服务网络。到2025年,实现县(市、区)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平台全覆盖。

加强中试基地建设。引导支持龙头企业联合重点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形成创新共同体,围绕企业发展的关键性、基础性和共性技术问题,建设一批集技术集成、熟化和工程化试验服务为一体的开放型科技成果中试基地。推进煤层气综合开发利用等中试基地建设。鼓励中试基地为中小微企业开展中试熟化与产业化开发提供服务。加强与国家、省科技项目管理专业机构的对接,支持重点科技计划项目来晋城开展中试熟化和产业化应用。

落实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政策。对高校、科研机构的科研成果在晋城转化的给予奖励。对企业引进落地国内外先进科技成果的给予补助。对在研发和转化过程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人员,适当提高收益分成比例。试点按技术合同实际成交额的一定比例对技术转移服务机构、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和技术经纪人(技术经理人)给予奖补。大力培育技术经理人队伍,为成果交易转化提供专业化、全流程的高效服务。

(二)打造科技中介服务体系

积极推进专业化、特色化的科技中介服务,培育一批信誉度高、专业服务水平好、开拓能力强的骨干科技中介服务机构。按照省市产业发展规划,各县(市、区)聚焦特色产业,布局建设一批检

检验检测、技术咨询、人才培养、设备租赁等中介服务平台。探索建设科技创新一站式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技术推广、投融资、知识产权、政策咨询等专业服务。支持社会力量开展科技创新中介服务,加强第三方中试评价机构和评价能力建设,使中试评价成为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重要依据。

专栏2 科技创新一站式服务平台

整合全市创新资源,建设科技创新一站式服务平台。平台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联合专业科技服务中介,为全市科技企业、科研院所提供创新管理支撑和企业创新服务两方面的服务。在创新管理方面,平台提供各级各类科技项目申报、业务受理、辅导培训、信息检索、专利维权等服务;在企业创新服务方面,平台提供产学研对接、企业诊断、技术培训、科技孵化及科技金融等多维度的创新创业服务。

(三)完善创新平台承载体系

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打造“双创”要素集聚平台,加速人才、政策、资金、项目、企业等创新资源向智创城集聚。以开发区为载体打造创新集聚发展平台,推动产业和创新一体化布局。

山西智创城N0.6全面高效运营。加快推进智创城基础设施配套、运营机制、服务体系、招商引资等工作。围绕光机电、装备制造等产业,汇聚创新要素要件,从产业升级、科技金融、人才驱动、科技中介、国际合作、创新赋能等方面发力,建设一批服务平台、引进一批落地企业、转化一批科技成果、引进一批创新人才、培育一批原创项目、打造一批创新品牌,将智创城建成创新创业平台的标杆样板。构建“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的双创全产业链培育体系,提供“空间+孵化+基金+服务+生态”的双创全链条服务,形成智创城发展的良好生态体系。

加强“双创”平台建设。加快推进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高平省级双创示范基地建设,依托现有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引导支持一批高端科技人才、优秀企业家、专业投资人、高技能人才成为创新创业主

力军,吸引一批创新活力充沛的小微高新技术企业落户晋城。进一步畅通“众创业、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创新企业成长通道,培育一批科技型企业,打造质量优、潜力大、成长快的创新型企业集群。建设一批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双创”平台。支持社会资本利用闲置厂房、土地和楼宇建设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支持高校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示范基地。

依托开发区打造创新集聚发展平台。推动产业和创新一体化布局,不断引入引领性、开创性、基础性的研发机构,建设技术研发、专业服务、创新孵化、创业培训等服务平台,构建链条式科技服务体系,提升高新技术产业承载能力和集聚能力。晋城开发区依托在光机电产业、装备制造产业和新能源产业领域的基础优势,以“5G+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为重点方向,围绕“取像—传像—成像—稳像”和“钨粉原材料—棒材—刀具—铣磨及采掘装备”两条产业链,布局“研发—生产—应用、技术—产品—产业”两条创新链,打造国际化光机电产业集群发展的承载区、国家级装备制造产业创新创业的先行区和区域性现代生产性服务业的集聚区。高平开发区建成1—3个主导产业关联度高的产业技术研究院,引导龙头企业逐步实现“一企一院(所)”科技创新格局。阳城、沁水开发区积极布局陶瓷研发、煤层气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智能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建立行业智库,搭建集技术研发、成果转化、推广应用等于一体的综合创新平台。

(四)构建创新开放合作体系

深度融入中原城市群、京津冀协同发展和“一带一路”等国家重大战略,依托能源、产业、教育、文化、康养、生态六大比较优势,通过引进重大产业项目,实现资本、技术、人才、管理等要素聚集,推动招商引资与招才引智的相融互促。搭建科研成果转化基地和产业转移促进平台,建立重大承接项目促进服务机制,积极承接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等地区创新资源外溢。加强与中原城市群特别是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

合作,共建区域科技信息网络和科技创新合作平台,实现区域科技资源共建共享。支持龙头企业在创新资源富集地区建设科创中心,形成研发在外、生产在内的产业发展模式。在深圳前海自贸区建设“科创飞地”试点。充分发挥长三角科技资源共享平台晋城博士工作基地和上海研发公共服务平台晋城服务驿站作用,加强与长三角科技资源对接,为企业提供技术创新和项目推荐服务。鼓励高科技领军企业牵头,组织开展行业领域高端论坛、研讨会、学术年会等活动,加强科技情报信息共享等交流合作。全面加强会展、信息咨询发布、货物贸易、电子商务等配套服务,定期举办大型产品展示交易和技术交流活动,增强创新资源集聚辐射功能。

(五)建立创新信息化标准化体系

加强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和服务推广计划。发挥互联网云服务平台优势,带动创新创业服务链企业、服务机构、高校、科研院所、产业联盟、专家团队等要素聚集,满足技术研发和企业创新过程中对服务、资金、技术、人才和市场等方面的服务需求,构建形成“平台+数据+应用+服务”的创新创业生态系统。建立标准化与科技创新深度融合促进机制,推动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和地方标准上升为行业标准、国家标准,以标准抢占产业制高点。

(六)加强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建设

加快发展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提供知识产权代理、资产评估、交易等服务。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提升执法力度与执法效率,提高创新主体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加大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领域侵犯知识产权行为整治力度。优化知识产权资助和奖励政策,加大对专利后续转化运用、行政保护和公共服务的支持。

五、补齐人才金融短板,激活创新要素

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和“引金入晋”工程,尽快补齐科技创新的人才和金融短板,为“十四五”时期创新发展提供更有力、更有力度的智力支撑

和金融支持。

(一)培养集聚创新人才

全面贯彻新时代人才工作新理念新战略新举措,完善人才“引、育、用、留、服”全方位工作体系。引进与培养并重,着力打造创新人才队伍。坚持引育并举、以用为本,不求所有、但求所用,千方百计吸引紧缺型高精尖人才和创新团队,打造更具吸引力的人才政策体系和服务体系,充分激发人才创新创业创造的活力。

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对标一流人才引进政策,提高对中高端人才住房补贴、配偶就业、子女教育、医疗保障等方面的支持力度,制定更具区域竞争优势的人才引进政策。聚焦“1+5”现代产业体系和产业技术方向,梳理各产业国内外重点研发机构、团队和研发平台,研究制定人才引进目标清单,依托院士工作站、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重大科技计划,引进高层次创新人才、领军人才和紧缺人才。对掌握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的顶尖人才(团队),实行“一事一议”“一人一策”引进。积极开展外国专家引进工作。

拓宽人才引进方式。拓宽柔性引才方式,采取顾问指导、挂职引进、兼职引进、合作引进、退休特聘等方式,吸引高层次人才来晋城市开展技术研发。利用晋城市区位、生态、环境优势,以康养的形式邀请相关产业领域院士、专家、教授为晋城科技发展出谋划策。利用“周末工程师”方式,引进一批利用节假日或业余时间来晋城开展创新服务的高层次人才。制定专门补贴标准,根据服务次数或贡献度给予相应津贴补助。充分发挥在外晋城籍人才数据库平台作用,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回乡创新创业。

加强创新人才培养。完善高层次人才认定标准,本地高层次人才在待遇、政策上向引进人才看齐。继续实施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培育创新型企业家。立足晋城市产业转型发展需要,推动山西科技学院、晋城职业技术学院调整优化专业设置,培养高质量技能型人才。充分发挥光机电、旅

游等职业教育集团平台作用,持续推进德国双元制与新型学徒制技能人才培养项目,培育一批实用型本土工程师和专业技能人才。继续实施全民技能提升工程,对城乡建档立卡劳动力全面进行免费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培训后就业率、持证率和增收率。发掘和培育本土“非遗”传承人和传统手工艺匠人,将其纳入全域旅游进行市场化探索。

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全面落实各项人才政策,精准细化已出台的各项优惠政策,制定清晰明了的人才政策清单,推进人才政策的落实。着眼产业链布局人才链,打通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人才通道。完善多元化人才投入机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不断提升对重点行业引育创新人才的支持力度。健全“一对一”服务机制和服务联盟制度,及时跟踪回访人才需求,提供全方位保障服务。

专栏3 “城市合伙人”计划

授予对晋城市有突出贡献和重大影响力的人才(团队)“城市合伙人”称号,实行“一张绿卡全程服务”工作机制。统筹各部门创新服务职能,建立政府职能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共同参与的人才服务联盟,打造涵盖人才引进培养、创新创业扶持、生活服务保障等方面的全流程、全链条创新服务体系。

对“城市合伙人”实行“一对一”服务,指定专人负责对接,提供政策信息、项目申报、审批事项办理等服务;协调解决人才住房、配偶就业、子女教育、医疗等方面的需求;在创新创业不同阶段,帮助对接融资担保、研发配套、成果转化、产品应用等扶持政策。

(二)加大财税金融支持力度

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撬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向科技创新领域聚集,加大科技金融创新,落实税收优惠,为创新主体提供全周期科技金融服务。

强化财政创新投入。统筹确定财政科技资金支持的重点领域,建立财政资金对关键技术研发、科技平台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投入的稳定增长机制。市县各类产业发展资金要向高新技术产业、重大创新载体平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应

用、产业关键技术攻关以及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等方面倾斜。扩大政府产业引导基金规模,设立覆盖企业发展全生命周期的基金体系和服务产业转型升级的基金集群,到2025年实现产业引导基金对重点产业集群的全覆盖。

建立风险投资体系。设立科技风投专项资金和科技融资担保资金,建立科技风险投资项目库,做好企业入库申报筛选审核工作。积极引进天使投资、风投、创投机构,鼓励社会资本成立风险投资基金,加强对初创期科技型企业的支持。完善科技融资担保制度,推动市融资担保公司持续健康运营。用足用活小微企业贷款风险互助补偿机制、应急保障周转机制、保证保险等创新金融工具,降低科技型企业融资门槛和融资成本。

引导金融支持创新。完善科技信贷支持体系。鼓励商业银行设立科技支行,积极开展科技型企业信用贷款、股权质押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等业务。建立市级科技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池,建立“政府+银行+担保+保险+评估”五位一体信贷风险补偿机制。实施上市挂牌提质提速工程。充实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为企业上市提供技术指导和服务,推动一批企业在区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筛选培育优质科技型企业进军主板、创业板和科创板。完善科技金融组织服务体系。联合金融机构、企业和科研机构,成立科技金融联盟,打造“金融+”政银企常态化对接平台,提升科技金融服务效率 and 专业化水平。

专栏4 现代金融集聚区

建设晋城市现代金融集聚区,制定优惠政策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在集聚区设立科技金融专营机构。在集聚区导入科技信贷、创投、风投、担保、风险池、路演、中介等服务模式,形成面向科技创新创业全过程的金融服务链。依托专业机构及行业专家对科技企业进行全方位的经营管理、融资及政策辅导。

落实税收激励政策。加快兑现国家、省、市激励企业创新的普惠性税收政策。进一步用好用足国家有关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固定资产加速折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等税收优惠政策,对研发

投入、首台(套)重大新产品研发费用、技术标准制定等给予补助,引导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六、改革重塑创新制度,培育创新文化

全面优化创新“软环境”,坚持科技创新与体制机制创新“双轮驱动”,塑造激励创新的文化氛围,形成加速创新的价值观念、运行体系和政策环境。

(一)推进科技体制机制改革

按照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小气候的要求,从机构设置、机制运转、职能发挥等方面对科技部门进行重塑性改革,推动科技职能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科技部门聚焦于科技战略制定、创新资源配置、创新平台建设、创新制度完善和创新服务供给等职能,优化人员配置、完善工作机制、重建工作流程。建立科技、财政、金融、产业等部门间协调机制,推动项目、基地、资金、人才一体化配置,提升科技治理体系整体效能。

(二)完善科技项目形成机制

发掘梳理省、市重大工程、重点项目中的重大技术及创新平台需求,完善企业技术创新需求征集机制,制定重点产业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和共性技术需求动态清单。加强与省科技厅会商协调,力争将清单内容纳入省级科技计划体系,通过集成省、市两级创新资源予以推动。探索省、市、企业共同出资成立联合研究资金,围绕“卡脖子”技术,组织产学研创新联盟合力攻关。建立技术攻关“揭榜挂帅”等制度,建立以“跟踪服务”替代“项目监管”的科学管理新模式。

(三)深化“三评”改革

进一步优化科研项目评审机制,改进人才评价方式,完善科技评价体系。完善项目发布、立项、评审、验收机制,探索建立以研发质量为导向的科研绩效评价制度,主要评价对创新能力提升、标志性成果产出、人才培养、平台建设产生的长远影响,适当降低论文、专利数量及经济效益等短期量化指标的权重。落实用人单位科技人才评价主体责任,树立正确的人才评价使用导向,加快建立完善以科技创新能力、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

科技人才分类评价体系。赋予科研事业单位充分自主权,根据所从事的科研活动类型,分类建立相应的评价指标和评价方式。

(四)深化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

进一步扩大高校和科研院所科研领域自主权,建立体现创新质量、贡献、绩效的科研人员激励机制和以信任为前提的科研管理机制。进一步破除对科研人员的束缚,赋予科研项目负责人自主决定研究方案、技术路线、组建科研团队的权利。试点科研经费“包干制”,探索推行“绩效工资+横纵向项目收益+成果转化收益”的“三元薪酬”制度。

(五)培育创新文化

全面构建有利于创新活力充分涌流、有利于创业潜力有效激发、有利于创造动力竞相迸发的创新文化。

持续推动思想解放。牢固树立符合现代市场经济和转型发展要求的先进理念,坚决摒弃不合时宜、阻滞创新的陈旧观念、错误思想。持续深入开展思想解放大讨论活动,让解放思想、先行先试观念深入人心,凝聚起高质量转型发展的强大合力。

增强开放意识。深化“晋城不是山西东南一隅,而是对外开放前沿”的认识,强化人才意识、市场意识、先行先试意识,敢于担当作为,推动创新生态再上新台阶。

培育科学精神。加大科技教育与培训力度,激发青少年的科学兴趣,增强青少年的创新意识、学习能力和实践能力。建设以信息化为核心的现代科普体系,引导科技资源向基层扩散。在全市开展“科普五进”活动,弘扬科学理性精神,全面提高公民科学素质。

培育容错文化。建立科技创新容错机制,对在科技创新中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的科研人员予以免责。充分认识科学研究的长期性、艰巨性和不确定性,在科研立项和经费上给予长期稳定支持,为科学家营造自由探索、安心研究、宽松包容的科研氛围。

培育创新文化。全方位、立体式宣传创新创业成功典型,营造“人人都是创新主体”“人人都有创新,人人皆可创新”的社会氛围。充分调动政府、企业、院校等各方积极性,形成全员创新、全链创新、全域创新的全社会创新格局。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发挥好市创新生态建设领导小组统领作用和部门联席会议机制统筹作用,强化统一领导,加强协调联动。加强县级科技部门力量,增加编制、人员和经费。将创新发展和打造一流创新生态作为全市各级各部门的重要工作,建立县(市、区)政府“一把手”抓创新的工作机制,加快形成各县(市、区)、各部门联动推进改革创新、制定创新政策、建设创新平台、实施创新项目、引进和培育创新人才的工作体系,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各县(市、区)和职能部门做好规划实施工作,结合实际细化实化政策措施和工作重点,制定规划实施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主动谋划和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切实保障规划落地、落细、落实。

(二)完善政策保障

持续深化科技系统重塑性改革,加强科技部门力量,选优配强科技干部队伍,全面提升管理和服务效能。全面梳理科技、人才、土地、投融资、知识产权保护等涉及创新发展方面的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修订或废止有违创新驱动、打造一流创新生态方面的政策条款。围绕规划确定的技术创新项目、创新平台建设、激活创新要素等各方面,研究制定并及时出台配套措施,进一步强化科技、

教育、财政、投资、土地、税收、人才、产业、金融、政府采购等政策协同,最大限度发挥各项支持政策的叠加效应。加强新形势下的科技保密工作,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

(三)强化监督考核

建立健全考核评价机制,完善年度考核体系和办法,针对县(市、区)和开发区以及国有企业的不同特点及目标差异,建立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相结合的创新考核指标体系。将规划确定的重点工作推进落实情况作为对各县(市、区)和市直有关部门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作为评判各县(市、区)、市直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履职情况的依据。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将敢于创新、勇于担当作为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进一步树立鼓励创新创业的鲜明导向。

(四)加强宣传引导

大力倡导科学家精神、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弘扬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创新文化,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各县(市、区)、市直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积极进行政策解读和信息发布。新闻媒体要围绕创新驱动、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宣传晋城市各项创新支持政策和重大技术创新成果,对规划确定的重点项目和工作任务推进情况进行宣传报道,选树一批研发能力强、创新机制活、产业带动明显的科技创新载体典型。推动形成全社会关心创新发展、打造一流创新生态的浓厚氛围,将“创新”塑造成为晋城的城市文化精神。

晋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文化旅游康养 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3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
各委、办、局:

晋城市人民政府
2022年9月30日

现将《晋城市“十四五”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
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十四五”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规划

第一章 发展基础

第一节 “十三五”发展成就

“十三五”时期,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发展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紧紧围绕“两只翅膀腾飞,三足鼎立支撑,城市两翼发展”高质量转型发展大局的总体任务和要求,把加快文化旅游产业融合发展作为推动经济转型升级、城市转型发展的突破口,高起点谋划、高站位推动,全市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取得了积极成效。

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升。“十三五”期间,成功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由新华出版社编辑出版《文化的力量——晋城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案例集》,集中展

示我市创建成果。坚持高标准建设,不断提升我市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先后推出10余个文化惠民活动品牌、8个群众文化服务品牌,培育了10个艺术表演团体,237支群众文艺小分队,133个乡土文化能人艺人,211个乡村文化带头人;“五个一批”群众文化惠民工程有序开展。市县两级公共文化单位创作戏剧、歌舞、音乐、舞蹈、美术等各类体裁文艺作品160余个。《太行娘亲》《一代名相陈廷敬》《长江支队》等文化精品力作备受好评,《沁岭花开》《申纪兰》《路》《王宝钏》《中国龙》《疫与情》等一批优秀剧目入选国家、省重点创作剧目名录。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成为常态,我市人均文化事业费、万人拥有群众文化设施两项指标位列全省第一,万人拥有公共图书馆全省第二,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

文化遗产保护推陈出新。“十三五”期间,全力

推进文物保护活化利用,晋城市成功列入山西省第一批综合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名单,高平、陵川被列入山西省第一批专题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名单。古堡申遗取得实质性进展,其中我市提交的《关于支持晋城古堡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的提案》,李克强总理和孙春兰副总理作出重要批示,为晋城市古堡申遗提供强有力的上位支撑。新增7处国保、51处省保(待公布)、56处县保。全市6县区入选国家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48处文保单位和21件(套)三级文物成功入选山西省第一批革命文物名录。新增15名省级传承人、10个市级非遗项目,建成各级各类乡村文化记忆展馆(室)44个。珐华器工艺品因其高超的制作技艺、独特的文化内涵、重要的艺术价值,被誉为“山西三宝”之一。成功向省厅申报3家非遗扶贫工坊。大力开展非遗传承人培训、珐华研讨、非遗线上线下宣传活动等,新传承人、新传播方式正让晋城文化遗产“活”起来。

全域旅游发展成效显著。“十三五”期间,持续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推动各县(市、区)开展体制机制、政策保障、公共服务、供给体系、品牌打造方面的改革创新,阳城县、泽州县成功创建。开通晋城到郑州、焦作、济源、长治、临汾的跨省市城际公交,市内建成“五级公交体系”,实现四地客流量近3倍增长,为两省三地之间加强全域旅游合作提供了坚实保障。582km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联动全域34个乡镇、4个街道办事处、沿线1公里范围内231个行政村、12个社区和20多个景区景点,形成四通八达、外畅内达、“快进慢游”的旅游公路网络。坚持“项目为王”,狠抓太行旅游板块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大景区整合破题见效,有序推进王莽岭景区、太行洪谷国家森林公园、华谊兄弟星剧场等重点项目建设,累计重大旅游项目投资达55.932亿元。“晋城市智慧旅游”项目建设进入尾声,公交平台与旅游平台整合为“云锦太行画中游”全域旅游智慧平台,初步实现“一部手机游晋城”。累计提升和创建A级景区18个,旅行社新增19个、退出15个;星级饭店退出1个,建设省

级乡村旅游示范村22个,省级旅游扶贫示范村19个,累计建设完成472座旅游厕所。全域旅游发展为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构建新时代共建共享的全域旅游治理格局提供“晋城示范”,有效助力晋城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战。

文旅融合发展活力迸发。“十三五”期间,坚持以文促旅、以旅彰文,突出文旅融合发展,我市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成效显著。整合成立市文化和旅游局,实现对文化、旅游、广电、文物的统一管理;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事业单位深化改革的决策部署,成立“四个中心”,为加快全市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奠定基础。全市旅游景区(景点)基本完成以“两权分离”为主的体制机制改革。文化资源挖掘和产品创新取得一系列丰硕成果,国内首部大型古堡实景剧《古堡!古堡!》,非遗展演节目《千年铁魂》《再回相府》《迎圣驾》《飞燕省亲》等多部剧目实现非遗、演艺与景区完美结合。“十三五”期间,旅游接待持续增长,晋城市商业住宿设施累计海外旅游接待者人数60437人次,累计海外旅游创汇收入3211.75万美元;累计国内旅游接待者人数2.54亿人次,累计实现旅游总收入2320.67亿元。2019年我市被评为中国最佳文化旅游目的地,皇城相府、大阳古镇列入我省首批文旅融合产业发展示范区创建名单,司徒小镇老山西文化旅游综合体入选2020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文化旅游产业格局实现重塑性优化,文旅发展活力进一步激发。

康养产业高位推进。全面对接“健康中国”发展战略,落实全省《支持康养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1)》的任务和要求,着力打造“康养山西、夏养山西”品牌,将康养产业作为转型新赛道的主攻方向,进一步推动晋城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举办2020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确定我市为永久会址。加快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打造“百村百院”康养产业基础设施补短板工程,牵引带动全市康养产业整体上档升级,筑牢高质量发展换道赛跑的康养产业基础,康养产业正成为创造高质量高品质生活的重要内容。

总体来看,经过五年努力,“十三五”规划目标基本完成,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进一步优化,产品业态更加丰富,要素市场不断健全,政策体系不断完善,创新活力不断增强,为乘势而上实现“十四五”期间高质量转型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二节 “十四五”面临的基本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是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晋城的关键时期,也是加快推进文化旅游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五年,我市文化、旅游、康养面临一系列新形势、新要求和新挑战。

“十四五”面临机遇挑战。当今世界正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长期向好,社会大局稳定,发展韧性强劲,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实施文化自信、乡村振兴、健康中国等一系列国家重大战略,新基建、新技术同各产业深度融合,产生数字化叠加倍增效应等,为产业发展提供了多方面优势和条件。

我市和全省一样,正处于资源型经济从成熟期到衰退期的演变阶段,未来5-10年是转型发展的窗口期、关键期。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深入实施为我市提供了许多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转型综改试验区、中原城市群核心发展区等为我市带来了广阔的政策红利空间。全省提出“黄河、长城、太行三大板块”“康养山西、夏养山西”“游山西就是读历史”品牌发展战略,“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永久会址落户晋城,为晋城文旅康养转型蹚出一条新路指明了方向。城乡融合发展,城乡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高速铁路网、高速公路网和城际交通圈的建设完善,交通和区划瓶颈逐步破解,有效缩短了晋城与中原城市群、京津冀、黄河流域、长三角等地区消费客群来

晋城的在途时间,为晋城实现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对外开放提供无限可能。同时,全市文化旅游康养产业与转型发展的现实要求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相比,差距较大,要实现与全国同步发展仍面临着诸多挑战。疫情冲击的影响,产业发展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而随着时间、空间上的联系加速,晋城将与周边城市群形成更为紧密的战略联盟,急需构建互联互通的区域一体化文旅康养合作机制,也面临着日益激烈的区域竞争。

专栏1:“十四五”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重大政策和规划

《“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发展健康产业,积极促进健康与养老、旅游、互联网、健身休闲、食品融合,催生健康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健康服务,制定健康医疗旅游行业标准、规范,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健康医疗旅游目的地。大力发展中医药健康旅游。打造一批知名品牌和良性循环的健康服务产业集群,扶持一大批中小微企业配套发展。鼓励发展多种形式的体育健身俱乐部,丰富业余体育赛事,积极培育冰雪、山地、水上、汽摩、航空、极限、马术等具有消费引领特征的时尚休闲运动项目,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健身休闲示范区、健身休闲产业带。发展专业医药园区。《关于促进健康旅游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卫规划发〔2017〕30号:提高健康旅游供给能力,发展丰富健康旅游产品,高端医疗服务、中医药特色服务、康复疗养服务、休闲养生服务,提高医疗机构现代化水平,提高医疗机构现代化水平,提升健康旅游服务品质。培育健康旅游消费市场,优化健康旅游政策环境,到2030年,基本建立比较完善的健康旅游服务体系,健康旅游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发展环境逐步优化,吸引更多的境内外游客将我国作为健康旅游目的地,提升产业发展层级。《关于开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升级行动的通知》农加发〔2018〕3号: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以农业为基础的发展定位,积极拓展农业多种功能,因地制宜发展休闲观光、体验娱乐、科普教育、健体康养、民俗民宿等特色产业;坚持以绿色为导向的发展方式,遵循乡村自身发展规律,美化乡村生态环境,提供绿色优质产品和服务;坚持以创新为动力的发展路径,积极发展创意农业,创作一批充满艺术创造力、想象力和感染力的创意精品;坚持以文化为灵魂的发展特色,立足本地农耕文明,发掘民俗文化,拯救村落文化,弘扬乡贤文化,讲好乡村故事。《太行山旅游业发展规划(2020-2035年)》:以环太行山旅游风景道以及各板块内部跨区域旅游风景廊道建设为核心,协同推进南太行山区、东太行山区和西太行山区等三大旅游片区,以及跨区域旅游板块联动发展,实现太行山旅游业一体化、网络化发展。重点建设晋城王莽岭旅游产业集聚区,优化提升皇城相府旅游产业集聚。

“十四五”需要解决的问题。晋城市文化旅游康养产业总体上存在产业发展大而不强,康养产业发展处于起步阶段,文化内涵挖掘不够,集约化程度不高,以及碎片化、低端化、封闭化等问题。具体表现为:一是在空间布局上,文化旅游康养资源集约化程度不够,没有很好地串珠成链、连片成面,整体优势发挥不足;二是在资源利用上,特色、优质资源发掘和整合提升不够,产品档次不高,一些世界级的资源处于低效利用状态;三是在产品结构上,观光产品比例偏大,康养、休闲、度假、体验、研学等产品发展不够,新产品、新业态、新空间不足,冬季、夜间产品不够丰富,亟待升级;四是在融合发展上,文化、旅游、康养之间的融合度不高,与其他产业有效融合不够;五是在对外开放上,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的品牌建设宣传力度不够,国际化程度不高,接待省外及入境游客占比较低;六是在创新发展上,体制机制、品牌培育、产品与业态等创新不足,科技支撑力不强;七是在服务管理上,基础设施建设不足,特别是与疫情防控常态化相适应的科技手段、服务规范、管理机制不够完善。

综合研判,“十四五”时期,全市文化、旅游、康养产业虽然存在一定问题,但依然处在加快发展的黄金发展期,机遇大于挑战,优势压过劣势。要自觉主动得把我市置于“两个大局”之中,努力从供需两端发力,以文化为引领、全域旅游为支撑、康养产业为着力点,解放思想,先行先试,狠抓落实,奋力开创晋城文化旅游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抓构建

新发展格局机遇,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紧扣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深度融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健康中国、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坚持文化、旅游、康养产业融合发展、协同发展、创新发展,坚持全区域规划、全产业发展、全要素配套、全社会推进,以文化为引领、全域旅游为支撑、康养产业为着力点,相互赋能、相互促进,以文化旅游带动康养快速发展,以康养推动文旅全产业链跨越升级,着力推动产业融合、品质提升、要素集约、开放合作,坚定不移培育文化旅游康养产业集群,构建“一核、两环、两带、十片”发展格局,叫响“东方古堡、人间晋城,云锦太行、诗画晋城”品牌,开创文化旅游康养样板城市建设新局面,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晋城而努力奋斗。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融合创新——不断推进制度创新、科技创新、业态创新,让创新贯穿全市文旅康养发展主线,大力拓展新发展空间,构建沁河、丹河、太行一号等文旅康养产业集聚群,实施文旅康养大数据战略,发展共享经济,提升发展品质。

坚持统筹协调——大力推动文化、旅游、康养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并进、跨界融合。强化区域协调、城乡一体、空间联动,突出要素集约,优化空间布局,串珠成链、连片成面。拓展优化文化旅游康养产业链,增强产业发展新动能。

坚持用好内需——立足国内畅通产业循环、市场循环,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坚持政府引导创环境,市场主导增活力,用好“内需”供应这篇文章。引进国内外战略投资者,培植大型文化旅游康养集团,优化市场环境,提升全市文化旅游康养产品和服务质量。

坚持合作开放——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创新。坚持“引进来”与

“走出去”相结合,积极参与国内外合作和竞争,培育产业发展新优势,深度融入内外两个价值链体系,以文旅康养产业发展扩大晋城市合作半径与影响力。

坚持绿色发展——以保护作为发展前提,大力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依托晋城自然和人文资源,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注重资源节约、环境友好,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丽晋城,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有机统一。

第三节 发展定位

坚持胸怀“两个大局”,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新特征,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面向全球、全国和区域等不同层级,确立晋城市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定位。

一、战略定位

文旅康养的样板城市

充分发挥晋城比较优势,做优做深文旅康养融合发展大文章,坚持特色化、产业化、市场化、集群化、精品化原则,以项目为支撑,发展全域旅游、康养产业,提升城市中心能级体系,打造核心大景区,完善配套设施及服务,在环境提升、设施完善、接待能力和管理服务水平等方面补短板、提品质,加快构建全年齡、全类别、全季节的产品体系,加大全域宣传推广力度,建设国家文旅康养融合发展示范区,打造全国文旅康养重要目的地。

二、形象定位

东方古堡、人间晋城云锦太行、诗画晋城

坚持“世界眼光、中国定位、山西一流、晋城特色”,以高水平规划引领高质量发展,叫响“东方古堡、人间晋城,云锦太行、诗画晋城”品牌形象,发挥生态、气候、人文等优势,以康养产业集聚发展合力,提升晋城文化旅游康养整体形象。

第四节 主要目标

一、总体目标

“十四五”期间,全市文化旅游康养产业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产业集群加速形成,建设全域旅游示范市、文旅康养融合示范区,形成文旅康养产业融合发展“晋城方案”“晋城样板”。

二、阶段目标

重点突破期(2021-2022年):文化设施显著改善,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水平全面提升,文化旅游康养产业深度融合,文旅康养产业重大项目、重大工程全面实施,产业规模不断扩大,高质量产品供给丰富,消费潜力有效释放,服务设施、服务水平大幅度提升,市场规范有序,品牌效应凸显,品牌知名度、美誉度显著提升。

全面提升期(2023-2025年):现代文化旅游康养产业体系基本形成,产业实力持续增强,新动能不断凸显,供给品质化、治理规范化、效益最大化得到完善,新产品、新业态不断涌现,高品质景区、旅游度假区、文化产业园、康养产业数量不断增加,成为带动社会就业的重要渠道;客源结构更加多元,省外游客占比提高,游客平均停留时间延长1-2天;行业规范、智慧化管理进一步完善,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在晋城现代化强市建设中作用更加突出。

力争到2025年,初步形成创新驱动、融合发展、相互促进局面,文化产业活力持续增强,形成以古堡、山水“双5A”龙头景区带动的晋城市旅游高质量发展新引擎,以“百村百院”为主的康养产业初具规模,文化旅游康养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速保持在10%以上,千亿级产业集群初具雏型。

到2035年,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文旅康养产业增加值增速高于全市GDP增速,保持全省前列,进入中原城市群第一方阵,文化旅游康养产业成为现代服务业的龙头之一,在转型发展中的贡献更加突出,全域旅游和康养千亿级产业集群基

本成型,战略性新兴产业地位更加巩固,文化旅游康养强市目标基本实现。

晋城市“十四五”文化旅游康养 产业发展预设数值型目标

	指标名称	2020 年	2025 年
产业 目标	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数量(个)	——	≥5
	5A 级旅游景区(家)	1	2
	4A 级旅游景区(家)	10	15
	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家)	0	1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家)	2	4
	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试验区(家)	0	1
	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个)	5	10
	省级旅游度假区(家)	4	6
	康养产业规模	100个康养特色村、100个特色院落,提供床位数 10000 个,接待康养游客 500万人次。	
文旅康养特色小镇 (示范基地)(家)	——	10	
	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增加值比例	——	10% 以上
社会 目标	累计直接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	5
	累计间接带动就业人数(万人)	——	20
结构 目标	游客平均停留时间(天)	1.9	2.9~3.9
	省内外游客占比	——	5:5
行业 目标	文旅康标准化全行业覆盖率	——	60%
	智慧服务动态信息覆盖率	——	80%

第三章 构建“12210”空间发展新布局

依托晋城资源禀赋特征、发展基础和比较优势,按照城市核心统领、圈层串联、产业集聚、全域发展的原则,着力构建“一核、两环、两带、十片”的发展格局,实现与新型城镇化战略、生态文明战略全面融合发展。

第一节 一核引领

即中心城市。把中心城市建成全国知名的文旅康养城市,引领全市文旅康养产业快速发展。以提升城市核心竞争力和增强城市文旅康养产业

综合能级为目标,以太行山民用机场、太焦高铁、二广高速、晋焦高速、陵侯高速等交通大动脉为纽带,突出晋城中心城市优势,改造提升中心城市传统文化业态,大力推动城市休闲功能区建设,强化中心城市文旅康养集聚功能,拉动全市其他区域协同发展。立足中心城市现有精准治疗、健康体检、中医康疗等产业和完善的公共服务设施基础,推动医养结合。以白马寺山高端康养示范区、丹河康养城为示范带动,引领周边康养片区、康养社区、康养小镇等高品质建设,形成城市文旅康养产业发展的有力载体。打造中心城市文旅康养公共服务平台、文化交流展示基础平台等,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文旅吸引物打造等。承接本地、周边城市、中原城市群的文旅休闲、康养度假等功能,推动中心城市成为全市文化旅游康养产业转型升级的主阵地,形成具有辐射力和带动性的强劲极核,引领全市文旅康养产业高水平、高质量发展。



晋城市“十四五”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空间
布局结构规划图

第二节 两环串联

即中心城市环城生态圈和太行一号文旅康养环。

中心城市环城生态圈——持续建设396平方公里环城生态圈,串联城市内外及周边文化企业、文化演艺、旅游景区景点、森林康养基地、康养特色村等,与中心城市联动,不断拓展中心城市文旅康养功能,形成由环绕中心城市成圈分布的文化、

旅游、康养产业节点所构成的城市休闲文旅康养产业环。

太行一号文旅康养环——充分发挥582公里太行一号旅游公路带动作用,按照“交通规划先行,自驾旅游突破”要求,实现太行一号风景道环线全线贯通。聚焦“养心、养身、养性、养神、养老、养成”,借助康养旅游发展大势,推进以陵川、阳城为主的旅居康养服务集聚区建设,开发全生命周期且富有晋城特色的文化旅游、康养旅游产品。以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串联全市优势文旅大景区、非遗传承基地、康养产业园、康养特色村等资源,全方位提升,打造太行一号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带和乡村振兴示范带。

第三节 两带牵引

深度融合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打造沁河、丹河文旅康养带。

沁河文旅康养带——沁河流域依靠其资源丰富、土地肥沃的特点,沉淀了丰厚的历史文化资源,规划重点培育沿沁河流域文化旅游增长轴,以晋城沁河沿线明清古堡群为特色核心,以沁河为轴线,系统谋划包装沁河沿线核心地带,串联沿线文化旅游资源点,通过“一堡一品”“一堡一特色”特色鲜明的不同定位,形成延续古堡文脉、反映古堡性格、彰显晋城古堡特色的有力载体,实现市域沁河沿线景观提升与一体化发展。加强与临汾、济源沿沁河流域文旅康养产业发展的跨区域合作,打造一条集自然风情、人文底蕴于一体的复合型文旅康养经济带。

丹河文旅康养带——丹河流域拥有丰富的湿地资源,古堡、国保等人资源。规划推动丹河文化康养旅游发展带建设,以丹河沿线古建人文遗址为核心,以丹河康养城为增长极,以丹水为脉络,以湿地为景观特色,深入挖掘、有机整合沿线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文物保护单位等,统筹实施交通改善、生态修复、景观提升、水体治理、产业导入、古堡国保“双宝”活化利用工程,打造文化

旅游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带,构建自然野趣与人文寻踪相结合的丹河流域观光线,“十四五”期间,形成与沁河并列,纵向串联晋城中部全域的文旅康养产业集聚带。

第四节 十片协同

按照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强化“景区为王”的理念,以晋城全域文旅康养资源为基础,以4A级以上大景区、国家森林公园康养基地等国字头及康养产业龙头项目为核心,重点建设10个高等级、复合型、特色化文旅康养融合发展片区。

太行古堡片区——以5A景区皇城相府、4A景区湘峪古堡、郭峪古堡为核心,以百里沁河古堡经济带建设为契机,依托古堡密集分布区的优势和传统聚落文化,加强古堡活化利用,形成晋城古堡集中展示及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

栖龙湾—聚寿山—太行陞片区——将栖龙湾优美的景观环境,与聚寿山“藏风聚气、怡情养性、安身凝神”相结合,注入太行陞文化,形成赏游、观景、养心、养性等为一体的综合片区。

珏山片区——发挥珏山大景区牵引带动,进一步挖掘“晋魏河山第一奇”“珏山吐月”等特色文化资源内涵,打造“山水游+康养”一体化发展大景区。

大阳古镇片区——以大阳古镇景区为核心,发挥景区及“百院”牵引带动作用,整合周边一些景区、景点,实现景点景区内外一体化发展。

黄围山—凤凰谷—丈河片区——以陵川太行一号风景道环线为主线,以丈河法式康养特色村为载体,联动凤凰欢乐谷、黄围山,打造乡村康养与景区游览一体化体验片区。

王莽岭—棋子山片区——以王莽岭景区提质升级,打造5A景区为契机,联动棋子山森林康养基地建设,以南太行雄奇山水为景观本底,打造太行廊道山地生态康养旅游首选目的地。

炎帝陵—长平片区——以高平炎帝陵为核心,结合长平之战历史文化公园建设,开化寺、姬

氏民居、铁佛寺等全国文物保护单位,良户、苏庄、大周等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海峡两岸神农炎帝民间拜祖活动等资源,形成以中国炎帝根祖文化为主题的旅游度假区。

张峰水库片区——提升水库及周边道路绿化景观廊道建设,结合本土元素、主题特色、文化内涵等,突出文旅康养产业集聚,打造晋城高品质康养景观带。

历山—太行洪谷片区——以历山、太行洪谷景区为核心,依托优美的自然风景,舒适的康养环境,丰富的红色文化、绿色生态等资源,以太行一号为主线串联,以乡村旅游为载体,将其打造为拥有世界级暗夜星空的休闲旅游度假区。

蟒河—析城山片区——以蟒河景区、析城山为核心,以优异的森林资源为本底,根植中华文明圣地古之昆仑丘文化,发展集山水休闲、古文化博览、森林康养、乡村旅游等为一体的特色文化休闲旅游康养区。

专栏2:“一核、两环、两带、十片”重点牵引项目

白马寺山高端康养示范区:是我市康养产业发展的龙头和标杆,规划面积14平方公里,重点打造4平方公里核心区,先期开展康养会展中心、游客接待中心、森林木屋、高端公寓、中医康养医院、龙马湖提升工程等。形成集住宿餐饮、会议会展、休闲娱乐、运动健身、医养结合、旅游度假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高端康养示范区,日住宿接待能力5000人,年游客接待能力300万人次。丹河康养城:以生态架构,有机地融入区域生态网络,打造山环水抱、天人合一的高品质康养产业空间。凤还巢康养休闲中心(白水河流域创新融合发展试验区):凤还巢康养休闲中心位于白水桥附近,31平方公里,建设太行中草药公园、郊野湿地公园、繁星峡谷、太行小镇、山地林园生态保育区、太行神话公园、野生动植物园等,带动美丽乡村(15个)发展,打造一体化城乡融合发展综合试验区区域。

太行一号文旅康养和乡村振兴融合示范带项目:按照“快进慢游深体验”的理念,坚持“路、景、村、业”系统谋划、一体推进。年内投资30亿元,建成慢行、服务、景观、信息、农田财化“五大配套系统”,沿线1公里范围内231个行政村、12个社区全部达到人居环境整治三星级以上标准,完成沿线“一乡一特”产业布局,让游客慢下来、停下来、住下来,把太行一号建成观光路、生态路和致富路。

专栏2:“一核、两环、两带、十片”重点牵引项目

晋城古堡群世界文化遗产申遗项目:调查评估晋城古堡群的文化价值和造册登记,对濒危的城墙、建筑、院落、街巷等予以修缮修复。整理有关古堡的民间文学类遗产。展开沁河流域生态环境、民间建筑和特色手工业文化保护工程,整治沁河流域生态环境和城堡背景景观,保护传承建筑工匠和手工业艺人的技艺和方法。开展晋城古堡群的申遗工作,促进古堡群、建筑艺术及其周边生态环境的保护,重点对十处古堡申遗点皇城相府、郭峪古城、砥洎城、窦庄古堡、郭壁古堡、湘峪古堡、柳氏民居、玫瑰教堂、良户、永宁寨开展重点保护,对文物周边的历史风貌及遗址的保护性修复,环境整治等。推动晋城古堡群成为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的典范。

晋城“万里茶道”文旅康养融合示范带建设项目:以太行陞古道为核心,深入挖掘古道特色,统筹推进茶旅融合、交通改善、文化彰显、景观提升工程,建设万里茶道博物馆,推进万里茶道申遗。通过“文化挖掘+内容赋能+资源开发+媒体传播”的服务矩阵,推动晋城珐华器、药茶、铁器、潞绸等与特色旅游及乡村客栈自驾游结合,成为文旅康养融合的新载体。

沁河古城堡旅游经济带:以古堡群为核心,以生态化、系统化、集成化为理念,深入挖掘沁河特色,通过交通改善、生态修复、文化彰显、古堡开发五大手段,以“古堡+民俗、古堡+历史、古堡+艺术、古堡+生态、古堡+美食、古堡+中医、古堡+演艺、古堡+娱乐、古堡+探险、古堡+科技”等多种融合方式,开发全方位的文化旅游康养体验项目,初步形成全市“十四五”文旅康养产业集聚的区域增长极。

丹河文化康养旅游发展带:串联晋城中部分文旅康养资源,统筹实施交通改善、生态修复、景观提升、水体治理、产业导入、古堡国保“双宝”活化利用工程,形成全市“十四五”文旅康养产业重要的集聚带。

“百村百院”康养产业基础设施补短板工程:开展“百村百院”产业配套工程,推进“庄园、云锦、水墨、古韵”四大系列打造,实施“2+20+N+100”工程,聚焦康养功能,因村因院制宜,着力打造一批内部设施齐全、住宿体验舒适、独具晋城特色的村落、院落,满足不同档次不同类群的康养消费群体需求。

陵川县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项目:依托示范区规划范围内太行山水、避暑气候、森林生态、中药材种植、林下产业、山地农业、围棋文化、红色精神等资源环境条件,围绕总体规划的“一带三镇、十区八园多点”空间布局,着力推进高峡平湖凤凰谷、云上探奇上云台等山水景区开发,赤叶河文化康养、太行山居田园等度假区建设和8个特色公园建设项目,形成文化旅游、大健康、现代农业、户外运动四大产业发展体系。

专栏2:“一核、两环、两带、十片”重点牵引项目

长平之战历史文化公园:以长平之战历史事件的时空过程与文化遗产为载体,以历史文化、军事智慧、传说故事等为特色,通过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通过长平之战文化博览园、战国七雄文化主题乐园、长平邑特色文化小镇、“风云长平”文化演艺历史剧场等引擎项目,建设集历史教育、文化体验、研学旅行、文化游乐等功能于一体的历史文化公园。

“问祖炎帝寻根高平”海峡两岸神农炎帝经贸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继续举办“问祖炎帝寻根高平”海峡两岸神农炎帝经贸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持续打造推介高平、展示晋城、宣传山西的全新平台,深化两岸经贸文化交流合作,扩大晋城文化影响力,推动地方经济发展。

王莽岭景区建设项目:创建5A级景区,争取创建国家、省级旅游度假区。项目包括王莽岭旅游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一期)工程、王莽岭旅游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二期)工程和其它旅游开发建设项目。

太行洪谷大景区建设项目:位于沁水西部,以历山、柳氏民居、太行洪谷国家森林公园、特色康养村为依托,打造连片优质生态康养区,营造历山高端旅游度假康养目的地、太行洪谷暗夜星空休闲目的地。

皇城相府集团旅游区提升项目:以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为建设标准,全面提升皇城相府、相府庄园、蟒河基础设施与品质品位;落地系列IP文创产品利用现代智能技术将明清科举文化打造成让游客可参与、可体验的旅游项目。

第四章 彰显“1+3”晋城特色文旅康养品牌

围绕“游山西·读历史”“康养山西·夏养山西”品牌建设,立足晋城资源优势,以游晋城即品味多样康养生活,享受百态人生为目的,打造“1+3”晋城特色文旅康养品牌矩阵,“1”为品牌统领即“东方古堡、人间晋城,云锦太行、诗画晋城”,“3”为重点培树的“晋城古堡”“太行山水”“太行人家”三大子品牌。

第一节 建设“东方古堡、人间晋城,云锦太行、诗画晋城”

大力强化提升城市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建设,升级城市文旅康养集聚核心。充分挖掘太行山自然山水、人文底蕴、古建古堡等晋城城市品牌

形象要素,将要素展示与城市建设融为一体,增强城市文化底蕴。以环城生态圈“城市观光生态大走廊”为基础,将中心城区建设成为环境优美、设施先进、交通便利、服务完善的康养空间、旅游空间;建设城市公共服务平台和文化交流展示基础平台,提升城市综合服务功能,打造太行康养乐园,提升晋城作为新一线旅游名城的康养功能。推动晋城旅游标准化、信息化、品牌化、全域化发展。培育文旅康养城市品牌,打造具有全国特色的太行文旅康养名城,推动晋城文旅康养走向全国、走向世界。

第二节 培育“晋城古堡”文化遗产品牌

依托“晋城古堡”申遗,利用丰富的文化资源,进一步挖掘晋城古堡的特色文化,确立文化品牌定位,充分保护古建筑和传统技艺,加大相关部门对古堡保护与开发利用的监督力度。推动古堡文物密集区试点改革进一步深化,创建国家级、省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持续推进古堡申遗,深化“晋城古堡”世界文化遗产品牌。

完善文化旅游设施,以讲好晋城故事为着力点,大力开展“古堡国际论坛”“古堡国际旅游大会”“古堡国际摄影展”“晋城古堡”主题影视文创等多种古堡特色主题文化活动。围绕古堡挖掘特色,将晋城民俗文化注入古堡,开发特色手工艺品、文化创意产品等富有本地特色的文化旅游产品。谋划建设古堡体验中心、古堡博物馆群,打造中国优秀传统文化保护展示地和东方古堡旅游目的地,进一步提高晋城古堡的区域品牌知名度。

第三节 深化“太行山水”旅游品牌

全面落实《太行山旅游业发展规划(2020-2035年)》和《山西省太行山旅游发展总体规划》任务要求,实现与周边省市的差异化发展。提升皇城相府、王莽岭龙头景区品质,以景区升级带动,将山地资源、自然野趣、民俗风情等资源与自驾、

游学、探奇等相结合,开发山地自驾游、研学旅游等特色产品,打造品类多样、体验丰富的太行山水文化旅游目的地和康养胜地。依托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整合山水旅游景区、森林康养基地、森林公园等,形成全面展示晋城最精华、最特色的南太行山水集聚群。

第四节 塑造“太行人家”康养品牌

立足晋城区位、资源等康养优势,突出特色,发展康养旅游,开发具有浓郁地域标识的城乡度假空间。积极响应省级“三个人家”创建,深化晋城“太行人家”品牌建设,盘活利用城乡闲置房屋和宅基地,空间延展城乡康养产业。依托临近城市,区位优势、交通便利、环境优异等优势,营造舒适的住宿氛围,开展多种康体娱乐项目和农事体验项目,打造城市居民休闲度假的“后花园”和“第二个家”。强化大景区和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牵引作用,统筹推进景区旅游开发与“百村百院”建设,构建“庄园、云锦、水墨、古韵”四大子品牌,联合县区差异化、特色化打造风格迥异又有本土特色的“太行人家”康养品牌。

专栏3:“1+3”品牌塑造

各县(市、区)品牌形象:突出地方特色,城区+泽州、高平、阳城、陵川、沁水分别叫响叫亮“太行康养·古韵泽州”、“锦绣高平·康养福地”、“悠然阳城·康养胜地”、“全域旅游·康养陵川”、“千年古县·如画沁水”的文化旅游康养目的地形象品牌。各县(市、区)主要康养特色:城区+泽州“环城休闲康养、古道文化康养”;陵川“太行山水康养、道地中药康养”;高平“上党文化康养、丹河庄园康养”;沁水“森林生态康养、田园农庄康养”;阳城“古堡文化康养、山水休闲康养”。“1+3”特色品牌塑造营销工程:落实山西省《支持康养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1)》《“游山西·读历史”活动三年行动工作计划》具体任务和要求,叫响“东方古堡、人间晋城,云锦太行、诗画晋城”品牌,依托主流媒体、新媒体、互联网平台做大现有节庆活动影响力,构建多维度品牌宣传矩阵,塑造晋城文化、旅游、康养新形象。

第五章 熔铸发展内核,繁荣文化事业、文化产业

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深入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促进人民群众精神生活共同富裕。以精品化、体系化、创新化推动全市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铸牢晋城文旅康养产业融合发展的强劲内核。

第一节 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

打造文艺精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深入挖掘我市优秀传统文化资源,推出更多具有时代特征、晋城特色的文艺精品。以太行精神、山水古堡等为题材,强化精品文艺剧目创作,开展“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活动,实施作品锻造工程,以舞台艺术讲好晋城故事,推出一批面向全国具有深厚文化内涵、时代精神的精品力作和具有参与性、互动性的实景演出、体验情景剧目。加快文化与科技融合,推出反映晋城地方特色、群众喜爱、普及率高的优秀网络原创作品,推动网络文学、网络音乐、网络演出、网络短剧、微视频等新兴文艺类型有序发展。

加大创作扶持。加大对本土文艺精品创作的扶持力度,围绕建党、建军、建国等重要时间节点,谋划地方戏种的原创表演大赛,营造有利于文化艺术创作发展的良好环境,不断满足群众多样化文化需求。加强大型上党梆子现代戏《沁岭花开》《申纪兰》《纸上谈兵》、舞剧《路》、上党二簧《王宝钏》等文艺创作扶持力度。建立健全文化产品创作生产、传播引导、宣传推广的激励机制和评价体系,“十四五”时期,力争推出一批舞台艺术精品,培养一批文艺大师和优秀文艺人才,1-2台剧目列入全国舞台艺术重点创作目录和重点主题创作计划。

第二节 优化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水平。整合公共文化

服务资源,创新提升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水平。完善提升市县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美术馆和基层综合文化服务站点等基础设施,推进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推动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实行错时、延时开放。继续开展“五个一批”文化惠民工程,以打造特色公共文化品牌、建设新时代文化地标为目的,用好“新时代太行文艺轻骑兵”“晋文文”“晋是文艺范儿”两品牌一平台,持续举办各类重大艺术活动,全面展示我市艺术创作的最新成果。推进“互联网+公共文化服务”,建设“晋城文化云”平台,提供“按需点单”服务。提高文化治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打造文化数智创新先行区。

推动公共文化普惠“最后一公里”建设。以服务下沉市场用户为主,激活新兴文化消费市场,引领文化普惠,带动地方文化的创新性发展。继续做好“免费送戏下乡”等文化惠民活动,推动经常性送演出、送培训、送图书、送电影、送辅导下乡和高雅艺术、戏曲进校园、进社区、进厂矿、进军营活动。积极推进社区文化“嵌入式”服务,鼓励社区养老、文化等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打造有特色的公共文化空间。持续推进“乡村文化记忆工程”,选取地理位置优越、传统文化印记保存较好的地方,打造多个环太行一号公路沿线乡村文化记忆示范基地,进一步推进乡村文化振兴,巩固文化扶贫成果。

第三节 加强非遗保护传承

提高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力度。深入推进上党(晋城)文化生态保护试验区建设,积极申报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开展全市非遗普查,完善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传承人评审和专项资金监管机制。统筹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抢救性保护、整体性保护和分类保护,完善省、市、县三级非遗名录体系,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拓展传承人群和传播渠道。加快市、县非遗传习基地(工艺美术馆)展示馆、上党梆子戏曲中心、非遗小剧场等市级综合场馆建设。高质量开

展工美大师非遗传承人群研培计划,提高传承人文化艺术素养、审美能力和创新能力。持续开展市级工美大师评选活动,进一步充实人才队伍。积极创建工美大师工作室,促进工艺传承与发展。组织行业会展、赛事活动,促进行业交流与创新。

构建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民间艺术创新传承体系。创新非遗传承保护新机制,支持对非遗项目进行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以活态保护、展示传承为宗旨,因地制宜开展特色创建,择优包装一批非遗、工艺美术项目进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特色乡村等。鼓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美术馆等公共文化机构开展非遗和工艺美术宣传展示活动。以“数据库”建设为切入,依托VR/AR等数字技术,三维立体呈现,建设情境化、可视化数字文化形态,实现移动式赏艺术、听故事,打造“见人见物见生活”的传承体系。以非遗手工艺为核心,借“非遗+文创”“非遗+跨界延伸”,开发灵活多变的非遗手工艺产业发展新内容,夯实非遗手工艺产业融合发展基础。找准目标市场、细分市场,开展非遗文创购物、非遗热点分享和对话等活动,构建精准多元的营销推广新平台,打造集教育、休闲体验、传习、美食、收藏、展览、会务、文创礼品、出版、影视制作、学术研究和脱贫攻坚为一体的多元立体式非遗民间艺术手工艺产业链,叫响珐华器、潞绸、铁器等非遗文创品牌。

专栏4:文化遗产保护工程

非遗传承人群研培计划工程:对晋城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实施记录工程,包含传承人口述史、技艺流程、代表剧目(节目、作品等)、带徒传艺、仪式规程等内容。依托高校及相关科研机构,以“强基础、拓眼界、增学养”为原则,对传统美术、传统戏剧、传统音乐、传统舞蹈、传统技艺类等非遗传承人群进行培训,提高专业技术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非遗保护传承水平。传统工艺美术行业振兴计划:研究制定晋城传统工艺美术振兴目录,支持旅游景区结合自身资源建设特色街区、工美市集、工美小镇等,鼓励工艺美术企业开发特色鲜明的旅游商品、体验产品、文创产品。支持3A级乡村旅游示范村发展“手工艺+乡村旅游”新业态,开发一批特色手工艺旅游体验项目。支持工艺美术大师、协会等开展展示、研学、讲习等多种活动,弘扬传统文化。

第四节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

积极推进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建设。坚持文物保护第一的原则,开展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建设。全面实施文物保护、文物活化、文物记忆三大工程,筑牢文物保护基础,提升文物保护水平,推动文物开发利用。积极实施大遗址保护计划,加快晋城古堡申报世界遗产进程,联动万里茶道、长平之战、昆仑丘(析城山),打造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样板区。加强古建筑、石窟寺、革命文物等不可移动文物、可移动文物保护利用,依托青莲寺、玉皇庙、姬氏民居、开化寺等丰富的文物资源,推进国宝级文物保护单位活化利用试点建设。积极推进文物密集区体制机制改革,全市综合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和高平、陵川专题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

强化文物保护利用。推进晋城珍贵文物纳入中华文明标识体系,成为国家文化地标和中华民族精神标识。实施文物数字化保护工程,开展重要国保、省保及重要遗址、彩塑壁画等的数字化勘察、数字化信息保全工作,建立文物大数据。强化考古力量,加强机构队伍建设,释放文物行业发展活力。将古堡国保“双宝”活化利用作为研学产品新引擎,培育文物活化利用线路产品,打造传统文化旅游基地,促进我市文旅康养产业发展。广泛搭建文物领域跨界合作平台,促进文物+教育、文物+科技、文物+创意、文物+旅游,赋能高质量发展。健全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利用机制,吸引更多人加入全市文物保护研究利用的行列,提高人民群众参与感、认同感、获得感。

健全革命文物保护传承体系。实施革命旧址保护利用工程,以传承弘扬革命文化、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实施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重点项目,统筹推进晋城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传承。统筹推进六个县(市、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建设,加大对全市红色文物保护单位、红色旅游资源的保护和周边环境整

治力度。实施晋城党史文物保护展示传播工程,加强馆藏革命文物征集和保护,依托晋城市博物馆、阳城县文物博物馆和重要会议遗址、重要机构旧址、重要人物旧居,打造太行红色文化保护传承基地,做好革命文物宣传传播。到2025年,全市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状况显著改善,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传承体系基本健全。

推进“博物馆+”文博行业创新发展。以中国古建古堡博物馆群为品牌,以晋城博物馆为龙头,以乡村文化记忆展馆、社区博物馆、景区展览馆及个人收藏博物馆等地域特色博物馆为支撑,升级改造市博物馆,增加副馆,以太行太岳革命纪念馆为主,兼容万里茶道和晋城古堡专题展览,推进城区、泽州、陵川博物馆建设,力争三年形成100家博物馆文化矩阵,为晋城市文旅康养样板城市建设提供品牌引领和文化支撑。对照《博物馆定级评估办法》等规定,完善各方面业务工作,提升服务管理水平,积极推进市、县级文博场馆定级评估。激发博物馆创新活力,鼓励采取公建民营、民办公助、联合办馆等方式加快非国有博物馆发展,鼓励文物博物馆单位开发文化创意产品,盘活用好国有资源。实施博物馆数字化提升工程,加快网上博物馆建设。完善重点场馆旅游集散咨询服务功能,构建现代博物馆体系,实施陈列展览精品工程,丰富线上展览和展示内容。开展联展、巡展、外展和精品展览评选,打造晋城博物馆旅游品牌。

专栏5:文物保护利用工程
国宝级文物活化利用试点:青莲寺、玉皇庙、姬氏民居、怀覃会馆、开化寺、崇安寺等。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城区、沁水县、阳城县、陵川县、泽州县、高平市党史文物保护展示工程。重大文博场馆建设工程:市博物馆升级改造,市级“两馆三中心”建设,社区博物馆、景区展览馆,城区、泽州、陵川博物馆建设,县域文博综合场馆建设。

第五节 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推动特色文化产业升级。制定晋城市工艺美术行业重点品牌培育计划,积极打造“山西三宝”之一珐华器工艺美术品牌,创新晋城铁器、传统彩

塑、陵川布贴画、古洸泥塑、高平潞绸、阳城焙面面塑等特色品牌,建设产品展销基地,开发系列工艺礼品以及地方特色旅游商品。推进文化产业龙头企业培养,打造电商直播基地、中医药康养基地、文创产品基地,重点支持珙华器、晋城铁器、潞绸、琉璃、中医药等具备一定传承基础和生产规模、发展前景好、有助于带动就业的传统项目,统筹策划、一体建设华谊兄弟星剧场和程颢书院文化产业园,精心打造文化产业集聚区。大力支持皇城相府文化产业园创建国家级文化产业园。鼓励和培育一批骨干文化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文化企业,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鼓励推进规范化和标准化生产,加强行业服务平台建设,加强文化产品交易渠道建设,力争到2025年,打造5个以上在全国具有竞争优势的文化产业品牌和文化产业园区。

培育新兴文化产业体系。加大文化新业态的开发,以市场为导向、园区为载体、龙头企业为牵引,培育文化娱乐业、文化创意及设计服务、数字内容、节庆会展、文博业等新兴业态,打造一批富有晋城地域特色的文化产业集聚区。加快构建区域性演艺市场,打造剧本创意、演出策划、剧场经营、市场营销、演艺产品开发等为内容的演艺产业链,鼓励发展国家级、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到2025年,推出100种融入晋城地方标志文化元素的高质量文旅康养产品,中心城市、5A级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至少打造1个常年演出的品牌化旅游演艺项目。

支持发展数字文创产业。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依托晋城山水、历史、古建、红色等优秀传统文化和资源,面向场景创新,开发基于VR/AR/MR的沉浸式数字消费产品。重点打造“晋城古堡、太行山水、太行人家”文旅IP及文创产品,提升“1+3”品牌内涵。推动实施文化创意产品扶持计划和“互联网+”晋城文化行动计划,结合文学、音乐、游戏等方式以及文创大赛等活动,将营销创意、国际赛事、品牌跨界、数字体育、影音娱乐与当地特色文化结合,进行数字化创新,开展文创产品

在线生产、营销和销售。

专栏6:文化产业提升工程

特色文化产业园区培育工程:加快程颢书院文化产业园、金村文化创意产业园项目建设。以珙华器、彩塑、泥塑、晋城铁器、潞绸等具有一定规模、自主研发能力强的企业为核心,引导文化企业集聚发展,建设特色文化产业园区,促进区域文化产业特色化、差异化、集群化、数字化发展。

第六章 统筹全域要素,深入推进文旅康养融合发展

充分挖掘晋城文化旅游康养资源优势,积极顺应文旅康养消费提质转型升级新趋势,按照世界水准、国际一流、国内领先的要求,注重特色,突出主题,以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太行生态康养示范市等为抓手,以王莽岭、皇城相府、珙山、炎帝陵、太行洪谷等大景区建设为龙头,以白马寺山高端康养示范区、“百村百院”等重点项目为支撑,促进大健康、大文旅、大康养深度融合。

第一节 实施三个创建

加快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按照《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认定和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要求,结合《晋城市全域旅游规划》,加快沁水、陵川、城区、高平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充分挖掘资源优势,着力打造旅游精品线路和核心品牌,提升旅游要素品质,完善旅游公共服务,强化旅游开放合作,增加全域服务供给。挖掘利用地方特色文化,优化城乡建筑景观风貌,打造一批风貌美观、特色鲜明的城市、乡镇与村落,强化城乡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在城市建设、乡村改造、违建拆除、绿化工程、人居环境等方面实现全域联动、综合治理,提升城乡文化旅游发展水平。到2025年,全市四个县(市、区)通过国家验收,全市域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基本建成。

推进晋城“世界康养示范城市”创建。落实省委提出的“三大旅游板块”“康养山西、夏养山西”战略部署,以文化和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

主线,以太行核心板块隆起为重点,以王莽岭、皇城相府、卧龙湾、德泽美境等森林康养基地为基础,完善太行一号旅游公路配套系统,集中力量申报一批国家级、省级森林康养基地,培育一批特色森林康养小镇、森林康养人家等,示范推进森林康养产业发展,形成一批具有太行山特色的森林康养旅游品牌,构筑太行大森林康养基地集群。充分发挥晋城康养特色,统筹推进“百村百院”康养产业基础设施补短板工程高质量落地,实现异地候鸟式养生,叫响晋城乡村院落生态康养。积极推进与联合老龄所战略合作,严格按照国际康养指数的要求,高质量完善全市与健康养老、生态环境和社会经济发展水平指标的相关建设内容,推进“世界康养示范城市”创建。

争创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着眼引导扩大文化和旅游消费,改造提升文化街区、步行街,培育具有晋城特质的文旅康养消费新业态、文旅消费集聚地,积极打造“主客共享”的文旅消费商圈、示范和试点城市。鼓励把文旅消费嵌入各类消费场所,推进文旅消费网点建设。推动传统商业综合体向文体商旅综合体转型,提高文化旅游消费场所基础服务设施便捷度。创新文化旅游消费场景,推动线上线下消费相互促进发展。支持各县(市、区)开展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县(区)创建、消费合作企业(商户)认定、优秀消费单位(场所和项目)评选、全民艺术普及、文化旅游消费集聚区和特色文化旅游街区建设等工作。到2025年,所有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省级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省级文化旅游强县均要形成特色鲜明的文化和旅游消费商圈。

第二节 升级城市休闲文旅康养产业

搭建公共服务平台和文化交流展示基础平台。充分发挥中心城市辐射带动作用,以智慧网络为支撑,统筹市域文化、旅游、康养资源,挖掘城市发展潜力,创新发展动能,进一步完善中心城市文旅康养目的地综合服务功能。加快建设以太行

山国际会展和文旅交流展示中心为主体的城市公共文化交流平台及服务中心,为政府、企事业单位、游客、市民提供行业管理、动态监测、旅游营销、咨询、体验等服务。加强中心城市线上线下统一监管运营平台建设,助推全域旅游、康养产业落地落实,强化城市在文化旅游康养中的中心辐射带动作用,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

打造城市文旅休闲街区(商业区)。深入挖掘城市历史文化,保护历史文化遗存,改造和提升街区文化氛围和景观环境。以南大街为抓手,结合景德桥、景忠桥及水系、周边玉皇庙、马骏旧居、清真寺等历史遗存,发展现代城市休闲文化旅游经济。采取招商、认养等方式培育老城历史建筑经营实体,打造一批古建筑“活化”典型。依托程颢书院历史文化优势,秉承“以保护带开发”“筑巢引凤”的理念,突出教育、文化、旅游、经济四大功能,创排“山水晋城”夜间光影秀,丰富夜间旅游产品,建成集旅游集散中心及分中心、程颢书院文化产业园、非遗小剧场为一体的城市核心文旅商业区。推进中心城市、各县(市、区)特色文化休闲街区、文旅商业区的建设,打造一批具有本地特色和地方认同感的城市休闲娱乐街区(商业区),塑造城市名片和城市客厅。

建设城市文旅康养综合体。加快易址扩建市人民医院、第三人民医院、新建太行和平医院、省中医院晋城分院、康复医院建设,提升城市康复医疗基础设施水平。优化中心城市工业用地布局,抓好华谊星剧场、万达广场等项目建设,进一步探索工业用地向文旅演艺、康养产业综合体转型建设,丰富城市文旅康养新内涵。依托城市生态环境和医疗设施资源,结合地方特色资源,建设一批集医、养、文、旅、康、服、乐为一体,能够提供相应服务的文旅康养综合体、康养社区等。

升级城市夜间商圈。丰富夜间文化演出市场,建设一批具备夜游、夜购、夜食、夜娱等功能、具有地方特色的夜间文旅经济载体。开展形式多样的夜间文化旅游活动,打造夜间文旅地标,升级夜间文旅商圈,培育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以城

市公园、城市商圈等为基础,增加主题文化的注入,打造夜间文旅体验、主题秀场等,提升城市灯光秀形式内涵。鼓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等公共文化设施在旅游旺季适当延长开放时间,发挥场馆优势,打造城市旅游目的地,优化城市文化和旅游消费场景。

专栏7:晋城市文旅康养产业升级重点项目

城市+文旅康养公共平台:晋城市太行山国际会展中心、晋城市文化旅游交流展示中心。培育一批特色文旅休闲街区:老城旅游特色街区、两桥特色步行街、皇城相府明清行业文化街、大阳古镇民俗风情文化街、司徒小镇明清文化街、“古韵长平梦回长平”创意街区等。规划一批现代文旅康养商业综合体:华谊星剧场项目、万达广场、玉屏山(吴王山)生态康养基地、丹河康养城、凤还巢康养休闲中心(白水河流域创新融合发展试验区)等。

第三节 实施A级景区倍增计划

推动太行山水5A龙头景区建设。以5A级景区创建为目标,推动王莽岭景区扩容提质,打造太行山水旅游板块龙头景区和重要康养度假示范区。加强景区生态环境整治,完善内部交通体系,优化游览线路,加强产品创新和项目升级,改造提升景区基础设施,推动景区品质化建设。对接太行一号旅游公路建设,完善交通组织,加强与周边自然、文化旅游资源联动,提高辐射带动作用。加强王莽岭—锡崖沟一体化发展,推动锡崖沟村庄环境整治,推动乡村度假、康养旅游产品提升。深入挖掘锡崖沟精神,建设研学旅游、红色旅游和康养旅游基地。

大力创建国家级、省级旅游度假区。推动皇城相府及周边古堡古村扩容提质、转型升级,着力打造一批以文化体验、休闲度假、康体养生、乡村旅游为代表的旅游新业态、新产品,建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标志性文化旅游度假区。积极推进王莽岭省级、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支持资源禀赋优良、发展基础扎实、要素保障有力的地方申报国家级、省级旅游度假区。到2025年,全市争取创建1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打造2-3个省级重点旅游度假区。

全面提升旅游景区质量。以5A、4A旅游景区为依托,充分发挥精品景区辐射带动效应,加快实施以阳城皇城相府、泽州珏山、陵川王莽岭、高平炎帝陵、沁水太行洪谷为引领的一县一大景区综合提升计划和旅游景区环境综合整治活动,持续推进大景区建设,引领太行山旅游业转型升级。加强景区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开展景区设施设备更新换代、产品创新和项目升级,带动周边景区,从单一景点景区建设向综合目的地服务转变。鼓励景区在保证安全、避免扰民、保护环境的前提下,完善夜间照明等设施,健全相关安全措施,开发夜间游览路线和项目。鼓励其他有条件的A级景区、景点,完善配套设施建设,优化游览线路,加强产品创新和项目升级,推进全市整体旅游景区提质升级。

专栏8:旅游景区提升工程

国家(省)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培育发展基础良好的山地、森林、冰雪、古堡等各主题旅游度假区,到2025年,全市争取创建1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打造2-3个省级重点旅游度假区。A景区提质升级工程:完成王莽岭5A景区创建;结合全域旅游示范市创建工作,大力推进皇城相府生态文化旅游区、蟒区、珏山—青莲寺、历山、司徒小镇、炎帝陵等景区升级改造。

第四节 提升红色旅游发展水平

打造红色旅游精品景点。依托太行精神红色文化旅游资源,创新红色旅游发展模式,丰富红色旅游产品,提高红色旅游服务质量,打造红色旅游经典。围绕省、市级革命文物保护单位建设,完善提升孙文龙纪念馆、南阳爱国教育基地、“红色三杰”纪念馆、町店战斗纪念园等景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强化红色旅游教育功能,打造一批“重点红色旅游经典景点”。推动六个县(市、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联动发展,打造全国一流的“红色太行旅游区”。推动太行红色文化与生态旅游、乡村旅游相结合,打造一批红色旅游名村。力争到2025年,培育10家红色旅游经典景点。

丰富红色旅游体验。坚持把红色旅游与爱国

主义、革命传统教育等相结合,充分利用全市主要历史文化和革命文化资源,打造具有晋城特色的红色文化研学旅游目的地体系。推出一批“红色旅游精品线路”,举办“太行山上”红色主题教育活动、红色太行文化旅游节等一批红色旅游节事活动,增强红色文化吸引力,打造红色文化旅游目的地。加强红色旅游人才队伍建设,推动红色旅游与其他旅游业态的融合发展,打造红色+乡村、红色+文创、红色+民俗等红色旅游复合型产品。支持鼓励各红色旅游资源点和红色旅游景点开发文创类红色旅游纪念品、演艺类等系列红旅融合文化创意产品,助推红色旅游高质量发展。

专栏9:晋城红色旅游经典景点

中国抗日军政大学太岳分校旧址(沁水)、晋冀鲁豫野战军十二纵队整军地旧址(泽州)、孙文龙故居(阳城)、新军决死纵队旧址(城区)、瓦窑头烈士纪念馆(高平)、陵川县烈士陵园、町店战斗纪念园等。

第五节 促进文旅康养与乡村振兴融合发展

推进乡村旅游集中连片发展。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用好用足太行乡村旅游资源,发掘民俗文化,拯救村落文化,弘扬乡贤文化,讲好乡村故事,做好文旅康养产业发展与推进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以晋城重点文化要素为依托,以省级3A乡村旅游示范村为引领,重点构建“四大乡村旅游集聚带”:依托沁河沿线明清古堡古村落、官家宅院、农耕文化、冶铁、商贾等,打造古堡探秘、民俗文化休闲的古堡乡村旅游带;依托丹河沿线人文遗址特色、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打造丹河流域乡村旅游集聚带;依托万里茶道沿线商贸重镇、乡村、山地自然资源、民俗文化,形成古道寻踪、徒步探险、山区民俗体验、山地自然康养为主的万里茶道乡村旅游带;推动环太行一号乡村旅游示范村创建,助推全市乡村旅游发展和乡村振兴。

创新乡村旅游业态。以果园、田园、菜园、林园、古村落、特色乡村等为依托,打造田园综合体、农旅特色小镇、智慧农业园区、乡村旅游特色村、

农耕体验基地等龙头示范项目,提供农事活动体验、乡村文化体验、休闲游乐、养生养老等服务功能,带动农业产业链延伸和价值链提升。利用“公司+村集体+家庭农场”等组织运营模式,推进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融合发展。引进文创、艺术、民宿、乡村酒店等业态,发展乡村创意农业,建设一批农业创意园区。创新策划开展花会、灯会、庙会、山会、歌会等民俗活动,打造春节、中秋节等传统节日乡村旅游品牌。

打造乡村旅游精品。以“太行人家”建设为引领,坚持乡村旅游标准化、个性化并重,实施乡村旅游精品工程。通过导入一个游客服务中心、一个休闲娱乐场所、一个文化互动展示场所、一条健行步道、一套环卫系统、一套文旅康养标识系统、一套信息宣传系统、一组户外休闲运动项目、一组农事活动项目、一个民俗文化节庆活动、一个乡村特色图书馆等,做活做亮标杆性乡村旅游示范村,助力打造晋城乡村振兴样板。坚持分类施策,将发展旅游民宿融入田园综合体、特色小镇、美丽乡村等建设,充分挖掘传统文化和乡土风情,引导旅游民宿集聚发展,培育特色鲜明的旅游民宿品牌。到2025年,力争打造50个景区化村庄、50个精品特色村,争创“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山西美丽休闲乡村”,推出一批现代农业园区、精品民宿集聚区、特色乡村旅游区。

专栏10:晋城乡村旅游示范村培育

打造一批标杆乡村:城区北石店镇司徒村、城区西上庄办事处牛山村、城区钟家庄办事处洞头村、陵川县附城镇丈河村、阳城县润城镇中庄村、阳城县蟒河镇邢西村、高平市原村乡良户村、泽州县金村镇东六庄村、泽州县大东沟镇贺坡村、沁水县土沃乡南阳村等。优化一批特色乡村:城区翟河底村、陵川小翻底村、陵川马武寨村、阳城横岭村、阳城屯城村、高平铁炉村、高平瓦窑头村、泽州东土河村、泽州东四义村、沁水湘峪村、沁水尧都村等。

第六节 打造文旅康养融合精品工程

深入推进“百村百院”康养精品工程建设。以“百村百院”建设为抓手,以农林文旅康养产业深

度融合发展为路径,推动康养精品工程建设,引领全市康养产业整体提档升级。因村因院制宜,聚焦康养功能,实施“2+20+N+100”工程,着力打造一批内部设施齐全、住宿体验舒适、独具晋城特色的村落、院落,满足不同档次不同类群的康养消费群体需求,按照重点突出、分层实施的原则,打造“太行人家”系列四个子品牌。太行人家庄园系列,瞄准高端市场,重点建设2个首席康养特色村(1个法式康养小镇+1个韩式康养小镇);太行人家云锦系列,瞄准中高端市场客源,进行差异化、主题化设计,因地制宜突出特色,打造特色鲜明、优势明显、具有示范辐射作用和核心吸引力的产品,重点建设20个康养特色村;太行人家水墨系列,作为百村的根基和普遍性代表,着力人居环境、设施完善、接待能力和管理服务等方面补短板、提品质;太行人家古韵系列,以泽州县大阳古镇100个明清古院落为重点实施。创新推进市场化运营,依托“太行人家”运营平台公司,积极探索市场化运营新模式,推进运营设计施工一体化一站式服务,提高当地就业机会,实现文旅康养资产增值。

专栏11:晋城“百村百院”康养产业基础设施补短板工程建设内容

太行人家庄园系列:陵川丈河村、孤山上;太行人家云锦系列:陵川县浙水村、松庙村、高老庄、马圈村,沁水县下沃泉村、南阳、杏则,城区洞头村、翟河底村,泽州县贺坡村、东庄村,高平市苏庄村、南河村、果则沟村(三村联建)、良户村,阳城县横河村、中庄村等;太行人家水墨系列:其余各县(市、区)符合系列标准的村庄;太行人家古韵系列:先期重点为泽州大阳古镇(100个明清院落)。

加快建设一批文旅康养产业融合发展的有力载体。创新建设融合发展新载体,努力构建全市域文旅康养发展格局。依托优质自然生态环境,推进沁水太行洪谷、城区白马寺、阳城析城山、泽州珏山、高平炎帝故里、陵川黄围山等建设国家级、省级康养基地。加快推进农林文旅康养融合发展项目,推动全市农林文旅康养产业融合发展试点建设取得新突破。引进培育一批旗舰龙头企业,建设一批集文化体验、旅居休闲、养生、养老、

医疗等为一体的晋城文旅康养特色小镇、文旅康养融合示范园区,打造晋城文旅康养产业发展的新名片。依托中心城市生态环境、文旅资源和医疗设施,以养心、养身、养性、养神、养老、养成为核心,建设一批能够提供多样化服务的康养社区、康养综合体。推进以康养为着力点的晋城全域文旅康养新格局的建设,打造全省文旅康养和乡村振兴协同发展示范产业集群。坚持政策激励、企业主体、市场化运作的机制,到2025年,建设一批国际康养小镇、国际示范养老护理机构项目,打造3个国家级康养基地,5个省级康养基地,10个文旅康养特色小镇。

专栏12:文旅康养融合建设项目

康养基地:推进城区白马寺、阳城蟒河、阳城析城山、泽州珏山、泽州山里泉、高平炎帝故里、高平七佛山、陵川黄围山等建设高水平的国家级、省级康养基地;特色小镇:建设陵川县丈河法式康养小镇、孤山上韩式康养小镇、西溪里康养小镇、卧龙湾康养小镇、喜镇苏庄、古郊特色小镇、六泉森林康养小镇、千年古邑多彩夺火康养休闲度假小镇、牛山小镇、历山康养旅游小镇、柿元蜜蜂小镇、郑庄温泉水镇等一批特色文旅康养小镇;文旅康养示范园区:建设白水河流域创新融合发展试验区、山西直播电商总部示范基地、陵川中医药康养实践基地、现代蚕桑产业蚕桑文化融合发展示范园项目、七彩太行国际冰雪旅游度假区等一批示范园区;文旅康养社区(综合体):瑜园康养社区、康馨苑康养社区、丹河康养城、高平神农健康城等。

第七节 丰富文旅康养产品供给

从保护自然资源、协调用地指标、节约建设资金的角度出发,坚持全域旅游、康养理念,积极构建发展内核,建设发展载体,推动文旅康养与一二三产业的深度融合,丰富产品供给,培育支撑经济发展的新动能,促进文旅康养产业高质量发展。

文旅康养+农业:依托晋城丰富的历史古村落、传统村落、生态乡村,以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为主题,以传统文化体验+田园观光+休闲度假养生为内容,以到乡村体验“慢生活”、寻找“老记忆”为卖点,打造内蕴充足、体验丰富的乡村康养产品。打造创意体验或参与式农业康养,

开发田园观光、农耕民俗体验、乡村度假等多种乡村休闲业态,规划田园休闲健康旅游精品线路,拓展面向全国的乡村旅居康养休闲区。

文旅康养+工业:挖掘晋城工匠精神,讲好晋城工业发展故事,将工业旅游培育成文化旅游康养发展的新领域和工业转型的新动能,建成具有晋东南地域风格、鲜明时代特征、完备品牌体系的工业旅游目的地。加强高平市丝织印染厂、太行印刷厂、晋城钢铁厂、晋城二化等工业遗产保护传承和利用,改造提升(长平矿)丹朱岭旅游景区、吉利尔潞绸文化产业园等工业旅游项目,强化体验性、参与性,完善服务设施配套建设和环境提升。

文旅康养+体育:提升体育设施的文化旅游休闲功能,鼓励体育场馆开发特色运动、歌舞、杂技、多媒体等体育演艺产品,着力打造晋城市体育用品、体育旅游和体育文化等展示平台。依托重点景区和旅游度假区,以太极拳、登山、越野、骑行、棋牌活动等为切入点,加快发展户外运动、冰雪运动普及性广、关注度高、市场空间大的体育运动项目。加快推进太极小镇、丈河“中国车谷”、横河骑行小镇、野川运动小镇等运动康养基地的建设,支持各地举办高水平体育赛事活动,广泛开展自行车骑游、“跑游晋城”马拉松比赛等体育旅游活动。

文旅康养+教育:以晋城市的旅游景区、康养基地、乡村田园为主体,开展各类文化旅游康养教育活动。针对中小学生和学龄前儿童自然教育和研学旅行的需求,建设康养课堂、康养学校等,开发体系科学、内容成套的乡土文旅康养体验教育课程,通过建设森林野外教育基地、森林课堂、自然观察径等,将森林旅游、乡村旅游与农耕文化、民俗文化、国学传统文化等有机融合,通过集体旅行、集中食宿的方式,开展各类研学旅游体验活动。

文旅康养+交通:深化交通运输与旅游融合发展,依托太焦高铁、二广高速、陵侯高速、太行一号等交通线路,推动旅游专列、旅游风景道、旅游航道、自驾车房车营地等发展,完善客运枢纽、高速公路服务区等交通设施旅游服务功能。依托百里沁河古堡经济带,整合沁河流域文化旅游资源,开

发特色文旅康养产品,同步建设游船码头及相关配套设施,构建沁河景观长廊和文化游学长廊。依托太行山民用机场、阳城、泽州等通用机场,推出多种飞行器体验项目,鼓励开发空中游览、航空体验、航空运动以及航空运动主题公园、航空小镇等低空飞行体验项目。

文旅康养+会展:统筹协调文化旅游康养与会展产业的政策制定、设施建设、市场营销与监管,充分释放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全省城市工作现场会的后续影响,发展高端会展经济。重点培育非遗文化、炎帝文化、中医药文化、古堡文化、康养文化等新兴会展业态,引进和培育国际领先、国内一流的与晋城特色产业相关的专业性展会。提升东西方古堡大会、山西·阳城(国际)陶瓷博览交易会等一批本土文旅康养会展。

文旅康养+医养:建设覆盖晋城城乡社区完善的康养配套设施与服务,逐步提高医养结合型养老服务覆盖面,补齐农村养生养老服务业的发展短板,惠及本地群众,实现就地康养。通过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等扶持手段,改建转型一批康复院、护理院,提升服务设施,建设疗养所、养老护理机构、康养医院,推进康养产业的医养结合水平。利用晋城市太行山区夏季凉爽宜人的气候条件,依托城市康养社区、康养小镇及康养特色村等,吸引外地人群来康养度假休闲。发展康养远程诊疗模式,实现智慧康养。

文旅康养+中医药:依托晋城优质的中医药原生态环境、道地药材、中医中药文化品牌,将现代医学与传统中医学有机融合,建设中医药养生小镇及康养基地。着力抓好药膳养生开发,开展养生康养、药膳食疗、中医治未病、中医药养老服务、中医药旅游休闲、森林疗养等服务。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建设中药材种植基地、药膳食疗馆等特色单位,鼓励其利用自有药材基地开展中医药文化旅游,建设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和中医药健康旅游综合体。

文旅康养+科技:丰富云游览业态,利用数字技术赋能文化场馆、歌舞剧院、景区景点、康养特

色村、康养小镇等。构建以智慧医养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为核心,以数字化可穿戴设备、医疗信息系统集成、健康信息技术咨询、医疗健康服务等为内容的健康信息产业链。推动“科技+”与文化、旅游、康养相互赋能和融合发展,实现跨越式发展,打造先进数字创意产业集群。

第八节 打造晋城特色要素产业链

发挥晋城市地处南太行山的腹地,森林资源突出、交通便利、气候品质宜人、人文底蕴深厚等禀赋优势,坚持市域一体、全域统筹,着力开发四季康养旅游产品,优化春季踏青采风、夏季避暑养生、秋季农事休闲等产品内容,加快开发温泉疗养、冰雪运动、民宿体验等冬季产品,形成覆盖“全类型、全年龄、全季节”的产品结构和链条,打造晋城特色文旅康养要素产业链。

美景晋城。优化提升及创新一批5A、4A级旅游景区,持续美化旅游景区景观风貌,重点打造城市主要景观风景带、文物密集区、特色文化街区、乡野田园景观,全面提升“游”的质量。举办太行最美风光、太行美丽乡村、最美城市街区、最美风景道等评选活动。利用融媒体开展具有晋城特色的最美图片、最美短视频、最美风景绘画艺术作品等系列征集评选活动,开展最美晋城网红地打卡游,进一步扩大美景晋城的知名度。

专栏 13-1:美景晋城体系

A级景区:阳城皇城相府、阳城蟒河、陵川王莽岭、泽州珏山、沁水柳氏民居、沁水历山、阳城天官王府、高平炎帝陵、泽州大阳古镇、阳城郭峪古城、沁水湘峪三都古城、阳城孙文龙纪念馆、高平大粮山、高平羊头山、阳城海会寺、泽州山里泉、高平清云寺、泽州聚寿山、泽州可寒山、阳城小尖山、高平良户古村、阳城河阳商道古镇、阳城县砥洎城、阳城县中庄布政李府、泽州县司徒小镇、泽州县景熙绿谷、陵川凤凰欢乐谷。其他景点:白马寺山国家森林公园、析城山风景区、长平古战场遗址、黄围山、上云台等。省AAA级乡村旅游示范村:城区北石店镇司徒村、阳城县润城镇中庄村、晋城市城区西上庄办事处牛山村、高平市原村乡良户村、陵川县附城镇丈河村、泽州县金村镇东六庄村、沁水县土沃乡南阳村、泽州县大东沟镇贺坡村、阳城县蟒河镇邢西村、晋城市城区钟家庄办事处洞头村等。

康养晋城。升级城市文旅康养能级,打造全国康养城市。依托丰富的太行山地生态资源发展生态康养旅游,借鉴浙江莫干山民宿康养模式,适度发展休闲避暑民宿设施,统筹推进森林康养、避暑康养、乡村休闲康养、运动康养、中医药康养休闲度假基地建设。依托晋城优越的气候环境和丰富的物产资源,提供温泉康养、SPA康养、森林康养、药膳康养、茶道康养等特色康养产品。利用当地历史人文和自然环境资源,提供传统道家养生、中医中药理疗康养、禅修武术康养、瑜伽冥想康养等特色康养产品。开展“晋城十佳康养旅游地”“晋城康养旅游免费体验”等活动,增强晋城康养旅游整体市场影响力。

专栏 13-2:康养晋城体系

城市康养:中心城市文旅康养产业;森林康养:太行洪谷森林康养基地、历山森林康养基地、三圣地森林康养基地、鹿台山森林康养基地、大尖山森林康养基地、皇城相府森林康养基地、蔡节村森林康养基地、聚合森林公园森林康养基地、德泽美境森林康养基地、卧龙湾森林康养基地、清云寺森林康养基地、棋子山森林康养基地、王莽岭森林康养基地等;避暑康养:陵川县西溪里康养小镇、陵川县城南新区康养谷项目、历山康养旅游小镇、菊嶓山康养基地等;温泉康养:郑庄温泉水镇开发项目等;运动康养:太极小镇、丈河“中国车谷”、横河骑行小镇、七彩太行国际冰雪旅游度假区等;中医药康养:中医药康养实践基地(文旅融合示范园区)等;乡村休闲康养:千年古邑多彩夺火康养休闲度假小镇、牛山小镇、柿元蜜蜂小镇、古郊特色小镇、六泉森林康养小镇建设项目等。

演艺晋城。发挥上党梆子、上党八音会等优势,推动文化IP创造性转化。推广大型原创舞剧《路》的成功经验,依托全市红色文化、历史故事、圣贤名言、戏剧曲艺、民间传说等资源,学习借鉴“又见”系列、“印象”系列等国内外领先的大型旅游演艺模式,以“说晋城、唱晋城、演晋城”为主题内容,新塑一批高品质大型演艺品牌,提升现有旅游演艺品质,创作一批“小而精、小而优、小而特”的景区剧场项目。开展讲晋城故事、说晋城历史、唱晋城上党梆子、听晋享书会等系列文化旅游活动。举办“歌唱晋城”“最具晋城味的曲艺作品”“最具晋城特色的抖音”等系列评选活动。

专栏 13-3: 演艺晋城体系

传统戏剧类:上党梆子、泽州秧歌、上党二簧、大树秧歌、沁水秧歌等;曲艺类:泽州四弦书、泽州鼓书、阳城道情、高平鼓书、陵川钢板书、沁水鼓儿词、阳城鼓书等;传统音乐类:上党八音会、十不隔、泽州对鼓等;传统舞蹈类:土沃老花鼓、高平九莲灯、扛桩故事、西黄头高跷顶桩等;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类:陵川玉泉武故事;旅游演艺:砥洎城《古堡! 古堡!》、司徒小镇《千年铁魂》《又见老山西》、皇城相府《再回相府》《迎圣驾》、太阳古镇《飞燕省亲》、珏山景区《泽州鼓书》、炎帝陵景区《谷子好》等。

研学晋城。充分利用森林资源、古堡古建、红色景区景点、博物馆、展览馆、工业遗产等游学资源,结合“双宝”活化利用、康养产业等,打造游学地标,建设一批红色教育、知识科普、体验考察、励志拓展、探索发现等多类型研学旅游基地。开展精品研学旅游产品体系,策划推出到晋城学国学、研兵学、习书法、练武术等系列活动,重点开发晋城历史文化名人之旅、古堡古建探秘之旅、红色研学之旅、博物馆之旅、非物质文化遗产之旅,策划“跟着名人名著游晋城”“中华少年国学节”“冬季研学到晋城”等系列产品,培育“晋城游学”品牌。

专栏 13-4: 研学晋城产品体系

以晋城博物馆、民俗文化博物馆为主的博物馆研学游产品;以王莽岭、析城山为主的地质科普研学游产品;以砥洎城、湘峪古堡等为主的古堡古建研学游产品;以高平珏华传统工艺园、阳城工艺美术馆等为主的非遗文化研学游产品;以青莲寺、玉皇庙、开化寺等为重点的儒释道三教文化研学游产品;以皇城相府为重点的礼仪传家训传统美德文化研学游产品;以长平之战、大粮山等为重点的兵学研学旅游产品;以丹朱岭旅游景区、吉利尔璐绸文化产业园为主的工业文化研学游产品;以棋子山为主的围棋文化研学游产品;以晋城烈士陵园、南阳爱国教育基地等为重点的红色文化研学游产品;以轵关陘、太行陘、白陘为主的“太行八陘”文化研学游产品等;以上党梆子传承为主的演艺研学产品。

自驾晋城。根据《自驾游目的地等级划分》《自驾车旅居车营地质量等级划分》,结合《晋城市全域旅游规划》,完善晋城自驾游路线、露营地等建设,探索“白+黑”自驾旅游模式,打造一批具有“网红”“爆款”气质的自驾游、生态游、健康游路线。重点依托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晋城“万里茶

道”,串联景区景点、带动特色旅游小镇和特色乡村、连接旅游集聚区,为游客提供最便捷、最文艺、最穿越、最时尚的自驾游体验,把晋城建设成为“中国自驾游客的乐园”。

专栏 13-5: 自驾晋城产品体系

基于晋城市的山、水、林、红色和历史人文资源特色、市场需求以及区位环境特征,结合多元营地构想,提出自驾晋城核心产品:以太行一号风景道为主的公路营地自驾游产品体系;以泽商文化为主的万里茶道自驾游产品体系;以森林康养基地、太行山水景区为主的森林生态营地自驾游产品体系;以皇城相府、砥洎城、湘峪古堡等为主的古堡主题营地自驾游产品体系;以“百村百院”为主的太行人家民俗营地自驾游产品体系。

美食晋城。持续开展“晋人晋菜晋味道”活动,深入挖掘晋城本土饮食文化、特色美食,推出“一县一桌特色餐”。深入挖掘“药食同源”“平和养生”的饮食文化,开发养生宴,实现与康养的深度融合。引进知名美食品牌栏目走进晋城,持续开展“最受欢迎的晋城 10 种特色美食”评选和推介活动,培育一批特色美食街区、特色餐饮企业和地方名小吃品牌店。

专栏 13-6: 美食晋城产品体系

宴席系列:八八宴席、晋城十大碗……名吃系列:木耳圪贝、烧大葱、毛头丸子、酱五花肉……小吃系列:阳城烧肝、高平烧豆腐、陵川石头炒鸡蛋、高平猪肉肉夹火烧、小米煎饼、蒸槐花、炒凉粉、卷白馍……

欢乐晋城。着力提升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山西(晋城)太行山文化旅游节、海峡两岸神农炎帝民间拜祖等一批特色节庆活动。广泛开展过大年系列,推出“晋城特色民俗年”活动,策划“晋城康养旅游季”“国际康养产业发展论坛”“康体养生交流会”等,提高文化挖掘与品牌塑造水平。支持各地依托自有优势资源,创新办好农民丰收节,策划举办有地域文化特色及面向不同群体的路跑、骑行、垂钓、武术等主题赛事活动。面向家庭亲子市场,丰富休闲、体验等亲子活动,开发一批野生动物园、亲子游园、儿童公园、农事体验园、主题乐园等家庭亲子参与体验项目。积极发展低空飞行、跳伞蹦极、房车露营、温泉滑雪

等一批旅游新业态。加快发展动漫、网游、网络视听、虚拟现实、电子竞技等体验式文化旅游游乐产品。

专栏 13-7: 节庆晋城产品体系

特色节庆活动: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中国(晋城)太行山国际文化旅游节、古堡国际艺术周、东西方古堡对话、古堡国际旅游大会、海峡两岸神农炎帝民间拜祖活动、中国(晋城)棋子山国际围棋文化节、晋善晋美·尽在晋城文化旅游节、晋城康养旅游季、晋城市音乐啤酒美食节、“晋城好味道”本土美食文化季活动、皇城相府旅游文化节、阳城县农业嘉年华、陵川金秋红叶节、全国山地自行车邀请赛等。主题乐园:白马寺游乐园、牛山欢乐谷、古矿工业主题乐园等。

好礼晋城。开发“晋城有礼”系列文创产品,推出一批“晋城礼物”专卖店。实施文创产品研发工程,持续打造“晋城有礼”文化旅游商品创意设计大赛,举办各类旅游购物节、旅游商品博览会、交易会等活动,集中推出晋城特色旅游名品。加强晋城珐华器、晋城铁器、高平黄梨、陵川党参、泽州巴公大葱等等老字号、特色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力度,打造“晋城有礼”高端旅游购物品牌。培育乡村旅游后备箱工程示范基地,鼓励包装开发面向自驾车游客的原生态农副土特产品。加快开发游客可参与、可创作、可体验、可娱乐的商品生产基地建设。拓展线上线下两大市场,支持优质特色旅游商品进景区、度假区、特色商品街区、高速公路服务区等游客聚集区。支持各地开设旅游商品展销店,与知名电商合作运营“晋城有礼”旗舰店。

专栏 13-8: 好礼晋城产品体系

地理标志商品:高平大黄梨、陵川连翘、陵川潞党参、泽州巴公大葱、泽州红山楂、阳城山茱萸、沁水黄小米、沁水刺槐蜂蜜、沁水黑山羊、阳城桑葚、阳城蚕茧、陵川黑山羊、晋城荆条花蜂蜜等;天然文化旅游商品:陵川大理石、沁水猴头、阳城灵芝、泽州甜柿等;文创产品:珐华器、晋韵堂铁壶、潞绸、娲皇玉工艺品、晋盏、叶铭泥塑、陵川军伟布艺、高平青龙黑陶、凤林刺绣、许氏戏剧盔头、绿洲扎染棉麻产品、华之翼工艺灯、纸编花瓶、剪纸等。

第九节 培育壮大市场主体

激发市场活力。面向市场、增强活力,加快打

造以国有企业为骨干、不同所有制和中小微企业集聚发展、优势互补的文旅康养市场格局。提升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国有或国有控股文化旅游企业(集团),扶持具有一定规模且市场潜力较大的中型民营文旅企业。创新体制、转换机制,提升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打造一批品牌化、连锁化、规模化的本土骨干企业和社会组织。通过项目招商、合作开发、混改、托管、转让等多种方式,积极引进国内一流文旅康养企业和大型旅游集团落户晋城,形成一批创新活跃的文旅康养产业集群。深化“放管服效”改革,降低企业制度性成本,在用地、融资等方面给予可操作性扶持政策。建立投融资平台,鼓励各类市场投资主体发展文旅康养产业。支持中小企业向专业、精品、特色、创新方向发展。开展创客行动,建设文旅康养创客示范基地。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中介组织的聚合力量,切实提高对市场主体的服务水平。

构建目的地 IP 创新体系。围绕融合发展、开放发展、高质量发展,着力文旅康养产业走出去、引进来、留下来。引进国际国内一流大健康产业 IP、文旅 IP,以及策划、规划、建设、运营实力成熟的产业团队,共同打造晋城大“IP”。以 IP 为引领构建晋城全域品牌形象、丰富产品品类与营销,创新全域开发路径,积极探索“IP+文旅康养”融合发展新思路。完善现有产品体验,增加实景表演、特色生活技艺体验和文化艺术节等特色项目,结合 IP 形象设计系列文创商品,推出古堡、长平之战、炎帝、昆仑丘、太行革命等文创系列、土特伴手礼系列、IP 周边文创商品,有组织、有计划、分步骤的构建全景、全域目的地 IP 创新体系,提高游客对晋城的感知度。

第七章 优化环境,强化提升综合配套服务

坚持以人为本,贯彻落实“安、顺、诚、特、需、愉”六字要诀,打好晋城文旅康养服务品牌。推进城乡文旅康养公共设施建设,统筹公共服务设施

和资源配置,构建主客共享的晋城文旅康养新空间,让游客进得来、留得住、游得好。

第一节 推进现代旅游治理体系建设

加强制度标准建设。注重以标准提升质量,强化产业准入标准及管理制度建设,构建文化旅游产业标准体系。持续推进旅游服务标准化管理,建立健全常态化、精细化管理机制,完善旅游质量评价、考核和游客满意度调查制度,不断提高全市旅游标准化的区域和企业覆盖率。积极推进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创建工作标准化、制度化建设。坚持“顶层构架、条块结合、市县联动、示范引领”,丰富完善文创产业、工艺美术、乡村旅游、红色旅游、森林旅游、研学旅游、自驾旅游、康养旅游、民宿设施等标准体系,逐步建立面向市场、服务产业、主次分明、科学合理的产业标准体系。鼓励相关企业参与制定产品和服务的行业标准,以标准化促进旅游品牌创建和服务质量提升。加强标准制定和实施的监督,定期开展标准实施情况评估工作,建立标准制定实施全过程的监督机制。到2025年,全市文化旅游康养标准化行业覆盖率不低于60%。

健全行业信用体系。结合信用建设服务行业监管要求,建设“晋城市文化旅游康养行业信用监管平台”,加强全市行业信用制度和标准体系制定,深化行业信用评价体系、分类监管体系和应用体系建设。开展行业诚信创建活动,评定“诚信企业”。强化从业人员诚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红黑名单”制度,逐步形成褒扬诚信、惩戒失信的良性机制。建立行业信用档案和违法违规单位信息披露制度,实现部门间监管信息共享、公开透明,并鼓励社会公众参与监督,营造“旅游友好型”市场环境。

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按照“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各司其职、齐抓共管”总体要求,建立健全政策法规、标准规范,规范文化旅游康养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健全文化旅游康养综合协调、案件联合

查办、投诉统一受理等综合监管机制,推进文化旅游康养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提升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监管能力。加强重大案件督查督办,加强重要节点、重点领域市场监管和暑期、黄金周、节假日等旅游高峰期市场检查,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整治市场秩序,促进晋城市旅游市场主体合法经营,有效净化旅游消费环境。建立健全退出机制,对游客投诉率高、经营管理不善、破坏资源环境的企业和从业人员,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第二节 完善全域旅游网络

优化全域城乡集散体系。提升以立体交通和信息通信为支撑的链接能力,加快建设“一环多射多支旅游公路,三级集散中心,三级旅游服务城市”文化旅游康养集散体系。依托机场、高铁站、火车站、客运站以及各县(市、区)旅游综合型服务中心、旅游服务站等,通过自驾车租赁、旅游直通车、旅游观光巴士、出租车、长途客运、旅游专列等方式,实现交通无缝衔接、畅通对接,形成中心城市集散主中心,阳城集散次中心,高平、陵川、沁水集散节点的三级集散及旅游城市服务体系。推进主要旅游交通枢纽、旅游步行街区及旅游景区、省级以上旅游度假区、重点乡村旅游区等的旅游服务中心建设。

强化综合立体交通网。积极推进晋城至侯马高速铁路建设。落实《山西省通用机场布局规划》,加快太行山民用机场建设,积极推进阳城、沁水等通用机场建设,在重要旅游景区布局一批直升机场,健全“陆、空、铁”等多种方式联程运输网络。充分依托太焦高铁、太焦线,加强城市间旅游互动、游客互送。合理调配客货比例,在旅游旺季适当增加客源地列车车次,增加旅游专列和旅游冠名专列。

完善全域旅游交通。按照省委省政府提出的“通过旅游公路真正把沿线景点串联起来,构建全域旅游交通网络”的要求,坚持专用性、安全性、智

慧型和环境友好型的原则,建立便捷、安全、特色化的对外综合多维立体旅游交通体系。重点完善太行一号风景道主线、支线,推进沁河古堡群环线、“百村百院”连接线建设,串联县乡道路、景区道路,形成纵向横向通达的多个环形旅游通道。高水平运营“0km”驿站和“云锦太行画中游”平台,形成全市“城景快捷通达、景景环线串联、交通标识完备”旅游公路“一张网”。

开发系列旅游精品路线。以文化旅游资源为依托,以客源市场需求为导向,整合经典景区与精品旅游项目,串联市域的重要旅游目的地,大力开发不同主题旅游线路,推出中华文明、特色主题文化、研学旅游、乡村旅游4个主题系列精品线路,努力满足游客多样化、多层次的文化旅游康养需求。

专栏 14:精品线路打造工程

(1)中华文明线路:万年晋城:①娲皇窟—炎帝陵—发鸠山—羊头山;②历山—王屋山—析城山;千年晋城:①晋城老城—青莲寺—开化寺(千年壁画);②长平之战遗址纪念馆—大粮山—骷髏庙—白起台;青莲寺—玉皇庙—晋城二仙庙—怀覃会馆;百年晋城:①古县城—中庄布政李府—上庄天官王府—皇城郭峪;②晋冀鲁豫野战军十二纵队整军地旧址—土岭—枪杆村—暖迪村—南阳村—赵树理故居—町店战斗纪念馆;当代晋城:①浙水村—松庙松山休闲避暑园—古郊连翘产业园—锡崖沟—王莽岭;②否则村徒步文旅小镇—下沃泉村—柳氏民居—南阳村—太行洪谷。

(2)特色主题文化线路:

红色旅游:①晋城烈士陵园—红色三杰纪念馆—野战军十二纵队整军地旧址—青窠—土岭—枪杆;②南阳村—暖迪村—次滩村—赵树理故居—町店战斗纪念馆—瓦窑头;神话旅游:娲皇窟—炎帝陵—发鸠山—羊头山—王屋山—历山—析城山;万里茶道:茶元—小箕—大箕—天井关—拦车—大口—小口—孟良寨—碗子城—太行白陉古道;晋城古堡:①柳氏民居—窦庄郭壁—湘峪—屯城—皇城相府—郭峪—天官王府—砥洎城—石淙头—冶底;②下马游—良户—大周一—大阳—西黄石—永宁寨—侯庄;太行山水:王莽岭—黄围山—羊头山—珏山—蟒河—析城山—太行洪谷—历山;长平之战:长平之战遗址纪念馆—大粮山—骷髏庙—白起台—高平关(空仓岭);工业文化:吉利尔潞绸文化园—丹朱岭工业旅游景区。

专栏 14:精品线路打造工程

(3)研学旅游精品线路:博物馆之旅:晋城博物馆—晋城民俗文化博物馆—阳城古堡博物馆—沁水县文史博物馆—高平博物馆;

喀斯特地貌研学之旅:王莽岭—析城山;

沁河流域研学之旅:皇城相府—天官王府—砥洎城—屯城—赵树理故居—金郭壁银窠庄;非遗精品研学之旅:高平珏华艺术馆—阳城工艺美术馆—乔氏琉璃展览馆。

(4)乡村旅游精品线路:特色小镇(乡村):司徒小镇—大阳镇—周村镇—神农镇—巴公镇—润城镇—太极小镇;

百村百院:①浙水村—松庙松山休闲避暑园—古郊连翘产业园—锡崖沟—王莽岭;②否则村徒步文旅小镇—下沃泉村—柳氏民居—南阳村—太行洪谷;③晋城老城—白马寺—西上庄牛山小镇—山西底村卧龙山—吴王山生态假日农庄—洞头村—丹河康养城;④大阳古镇—大阳镇刘家庄村—大张村—司徒小镇—土岭—南焦庄村祥鑫园—东上河;⑤珏山—丹河湿地—可寒山—山里泉—聚寿山;⑥佛儿凹民宿—圪台山十字岭—神农茶谷—良户古村—原村金田农业科技示范园区—韩家庄;⑦炎帝陵—农耕文化园—卧龙湾康养小镇—陈区镇王村千年壁画艺术小镇—陈区镇铁炉村—沟北寻梦小镇—长平之战大粮山;⑧中庄布政李府—上庄天官王府—橡树湾农庄—皇城相府生态园—郭峪村—润城镇沟西村—华阳山森林公园;⑨古晒绿源农场—枪杆村—邢西村“花开了,甜蜜小镇”—下桑林村山茱萸文化产业园—钓鱼台村鹿鸣谷—押水村天马山庄—蟒河;⑩西瑶泉村—附城镇丈河村—凤凰欢乐谷—武家湾。

第三节 完善产业融通设施网络体系

补齐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按照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制度设计《环晋城太行一号旅游公路文化资源挖掘、要素嵌入研究》,推进太行一号公路沿线文化和旅游设施共用、服务共享、平台共融,形成集自驾车营地、太行旅游驿站、观景平台、国家森林公园步道、智慧景区等为一体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规范完善文化旅游康养标识体系,推动3A级及以上旅游景区、重要康养示范区全部实现旅游标识标准化。完善周边业态,提升旅游特色交通、汽车营地、交通标识导览等交通配套设施建设。加强旅游周边停车设施建设,利用内部空间或周边空间,增建停车设施,缓

解停车问题,停车场设置要以旺季旅游交通指标为基础,确保在旅游高峰时期能够满足停车需求。构建通信、交通、物流、金融、旅游、餐饮、商住等设施网络,拓展旅游服务功能,实现主客共建共享。

推动重点康养旅游地医疗康复设施配套。进一步放宽准入条件,大力引进优质医疗资源,引导高端医疗进入养生养老服务领域,实现医养深度融合。加强与联合国老龄所等国际、国内一流机构的合作,积极探索在健康大数据分析、康养发展规划方面开展研究。加大老年用品研发力度,丰富老年人用品市场,提升城乡养老设施服务能力,落实公共服务设施、老年设施的建设标准。加强医疗及康复工程基础设施配套,在森林、古堡、景区等旅游资源周边推进康复疗养基地建设,引进先进的休养健康理念,吸引有实力的康复疗养机构投资进驻,开发有吸引力的康复疗养旅游产品。重点景区、全国森林康养基地、康养特色村、示范园区具备基本医疗服务条件,设置有医疗站(点),配备日常药品和紧急救助设备,向游客公布医疗急救电话。加强医疗从业人员的职业培训,提升救护车驾驶员在复杂地形路况下的应对能力。提升急救装备水平,建设航空医疗救援体系。

第四节 做优传统旅游要素服务

推动旅游住宿多元化发展。标准化、规范化、品质化提升住宿接待设施规模,优化住宿结构,合理调整社会旅馆、客栈、星级酒店、连锁经济酒店等住宿业态比例,重点支持城市商务酒店、精品民宿、度假酒店、主题酒店、露营地、汽车旅馆等多种住宿新业态建设。制定民宿、网约房行业标准,推进旅游住宿智慧化,进一步提升旅游接待能力。力争2025年,形成星级饭店、文化主题酒店、康养精品民宿为一体的文旅康养住宿产业集群,提供床位数50000个以上。

支持专业服务机构转型升级。不断提升旅行社、演出公司、中介公司等产品创新设计能力,加快推进线上业务与线下业务的协调发展。发展旅游

电子商务,壮大各类经纪公司,培育多业态中介机构,推动文化、旅游、康养专业服务机构转型升级。鼓励推出个性化、高端化、定制化旅游产品,提高旅游的客满意度和旅游消费能力,提升专业服务机构核心竞争力。力争2025年,形成5个网络齐备、品牌响亮、实力雄厚、渠道多元的龙头服务机构。

实施特色餐饮品牌培育工程。打造晋城康养特色餐饮品牌,促进餐饮产品创新,加大餐饮业正面宣传。引导和鼓励建设一批美食街区、风味特色街区、餐饮街区,形成一批上规模、有档次、特色鲜明的餐饮服务集聚区。建设多元化、满足多层次的餐饮服务体系,形成强大的餐饮旅游吸引力。扶持一批“老字号”餐饮龙头企业,打造跨区域、全国性餐饮品牌。

提升旅游商品产业化水平。加强互联网购物平台开发,培育旅游商品名牌精品,促进旅游商品包装个性化。加快商品生产基地建设,以游客参与程度高、体验性强的场所为突破口,树立晋城休闲旅游商品品牌意识,定期举办各类文化旅游康养商品设计大赛、购物节、博览会、交易会等活动,集中推出晋城特色文旅康养名品。

提升文化旅游娱乐活动。挖掘地方文脉,依托非物质文化遗产、工艺美术、工业文化遗址和现代企业,开发一批具有浓郁地域特色的文化旅游娱乐项目。加大创意策划投入,开拓影视娱乐、演艺、休闲娱乐等多元业态,打造一批晋城地方特色与时尚文化相结合的景区娱乐品牌。加强文娱人才培养,促进文化娱乐业与高校合作;增建旅游娱乐中心与设施,增加娱乐项目和节事旅游活动。

第五节 推进文旅康养智慧化建设

构建晋城文旅康养“超脑体系”。启动编制文旅康养资源数字化建设规划,创新数字化展示、传播、利用方式,明确数字化建设的工作方向和推进重点,全面提升区域文旅康养资源的数字化水平。升级“一机游晋城”项目。依托全市政务云、政务网、大数据管理平台,按照统一标准规范,构建文

旅康养主题数据库,实现全市产业数据资源统一汇聚、共享利用,打造全市文旅康养“智慧大脑”。

推进文旅康养管理智慧化。结合疫情防控、高质量消费环境营造和“新基建”计划要求,按照“无预约不出游”新理念,实施重点旅游景区和度假区、文化场所、康养地的智慧化升级等目标,普及扫码入园、刷脸通行、无接触服务等智慧管理手段。提供人工智能客服、知识库、舆情分析、数字可视化辅助决策等服务,打造一键投诉、及时响应、联动处置、实时反馈、限时办结的涉旅投诉管理体系。加快建设市、县两级健康信息平台,建立人口、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三大基础数据库,推动实现重要关联资源信息互通和资源共享。继续推进“五个一批”示范单位创建。依托数字技术全面推进示范单位智慧化,按要求接入国家和省、市云平台。2021年底前,国有旅游景区全部提供在线预约预订服务,4A级以上景区和省级以上旅游度假区率先达到国家智慧旅游景区标准。

推进文旅康养公共服务智慧化。通过“晋来办”APP、微信、微博、抖音、视频、B站等多种渠道提供实时旅游产品和服务信息。在重点文旅康养产业服务场所优先部署5G网络,实现实时监测、科学引导、智慧服务。利用数字技术赋能康养特色村、康养小镇、景区、景点等,积极探索“空中剧院”“云舞台”“云观展”“云旅游”“云观影”“云演唱会”等模式,培育数字景区、线上阅读、智慧旅游、数字文化馆、数字美术馆、数字博物馆等“线上文体游娱”新业态。推出“掌游古堡”“文旅地图”“康养云集”等特色服务,引入移动支付、扫码识景、AI智能等工具,方便游客体验。在旅游景区、公共文化机构、便民服务设施、休闲场所等实体空间中植入数字文旅元素,打造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智慧实体空间,不断升级文旅康养资源、服务和活动的数字化,增强大众的参与感、体验感与分享欲。

第六节 强化综合配套服务质量

全面提升服务质量。适应疫情防控对文化和

旅游公共服务提出的新要求,补短板强弱项,强化服务功能,创新服务模式,完善管理机制,全面提升服务品质、市场治理与行业监管水平和游客满意度。鼓励文化、旅游、康养企业建立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规范管理提升服务质量。强化A级景区、旅行社、星级酒店动态管理,提升景区管理、服务和经营运作水平。加强从业人员资格认证、岗位培训、职业道德教育,提升服务意识和水平。持续推进“厕所革命”,巩固完善已建成的472座旅游厕所,做好百度地图标注工作。继续改造一批、新建一批、达标一批旅游厕所,深入探索“以商建厕、以商管厕、以商养厕”的厕所管理新模式。

大力开展文明服务。提升文化旅游康养行业服务品质,在窗口行业率先开展“文明晋城”服务,开展晋城旅游不文明行为志愿劝导活动及“向不文明旅游行为说不”等主题活动。开展文明旅游景区景点创建活动,每3年评选1次文明景区景点。以旅游全民共建共享为抓手,建立市、县级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大会志愿者服务体系,加强旅游公益宣传教育,启动行业全域旅游、康养体验活动,营造“全民推介晋城,人人都是导游”的良好氛围,培养全民旅游服务意识。“十四五”期间,重点培养一百名政务旅游讲解员,发展一千名出租车司机、十万名当地居民为“文明晋城”代言人,实现文化旅游康养软环境的整体提升。

建立健全安全防护保障网。健全“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企业主体责任”的文旅康养安全责任体系,建立信息互通、联席会议、联合检查、隐患问题移送等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突发公共安全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严格执行国务院和文旅部相关旅游公共卫生安全防控规定要求,做好A级旅游景区、星级酒店、乡村旅游点(全国旅游重点村)、旅行社、营业性演出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歌舞(KTV)和游艺娱乐场所等防控指南和应急预案管理。加快旅游景区、文化集聚区、康养产业等周边医疗、消防等安全设施的配套建设。加快安全预警体系和紧急救援体系建设,强化重点领域和环节监管,强化安全宣传教育培

训,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衔接、互联互通、信息共享、互有侧重、互为支撑的安全评估与应急机制。

第八章 多层次宽领域, 打造区域全方位开放新格局

坚持开放、发展、包容、共享导向,围绕目标客源市场,联动太行山民用机场、太焦高铁等快捷交通设施,积极融入“一带一路”“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万里茶道”,实现“南联北引、西接东汇”,拓展多方位区域合作,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南向,加强与中原经济圈、长三角地区、粤港澳大湾区文化旅游康养合作共享;北向,强化与京津冀城市群协同发展,形成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发展格局;西向,强化与关中平原城市群、黄河沿线等中西部省份的对接和联动;东向,加强与日韩的文化旅游合作交流,大力拓展入境市场。

第一节 挖掘潜力,激活省内市场

落实“山西人游山西”旅游惠民活动。发挥晋城作为山西省区域中心城市的发展定位,培育本地旅游消费热点,做足做实本土旅游市场。推动景区门票合理化,细分晋城文旅康养主题产品,培育文化标识爱好者群体,形成多主题多元素的网络社群,构建复游率高、消费潜力大的本土专项市场。充分利用全省“云游行”、晋城旅游惠民年卡等现有销售手段,分层营销文化、旅游、康养产品,创新线上定制化自由行产品,做实线下营销渠道,营造便捷、舒适、实惠的消费环境,提升本土居民获得感、幸福感。

联动南太行周边城市,打造太行旅游休闲消费热点。推广多种半日游、一日游、二日游、多日游旅游线路套餐,建成不同开放类型的休闲场所和设施,引导市民就近出游,加强周末旅游市场开发。以主要旅游景区和重要节点为依托,以城市旅游和乡村旅游的差异性开发推广为基础,推动城乡客源互动,进一步深化城乡互动游,形成晋城

新一轮的休闲旅游热点。

第二节 深耕国内市场,拓展多方位区域合作

巩固中原城市群客源市场,实施“晋X一家亲”计划。凸显晋城作为中原城市群核心城市的重要地位,推进以晋城为主体的南太行地区康养避暑基地建设,围绕100公里经济圈内2000万城市人口,依托气候生态优势,大力开发避暑康养、休闲养生旅游产品,构建中原城市群避暑康养基地和城市后花园。深入推进“无障碍”旅游区,加强中原城市“产业链、创新链、消费链”三链深度合作,实质性推进晋城与中原城市一体化的信息咨询联网服务和城市间双向互动营销、互送客源。联合开展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及传统村落保护、上党梆子、上党八音会、珏华器、乔氏琉璃、高平绣活、晋城民间面塑等地方非遗文化传承与振兴,增强地域文化认同度,加强与中原文化的融合创新传播。

深度融入京津冀城市,推进北线的有效衔接。加强晋城作为京津冀生态环境绿色屏障城市建设,加大晋城文旅康养面向京津冀城市的重点宣传推广,推出跨省北线旅游线路,推动区域旅游合作互动和协调发展。重点推广“自驾游晋城”“周末游晋城”“康养在晋城”等主题产品和精品线路,强化开发养老养生、休闲度假、运动休闲、商务休闲等产品,努力开拓北线中高端客源市场。

拓展中远程市场,实现多方位区域合作。借助现有太郑高铁、规划“晋侯城际高铁”建设,以“三小时高铁圈”为市场辐射范围,进一步巩固华中市场,大力开发华东、华南、东北市场,有序开发其他国内市场。组织各县(市、区)和重点旅游景区、重点康养示范区、旅行社赴长三角地区、粤港澳大湾区等核心城市举办晋城市文化旅游康养宣传推介活动。不断提升“问祖炎帝、寻根高平”海峡两岸神农炎帝经贸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成效,扩大晋城与港澳台地区的经济文化交流。借助全国非遗曲艺周等重大展会平台,选派晋城市

非遗项目和传承人开展文化交流。

第三节 创新推进国际传播,加强对外文化交流

融入“一带一路”“万里茶道”为主体的国际合作。用好国家对外文化平台,推动晋城文化“走出去”,与“一带一路”“万里茶道”沿线国家和地区建立多种形式的省(州、区)文化交流合作机制,促进双边文化贸易持续增长。大力推动康复疗养、健身康体、健康管理等领域,引进韩国、日本等国家和地区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推动与欧美发达国家在健康管理领域的交流与合作。以康养为窗口加大晋城市与国际友好城市之间的互动交流,巩固发展国际友好城市建设、国际经贸合作平台资源,加强与韩国阳城李氏宗亲会的交流。优化境外预订、金融支付、网络服务、语言标识等服务环境,构建开放互动、协调发展的国际合作新格局。

推进入境市场开发。优先开发日、韩、东南亚等一级市场;努力开发以法、德、美为代表的西欧、北美二级市场;积极拓展澳洲、俄罗斯和印度等三级市场。构建旅游宣传网络体系,开创“互联网+海外旅游体验店”品牌推广新模式,在韩国、日本、东南亚、法国等主要客源国或地区,依托合作机构设立推广联络结构。着力突破欧美入境旅游市场,做好在华高校留学生市场开发。加强与客源国或地区在出境旅游与入境旅游上的互动合作,加强与邻近及其他省份的对外营销合作,努力扩大入境旅游市场。

加强海外活动推广。加强“东方古堡、人间晋城,云锦太行、诗画晋城”海外推广。针对入境旅游市场不同客源国,宣传口号采取不同侧重点:针对东南亚游客,突出宣传根祖文化,展示最初中国目的地形象;针对俄罗斯游客,突出宣传万里茶道、药茶系列;针对欧美游客,突出宣传古堡古建,通过海外活动推广,让晋城走向世界,让八方游客走向晋城,进一步提升晋城文化旅游康养产品品牌知名度。

第四节 构建多元化立体式营销模式

推进品牌联合营销。加强统筹联动、计划互补、资源共享,实现力量统筹、资源整合、多方联动机制,以市、县各级文旅部门、景区、旅行商、相关社会组织、创意策划机构为主体,建设全市一盘棋的旅游营销推广体系。积极推进自主促销,借助晋城周末、小长假和黄金周期自驾游游客,开展直接营销,以各种推介会形式向外界宣传晋城文旅康养形象。推动“1+3”品牌在全国、省、市、县、乡的捆绑宣传。充分发挥资金、人才、推广渠道等的联动效应,形成宣传推广合力。

做好传统媒体营销。与传统主流媒体合作,多方位多层次策划推出系列活动。打造音、影、图、文“四位一体”的晋城故事讲述体系,吸引更多中外游客走进晋城、亲近历史。充分利用主流媒体的影响力,借力开展主题活动,借助全省大美太行、古堡专题、寻根觅祖等专项活动,推介晋城文化旅游康养资源及产业发展,树立晋城文旅康养品牌形象。

拓展新媒体营销。加强与微信、微博、抖音、B站、移动短信等新媒体平台及新浪、搜狐等门户网站旅游板块的合作,通过抖音直播、影视植入、达人踩线、演艺动漫、旅游攻略、网红景点打卡等方式,宣传我市人文历史、艺术创作、文物科普、非物质文化遗产、吃住行游购娱等旅游要素和旅游新业态等信息。推出“中华文明游”“特色主题文化游”等深度游产品包、景点群和线路套餐,通过内容营销积累流量,形成热点。积极参与中华文明标识打卡地活动,培育打造一批网红景点。

促进对外开放与交流合作。做强文旅康养推广联盟营销,鼓励创意营销,扎实推进主要客源地专列专线营销,通过输出优质精华旅游攻略内容、目的地体验短视频、图文照片、媒体发文刊载、微博话题讨论,加强旅游宣传营销基础工作。推动企业参加广交会、南亚博览会、亚欧博览会、东盟博览会等国家级、国际性、专业化境内大型展会。

统筹用好太行文化旅游节、康养产业发展大会、东西方古堡对话等重大交流活动和海峡两岸神农炎帝经贸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等活动、节庆平台,推动文化赋能,讲好晋城故事,推动品牌节庆活动提质升级,提升重点活动影响力,增强引客实效。

第九章 保障措施

充分认识全市“十四五”时期文化旅游康养产业融合发展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强化规划的统领作用,强化综合协调,强化政策集成、创新体制机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强化督查考核,调动各类资本和社会力量参与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的积极性,确保规划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第一节 强化综合协调

加强组织领导。组建市委市政府组织领导,市直部门、各县(市、区)分级联动的全市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建立常态化、规范化的晋城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制度,全面协调文化旅游康养产业融合发展各项工作。加强县(市、区)政府工作领导,建立健全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健全领导小组会议制度,统筹规划实施,定期对文化旅游康养发展中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部署,协调解决产业融合发展、改革事项的对口承接和落地工作。

强化部门协作。在市政府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统筹下,建立文旅以及发展改革、自然资源、住建、卫健、民政、农业、教育、科技、公安、财政、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协调机制。市文化和旅游局牵头,探索部门间专班制,由专班长统筹协调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各牵头部门负责本领域的发展目标和任务,制定推进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形成“文旅康养+百业”的工作合力,为我市文化旅游康养产业的实施提供保障。

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建立公开、透明、平等、

规范的产业准入制度,进一步规范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市场,全力营造“六最”营商环境。探索全域旅游示范区、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文化生态保护区、文化旅游康养集聚区、文化产业园区、旅游度假区等区域建立“一站式”政务服务中心。探索组建面向全市文化企业及科技企业的统一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为文化产业领域创新创业主体提供优质高效的知识产权保护公共服务。完善行业工作机制,发挥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协会、学会、联盟等行业组织的协调、服务和监管作用。依法规范相关服务机构和生产企业经营行为,强化质量监管和市场日常监管。

第二节 强化政策集成

财税政策。对接国家、省相关产业财税政策,用足用好财政对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各项优惠扶持政策,释放各项政策红利。支持全市文化旅游康养规划落地和重大项目建设。积极申报国家、省专项建设基金项目及企业债券。全面清理相关服务领域收费,切实压减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减轻企业负担。研究制定政府购买相关产业公共产品和服务指导性目录,明确政府可以通过旅行社等专业机构购买文化、旅游、康养产品和服务,逐步加大向社会力量购买专项服务力度。

金融政策。发挥基金对全市文化旅游康养项目建设的引导作用,设立晋城市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基金,加快推动重大项目建设。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通过PPP等方式,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文旅康养产业基金等投资各类文化旅游康养项目。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文化旅游康养企业和项目的信贷支持力度。支持银行机构探索开展旅游景区经营权、门票收入权质押以及旅游企业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林权抵押等贷款业务。支持符合条件的文化旅游康养企业通过上市、挂牌、发债、资产证券化等方式进行直接融资。完善相关保险体系,引导保险机构开发种类丰富保险产品。以金融服务为消费赋能,推进改善文旅康

养消费支付便利性、丰富消费信贷产品等工作。

自然资源政策。强化国土空间规划指导约束作用,综合平衡文化、旅游、康养发展的空间需求,统筹安排各产业发展在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中的用地指标,优先保障重点项目实施。对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利用好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四块地”改革等用地方式,充分发挥土地红利,盘活各类自然生态资源,支持使用农村耕地、林地、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等推动生态旅游、林下经济、生态康养、生物能源等各种特色产业经济。鼓励城乡居民利用自有住宅依法从事旅游经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单位和个人依法通过承包经营流转的方式,使用农民集体所有的农用地、未利用地,从事与旅游相关的种植业、养殖业。积极探索工业文化遗产在用地方面的相关政策。

奖励扶持。针对国际康养小镇、国际示范养老护理机构项目和晋城康养研究院-联合国老龄所(晋城康养)分中心创建、百村百院、文创产业、曲艺发展、康养民宿等制定相关政策。通过以奖代补等方式,对成功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文旅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示范区、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5A级旅游景区等给予奖励支持。对非国有博物馆和有创新创意的产品单位及为全市文旅康养产业发展提供相关供给配套的项目、企业,按规定给予相应的财政资金奖励。对相关企业及从业人员制定考核奖励办法,对升级达标、经营业绩突出、对市级贡献卓越的文旅康养企业和从业人员给予奖励。

第三节 创新体制机制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进一步深化国有文化旅游体制机制改革。稳步推动国有企业文化旅游混合所有制改革,深化文艺剧团、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体制机制改革,开展国有文化院团文旅融合改革试点,推进社会效益评价考核。探索推进康养地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统筹医疗、医保、医药“三医

联动”,推进建立异地医保直接结算和联动机制,推动医疗卫生事业与康养产业协同发展。继续推进文化旅游社会组织改革。创新公共文化管理和运行机制。

完善产业发展监测机制。强化晋城文化旅游康养产业运行监测与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实现文旅康养全行业信息纵向贯通,交通、气象、公安等部门数据的横向打通,建成集产业信息资源汇总、产业运行实时监控监测整合、应急调度快速反应为一体的文化旅游康养产业信息服务运营一体化平台。研究制定产业统计调查制度,结合各行业实际情况,构建以增加值核算为重点的统计指标体系,加强对产业发展的动态监测和形势分析,全面提升统计能力。

打造区域协同合作机制。树立“对标”意识,以太行一号风景道串联的王莽岭、皇城相府为龙头的山水、古堡旅游景区为核心,主动对标、创新性发展,搭建跨区域文化旅游协作发展平台,将晋城文化与其他省市文化旅游特色产品有机组合、联合挖掘,实现“资源共享、品牌共建、客源互送”。加强与联盟成员之间的区域互动与合作,探索区域协同合作机制,为打造全国知名的文化旅游康养目的地提供机制支撑。

建好行业交流合作平台。加快组建文化旅游康养行业协会,鼓励以协会为平台成立行业投资基金、行业担保公司等,鼓励协会企业采取众筹等方式投资新项目,实现行业自律和抱团发展。申办国家级、省级、市级发展大会、发展峰会、博览会、交易会,每年举办一次。由政府或行业协会主导,组团参加国内外各类重要的行业交易会,打造晋城市文化旅游康养整体形象。

第四节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加强文化旅游康养领域人才在意识融合、知识创新等方面的培养,建立符合实际的人才扶持、评价、认证机制,开展人才专项培训,打造一支在全国拥有较高知名度、较强影响力的高端文化旅

游康养人才团队。创新艺术人才培养模式,培养一批专业贡献突出、引领作用明显的文艺拔尖人才和一批优秀青年文艺人才。参照晋城市招才引智政策,加大文化旅游康养人才培育力度,通过多种交流和培训,联合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实施“百村百院”千人培训计划。

加强与联合国老龄所的合作,举办系列老年学和老年医学、积极老龄化、痴呆医护培训班。加强与国、省高校旅游康养专业的合作,优先培养旅游景区、度假区管理者和高级导游,乡村旅游、康养旅游实用人才,及文化创意、动漫设计等人才。培养文化旅游康养领军人才,建立文化旅游康养专家库,成立文化旅游康养教育联盟实施后备人才培养。

加快引进国内外各类文化旅游健康管理、策划设计、现场服务等领域的专业人才。引导和支持涉文涉旅企业开设医药、医疗、护理、康养、运动、健身等康养产业人才的培养,构建与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相匹配的人才体系和标准体系,解决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发展技能服务型人才缺口问题。

第五节 加强资源保护

加强自然生态环境保护。结合新一轮晋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加强市域内各类禁止开发区域的资源保护。加强蟒河国家自然保护区、历山国家自然保护区、陵川南方红豆杉省级自然保护区、泽州猕猴省级自然保护区、阳城崂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等林区资源保护。实施“一河一策”,加强水环境生态保护与修复,以河长制为抓手,持续推进沁河、丹河生态保护与修复。加强大气环境保护,鼓励使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重点开展旅游餐饮、旅游酒店、民宿等服务业的空气污染治理。旅游项目建设施工加强围护、湿法作业等相关措施。控制重点旅游区内及周边机动车流量,鼓励使用旅游公共交通等措施,确保当地大气环境质量免受较大影响。督促工业污染气体净化,靠近景区核心区域的工业企业,建议其搬迁。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强化对自然生态、

田园风光、传统村落、历史文化、民族文化等资源的保护,依法保护历史文化名胜镇名村、国(省、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严格规划建设管控,保持传统村镇原有肌理,延续传统空间格局,注重文化挖掘和传承,构筑具有地域特征、民族特色的城乡建筑风貌。

推进社会环境整治。创建全域绿色环保体系。开展以太行一号风景道主线,各旅游支线沿线的风貌集中整治及净化、绿化、美化行动。在重点旅游村镇实行改厨、改厕、改客房、整理院落,建设垃圾污水收集处置体系,实现无害化、生态化处理。严格管控各类分散型旅游点、农家乐、宾馆饭店,坚持污染不入河。严格涉水景区船舶码头污染控制,实现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设施良好运转。完善旅游预约制度,建立景区游客流量控制与环境容量联动机制。

推动生态共建共享行动。在全市范围内发起形式多样的环保行动,大力宣传“共建共治共享共荣”的全民环保理念。注重在社区、企业进行的生态共建共享宣传,使生态保护行动成为市民的日常行动。特别关注针对青少年群体的宣传教育与实践活动。在中小学开展生态保护主题宣传教育,培养中小学生的生态保护意识,全面优化文化旅游康养环境。

第六节 加强规划组织落实

将本规划纳入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符合条件的项目纳入省、市重点建设项目,予以重点支持。各有关部门要根据本规划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对目标任务逐一细化分解,制定实施方案,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和跟踪分析,确保各项规划目标任务顺利推进。健全规划实施监督评估制度,统筹调度、调整优化、及时跟进,形成动态调整机制。对规划确定调控目标进行跟踪检查,纳入单位综合评价体系。适时引入第三方评估,强化评估结果的运用,确保规划实施达到预期目标。

晋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知识产权保护 和运用规划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3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
各委、办、局:

晋城市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12日

现将《晋城市“十四五”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
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十四五”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是完善产权保护制度最重要的内容,也是提高经济竞争力最大的激励。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知识产权事业发展决策部署,推进知识产权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高效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根据《山西省“十四五”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晋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十三五”时期,我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重要指示论述和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坚持把知识产权工作放到转型发展大局中谋划,完成知识产权管

理体制改革,实现专利、商标、地理标志集中管理,形成了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到2020年底,我市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从“十二五”末的0.706件增长到2.16件,增幅206%;有效注册商标从“十二五”末的4264件增长到10506件,增长2.5倍;地理标志商标取得突破,成功注册4件。知识产权数量快速增长,质量稳步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效益持续提高,转移转化水平不断提升。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行政执法部门以及司法保护部门之间初步建成相互协作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初步形成全市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全社会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明显提升。知识产权区域合作不断深化。

总体来看,“十三五”时期,我市知识产权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知识产权全链条工作水平明显提升,有力促进了创新驱动发展。但仍面临

不少问题和短板,主要表现在:支撑转型发展的知识产权创造数量不足、创造质量不高,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成效有待提高,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机制需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专业人才比较匮乏,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知识产权意识有待提高。“十四五”期间,全市上下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提高对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重要性的认识,以更大的力度、更加科学的方法补齐短板、筑牢基础,以更昂扬的奋进精神、更具前瞻性的战略思维推进知识产权工作体制机制改革,不断开创我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新局面。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树牢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理念,以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为重点,以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为动力,以夯实知识产权治理基础为保障,全面推进我市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高效益运用、高标准保护、高效率协同和高水平治理,为我市营造更加公平、有序的营商环境,培育发展新动能,建设知识产权强市,为晋城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依法保护。理顺知识产权保护体制机制,健全知识产权大保护体系,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法治化水平,切实维护权利人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平正义。

坚持质量引领。注重高质量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更好发挥知识产权制度激励创新的基本保障作用,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促进经济社会转型发展。

坚持统筹协调。树立系统观念,强化部门协同、区域协作、社会共治,统筹推动知识产权与经

济、科技、文化和社会融合发展,提高知识产权综合治理效能,发挥综合效益。

坚持转型发展。立足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聚焦能源革命综合改革,以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推进转型发展。

坚持因地制宜。立足我市产业特点和产业优势,因势利导,最大程度发挥知识产权组合优势,加快形成核心竞争力。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我市知识产权强市建设阶段性目标任务如期完成,知识产权领域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显著提高,知识产权事业基本实现高质量发展,有效支撑创新驱动发展,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知识产权创造取得新突破。完善知识产权创造激励机制。指导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打造知识产权竞争优势。在知识产权数量再上新台阶的同时,培育一批高质量知识产权,实现知识产权数量与质量同步提高。

——知识产权保护迈上新台阶。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政策体系建设,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和行政保护,有效执行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健全知识产权保护协同机制,调动社会各方力量积极参与知识产权保护治理。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逐年提高,知识产权制度激励创新的基本保障作用充分发挥。

——知识产权运用取得新成效。知识产权转移转化体制机制更加完善、运营体系更加健全、产权流转更加顺畅、转化效益显著提高、市场价值进一步凸显,切实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创新发展。

——知识产权服务达到新水平。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服务业有序发展,服务机构专业化水平明显提升,进一步促进创新成果更好惠及人民。

“十四五”期间知识产权发展主要预期性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年	2025年	累计增加值	属性
1	商标有效注册量	10506件	15000件	4494件	预期性
2	地理标志数量 ^①	4件	10件	6件	预期性
3	版权自愿登记量	1083件	2000件	917件	预期性
4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金额 ^②	0	5000万	5000万	预期性
5	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	-	82分	-	预期性

注：①根据我国法律法规，地理标志包含地理标志证明商标、集体商标、地理标志产品，农产品地理标志三种类型；

②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金额是指经国家知识产权局登记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

三、全面加强知识产权高标准保护，营造转型发展良好环境

（四）加强知识产权政策体系建设

大力推动《山西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条例》实施，提高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法治化水平。加强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知识产权保护规则跟踪研究，制定产业知识产权保护政策措施。探索综合运用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地理标志等多种手段，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知识产权保护。聚焦晋城特色农业，实施地理标志保护工程，开展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聚焦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与创新发展，完善中医药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探索制定支持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的专项政策。（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卫健委、市文旅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加大知识产权侵权打击力度

建立常态化专项行动机制，对知识产权侵权假冒违法行为持续保持高压态势，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社会舆论关注、侵权假冒多发的重点领域和区域，部署开展专利、商标、版权、地理标志等领域行政执法行动。加强知识产权刑事司法保护，依法从严从快批捕、起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案件，依法处置侵权商品，有效发挥刑罚惩治和震慑知识

产权犯罪的功能。坚持知识产权侵权赔偿的市场价值导向，依法支持知识产权权利人的惩罚性赔偿请求，切实保障权利人获得充分赔偿。支持集体商标、证明商标以及申请地理标志产品注册，加强地理标志保护，培育高知名度地理标志产品。研究有效措施，加强对商业秘密、保密商务信息及其源代码保护。（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委宣传部、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健全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

深入推进知识产权民事、刑事、行政诉讼“三合一”审判机制，完善相适应的案件管辖制度和协调机制。加强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相衔接，推进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立案标准协调衔接，完善案件、涉案商品移送要求和证据标准。建立符合知识产权案件特点的诉讼证据规则，合理分配举证责任，减轻权利人举证责任负担。推进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以及其他形式的调解与司法确认之间的程序对接，建立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协议司法确认机制。健全部门间重大案件联合查办和移交机制。（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委宣传部、市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构建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建立健全协调联动、高效便捷、司法保障的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完善调解、仲裁、行政裁决等工作机制，畅通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渠道，加强诉讼和非诉讼争议解决方式之间的衔接联动，提升纠纷解决的整体效果。在电商平台、展会、专业市场、进出口等重点领域和环节构建知识产权纠纷快速处理渠道。指导建立电商平台知识产权快速维权处置机制。（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晋城海关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夯实知识产权保护基础

强化维权援助、统一举报投诉服务平台建设，完善案件分拨、转办工作协作机制，打造高效、权威的维权枢纽。建立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机制，提供维权援助服务。建立知识产权保护专家库，协助行政执法部门、司法部门准确高效认定技术事实。推进

知识产权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改革。鼓励各类网站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监测,健全打击网络侵权盗版指导协调机制,提高对网络侵权盗版信息的发现、研判和处置水平。(市市场监管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工信局、市委宣传部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专栏1 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工程

1. 深入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专项行动。持续开展关键领域、重点环节、重点区域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加大对假冒专利、商标侵权、侵犯著作权、地理标志侵权假冒、商业秘密侵权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加强部门联动协作,侦破一批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知识产权犯罪案件,确保犯罪行为得到应有的惩罚。2. 推进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机构建设。持续提升中国(山西)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晋城分中心、各县(市、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站、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等机构建设水平,指导有条件的县(市、区)建立知识产权保护“一站式”服务平台。3. 探索建立产业知识产权保护机制。聚焦“六新”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指导我市光机电、煤层气、煤化工、煤机智能制造装备等重点产业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强化知识产权跨区域保护,探索建立中医药产业知识产权综合保护模式。

专栏2 地理标志保护工程

1. 充分挖掘晋城地理标志资源。结合我市资源禀赋,认真挖掘特色资源,明确地理标志重点培育名单,加大地理标志培育和申报力度,着力打造区域公用品牌,壮大区域特色经济,助力乡村振兴。2. 加强地理标志品牌培育。切实围绕用好一件地理标志,做强一个品牌,发展一个产业,造福一方百姓,以地理标志保护工程项目为抓手,开展地理标志助力乡村振兴工作。到2025年末,全市地理标志商标达到10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达到5件,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达到15件。3. 地理标志助力乡村振兴行动。开展地理标志提质强基、品牌建设、产业强链、能力提升行动,提升农产品价值和竞争力,积极推行“企业(协会)+地理标志+农业合作社+农户”等产业化经营模式,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专栏3 商业秘密保护工程

1. 健全商业秘密保护政策。完善行政执法程序,细化处罚标准,完善刑事司法程序,加强商业秘密行政执法与民事、刑事司法审判的联动配合,合理划定举证责任。加强商业秘密司法鉴定能力建设,提升司法鉴定水平。2. 提升市场主体商业秘密保护能力。推动行业组织加强商业秘密保护自律,指导市场主体制定并严格执行全面的商业秘密管理制度。开展商业秘密保护及法律风险培训,强化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企业商业秘密保护意识。

专栏4 版权保护促进工程

1. 加大版权保护力度。完善软件正版化工作监管体系,持续深入推进企事业单位软件正版化工作,推动重要行业和重点领域软件正版化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严厉打击侵犯著作权违法犯罪活动。2. 加强版权公共服务。完善版权社会服务体系,优化版权社会服务体制机制,逐步规范作品登记工作,提升著作权登记的社会服务水平。深化我市版权示范单位的创建工作,继续开展申报国家版权示范单位和示范园区的工作,规范版权产业园区版权管理,促进版权创造和运用,实现由数量和速度向质量和效益转变,推动版权产业高质量发展。

四、激励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充实转型发展战略资源

(九)形成鼓励创新创造的政策导向

以促进高价值知识产权创造为目标,完善高价值知识产权创造政策支持体系,引导创新资源向高价值知识产权创造倾斜。促进科技政策与知识产权政策有效衔接,强化县(市、区)科技创新计划项目的知识产权目标导向,将高价值知识产权产出作为科技创新计划项目立项的重要指标,加强重点项目科技成果的高价值专利布局和质量管理体系。优化知识产权资助奖励等激励政策和考核评价机制,落实中国专利奖和省专利奖获得企业奖励制度。指导县(市、区)在落实国家、省、市知识产权支持政策的基础上,出台符合本地实际的高价值知识产权支持政策,建立县(市、区)高价值知识产权支持政策备案机制。完善无形资产评估制度,形成激励与监管相协调的管理机制。(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提高企业知识产权创造能力

围绕重点企业开展专利布局,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并购、交叉许可等多种途径,在关键技术领域形成一批专利组合,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强化企业知识产权主体地位,推进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建设,提高企业创新能力。推动企业在并购、股权流转、对外投资等活动中加强知识产权资产管理,提升企业知识产权战略管理能力、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推动企业自主品牌建设工

作,支持我市企业开展境外商标注册、专利申请、产品认证和管理体系认证,培育一批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晋城自主品牌。(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一)激发高校院所知识产权创造活力

推动高校院所建立科研活动全流程知识产权管理,将知识产权工作融入科技创新全过程。引导高校院所健全完善职务科技成果披露与奖励、专利申请前评估、科研成果转移转化、知识产权专员等管理制度。引导高校院所建立集成果转化与知识产权管理运营为一体的专业机构,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高价值专利。鼓励高校院所将专利技术转化成效纳入考核评价指标。(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提升科技创新平台知识产权创造能力

支持煤与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晋城市安理工能源工程技术研究院、中北大学晋城先进材料与智能装备研究院、5G应用创新联合实验室、光机电产业研究院等创新战略平台,加强市场导向,强化知识产权价值导向,创造一批科技含量高、权利状态稳定、市场前景好的高价值专利。推进研发平台管理体制机制创新,建立以知识产权作为重要内容的创新绩效评价和人才评价机制。支持研发平台加强关键核心技术知识产权突破,形成一批专利密集型细分产业领域。支持研发机构联合核心技术攻关,共同培育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人社局、市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专栏5 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

面向“1+5”现代产业体系,挖掘、利用我市主导产业知识产权资源,引导重点企业、重点实验室、科研院所等开展技术源头创新、创造原创高价值专利,引导企业培育一批高价值专利及组合,支持企业与高校、院所、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共建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机构,支持行业龙头企业和行业协会构建以高价值知识产权为纽带的知识产权创新联盟,打造一批支撑引领产业创新发展的高价值知识产权,形成竞争优势。

专栏6 商标品牌建设工程

1. 实施商标品牌培育计划。做大做强“晋城药茶”“高平生猪”“阳城桑蚕”“陵川中药材”“沁水蜂蜜”等特色农业品牌,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创建更多中国驰名商标、中华老字号、地理标志产品,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切实增强市场竞争力。围绕我市钢铁铸造传统支柱产业,重点推进南村绿色智能铸造创新产业园、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和晋钢机电装备产业园品牌建设,叫响“晋城铸造”品牌,打造一批在国内外有较强竞争力的知名品牌,形成产业集群品牌。围绕光机电、煤层气、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一批拥有核心技术的创新自主品牌。依托太行古堡群和南太行风光,在构建“一核、两带、三山、多点”全域旅游空间格局中,加快旅游类商标注册,培育一批影响力大、竞争力强的文旅产业品牌。

2. 实施商标品牌推广行动。讲好晋城商标品牌故事,支持企业参加中国品牌日、中国知识产权年会、中国国际商标品牌节以及国内外有影响力的展会、博览会。鼓励企业参加“中国商标金奖”评选活动,扩大商标品牌知名度。支持企业参与中国出口商品品牌评价,推进我市出口商品品牌建设,助力企业更好地“走出去”。

五、推动知识产权高效益转移转化,培育转型发展新动能

(十三)完善知识产权转移转化体制机制

深化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收益权改革,充分调动科研人员专利转化运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完善职务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政策和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充分赋予高校和科研院所知识产权处置自主权,推动建立权利义务对等的知识产权转化收益分配机制。落实国有企业知识产权转化奖励和报酬制度,完善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知识产权转移转化决策机制。(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四)提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效应

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支持企业开展知识产权战略布局。支持煤炭、化工、装备制造等传统优势行业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鼓励骨干企业在高端装备制造、煤层气、光

机电、生物医药等关键性技术领域组织实施一批重大科技创新项目,攻关一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颠覆性技术和“卡脖子”技术,形成一批核心知识产权,鼓励有条件的龙头企业牵头组建知识产权产业联盟。支持企业参与行业标准、国家标准等的制定。加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培育与帮扶力度,指导中小企业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管理制度。鼓励企业实施商标品牌战略,将产品、服务竞争优势转化为商标品牌竞争优势。健全市级专利转化促进机制,唤醒“沉睡专利”,挖掘质量较高、具备市场前景的专利,识别潜在许可实施对象。(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健全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

鼓励银行、担保、创业投资、保险等金融机构创新知识产权金融新产品,与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知识产权转移转化项目金融服务对接,对专利权、商标专用权、著作权、植物新品种等知识产权进行打包组合质押。探索社会资金参与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基金运作的路径和模式。完善知识产权质物处置机制。健全知识产权出资入股和退出机制。探索知识产权证券化。鼓励保险公司开发知识产权保险新产品。(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市委宣传部、市金融办、晋城银保监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专栏7 企业知识产权效能提升工程

推动企业加强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体系建设。鼓励有条件的科技中小企业实施《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面向科技中小企业派遣知识产权专员。加快推进自主创新原始创新,鼓励和支持企业加强关键前沿技术知识产权创造,全面提升企业知识产权综合能力,着力培育一批知识产权质量较高、运用能力较好、保护能力较强、市场竞争优势明显的企业集群。

专栏8 专利密集型产业培育工程

围绕晋城市委、市政府经济发展战略部署,主动对接产业发展需求,制定专利密集型产业目录,开展专利集群管理,推动专利集成运用,以重点产业为着力点,以专利数质量为支撑点,加快培育专利密集型产业。

专栏8 专利密集型产业培育工程

强化密集型产业政策扶持力度,引导和支持各种优势资源向专利密集型产业集聚。支持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发展,吸收社会资本构筑和运营产业专利池。加快推进专利导航服务基地建设,围绕煤层气、光机电、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实施一批产业规划类和企业运营类专利导航项目,加快培育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针对专利密集型产业做好专利分析工作。对专利密集型产业培育工作进行科学监测和评价。

专栏9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促进工程

推动符合科技创新型企业发展需求的金融产品创新,根据科技创新型企业“高技术含量、高成长、高风险、轻资产”等特点,开创新特色金融产品试点,引导金融资本向我市高新技术企业倾斜。加强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金融管理部门和金融机构协同联动,探索构建多元化知识产权投融资模式。引导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和知识产权证券化业务,拓宽科技型中小微企业等创新主体融资渠道。

六、加大知识产权高品质服务供给,提升转型发展资源配置效率

(十六)加强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加强重点产业和区域知识产权统计分析和研究,加强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信息利用帮扶。加大新一代地方专利检索及分析系统等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资源宣传使用推广力度。支持专业化知识产权信息服务机构围绕晋城重点产业,开发高端知识产权信息服务产品。依托省级版权公共服务平台,开展版权登记、版权展示与交易、版权鉴定、稿酬收转查询等综合服务。(市市场监管局、市委宣传部、市工信局、市统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七)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健康发展

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发展。完善支持服务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吸引高水平优质服务机构落户晋城,形成知识产权各类服务有机衔接、相关机构互动发展的格局。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与产业互补互促。创新知识产权服务机制与模式,推动重点企业和园区探索建立知识产权专员派驻机制。加大知识产权服务业监管力度。健全监管机制,

转变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方式,将监管方式由被动监管转向主动监管,传统手段监管转向信息技术手段监管。健全服务业监管办案机制,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专利代理信用监管机制,公布经营异常和失信机构名录,严厉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商标恶意注册及囤积、无资质代理、虚假宣传、挂证等违法行为。(市市场监管局负责)

专栏10 知识产权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聚焦知识产权主营业务,推广知识产权服务标准,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业分级分类评价,培育具有示范带头效应的品牌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提高知识产权代理、法律、信息、咨询等服务整体水平。建立全市知识产权专家库和服务机构及从业人员信息档案库等,完善知识产权专家分类体系和管理运用。加强行业监管,完善知识产权代理机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健全知识产权信用监管体系,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健康发展。支持相关行业组织建立知识产权诚信自律制度、准入与推出诚信审核制度以及惩戒制度,完善行业服务规范和服务评价机制。

七、加快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和文化建设,优化转型发展社会环境

(十八)加强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

支持高等院校知识产权学科体系建设,培养知识产权高端人才和复合型人才。推动有条件的高等院校开设知识产权课程,提升在校学生知识产权素养。加大师资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壮大高素质知识产权教师人才队伍。持续推动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健全知识产权人才分类培训体系,实施人才培训计划,加强管理实务人才培养,提升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和管理能力。采取交流、委派等方式,开展专利代理师、知识产权师以及知识产权数据运用、价值评估、分析预警、海外维权、运营交易等领域急需紧缺人才培养。完善知识产权人才激励政策,将知识产权高端人才纳入全市人才引进计划和各类人才工程。畅通知识产权人才流动渠道,活跃知识产权人力资源市场。开展知识产权职称考评工作,优化以岗位要求为基础、以能力业绩为导向的知识产权人才评价机

制,形成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知识产权专业职称体系。(市委组织部、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专栏11 知识产权人才培育工程
1. 实施知识产权人才培育计划。组织开展知识产权系统行政管理人员轮训,围绕我市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重点方向扎实开展知识产权实务型人才培养。到2025年,培训高新技术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科技创新基地研发人员和知识产权管理人员500人次,全市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基本适应我市经济发展需求。2. 建设知识产权培训基地。推动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行业协会与企业、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深度合作,在光机电、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建设3家以上市级知识产权培训基地。

(十九)加强知识产权文化建设

构建知识产权大宣传格局。完善知识产权工作年度发布制度,建立县(市、区)知识产权协同宣传工作机制。统筹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用好融媒体中心,打造政务新媒体平台。规划布局一批具有地域特色、行业特点的知识产权文化教育传播基地。举办知识产权新闻发布会,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周等系列宣传活动。开展知识产权普及教育。培育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示范学校,推动中小学开展知识产权基础性普及教育。鼓励专家学者、志愿者进校园,促进知识产权教育与学校创新实践活动相融合。开展知识产权服务基层系列活动,运用知识产权文化教育传播平台,推动知识产权进企业、进园区、进单位、进社区、进学校、进课堂、进网络,增强全民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意识。厚植知识产权文化理念。大力弘扬“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知识产权文化,加强知识产权文化与传统文化、创新文化、法治文化、诚信文化深度融合。支持创作针对不同受众的知识产权优秀作品,鼓励发行内容丰富的系列读物。加强舆论引导,讲好晋城知识产权故事,传播好晋城知识产权声音。(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专栏12 知识产权普及教育工程

推动知识产权普及教育进校园,支持大中小学开展知识产权基础性普及教育。鼓励知识产权专家进校园,促进知识产权教育与学校创新实践活动相结合。推动山西科技学院、晋城职业技术学院等技工院校普及知识产权教育,将知识产权作为专业技术人员学习培训的重要内容。

八、实施保障

(二十)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党对知识产权工作的领导,全面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强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思想和行动自觉。市县两级党委、政府要切实提高知识产权重要性认识,深入落实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强化统筹协调,周密安排部署,狠抓工作落实,推进组织领导与知识产权工作发展规律和创新逻辑的内在统一,为规划的深入实施提供坚强、有力的

组织保障。

(二十一)强化资金保障

将知识产权工作所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加强经费使用绩效管理和监督检查,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各县(市、区)对标先进地区设立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为知识产权工作提供经费保障。积极引导社会化资金投入知识产权运营,形成以企业、高校、科研院所、运营机构、投融资机构、中介机构等共同参与的多渠道的知识产权投入体系。

(二十二)加强考核督导

发挥绩效考核引导作用,构建务实管用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加强督查指导,稳步推进规划落实。各部门要定期向市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领导小组报送阶段性工作总结和工作信息。

晋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
规划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3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现将《晋城市“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晋城市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规划

第一章 规划背景

“十三五”以来,市委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强市县两级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总量质量,取得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重大战略成果,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不断提升,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城乡环境卫生面貌持续改善,全民健康促进体系初步建立,人民健康状况持续改善,公共卫生综合业务工作稳居全省第一方阵,为全市脱贫攻坚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坚实的健康基础。

第一节 体系现状

1. 体系构成。经过长期发展,我市已基本建立以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等各类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应急医疗救治机构为骨干,以承担公共卫生功能的医疗机构和第三方独立设置机构等为依托,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分工明确、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协调互动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截至2020年底,全市共有医疗卫生机构3163个,其中医院94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3038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24个(包括疾病预防控制中心7个、妇幼保健院7个、急救中心1个、采供血机构1个、卫生监督所7个);精神专科医院4个;职业病医院1个;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2360个,占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总数的74.61%。

2. 各类资源情况。到2020年末,全市共有三级医院4所,其中三级甲等3所;县级综合医院6

所(100%达到二级甲等水平);乡镇卫生院80所,每个乡镇至少有1所政府办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40所,村卫生室2220所;全市每千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为0.62人,每千人口基层卫生技术人员数为2.34人,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2.77名、注册护士数2.76名,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1.6人,均比“十二五”末有较大幅度增长;全市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从2015年末的4.64张增加到2020年末的6.13张,增长率32.1%,高于全国和全省的平均水平。

3. 机构能力。全市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共有7个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辖区内二级实验室48个。全市20家医疗卫生机构能够提供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服务,总检测能力达到5.16万份/天。80所乡镇卫生院全部设置核酸采样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全省参与国家项目最多的地市级疾控中心,也是全省唯一一家开展SARI(住院严重急性呼吸道感染)监测工作的地市级单位,并多次在国家、省有关考核中取得优秀。

第二节 主要成效

1. 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取得重大成果。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全市各级党委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山西省委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市委书记、市长担任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双组长”高位推动,统一领导、统一步调、统一行动,严格落实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分层分区分级精准防控,有力遏制了疫情扩散蔓延势头,半个月时间消除本土新增病例,一个月时间本土病例清零,成功实现“双零”目标。109名优秀医护人员驰援湖北,守住了“晋城阵地”,做出了“晋城贡献”。在抗击疫情中,广大医务工作者挺

身而出,社区工作者、公安干警、基层干部、志愿者坚守一线,无数普通劳动者默默奉献,全市上下风雨同舟,众志成城,构建起疫情防控的坚固防线,彰显了伟大的抗疫精神。

2. 重大疾病防治成效显著。五年来,我市圆满完成流感、手足口等重点传染病国家监测任务,实现传染病低流行,未发生甲类传染病和法定传染病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2019-2020年,我市传染病信息报告管理质量均位列全省前三位,预警信息响应率与及时响应率连续两年每季度均位列全省第一。强化全市冷链系统建设,保障预防接种安全,全市免疫规划疫苗报告接种率连年保持在90%以上。结核病防治能力不断提高,肺结核患者和疑似肺结核患者总体到位率达99%以上,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达90%,密切接触者筛查率达10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肺结核患者规范管理率达99%。性病艾滋病防控能力持续提升,对所有符合治疗条件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开展免费抗病毒治疗,CD4检测率达94.1%,配偶或者固定性伴检测率达95.4%,抗病毒治疗覆盖率达90.7%。完成地方病三年攻坚工作全部目标任务,碘缺乏病、大骨节病保持持续消除状态,燃煤污染型氟中毒实现由控制变为消除状态,布病达到稳定控制,鼠疫持续保持零报告。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点覆盖全市所有县(市、区)。慢性病综合防治工作连续五年在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中名列前茅,阳城县成功创建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高平市、城区成功创建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到2020年,我市慢性病死亡率达5.96‰,高血压患者健康规范管理率达77%,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规范管理率达75%,共创建185个各类健康支持性环境,实现“三减三健”专项行动全覆盖,成人吸烟率基本控制在25%。

3. 重点人群公共卫生服务与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五年来,我市婴儿死亡率由4.96‰下降到3.40‰,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由6.11‰下降到4.59‰,均优于全国和全省平均水平。到2020年末,孕产妇住院分娩率达到99.98%,孕产妇系统

管理率达到91.59%,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达到93.98%,均优于全国平均水平,有力保障母婴安全。老年医疗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成效明显,全市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73%。职业卫生监管机制不断完善,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保持全省领先,监测覆盖面达100%;累计报告职业健康检查个案卡193189张,报告数量位居全省第一;接尘工龄不足5年的劳动者新发尘肺病报告例数逐年下降,2018-2020年连续3年保持0例;尘肺病随访回顾调查基数3176人,随访完成率达96%,超过国家标准。

4. 健康宣传教育进一步普及。五年来,我市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疗机构等广泛开展结核病、艾滋病、地方病、慢性病、常见传染病等防治知识以及预防接种、食品安全、控烟等健康知识宣传教育,通过全市各类媒体向公众普及健康知识,编印《传染病防治法》《常见呼吸道、肠道传染病防控知识》《手足口病防治要点》《慢性病防治知识》《地方病防治手册》《艾滋病防治知识》等宣传资料,城乡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和自我保健意识进一步提高。

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水平稳居全省第一方阵。五年来,我市成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领导小组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家指导小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由12类拓展到30类以上,全面推行“一化、两制、三统一”的精细化管理模式,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普惠均等水平和城乡居民获得感幸福感不断提升。2016年我市代表山西省唯一市接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排名全国第九,2016年、2017年连续两年取得全省第二名的好成绩。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阳城县、沁水县、南岭乡、三甲镇、西河乡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乡镇),沁水县成功创建全国健康促进县。

6. 卫生健康监督执法进一步加强。五年来,我市不断健全全市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体系,二级及以上医院监督覆盖率、采供血机构监督覆盖率、疾控机构传染病防治监督覆盖率、千吨以上

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监督覆盖率均达到100%,以县(市、区)为单位消除了职业卫生零办案。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工作中,全市卫生监督系统加强基层各单位和群众疫情防控指导,定期对重点场所疫情防控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技术指导,为遏制疫情蔓延扩散和反弹筑牢坚固的监督防线。

第三节 主要问题

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要求和人民群众公共卫生健康需求相比,我市公共卫生体系资源总量不足、质量不高、结构布局不合理、衔接整合不紧密等发展不充分、不平衡、不协调问题依然突出,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暴露出公共卫生体系存在的一些薄弱环节,需要加快补短板强弱项。

1. 公共卫生体系亟待进一步完善。部分部门对“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认识还存在差异,健康优先发展的政策要求和保障机制尚不完善,制约公共卫生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性、机制性和结构性矛盾需要持续攻坚克难。全市公共卫生机构、医疗机构分工协作、互联互通机制不健全,疾控机构亟需加强设施设备补短板和能力提升,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和疫情防控需要提质增效。智慧化公共卫生体系建设较为滞后,健康相关领域数据整合应用和共享不足。慢性病防控、职业病防治和学校卫生、环境卫生、食品、饮水安全等健康危害因素监测需要整合协同和能力提升。

2. 重大疾病防控体系需要进一步健全。重大传染病早期监测预警亟需提升精准性和时效性。统一指挥、覆盖城乡、装备精良、技术精湛的公共卫生应急队伍尚未完全构建。传染病专科医院医疗能力不足,部分县级综合医院没有设置独立的感染性疾病楼(病区),传染病救治存在短板。部分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应急物资储备保障能力不足。公共卫生宣传教育模式有待优化,城乡基层疾病预防控制网底与基层治理体系尚需进一步密切结合。

3. 公共卫生专业人才队伍不足。我市公共卫生机构仍存在专业人员缺编、从业人员素质有待提升等问题。部分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公共卫生应急救治相关科室的医师、护士较为短缺。公共卫生人才培养、使用和评价机制需进一步完善,部分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薪酬待遇吸引力不高,职称晋升岗位少,专业技术人员配备和服务能力仅能基本满足日常工作要求,在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重大疫情防控、重点疾病防治等面临较大困难。

第四节 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我市和全省一样,正处于资源型经济从成熟期到衰退期的演变阶段,未来5-10年是转型发展的窗口期、关键期,是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坚期,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对加快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出新的要求。

1. 发展环境更趋复杂要求加快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当前,人类正在经历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最严重的全球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新冠肺炎疫情仍在全球蔓延,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世界经济陷入低迷期,衍生的各类风险不容忽视。同时,我市公共卫生也面临风险复杂多样、新老矛盾交织的严峻形势,要求我们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保持战略定力,统筹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加快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有力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同时,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也为我市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带来新动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生物技术、生命科学加速渗透融合,“互联网+医疗健康”迅速发展,疾病防治手段不断进步,为提高重大疫情防控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智能化水平、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效率效能提供了重大机遇。

2. 创造健康高品质生活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质量水平。随着我市进入高质量发展阶

段,健康越来越成为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民生福祉问题,期盼更加普惠、均等、优质的公共卫生服务。随着工业化、城镇化、人口老龄化和生活方式变化,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等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已成为我市居民的主要死亡原因和医疗负担。部分地区居民健康素养较低,不健康生活方式引起的疾病问题日益突出。肝炎、结核病、艾滋病等传染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精神卫生、职业健康、地方病以及食品药品安全、饮水安全、环境卫生等问题不容忽视。进一步要求我市有关部门和机构聚焦重点疾病、健康主要影响因素和重点人群,强化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全面推进公共卫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3.人口老龄化和城镇化进一步要求公共卫生资源扩容和布局优化。根据《晋城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2020年全市常住人口219.45万人,城镇人口比重为62.72%,全市60岁及以上人口达到44.54万人,占总人口的20.30%。与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我市城镇人口增加21.32万人,城镇化率上升11.68个百分点。“十四五”期间,随着城镇化率和老龄化程度进一步增加,老年人康复护理、医疗保健、精神卫生等健康服务需求日益增长,进城务工人员及其家庭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需求也在较快增加,要求我市公共卫生资源加快扩容提质和布局优化,增强中心城区、县城公共卫生服务承载能力和风险防范能力,按照乡村振兴战略要求补齐农村公共卫生短板,提高城乡公共卫生服务可及性和均等化。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

讲话重要指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为根本目的,以全面推进健康晋城建设为引领,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以维护公共卫生安全和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加快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为主线,以体制机制改革为动力,以基础设施建设和要素保障为支撑,全面夯实基层公共卫生基础,全面提升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与防控救治能力,全面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为维护全市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提供有力保障。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以人为本,健康优先。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新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按照百年大计、有备无患的思路,科学确定重点领域和建设任务,加快补短板强弱项,织牢织密公共卫生“防护网”,增强公共卫生风险防范化解能力,全面提高公共卫生体系现代化水平。

2.预防为主,医防协同。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建立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制度机制,聚焦重大疾病、主要健康危险因素和重点人群,在资源配置上加大向公共卫生倾斜力度。增强监测预警和应对处置能力,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创新医防协同长效机制,全面提升重大疾病防治和传染病疫情防控水平。

3.平战融合,应急谋远。强化部门职责、属地责任、社区管控、社会动员,统筹平时需求和发生重大疫情时需要,加快设施设备配置和资源储备,完善公共卫生风险监测、预警、防控协同机制,统筹动员响应、区域联动和人员调集,构建平战融合、分层分类、高效协作的公共卫生应急体系。

4.急慢并重,能力提升。着眼应对复杂严峻局面和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加快优质公共卫生资源扩容提质和均衡配置,提升应对重大传染病

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组织力、动员力和应急响应能力。针对慢性病、妇产儿科、康复护理等群众最急迫、最需要解决的问题,加快补齐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短板。

5. 统筹均衡,提质增效。统筹基础设施建设与人才队伍建设、体制机制改革,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财政投入机制,加强公共卫生领域产学研合作,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公共卫生体系深度融合,推进公共卫生资源向薄弱环节、重点人群倾斜,构建城乡一体、区域均衡、便捷可及、公平普惠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6. 优势互补,中西医并重。将中医药纳入全市公共卫生系统筹规划,积极发挥“中西医结合、中西药并用”在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救治的作用,打造中医药传承精华、守正创新的晋城实践,更好发挥中医药特色和比较优势,推动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2025年,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城乡联动、反应灵敏、运转高效的“防、控、治、研”四位一体的、具有晋城特色的公共卫生体系基本构建,全市大卫生大健康格局基本成型,健康晋城目标初步实现,基本建成全省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创新示范城市,基本公共卫生考核居于全省前列。

——疾病预防控制和应急救治体系更加完善。基本建立能有效应对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基本满足公共安全形势需要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和应急救治体系,全方位立体化公共卫生安全网基本形成。不明原因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早期监测、智能预警、多点触发、快速反应、高效处置、综合救治能力明显增强。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救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处置、重大传染病医疗保障和救助、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保障等能力显著提升。

——公共卫生资源布局更为普惠均衡。稳定多元的公共卫生投入机制初步建立,城乡公共卫

生设施设备不断完善,基层公共卫生网底进一步健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布局与城镇化同步推进,公共卫生资源扩容提质和均衡布局取得明显进展,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服务内容更加丰富,获取方式更便捷,服务体验不断改善。各县(市、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基本均衡,城乡、区域、人群差距进一步缩小。

——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全面提升。政府为主导、多元主体参与的公共卫生服务供给格局更加稳固,公共卫生综合治理能力进一步提高。以“一老一小”为重点的公平可及、经济有效的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和基本医疗服务同质化水平显著提升,有效干预和控制一批重大疾病危害,群众身心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城乡环境卫生面貌全面改善,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广泛普及,全民健康促进体系进一步健全。

表1 晋城市“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主要目标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5年目标	2020年现状	指标性质	备注
居民健康水平	1	人均预期寿命(岁)	78.1	-	预期性	
	2	人均健康预期寿命(岁)	较大提高	-	预期性	
	3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大提高	12.78	预期性	
疾病预防控制	4	专业技术人员占全市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人员编制总额的比例(%)	≥85	61.7	预期性	全省标准
	5	每千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人)	0.83	0.62	预期性	全省标准
	6	各级各类医院设置公共卫生科室或疾病防控专岗比例(%)	100	100	预期性	全省标准
	7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备公共卫生医师(名)	≥1	0.88	预期性	全省标准
医疗救治	8	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张)	7	6.13	预期性	
	9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3	2.77	预期性	
	10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人)	3.8	2.76	预期性	国家标准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5年目标	2020年现状	指标性质	备注
医疗救治	11	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人)	3.5	1.6	约束性	全省标准
	12	每万人口急救车数量(辆)	0.32	-	预期性	全省标准
	13	二级以上综合医院设置感染性疾病科的比例(%)	100	100	预期性	全省标准
专业公共卫生	14	每千常住人口精神科床位数(张)	0.78	-	预期性	全省标准
	15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4	0.47	预期性	全省标准
	16	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的比例(%)	≥80	66.7	预期性	全省标准
	17	职业病诊断机构(个)	>2	1	预期性	全省标准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	孕产妇死亡率(1/10万)	≤12.5	17.01	预期性	
	19	婴儿死亡率(‰)	≤5.25	3.40	预期性	
	20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2.3	约束性	国家标准
	21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55	-	预期性	
经费投入	22	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元)	持续增长	74	预期性	
	23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27左右	-	约束性	国家标准

第三章 重点任务

第一节 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1. 合理定位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职能

健全完善以市县两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各类专科疾病防治机构为骨干,医疗机构为依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城乡协同、军民融合、体系健全、权责清晰、功能完善、反应迅速、运转高效、保障有力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承担重大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流行病学调查、评估报告、信息发布、提出防控举措建议等职责,开展传染病、慢性病的检验检测、风险评估、应急处置、预防干预,开展病原微

生物、毒物、化学污染物、化学品毒性的检验鉴定,开展人群健康调查、疾病防控信息化建设、健康教育与促进、公共卫生适宜技术研发与指导等,负责对医疗卫生机构疾病防控工作的技术指导,对健康晋城建设、爱国卫生运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提供技术支撑。

市级层面建设“防、控、治、研”四位一体的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进一步提高传染病防治和重大疾病市域防控能力,重点提升实验室检验检测、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辖区健康大数据分析利用能力,探索建设集临床、科研、教学于一体的公共卫生临床中心。

县级层面建设“防、控、治”三位一体的县(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重点提升现场检验检测、流行病学调查和现场应急处置、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等能力,强化疾病预防控制和健康管理的组织实施、技术指导、监测预警、风险评估、现场检验检测、流行病学调查、应急处置、疫情报告等职能。

乡镇(街道)筑牢“防控一体”的疾病预防控制和卫生健康服务网底,加强网格化管理,重点提升传染病发现报告、重大疾病健康管理服务能力。推动县(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相关人员兼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管理副院长。推进县(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科室统筹建设、紧密管理、业务协同、资源共享。

2. 持续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基础能力建设

加强疾病预防控制队伍建设。合理提高重大疾病防控、职业健康、食品营养等专业技术人员比例,其中专业技术人员不低于编制总额的85%,卫生技术人员不低于编制总额的70%。各级各类医院设置公共卫生科室或疾病防控专岗,专人负责院内门诊、住院传染病信息收集上报、应急处置。公立医疗机构设立公共卫生科等直接从事疾病预防控制的科室,并配备具备相应资质要求的人员,逐步提高公共卫生医师中高级岗位比例。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职责,通过“县管乡用”

等方式配备公共卫生医师,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至少配备1名公共卫生医师。加强全科医生现场流行病学调查、检测检验、风险评估研判、数据分析利用等公共卫生知识培训。建立以全科医生为主体,医防有机整合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模式。调查人员需经过专业培训与考核,具备常见食源性微生物、化学致病因子的快速检测能力。建立市县两级疾病预防控制专家委员会。依托市县两级疾控中心,统筹各级公共卫生机构、医疗机构和相关部门人才资源,建设素质全面、本领高强、装备精良、能征善战的公共卫生快速响应应急队伍。

提升传染病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强化传染病防控、紧急医疗救援、中毒处置、心理危机干预、核与辐射突发事件处置等五大能力建设。建立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密切关注全球传染病动态,积极防控新发和输入性传染病。到2025年,基本完成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和紧急医学救援应急预案为统领,相关专项应急预案、行动方案为支撑、动态调整的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加强重大传染病疫情应对和处置的能力培训和演练,强化卫生人员知识储备,提升先期处置能力。建立公众公共卫生急救培训体系,配备公共急救设施设备,提高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提升信息化能力水平。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新基建建设,加快建设新一代应用型、集成型智慧医疗服务云平台,统筹建设市、县(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积极推动公共卫生机构和医疗机构间的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强化卫生健康相关信息的整合、汇聚、挖掘、分析、评估和使用。在依法依规保障信息安全的前提下,运用5G、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重大传染病疫情监测分析、流行病学调查、病毒溯源、防控救治、资源统筹调配等方面发挥支撑作用。推动健康相关数据与医保、公安、食品药品、农业农村、工信、通信管理、海关等多部门

的信息协同共享,提高常态化传染病疫情监测预警、趋势预测预判、传染源追溯等方面的能力。

3. 构建预防为主的医防协同机制

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建立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机制,推动医疗机构(医疗卫生医共体)建立完善公共卫生责任清单和评价制度,将履行公共卫生职责纳入医疗机构年度绩效考核指标,推动全市所有医疗卫生服务机构有效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职责。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设立公共卫生工作科室,按标准配备公共卫生医师,承担疾病报告、医院感染控制、健康教育与促进、病因死因监测等疾控工作,协助疾控中心开展疾病调查、标本采集等工作。推动县级医疗集团发挥医疗卫生资源集中调配优势,有序参与县域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健全网格化防治结合工作机制,构建县乡村协同联动机制。

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强化公共卫生机构与医疗机构合作,以及卫生健康部门与其他政府部门、科研机构等的联动,贯通监测预警、预防控制、应急响应、医疗救治、心理援助等的全链条机制,建立完善人员通、信息通、资源通和监督管理相互制约的机制,实现工作衔接联动、服务连续整合、人员柔性流动、信息互通共享。建立公共卫生医师到医疗机构进修学习临床知识、临床医师参与预防保健的工作机制。推动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构建区域内公共卫生服务统筹规划、考核考评等制度机制,完善防治结合体系。培养公共卫生与临床救治复合型人才,建立医防协同培训机制,开展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医疗机构人员交叉培训。

4. 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

优化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社区居民“四位一体”慢性病防治模式,向城乡居民提供融健康教育、风险评估、慢性病筛查、有序分诊、规范诊疗、随访干预为一体,“医防融合、全专结合、全程有序”的慢性病健康管理服务。继续实施心脑血管疾病防治行动、癌症防治行动、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防治行动、糖尿病防治行动等专项计划。强化慢性病筛查和早期发现,全

面实施18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制度,将肺功能检查纳入40岁及以上人群常规体检内容,创造条件普遍开展癌症、脑卒中、冠心病等慢性病机会性筛查。开展全民消化道早癌等重点癌症筛查。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慢性病防治能力,推进“三高”(高血压、高血糖、高血脂)共管,做好高血压、糖尿病、血脂异常等的规范化管理。构建以市、县(市、区)胸痛中心为重点的急性胸痛协同救治网络,推进医院卒中中心建设,逐步将符合条件的癌症、脑卒中等重大慢性病早诊早治适宜技术纳入诊疗常规。实施口腔健康管理,推进口腔健康检查、涂氟防龋、窝沟封闭等公共卫生服务。

5. 加强重点传染病及地方病防控

促进免疫规划服务全覆盖,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维持在较高水平,落实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常态化查漏补种措施。根据本地区疾病流行情况和疫苗可及性,扩大免疫规划疫苗种类和接种范围。加强性病艾滋病精准防治,扩大高危人群干预措施覆盖面,推进治疗随访“一站式”服务,落实感染者救治救助政策。全面落实肝炎防治各项措施,控制病毒性肝炎、肝癌、肝硬化死亡上升趋势。建立结核病防治综合服务模式,加强耐多药肺结核筛查和监测,规范肺结核诊疗管理。有效应对、处置流感等重点传染病疫情。开展寄生虫病综合防控工作。保持消除大骨节病、燃煤污染型氟中毒等重点地方病。加强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治,积极防范输入性突发急性传染病。强化狂犬病等重大动物源性传染病的源头治理,加强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防控基础设施建设、装备器材配置、专业人员队伍建设和经费保障。

专栏一 “十四五”时期晋城市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重点项目

健全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合理定位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职能,落实基层疾病预防控制和卫生健康服务网底建设各项改革措施。疾控中心能力提升工程。对7个市县疾控中心进行能力提升,改善基础设施条件,配齐必需的设施设备,加强专业人才培养,提升核心能力,

专栏一 “十四五”时期晋城市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重点项目

满足新形势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和重大疾病防控需要。市县两级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建设工程。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上下贯通、互联互通、资源共享的市县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公共卫生与临床救治技能复合型人才工程。建设市级公共卫生人才培养基地,分级分类开展各类公共卫生人才培养培训。开展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医疗机构人员交叉培训。开展综合医院临床医学人才传染病防控和公共卫生应急知识培训。加强公共卫生人员、医务人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技术手段的实际应用培训。

慢性病综合防控工程。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癌症早诊早治、心脑血管疾病高危人群筛查干预和口腔疾病等综合干预;“三高”(高血压、高血糖、高血脂)共管;城乡社区慢性病医防融合服务能力提升。

重点传染病和地方病防控工程。实施扩大国家免疫规划;艾滋病、性病、结核病、肝炎等重点传染病和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治;地方病防治。

开展全民消化道早癌筛查工作。

第二节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

1. 健全统一高效的公共卫生应急调度指挥体系

坚持党对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的全面领导,构建部门高效协同、事件分级管理、整体布局合理、系统功能完善、处置平战融合的公共卫生应急管理机制,提高公共卫生应急准备、监测和应急信息数据采集、分析、研判能力,实现公共卫生应急值守、预警评估、辅助决策、现场指挥、异地会商、队伍和物资的有效管理与调度。建立完善市县两级防治重大疾病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各级党委政府定期研究部署重大传染病疫情和重点疾病防控工作。加强各级干部队伍应急指挥能力建设,加强卫生应急管理人员应急指挥专题培训及演练。到2025年,实现市县两级卫生应急专职人员、业务骨干和卫生应急队伍的培训演练全覆盖。推进与中原城市群公共卫生领域的城际交流合作,提高区域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置的调度指挥、信息共享和联动协作能力。

2. 健全重大传染病联防联控与群防群控长效机制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强化各级爱国卫生工作体系建设,完善政府主导、部门协作、社会广泛参与的爱卫工作机制。推动将爱国卫生运动与传染病、慢性病防控等紧密结合。加快推进公共卫生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管理服务水平。持续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实施环境治理为主的病媒生物综合防制策略。发挥我市国家卫生城镇的示范引领和辐射作用,带动周边地区积极开展卫生城镇创建工作,提高国家卫生城镇和省卫生城镇、卫生村的覆盖率。因地制宜开展健康城市建设,将健康融入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各环节。引导健康村镇、健康社区、健康单位(企业)、健康学校、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推动全社会健康环境改善、健康服务优化、健康教育普及和健康行为、文明卫生习惯养成,营造卫生干净整洁舒适的宜居环境。

创新社会动员机制。落实属地责任,完善各级政府部门工作职责清单,建立区域协作、部门协同、上下联动、信息共享的联防联控、群防群控机制,筑牢基层卫生的“安全线”和“防病网”。建立督导考核问责机制,保障体系顺利运行。强化基层公共卫生治理,推动居(村)委会设立公共卫生委员会,落实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社区防控网格化管理职责,探索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与城乡社区联动的工作模式,推动组建居民健康管理互助小组,将公共卫生职能与任务下沉到社区(村)、居民小组、城乡网格,形成社区公共卫生治理共同体。各类医疗联合体的牵头单位要发挥好业务技术带动作用,提升基层防控和救治能力。进一步加强基层计划生育行政管理、基层计划生育服务网络建设、计生协群众工作队伍建设,提升综合服务能力,积极承担人口监测、婴幼儿照护、特殊家庭帮扶等任务,主动参与爱国卫生、疾病防控、卫生监督、健康教育等工作。完善应急状态下乡镇街道(村、社区)、公安派出所、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方

联动机制,推动专业队伍与群众参与有机结合。将有关公共卫生专家吸纳入市医疗卫生行业专家库,完善专家咨询制度。完善社会力量参与机制,培育公共卫生领域社会组织和专业社工、志愿者队伍。

加强全面社会健康管理。推动相关部门结合职责,立足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制订完善城市规划以及养老、教育、食品药品、心理健康、社会保障等领域的政策措施。提高社会心理健康认知水平。开展健康管理项目,针对健康人群、重点疾病人群、弱势群体等形成多样化的健康管理模式。学校和托幼机构要做好校医院(卫生室)建设,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配齐配足专职或兼职卫生技术人员和保健教师。有条件的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通过设立医务室、购买服务等方式,做好职工健康管理工作。统筹社会资源,鼓励引导社会组织、企业、新闻媒体等机构和专业人才积极恰当地参与社会健康管理。鼓励社会资本投向公共卫生、医疗卫生、健康服务等领域。

3. 完善多元协同的传染病疫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机制

落实国家、省有关政策要求,完善传染病疫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检测和跟踪机制,建立病种和症状监测网络,优化不明原因疾病和异常健康事件监测响应机制。建立智慧化多点触发预警机制,在各类医疗机构、火车站、长途客运站、机场、学校、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等重点场所建立传染病监测哨点,实现多点触发,提高全市传染病疫情风险发现、实时分析、集中研判、精准追踪、预警响应、应急处置等能力,实现重大传染病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建立传染病病原、病媒生物相关传染病、特殊药品零售等监测报告制度,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养老院、监狱、精神病医院、妇幼保健机构等特殊场所的传染病疫情监测和防控。落实重点人员行动轨迹追溯制度。建立健全网络直报、舆情监测报告、医疗卫生人员报告、可疑病例讨论报告、药品销售监测等多元化、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

4. 完善统一高效的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保障体系

健全制度机制。按照集中管理、统一调拨、平时服务、灾时应急、采储结合、节约高效、智能管理的要求,建立健全应急医疗物资保障指挥调度、需求对接、应急生产、收储调拨、仓储管理、物流配送等机制,打造医疗防治、技术储备、物资储备、产能动员“四位一体”的物资保障体系。建立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保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按照省级安排,组织我市有关企业融入全省公共卫生应急物资生产供应体系,对短期可能出现的供应短缺,且我市无法实现生产的物资,建立集中储备调度机制。建立部门间、地区间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保障协调、互助机制。统筹发挥电商、物流企业的作用,打造高效便捷的公共卫生应急采购、物流和仓储体系。建立应急状态下应急药械包容审慎审批机制和血液制品、原料血浆保障机制。

完善物资储备体系。综合考虑重大传染病疫情发生规律、短缺药品和易短缺药品种类、应急物资属性、可操作性和经济性等因素,建立实物储备、生产能力储备、商业储备、社会化储备等多种存储方式相结合的储备体系,实现市级医药储备全覆盖。鼓励县级建立完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鼓励企事业单位、人员密集场所、家庭储备相关应急物资,促进社会储备成为应急物资储备体系的重要组成。适当提高各类医疗机构医疗救治设备和应急物资配备标准,提高资源利用率。

加强物资管理。公共应急救援物资实行集中管理、统一调拨、统一配送,推动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供应保障网高效安全可控。推进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运标准化、供应有序化、集装单元化建设。完善公共卫生应急物资管理流程,按采购、收储、调配等环节,部门分组履职,通过信息化手段达到高效运作。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综合风险评估和我市实际情况等,结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实际处置情况,对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的时空、种类、布局、方式等进行评估,按评估结果确定不同时段的计划调拨数量和市场调节数量,提高公共

卫生应急物资供应管理的科学化水平。

5. 完善平战融合与快速转化机制

完善应急状态下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动员响应、区域联动和人员调集机制,实现常态化情况下分级分层、分院分区、分类分病、分流就诊,应急状态下统筹全市优质医疗资源、快速集中优势力量、调集应急储备物资、上下左右有效联动,快速应对重大疫情第一波冲击。市、县(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作为公共卫生和 health 管理的职能机构,实行双重管理,平时以块为主,战时垂直管理。以乡镇(街道)为单位,储备临时可征用的设施。推进公共设施平战两用改造,制定大型公共设施转换为应急医疗救治设施预案。在我市大型体育场馆、展览馆(会展中心)等公共设施建设或改造过程中充分考虑公共卫生应急需求,完善场地设置、通风系统、后勤保障设计,预留管道、信息等接口和改造空间。健全公共卫生实验室检测网络,建立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与医疗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联动协同机制。建立应急状态下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保障机制,为急危重症患者、需要维持定期治疗的患者、孕产妇、儿童、老人等重点人群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保障。

专栏二 “十四五”时期晋城市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重点项目

公共卫生应急调度指挥体系建设。整合全市公共卫生监测、检测和诊疗资源,利用信息化等手段,建设便捷高效的公共卫生应急调度指挥平台,集实时监测、追踪调查、分析研判、快速预警、联防联控于一体,实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智能化。

智慧化多点触发预警系统建设。建立完善全市域覆盖、全天候实时动态的传染病动态监测和疫情防控网络系统,实现传染病相关信息系统与医疗机构电子病历信息系统互联互通。

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保障工程。制定政策措施,落实资金投入,建立实物储备、生产能力储备、商业储备、社会化储备等多种存储方式相结合的储备体系,实现市级医药储备全覆盖。推动县级建立完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

公共设施平战两用改造工程。大型体育场馆、展览馆(会展中心)等公共设施新建或者改造过程中充分考虑公共卫生应急需求,具备快速转化为救治和隔离场所的基本条件。

第三节 健全平战融合的公共卫生救治网络体系

1. 加强检测检验能力建设

推进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仪器设备升级和生物安全防护能力提升,建设1个200平方米以上的P2+实验室和1个150平方米以上的P2实验室,具备辖区常见传染病病原体、健康危害因素和国家卫生标准实施所需的检验检测能力,满足日常监测、应急检测、科研共享的一体化功能。各县(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至少建设1个80平方米以上的P2实验室,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健全设施设备配置,满足现场检验检测、流行病学调查和应急处置等需要。在丹河新区、空港新区等配置移动生物安全二级(BSL-2)实验室,统筹满足区域内快速检测需要。加强发热门诊排查,发热患者全部留观,达到4-6小时回报核酸检测结果要求。全市按照2-5天基本完成全员核酸检测的目标储备力量。加强乡镇卫生院具备核酸标本采集能力建设,支持有条件的村卫生室设置临时采样点,满足辖区核酸快速采集检测要求。创新社会化服务模式,统筹资源形成快速反应调集机制,具备发生局部重大传染病疫情时短期内完成全员病原学检测的技术储备。

2. 健全传染病救治体系

优化资源配置,建立分级、分层、分流的传染病救治机制与区域联动、高效协同的救治网络。加强综合医院传染科建设,推进市级传染病专科医院迁建项目建设,将发热门诊、肠道门诊、呼吸道门诊和传染病科统一整合为感染性疾病科。全市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置感染性疾病科,并在相对独立的区域规范设置发热门诊和留观室。所有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按标准设置发热门诊并严格闭环式管理,规范设置预检分诊点,配有固定的感染性疾病科专业医师和护士,配置抢救车、心肺复苏仪、负压担架、生化分析仪等设施设备,在满足日常感染性疾病诊疗服务及医疗机构自身发展需求的同时,具备应对重大传染病疫情的能力。

强化医疗机构废弃物分类处理。

市级层面。推动市人民医院强化传染病区建设,至少配置160张传染病救治床位,按照编制床位的5-10%设置负压病床和重症病床。全市其他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全部建设感染性疾病科并不低于30张床位,其中重症病床不少于3张。支持市妇幼保健院建立独立儿童传染病病区。

县级层面。各县(市、区)遴选1所综合医院强化感染性疾病科建设,城区要求不低于80张床位,泽州县、高平市、阳城县要求不低于50张床位,陵川县、沁水县要求不低于20张床位,并按照编制床位的2-5%设置负压病床和重症病床。县级医院传染病救治能力建设要做到平战融合、中西医并重,在疫情发生时具备迅速开放传染病病床的能力。

乡村(社区)层面。合理规划建设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门诊,支持有条件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规范的发热门诊,切实发挥哨点作用,并设置平战转换的应急物理隔离区和隔离病房(观察室)。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应配备必要的消毒产品、防护物资储备,强化传染病防控知识、技能培训和应急演练,做好重大疾病监测、筛查、隔离观察、转诊和随访管理。建立基层应急转诊服务网络,为中心乡镇卫生院配备急救转诊车,为偏远地区村卫生室配备巡回医疗摩托(电动)车。

3. 完善优化城乡急救体系

结合城乡功能布局、人口规模、服务需求,科学规划设置医疗急救站点,完善以急救中心为主体、二级及以上医院为支撑的市县两级院前医疗急救网络,城市地区服务半径不超过5公里,农村地区服务半径10-20公里。推动建立农村地区县级急救中心—中心乡镇卫生院—乡镇卫生院三级急救网络。加强独立设置的急救中心(站)急救医师配置和队伍建设,探索院前急救、乡村医生及志愿者联合救治工作机制,开展航空紧急医疗救援,提升院前医疗急救服务能力。根据辖区内人口、急救中心(站)和急救网络医院的实际情况,以“填

平补齐”为原则,加强急救车辆等急救运载工具和装备配置,补充负压监护型救护车及车载医疗设备,加强防护用品、救援器材等物资储备,满足日常转运需求。加强市急救中心信息化建设,推进院前急救系统与城市云平台数据对接,推进与公安、交通、应急管理等相关单位的应急联动,提高智能化预警多点触发、指挥调度和信息分析处理能力,为急救病人提供更合理的调度、救治、转送、交接服务。到2025年,力争实现按照每万人口配置0.32台救护车,其中40%及以上为负压救护车;120呼救电话10秒内接听比例达到95%,3分钟出车率达到95%;院前急救病例书写率达到100%;危重重症现场医疗救护或抢救实施率达98%;市级急救中心指挥调度信息化平台与全市健康信息平台、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信息系统实现数据共享。

4. 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紧急医学救治和救援体系

加强紧急医学救援体系建设。建设或认定一批突发急性传染病处置、紧急医学救援、中毒处置、烧伤救治、儿童救治等领域市级公共卫生应急救援专业基地,与公立综合医院形成联动机制。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医疗救治“预备役”制度。加快市、县(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市人民医院、市传染病医院等的车载、移动处置装备升级、更新、补充,优先配齐车载CT、移动P2+实验室、移动DR、车载生化检验、物资运输等装备,提升紧急医学救援服务能力,加强自然灾害、事故灾害、职业中毒、食物中毒、意外伤害等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救治水平。推动建立“移动医院+封闭式大空间建筑物”方舱医院体系。

加强重大疫情救治载体建设。支持市人民医院、市传染病医院等建立市级重大疫情救治基地,承担危重症患者集中救治和应急物资集中储备任务,能够在重大疫情发生时快速反应,有效提升危重症患者治愈率,降低病亡率。推动二级及以上医院建立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床位(病区)应急腾空机制,按照编制比例设置可转换ICU床位,平

时作为一般病床,配置床旁监护系统、呼吸机、体外膜肺氧合(ECMO)等相关设备,发生重大传染病疫情时可立即转换。完善二级及以上医院重症、呼吸、麻醉、感染控制等学科建设,落实预检分诊、分区管理、风险排查等防控措施,严格防范院内感染风险。

加强高水平应急医疗队伍建设。根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救治特点,建立重大传染病疫情救治专家库与核酸检测、院感防控等专项专家组,加强传染病发现、报告、隔离、诊疗、防护全程质控。分类别组建以呼吸、重症、感染、骨科、神内、神外、精神、护理、院感专业医务人员为主的医疗救治队伍;以中医、心血管、内分泌、血液科、肾内科、消化科、儿科、产科等其他专业为辅助的多学科会诊诊疗队伍。组建市级重大疫情救治专业技术队伍(含中医应急医疗队伍),具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所需的救治能力。

专栏三 “十四五”时期晋城市健全平战融合的公共卫生救治网络体系重点项目

传染病检验检测能力提升工程。市、县(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医院以及承担传染病收治任务的医院要按要求按标准建设生物安全实验室、发热门诊等设施,配齐配足必要设备,具备已知传染病的常规检测能力。

重大传染病救治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市人民医院传染病重症病房;迁建市级传染病专科医院;推进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适度建设可转换传染病区,改善呼吸、感染等专科设施设备条件,加强检验、发热门诊等业务用房建设;优化传染病救治床位资源空间布局,建设负压病房,配置必要设备;定点医院重症监护床位达到国家建设标准;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感染性疾病科等服务能力提升。

城乡急救体系建设工程。按照要求和标准配置市县两级院前医疗设施设备、物资和专业人员,加强市急救中心信息化建设。

紧急医学救援体系建设工程。扩充专业类紧急医学救援力量,布局建设一批市级紧急医学救援基地,配齐相关专业装备和人才队伍。加强农村地区基层应急转诊服务网络建设。

高水平应急医疗队伍建设工程。市卫健委牵头组建重大传染病疫情专家库和多领域、多机构专业医务人员为主的医疗救治队伍和多学科会诊诊疗队伍。

第四节 健全重大传染病医疗保障和救助机制

1. 完善医疗保障机制

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加快建设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努力为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的医疗保障。依法依规分类参保,实施精准参保扩面,优化参保缴费服务,提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质量。稳步提高医疗保险待遇水平。完善基本医疗保障待遇保障机制,促进医疗保障与公共卫生、医疗服务有机结合、良性互动。鼓励支持商业健康保险、慈善捐赠、医疗互助等协调发展。健全重大疫情医疗保障机制,落实国家、省有关重大疫情特殊群体、特定疾病医药费豁免制度,按规定有针对性免除医保目录、支付限额、用药量等限制性条款,减轻困难群众就医就诊后顾之忧。统筹医保基金和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使用,对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差别化支付政策,实现公共卫生服务和医疗服务有效衔接。

2. 完善医疗救助机制

推广“先诊疗后付费”的“信用就医”模式,减轻患者经济负担,缩短患者院内滞留时间。在突发疫情等紧急情况时,确保医疗机构先救治、后收费,确保患者不因费用问题影响就医。继续落实重大传染病疫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制度,确保紧急情况下不因费用问题延误救治。推动和支持晋城市人民医院、晋城大医院、高平市人民医院等发展互联网医院,提升医疗机构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医疗救助效率效能。

第五节 优化提升专业公共卫生服务

1. 完善健康教育体系

优化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各级健康教育专业机构负责辖区内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工作的指导和服务。到2025年,在市、县(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立起机构设置合理、人员队伍充实、运

行管理高效的健康教育专业机构,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在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设立专门科室负责开展健康促进和健康教育工作。发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健康教育作用,不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质量。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从事健康教育的专(兼)职人员配备不少于2人。

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各级健康教育专业机构要定期对基层健康教育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根据需求提供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适宜技术和方法。将健康教育纳入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绩效考核,纳入医务人员绩效考核,调动医务人员参与积极性。医疗机构要将健康科普、疾病预防等知识纳入全科医生、专科医生培养培训内容,提高医务人员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必备知识与技能。

加强健康教育供给。倡导“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实施健康知识普及行动,鼓励健康教育专业机构、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社会组织、医务人员等开展多种形式的健康教育和科普活动,引导群众革除生活“陋习”,提升健康素养。利用“互联网+健康教育”模式,建立健康科普知识资源库和专家库,构建全媒体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的机制,针对有关健康养生的伪科学和谣言及时辟谣澄清。加强控烟宣教,全面推进控烟履约。

2. 完善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体系

建立健全政府、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机构、社会组织、专业心理咨询机构、科研院所共同参与的心理健康咨询服务机制,为群众提供方便可及的心理健康服务。加强精神障碍患者登记报告,做好患者服务管理。完善精神卫生信息系统,建立公众心理健康监测、评估与管理机制。健全“全人群、多部门、综合化”的突发公共事件心理应急干预机制。

优化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依托具备条件的精神专科医院,集中优质资源统筹设置预防、治疗、康复精神卫生中心。推动将县级医疗集团精神科门诊升格为精神(心理)专科,盘活乡镇卫生

院等闲置病床资源,开展严重精神障碍健康管理。到2025年,30%的妇幼保健院、儿童专科医院、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开设精神(心理)门诊。合理配置精神科医师、护士、心理治疗师,到2025年每10万人口精神科执业(助理)医师达到3.5名。按照区域内人口数及承担的精神卫生防治任务合理配置公共卫生人员,每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至少配备1名专职或兼职人员承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任务。探索并逐步推广心理咨询师、康复师、社会工作师和志愿者参与精神卫生服务的工作模式。

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加强精神卫生专科医院、医疗机构精神(心理)专科(门诊)的基础设施建设及仪器设备配备。市卫健委加强精神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精神科护士培训。持续开展精神科转岗医师强化培训。落实国家对精神卫生工作人员的工资待遇政策,稳定精神卫生专业队伍。在医学教育中保证精神病学、医学心理学等相关课程的课时。发展医疗机构心理健康服务队伍,引进心理学、社会工作相关专业的专业人员。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社区康复能力建设。

3. 健全职业病防治技术支撑体系

优化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完善分工明确、上下联动的市-县(市、区)-重点乡镇(街道)职业病危害监测、预警、应急处置和职业健康服务体系。到2025年,职业健康技术服务体系市级全覆盖,依托各级疾控机构实现监测评估机构市、县(市、区)全覆盖。加强职业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培养。职业病监测技术支撑机构按标准配置职业卫生、放射卫生、检测检验、工程技术、临床医学等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市职业病医院参照三级综合医院标准配置专业技术人员,县级诊断救治机构参照二级综合医院标准配置专业技术人员,乡、村康复站(点)要配置工作需要相适应的人员。

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加强市县两级职业卫生监管队伍建设,提升职业健康监管能力。提升重点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能力。加强职业病诊断救治能力建设,市级职业病医疗机构要具备职业健

康检查、职业病诊断和救治能力,县级职业病医疗机构要具备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康复及尘肺病救治等能力。建立职业病防治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推进职业病危害源头治理,强化用人单位主体责任,提升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管理水平,改善劳动者工作场所环境,保障劳动者职业健康权益。开展职业健康保护行动,提升全社会职业健康保护意识和水平。

4. 加强采供血服务能力建设

加强市中心血站实验室的标准化、规范化、科学化建设和管理,提高实验室检测能力,保证临床用血安全。统筹规划献血屋的设置布局,优化血液采集网点,根据采供血实际情况合理配置血液采集区域,改善献血服务环境,提升血液采集能力,加强采供血服务能力建设。完善市中心血站人员配置,高、中、初级专业技术人员与机构的功能定位和任务相适应。推动我市主流媒体、融媒体中心将无偿献血作为城市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加大宣传力度。建立采供血疫情灾害应急预案,提高应对重大疫情和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血液应急保障能力。

5. 健全卫生健康监督体系

建立职责明确、分工协作、科学有效的卫生健康综合监管机制,健全政府监管、行业自律、机构自治、社会监督相结合的多元化综合监管体系,实现公共卫生综合监管法治化、规范化、常态化和智能化。进一步完善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做好健康晋城建设的执法保障工作,加强卫生健康部门与应急管理、公安、市场监管、食品药品监管等部门联动执法,健全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执法协作机制。

开展卫生监督机构规范化建设,打造一批规范化基层卫生监督机构。卫生监督执法车、现场快速检测车及相关检测设备、防护设备、执法取证工具及办公设备按照省有关要求配置,满足日常卫生监督现场检查、违法案件查办、现场快速检测、重大活动卫生保障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

急处置需要。建设政治素质优、业务能力强、执法水平高的卫生监督执法队伍。卫生监督员实行属地管理。加强农村地区卫生监督协管力量的配备。

加强市县两级卫生健康监督执法信息系统建设,推动建立乡镇级卫生监督协管信息系统,建设医疗卫生机构综合监管系统,推进“互联网+监管”和“互联网+监督执法”。到2025年,100%的市、县(市、区)卫生监督机构运用移动执法终端开展现场执法,承担卫生监督协管工作的乡镇100%装备卫生监督协管信息系统。

专栏四 “十四五”时期晋城市优化提升专业公共卫生服务重点项目

健康教育与促进工程。开展健康教育“六进”(进家庭、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活动;实施居民健康素养监测;开展基层健康教育工作人员、医务人员专项培训;烟草控制。

心理健康与精神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公众心理健康监测、评估、干预与管理;突发公共事件社会心理健康监测、预警和干预;重点群体心理健康促进;预防、治疗、康复精神卫生中心及精神(心理)专科(门诊)、精神卫生福利服务设施建设;专业人才培养;精神疾病防治;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职业健康保护工程。职业病监测、预警、处置与诊治;尘肺病患者健康管理;职业病防治机构能力提升;职业健康技术服务体系建设;职业病危害监管与治理。卫生健康监督效能提升工程。

卫生健康监督设施建设和设备配置;综合监督重点抽检项目;市县两级卫生健康监督执法信息系统、乡镇级卫生监督协管信息系统、医疗卫生机构综合监管系统建设。

公共卫生机构运行能力提升工程。推动在公立医院、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落实“两个允许”要求,完善公共卫生人员准入、使用、待遇保障、考核评价和激励机制。选优配强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领导班子,实施岗位分级分类管理,提高专业技术人才比例。

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和一体化管理。新建和改建住宅区要规划配建社区卫生服务设施,逐步完善房地产开发商代建制,与住宅同步规划和验收使用。全面推进社区医院建设。稳步推进“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根据乡镇卫生院服务范围和村级人口分布特点调整优化行政村卫生室的设置,在常住人口较少、居住分散、交通半径大的行政村,采取设立中心卫生室、与相邻行政村联合设置村卫生室、开展巡回医疗、上级机构驻村服务、发展移动智慧医疗等方式,确保群众就医可及性。对民营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实行国家基本药物和耗材零差率销售,落实政策补贴。统筹规划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热诊室建设,配备相应设备物资。

深化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不断拓展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功能,合理设置床位,提升医务人员待遇,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以急诊急救、全科医疗、儿科及儿童保健、康复、护理、中医药、口腔等服务为重点,提高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门诊、住院服务和传染病防控能力,发挥基层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双网底”功能。探索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紧密型一体化管理。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建设。加强乡村医生培养培训,提升服务能力。

巩固健康扶贫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保证组织力量不减,持续开展精准分类救治,保证健康扶贫成色不变,加大政策、项目支持力度,持续推进脱贫地区乡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2.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继续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根据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和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需求,逐步增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投入,不断丰富和拓展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做好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做细做实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和优质化。

第六节 加强基层公共卫生服务网络体系建设

1.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和功能拓展

把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纳入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战略全局统筹予以推进,加快推进乡镇

3. 深化基层医防融合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以高血压、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管理为重点，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融合服务，优化医疗、预防和健康全管理全流程服务。加强对《国家基层高血压防治管理指南》和《国家基层糖尿病防治管理指南》等指南规范的培训和应用，进一步提高基层开展医防融合管理的能力。推进以全科医生为主体、全科专科有效联动、医防有机融合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构建具有晋城特色的“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体系。探索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人员参与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强家庭医生签约系统建设，推进便捷有效的网上签约服务。

专栏五 “十四五”时期晋城市加强基层综合服务网络体系建设重点项目

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和高危人群健康管理（高血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监督协管、结核病健康管理等。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工程。综合考虑区域内卫生健康资源、服务半径、服务人口以及城镇化、老龄化、人口流动迁移等因素，推进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医院、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设备、人员配置。

农村公共卫生服务提质工程。提高全市各村卫生室建设成色，改善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条件，实现诊断、治疗、药房、预防保健“四室分开”。

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强家庭医生队伍建设，完善家庭医生签约系统功能，优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运行机制。

第七节 推动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

1. 做优做精市级医院

依托市人民医院建设区域医疗中心，支持开展必要的业务用房改扩建，改善诊疗环境和服务设施条件，提升大型设备配备现代化水平，加强智慧医院建设，发展“5G+智慧医疗”，保障远程医疗需要。推进市中医医院、儿童医院、康复医院、市

传染病医院等重点项目建设。实施“111”创新工程、“136”兴医工程等创新项目，支持市级医院申报国家、省医学创新重点项目，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建立合作办医、学科共建、技术培训、人才培养、双向执业、远程会诊等多种形式的交流合作机制，加强临床医学、中医学等相关学科和平台建设，促进市级医院提质升级。支持晋城市人民医院、晋城大医院等市办医院以转诊、会诊、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管理创新等为纽带，建设共同目标明确、上下权责清晰、分配公平有效、运行更具活力的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

2. 提升县域综合服务效能

依据常住人口数，合理布局县域医疗资源。实施县级医院能力提升工程。加强县级医院（含县级妇幼保健院）人才、技术、临床专科等能力建设，推进基层医疗机构特色科室建设，提高常见病、多发病和慢性病诊疗能力，提升感染性疾病、呼吸、创伤、重症等救治水平。推进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示范市建设，深化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加快健全分级诊疗等制度机制，开展基于5G技术的远程医疗平台建设。按照网格化布局管理，进一步规范县级医疗集团“六统一”管理，加强上接三级医院、专科联盟、远程医疗“三根天线”能力建设，形成以人为本的闭环服务链。

3. 推动社会办医发展

进一步完善政策，持续优化发展环境，优先支持社会力量举办非营利性医疗卫生机构。积极争取医疗资源富集地区优质医疗机构在我市建设分中心、分支机构、区域医疗中心、临床医疗中心。鼓励社会力量举办的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和引导其拓展多层次多样化服务。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在我市医疗资源薄弱区域，以及眼科、骨科、口腔、妇产、儿科、肿瘤、精神、医疗美容等专科和中医、康复、护理、体检等领域，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鼓励社会力量以名医、名药、名科、名术等为服务核心，提供流程优化、质量上乘的中医医疗、养生保健、康复等

健康管理服务。支持社会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与公立医院开展医疗业务、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合作。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品牌化、连锁化诊所,提升诊所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专栏六 “十四五”时期晋城市推动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

区域医疗中心建设。以市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为依托建设区域医疗中心,重点加强业务用房建设、医学装备购置、信息化和科研平台建设,建立远程医疗和教育平台,加快诊疗装备智能化改造升级。

智慧医疗建设。加快医疗数字化设备的应用,推进“5G+智慧医疗”项目建设,构建线上线下一体化的智慧医院服务与管理模式。强化医防协同,打破信息壁垒,促进医疗服务“健康一码通”融合发展,加快市域医联体、县级医疗集团等新业态医疗协作数字化共享平台建设,建立健全远程会诊、影像会诊、心电诊断、双向转诊等信息化服务体系,提升全市居民生命全周期和就医全流程医疗健康数字化水平。

市级医院提质升级工程。推进市级医院重点项目建设。推动市级医院深化改革,集聚医教研产创新资源,打造医疗卫生人才培养、教育培训和医学科研学科创新平台,创新医疗卫生服务供给模式,提升服务质量。

县级医院能力提升工程。对6家县级人民医院进行能力提升,加强专科建设,全面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和诊疗环境,提升县域内就诊率。

市域医联体提质增效工程。统筹市域医疗卫生资源,因地制宜探索建设多种形式的医联体,完善网格化布局,网格内组建由市级公立医院牵头,其他若干医院、基层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机构、院前医疗急救机构等为成员的城市医联体。通过专科共建、临床带教、业务指导、教学查房、科研和项目协作等多种方式,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共享和下沉基层。

县级医疗集团内涵提升工程。深入推进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围绕“一县一特”改革发展思路,城区要强化学科建设能力,多维度引进人才,多渠道送医送教,不断提升县级医疗集团综合服务能力,打造特色服务品牌;泽州县要利用信息化基础好的优势,开展5G智慧医疗建设;高平市要继续保持信息化建设全省领先,不断完善县级医疗集团5G建设;阳城县要继续围绕抓“四强”促“四转”推进医防融合工作,固化相关政策,强抓日常管理;陵川县作为省级医养结合工作试点,要不断完善体制机制,补齐居家、社区养老短板,提升医养融合能力,打造医养融合新亮点;沁水县要充分发挥县级中医院资源优势,提标上档乡镇卫生院中医服务水平,建立中医巡回义诊点,筹建中医药集中配送平台。

第八节 加强重点人群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1. 完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

构建以妇幼保健机构为核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综合医院和专科医院为支撑的保健与临床相结合、具有晋城特色的妇幼健康服务网络,提升妇幼健康服务供给能力,基本形成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运转高效、群众满意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

提高生育服务及妇幼健康能力。实施母婴安全行动提升计划,深入推广使用《母子健康手册》,推行“互联网+妇幼健康”服务模式,提供系统、规范的生育全程基本医疗保健服务。推进孕产期全程预约诊疗,优化产科诊室布局和服务流程,努力提供“一站式”便捷服务,促进安全舒适分娩。加强母婴安全救治体系建设,提升妊娠风险防范水平,完善危重孕产妇、新生儿会诊抢救网络,严格高危孕产妇专案管理,确保做到“发现一例、登记一例、报告一例、管理一例、救治一例”,进一步降低孕产妇和婴儿死亡率。开展预防非意愿妊娠及规范人工流产后避孕服务,促进计划妊娠,保护生育能力。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落实三级预防措施,构建覆盖城乡居民,涵盖婚前、孕前、孕期、新生儿期和儿童期各阶段的出生缺陷防治体系。

完善妇女全生命周期的健康管理模式。针对青春期、孕产期、育龄期、更年期和老年期妇女的健康需求,提供宣传教育、咨询指导、筛查评估、健康管理、综合干预和应急救治等全方位卫生健康服务。定期开展妇女疾病筛查,提升妇科常见病防治能力。加强优生优育指导,全面普及生殖健康和避孕节育知识,减少非意愿妊娠,预防和控制人工流产率上升。加强监管,促进妇幼健康新业态规范发展。

完善儿童健康服务体系。扎实开展0-6岁儿童健康管理工作,提供免费健康检查、生长发育监测、心理行为发育评估与指导及中医调养等服务,推动儿童早期发展服务均等化。控制中小学生视

力不良、肥胖、龋齿发生率,加强儿童听力和口腔保健等服务。开展儿童定期体检服务,加强农村儿童体格检查和生长发育监测。加强儿童疾病防治,进一步规范儿科诊疗行为,推广儿童疾病防治适宜技术,建立早期筛查、诊断和干预服务机制。强化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是儿童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加大儿童健康知识宣教普及力度。

加强妇幼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产科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力度,加强助产士专业方向的继续医学教育,保障产科和儿科医师、助产士和护士每年至少参加1次针对性继续医学教育。在基层卫生人员培训中加强妇幼健康服务知识技能培训。组织符合条件的妇幼保健机构积极承担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任务,加强妇幼保健专业内容培训。鼓励和引导更多的医师从事妇产和儿科专业。

2. 发展优质普惠托育服务

加强托育服务机构建设和人员配置。按照“家庭为主、托育补充,安全健康、科学规范”的原则构建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扶持普惠托育机构发展,依托市县两级妇幼保健机构建设规范性托育服务中心,引导和鼓励社会力量因地制宜开办多种形式的普惠托育服务机构,稳步推进家庭托育点试点建设,鼓励用人单位提供福利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利用现有资源开设托班,招收3岁以下婴幼儿,积极推进“托幼一体化”。到2025年,各县(市、区)建有形式多样、规模适度的托育服务机构。组织开展婴幼儿照护服务人员(包括家长和婴幼儿照护者)相关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婴幼儿照护服务能力和水平,落实从业人员服务管理相关政策。

加强托育服务能力建设。健全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和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降低生育、教育成本,开展“1(示范性照护机构)+N(社区照护设施)”模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鼓励社区采取公办民营、民办公助等多种形式,发展集中管理运营的托育服务网络。依托妇幼保健服务、医疗卫生、婴幼儿照护服务等机构以及儿保专家、社区医

生、村级计划生育服务员等人员,为家庭婴幼儿照护提供支持和科学养育指导。利用“互联网+”等信息化手段,开设母婴课堂、家庭课堂等栏目,传播科学育儿知识,提高科学育儿知识普及率。培育托育服务行业品牌,推进托育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建设。完善托育服务综合监管体系,健全登记备案制度,落实各类托育机构的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到2025年,全市家庭婴幼儿照护服务水平明显提升,社区婴幼儿照护服务供给明显增加,人民群众的婴幼儿照护服务需求基本得到满足。

3. 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

加强专业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建立完善包括健康教育、预防保健、疾病诊治、康复护理、长期照护、安宁疗护等的综合连续、覆盖城乡的全链条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推进医、养、护、康一体化建设。充分利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社区养老机构、敬老院等现有资源,改扩建一批社区(乡镇)医养结合服务设施,重点为乡镇、社区的失能、失智老年人提供集中或居家医养结合服务。逐步探索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与敬老院的统筹规划、毗邻建设,提高农村医养结合服务可及性。支持乡镇卫生院、养老院“两院一体”建设模式,鼓励各类主体在具备条件的社区设立集医疗护理、生活照护等服务为一体的医养结合机构。加大老年健康从业人员培训力度,扩大老年护理服务队伍,增加从事失能老年人护理工作的护士数量,鼓励退休护士从事失能老年人护理指导、培训和服务等工作。实施“山西护工”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等项目,开展医疗护理员(老年病患陪护)、中医特色老年人康复护理骨干人才等培训。

加强老年健康服务能力建设。建立健全老年健康危险因素干预、疾病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失能预防三级预防体系。通过新建、转型、提升等措施,完善老年医疗卫生资源布局,建立健全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专科医院和综合医院老年医学科为核心的老年医疗服务网络。加强以医促养老服务供给,推动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老年医学科建设,有条件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可开展康复、

护理等服务,鼓励通过购买服务、提供补贴等形式支持有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居家医疗和家庭病床服务。到2025年,全市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比例达到70%以上。鼓励养老机构与周边医疗卫生机构按照方便就近、互惠互利的原则开展多种形式的签约合作,加强医疗养老联合体或共同体建设,通过服务外包、委托经营等方式,由医疗卫生机构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养老机构承接医疗机构内需要长期照护的失能老年人。支持养老机构依法举办老年医院、康复护理院等医疗机构或者在其内部依法设置诊所、卫生所(室)、医务室、护理站等。到2025年,全市所有养老机构能够以不同形式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开展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行动,选择服务能力较强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失能、失智老年人提供居家医养结合服务。发挥家庭医生(团队)作用,为老年人提供上门出诊、家庭病床、社区护理、心理支持等延伸性医疗服务和康复保健服务。加大老年健康科技支撑力度,支持企业加强养老设备研发,加快老年医学科技发展。推进康养晋城建设,以“医、药、养、管”四轮驱动,大力发展健康养老服务业,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高品质的健康产品服务。

专栏七 “十四五”时期晋城市加强重点人群健康服务体系建设重点项目

开展妇幼健康项目。实施儿童营养改善项目,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预防艾滋病、乙肝和梅毒母婴传播项目等。

妇幼保健提升工程。高质量完成市妇幼保健院易址扩建项目,市级妇幼保健机构达到三级标准、县级妇幼保健机构达到二级标准。

产前筛查覆盖工程。广泛开展产前筛查,普及产前筛查适宜技术,规范应用高通量基因测序等技术,逐步实现怀孕妇女孕28周前在自愿情况下至少接受一次产前筛查。

全方位孕期保健服务工程。实行免费婚前医学检查,普及孕前检查,丰富服务内涵。开设孕前咨询门诊,提供生育力评估和备孕指导,教育群众树立科学孕育观,加强孕妇及家属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普及孕育健康知识,提升孕妇健康素养和技能。新生儿疾病筛查工程。建立健全全市新生儿疾病筛查服务网络。

专栏七 “十四五”时期晋城市加强重点人群健康服务体系建设重点项目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达到98%以上,新生儿听力筛查率达到90%以上,先天性心脏病、唐氏综合征、耳聋、神经管缺陷、地中海贫血等严重出生缺陷得到有效控制。普惠托育工程。综合性托育服务机构和社区普惠托育中心覆盖率应完成国家、省有关目标。在各县(市、区)全面推进综合性托育服务机构建设,提供托育从业人员培训实训、托育机构管理咨询、家庭养育指导和社区亲子服务等综合服务。

老年健康服务工程。开展医养结合设施建设、改造;加强医养结合机构、老年医院、综合医院老年病科及专业队伍建设;推进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积极推广农村养老中心建设,增加护理型床位和设施设备;多样化、高品质老年人康养产品服务供给。

第九节 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1. 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

推进城乡中医药事业均衡协调发展,建设中医药强市,将中医药纳入全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统筹规划和建设布局。发挥中医药整体医学优势,推动建成融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和康复于一体的中医药服务体系,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加强中医药机构建设。加快推进市、县(市、区)公立中医医院建设,加强中医药科室标准化和规范化建设,推进中医病房、中药房、中药制剂室、中医综合治疗区、中医康复治疗区、中医经验传承工作室、中西医结合临床研究中心等建设,强化中医特色诊疗设备配置。在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中医馆等中医综合服务区,推广基层中医药综合服务模式。到2025年,每个县(市、区)设置1个县办中医医院,完成基础设施建设并按照不少于每千常住人口0.55张配置公立中医医院床位,力争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标准;全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医师。

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发挥中医药“未病先防、既病防变、瘥后防复”的优势,加强中医综合治疗、治未病和康复服务区(室)建设。加强中医优

势专科建设,培育一批学科带头人和骨干人才。坚持中西医并重和优势互补,推动建立综合医院、专科医院、市域医联体、县级医疗集团内部常态化的中西医协作机制,打造一批中西医结合“旗舰”医院、“旗舰”科室、“旗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高中西医结合医疗服务能力,推动实现人民群众“方便看中医、放心用中药、看上好中医”。加强对中医诊疗在资金、政策、医保报销等方面的倾斜,提高在基层医疗服务机构的中医药服务建设能力。重点推动和加强与北京市中医管理局、山西中医药大学、山西省中医院等专业机构在重点学科建设、人才培养、中医药产业发展、中医药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

2. 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公共卫生应急防控救治中的作用

健全中西医协同疫病防治机制,发挥中医药在新发突发传染病防治和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中的作用,坚持及早安排中医药介入、及早部署中医药专家参与、及早出台中医药参与的应急预案和治疗技术方案,确保组织领导到位、专家救治到位、药品保障到位、全程监测到位、会诊指导到位,切实提高救治效果。建设中医疫病防治基地、中西医结合传染病防治专科和临床研究基地。加强中医药应急救治能力建设,加强综合性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科能力建设。加强中医药应急救治设施设备配置与人才、技术储备,打造高水平的中医疫病防治队伍。推进西医学习中医,加强公共卫生人员中医药知识与管理能力的培养。支持我市中医药机构研发防治传染病的中药和诊疗技术。

专栏八 “十四五”时期晋城市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重点项目

中医药机构建设工程。高质量完成市、县(市、区)公立中医院建设,加强中医药科室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进中医病房、中药房、中药制剂室、中医综合治疗区、中医康复治疗区、中医经验传承工作室、中西医结合临床研究中心等建设。

中医药应急救治能力建设工程。推进中医疫病防治基地、中西医结合传染病防治专科和临床研究基地建设,加强综合性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科能力建设,提升中医药应急救治设施设备配置及中医疫病防治队伍服务水平。

第四章 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保障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建立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有关部门和行业系统齐抓共促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领导体制和责任机制。各级党委、政府是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责任主体,党政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要切实加强对辖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工作的领导,把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整体工作部署,将补齐公共卫生短板弱项纳入当地党委常委会和政府常务会议的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并研究解决重要事项。

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完善中共晋城市委公共卫生健康委员会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各县(市、区)相应工作机构,加强相关职能部门协作协调,形成工作合力。各县(区、市)卫体局、公共卫生机构、二级及以上医院要依据本规划,结合实际制定本级“十四五”公共卫生体系规划或实施方案,并报送市卫健委。建立规划实施机制,做好规划重点目标任务分解,明确责任单位、实施时间表和路线图,提升规划实施效能。健全督导检查制度,定期对规划实施情况开展督查。组建市公共卫生专家智库,为政策制定、疫情防控、人才培养、产学研合作等提供决策咨询和技术支撑。

第二节 加强法治保障

贯彻落实《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传染病防治法》等公共卫生领域的法律法规,全面落实国家、山西省关于公共卫生领域的各项政策规划和标准规范,加强配套制度建设。持续推进公共卫生相关政府部门“放管服”改革,切实强化依法行政和依法执业。研究制定符合我市实际的公共卫生领域政策。落实行风管理,强化公共卫生工作者法律意识和职业道德教育,加强服务意识,

提高依法管理能力。优化公共卫生执业环境,保护公共卫生工作者的合法权益。加强公共卫生领域普法宣传教育,聚焦重点热点问题开展以案释法,增强全社会法治意识。

第三节 加强要素保障

加强投入保障。各级政府要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按照财政事权划分改革方案分级承担支出责任并加大投入力度,切实保障同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转和发展所需基本建设、设备购置和人员、运转等经费支出。落实卫生防疫津贴。建立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机制,足额保障其承担疾病预防控制任务所需经费。全面落实政府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的公立医院投入责任,落实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离退休人员费用、公共卫生任务补助和公共卫生服务经费等投入政策。落实对中医医院、传染病等专科医院的投入倾斜政策。发挥好政府投资的引导和撬动作用,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拓宽资金筹措渠道,推动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多元化投入,积极争取中央、省财政资金和专项债券支持,引导各类资本合理进入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深化公共卫生重点领域、重点事项和关键环节改革,争取国家、省相关试点、试验、示范创建及相关项目投入。

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坚持科技强卫、人才兴卫的发展理念,按照全面提高和重点培养相结合,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医疗服务、应急处置、卫生监督、中医药等领域专业技术与管理人才的培养、引进、使用和能力提升,打造一支政治素养过硬、专业基础扎实、业务素质优良、队伍结构合理的公共卫生服务队伍。依托疾控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以及重点学科、创新平台、科研基地等人才平台,引进和培养一批具有省内外影响力的公共卫生专家和高水平创新团队。推动以项目制、“揭榜挂帅”等方式采

性引进高端人才。在我市引进、选聘高层次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人才认定中,保障符合条件的公共卫生人才享有同等待遇。发挥领军人才作用,探索公共卫生领域首席专家制度。加强公共卫生人才薪酬待遇、发展空间、执业环境等方面激励机制建设。加强公共卫生专业人才培养培训。加强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干部队伍专业化建设。

保障公共卫生重点设施和项目用地。实现公共卫生重点设施和项目用地应保尽保,优先保障重大项目用地,优先解决公共卫生设施紧缺地区的用地问题,促进集约用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保证用地计划执行效果。依法保障各类主体用地需求,加大对疾控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公立医疗机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的用地支持。

第四节 加强宣传引导保障

加强全市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舆论宣传、政策解读、科学引导和典型报道,增强全社会对公共卫生事业的理解与认可,营造有利于公共卫生事业改革发展的舆论导向和社会氛围。完善卫生健康领域网络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及检查通报机制,加强网络安全审查和管理。综合运用我市电视台、电台、报刊、网站、融媒体、新媒体、公益广告等各类媒介,加强公共卫生有关法规、政策、规划和健康科普知识的宣传解读工作。开展公共卫生舆情监测、分析、研判和引导,及时发现热点问题,回应社会关切,抓好问题整改,营造全社会重视公共卫生、有序参与公共卫生事业发展的良好格局。

第五节 加强监测评估保障

建立健全规划监测评价机制,科学制定方案,对规划实施进行年度监测和中期、末期评估,全面评估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整体绩效,及时发现和整改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建立健全考核评价和监督问责机制,将主要健康指标、重大疾病防控和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等纳入各级党委政府考核指标,强化考核问责。适时向社会公布公共卫生相关的法规政策制定、项目建设和有关目标任务

的落实进展等信息,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探索委托第三方开展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调查。发挥媒体等社会力量的监督作用。

晋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煤炭煤化工 千亿级产业集群发展规划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3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晋城市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1日

现将《晋城市“十四五”煤炭煤化工千亿级产业集群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十四五”煤炭煤化工千亿级产业集群发展规划

建设。

第一章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面对错综复杂严峻的外部发展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疫情的冲击,晋城市委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深入落实“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大力实施“五个三”战略,精准施策,攻坚克难,全力推动煤炭产业“减”“优”“绿”和煤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推动晋城市绿色转型示范城市和能源革命领跑城市

第一节 煤炭产业发展现状

一、主要成就

运行质量效益明显提升。“十三五”期间,全市原煤产量(全社会口径)增幅31.8%,煤矿产能利用率由61.30%提升至86.90%。截止2020年,规模以上煤炭企业实现原煤产量1.2亿吨,实现工业总产值637.3亿元,实现利润总额90.5亿元,煤炭产业总产值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40.7%,利润总额占全市规模以上企业利润总额的60.0%。

行业结构优化升级加快。“十三五”期间,全市持续推进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市煤炭总产能由 15125 万吨/年减少到 13850 万吨/年,先进产能占比达到 65% 以上,原煤入洗率达到 80% 以上;煤矿数量由 138 座减少到 111 座,压减 19.57%;煤矿平均单井规模由 110 万吨/年提高到 125 万吨/年,60 万吨/年以下煤矿全部退出。

智能绿色开采进程提速。“十三五”期间,出台了《晋城市煤矿智能化建设实施方案》,全市首个“重型放顶煤智能化工作面”、“寺河二号井 9 #煤薄煤层智能化综采工作面”基本建成并投入试运行。天地王坡、兰花玉溪等 12 座矿井开展了煤与瓦斯共采、充填开采、无煤柱采试点,3 座新建煤矿开展了井下矸石智能分选及不可利用矸石返井试点。

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十三五”期间,全行业创新实施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重大风险研判、领导现场带班、不安全行为管控、事故警示教育 and 责任约谈等一系列安全生产制度,加大重大灾害治理安全投入,全面实施瓦斯抽采全覆盖工程,推进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全市煤矿安全生产形势稳中向好。

煤炭科技创新进展顺利。“十三五”期间,全市共新增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1 个,国家级技术中心 2 个,省级技术中心 10 个,国家级研发试验平台 4 个,省部级研发试验平台 4 个,企业研发平台 1 个,企业成果转化平台 3 个,开放型煤炭创新平台体系初步建立,为煤炭集团产业优化和质量提升提供了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二、存在问题

单井生产规模偏小。目前,全市平均单井规模提高到 125 万吨/年,但与内蒙、陕西及省内大型煤矿的单井生产规模相比,差距仍然较大。距离《山西省“十三五”煤炭产业发展规划》提出的“平均单井规模力争达到 180 万吨/年”的目标尚有不少差距,全市的煤矿数量偏多,规模偏小,效率偏低。

煤炭企业效益下降。晋城优质无烟煤具有

“三低四高”的特点,但是近年来随着以价格较低的劣质煤为原料的新型煤气化技术的异军突起和业内淘汰间歇式固定床气化炉政策的升温,加快了无烟煤市场萎缩的速度。同时,晋东煤田下组 9 #、15 #“高硫、高灰、高灰熔点”低阶劣质煤的数量在增加,直接影响行业的整体利润水平。

清洁利用水平较低。现有煤炭企业主要以传统的洗选、加工和型煤制造为主,煤炭运销市场仍以原料销售为主要渠道,煤炭产业链没有得到长足延伸,煤炭深加工转化项目少,技术含量低,附加值不高。输煤变输电,燃煤机组低排放,现代煤化工、煤炭分质分级梯级利用等项目进展缓慢,在新型煤炭利用方式上还处于起步阶段。

科技创新亟待加强。目前,煤矿智能化建设及绿色开采技术推广尚处于起步阶段,科技投入不足、创新人才匮乏、科技成果转化率低、消化吸收和自主创新能力不强,煤矸石、矿井水利用和低透气性煤层瓦斯抽采等核心技术仍未取得实质性突破,各级技术中心建设及创新能力有待提高,一些科技项目创新度不够,实际应用效果不佳。

第二节 煤化工产业发展现状

一、主要成就

发展基础不断夯实。“十三五”期间,我市化工产业已基本形成了以合成氨、尿素、甲醇为主的传统煤化工,以二甲醚、煤制油为代表的新型煤化工,其他精细化工不断延伸的化工产业体系。2020 年全市化工产业总产值达到 151 亿元,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 9.6%。

运行质量稳步提升。“十三五”期间,我市已形成了 400 万吨合成氨、600 万吨尿素、200 万吨甲醇、60 万吨甲醇制清洁燃料、14 万吨己内酰胺、20 万吨二甲醚生产能力,其中,尿素产能约占全国的 11%,已成为我国重要的氮肥生产基地。煤化工产业实现了高产能、低成本扩张,产品质量提升,行业竞争力增强。

产业集群初步形成。“十三五”期间,全市化工

产业以北留-周村工业园区、巴公工业园区和高平马村工业园区为主体的“三足鼎立”式的集约集聚集群态势日益明显,聚集了天泽、兰花、晋能控股装备制造等大型煤化工企业。

绿色低碳发展加快。“十三五”期间,针对全市煤炭高硫、高灰、高灰熔点“三高”煤逐渐增多问题,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牵头组织研发攻关煤炭气化工工艺,推动行业绿色低碳发展,先后与多所知名院校合作,研发 JM-H 炉、JM-S 炉和 JM-L 炉三种大型移动床碎煤加压气化工工艺,取得了较大进展。

二、存在问题

产业层次不高。全市化工产业以生产合成氨、尿素等传统煤化工产品为主,产能、产量、营业收入的占比均在 80% 以上,新型煤化工和化工新材料占比较低,新产业链短,产品种类单一,同质化严重,附加值不高,行业经济效益欠佳,竞争力不强,全行业整体处于起步阶段,对转型发展的带动作用有限。

园区发展滞后。化工园区基础薄弱。我市化工园区大多是“先有企业—企业集聚—成立园区—园区规划”,与“园区规划—成立园区—入驻企业—产业集聚”的科学发展路径不一致,造成园区布局先天不足,安全风险等级高,整治提升难度大。同时园区内外部基础配套设施建设、企业间的协作联动、相关产业的循环利用仍未形成,“三废”等污染物未能集中治理,资源得不到优化配置和有效利用,一定程度影响集群发展。

资源环境制约。晋城市丘陵面积占总面积的 56.4%,含煤面积占到总面积的 49.01%,适合化工发展用地指标的土地非常稀少。在控水、用煤指标总量控制要求下,增加化工产能难度加大。同时,化工产业为耗水用煤大户,能耗大,排放大,但对工业 GDP 贡献少。晋城作为京津冀 2+26 空气污染质量控制的重点通道城市之一,化工产业规模化发展难度大。

创新发展不足。我市煤化工企业普遍存在技术力量薄弱,创新能力不足的问题。受技术条件

和管理水平的限制,晋城煤化工企业竞争力不强。煤化工产品所需的技术和设备均需引进,很少自创,企业缺乏核心竞争力。随着现代煤化工气化工技术的发展,传统煤化工工艺,特别是固定床间歇式气化工炉列入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限制类,2021 年 9 月,生态环境部发布了《重点区域 2021-2022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要求“全面淘汰炉膛直径 3 米以下的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及不达环保要求的间歇式固定床煤气发生炉”。我市多数煤化工企业采用的是间歇式常压固定床气化工工艺,现有工艺技术装置亟待升级改造。虽然应用高压气化工技术可以消化“三高”劣质煤,但项目投资大,两煤消耗高,应用纯氧连续气化工技术改造固定床间歇式气化工炉,是当前气化工升级的一条路子,但项目立项、节能评估、环评等手续办理,需多部门协调共同推进。

第二章 发展形势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变化。我市和全省一样,正处于资源型经济从成熟期到衰退期的演变阶段,未来 5 到 10 年是转型发展窗口期、关键期,是转变发展方式、优化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坚期,面临更加复杂多变的严峻挑战和重要的发展机遇。深刻认识形势,把握发展趋势,是促进煤炭煤化工产业稳定健康发展的前提。

第一节 发展机遇

从宏观形势看,经济运行态势向好为煤炭煤化工产业拓展了发展空间。煤炭“黄金十年”之后,我市和全国全省一样,经历了来自全球金融危机的冲击、新冠疫情的洗礼,在世界格局不断发生深刻变化的考验下,经济率先复苏,发展韧性更加增强,发展基础更加牢固。展望“十四五”,我国经

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转型发展集中发力、稳步向前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高质量转型发展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习近平总书记寄予我们“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的殷切希望,省委确定了“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目标要求,市委擘画了“六大战略定位”的宏伟蓝图,都将为煤炭煤化工产业发展提供更优良的外部环境。

从产业前景看,煤炭煤化工作为支柱产业的主体地位短期内不会改变。“富煤、贫油、少气”是我国能源结构的基本特征,以煤炭为主的资源禀赋是我国的基本国情,国家“双碳”目标的制定,煤炭减量步伐将进一步加快,煤炭消费增长将严格控制,但煤炭作为主体能源的地位短期内不会改变。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是国家的重大需求,而煤气化是实现煤炭资源洁净高效利用的有效途径。发展煤化工既是发挥我国煤炭资源优势、化解煤炭过剩产能、对煤炭资源的高效利用,同时也是对石油化工的有益补充,对于实现我国煤炭资源的清洁高效利用和保障我国的能源供应具有重要意义。

从政策导向看,清洁安全高效发展为煤炭煤化工产业提供了发展机遇。2017年,《国务院关于支持山西省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的意见》和《省委省政府贯彻落实国务院支持山西省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意见行动计划》出台,给晋城市转型发展指明了方向,随着国家对山西省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政策红利的持续释放,晋城市同全省一样将继续获得发展的历史机遇和契机。2020年5月12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要求我省立足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以提升基础能力与延伸产业链为重点,培育碳基新材料产业集群,促进产品由资源型向材料型转变,产业链由上游向下游转变,价值链由低端向高端转变,推动煤化工产业向高端化、市场化、差异化和环境友好型方向发展,这不仅给晋城煤化工产业发展指明了方向,也给煤化工产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契机。

从竞争优势看,优良产业基础能力为煤炭煤化工产业提供了坚实保障。晋城市地处山西综改试验区和中原经济区两大国家经济战略交汇区,优良的区位优势,为“南向融入”中原城市群,“东向融入”京津冀和环渤海经济圈,同时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区域的能源、生态、产业联结,使晋城市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上的重要节点城市,必将产生优势叠加效应和发展累计效应。晋城市煤炭资源丰富,无烟煤储量占全国的四分之一,年产量1亿多吨,还是全国煤层气四大产地之一。晋城市煤化工产业发展起步较早,已经形成了以化肥、甲醇为主的工业体系,新型煤化工和化工新材料产业正在起步,经过多年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化工产业基础,培养了一大批技术、管理人才,为化工产业的转型升级创造了基础条件。

第二节 面临挑战

国际国内能源市场波动影响行业经济效益和发展后劲。近年来,国家煤炭开发“多中心”的格局基本形成,能源供给的多样化、对山西煤炭产业带来一定冲击。由于多属于井工开采,煤炭开发成本较高,智能化矿井改造迫在眉睫,企业包袱较重,与陕西、内蒙等西部地区相比,效益低、竞争力较差。受全球新冠疫情影响,国际能源需求不确定性增加,原油价格回暖持续周期扑朔迷离,煤化工产业的投资风险仍较高,煤化工产品的经济性和竞争力仍不具优势,企业经营仍将面临长期压力。由于晋城煤化工企业,特别是重点企业、大型企业近年来经济效益不够理想,资金积累不足,用于企业转型升级和新建项目的资金严重不足。全市“十四五”煤化工产业用于企业转型升级技术改造和新建项目的资金需求量大。多数企业的投融资能力较差,实现煤化工产业高质量转型发展目标与投融资保障面临严峻的挑战。

资源和环境约束加大使得行业发展规模面临瓶颈制约。晋城市作为典型的资源型城市,受开发强度大、开发周期长和运输条件影响,已经出现

优质无烟煤生产比例下降、“三高”劣质煤比例增加趋势。环境约束方面,“十三五”以来,随着大气污染、水污染、土壤污染等专项行动计划的实施,对煤化工行业的污染控制将更加严格,安全生产、智能化和应急响应的标准需求也越来越高。晋城市煤、化、冶、电等高耗能高污染产业结构偏重,四面环山的地形特征导致污染物不易扩散,长期高强度开采造成生态环境脆弱,历史欠账多。“十四五”期间,我国对“2+26”城市、长三角地区、汾渭平原等重点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将提出更为严格、更为具体的要求。晋城市作为“2+26”通道城市之一,污染防控和生态环境治理的任务将更加艰巨。同时新建和扩建的煤化工项目的用水、用地、用煤、环境指标面临极度短缺状况,增加新指标的难度更大,新建项目对资源条件的需求与供给矛盾突出。

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和行动将给产业发展带来巨大挑战。2030年碳达峰、2060碳中和的双碳减排目标,对我国以高碳的化石能源为主的能源结构提出了新要求,将加速能源需求结构优化调整,化石能源低碳转型进入重要窗口期,现有的能源生产和消费结构都将迎来重大调整。我省主动对标“2030、2060”目标,编制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加强碳排放权交易制度和能力建设,实施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实施更加严格的能效和排放标准。晋城市作为全国重要的氮肥生产基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面临十分艰巨的任务。《晋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煤炭要以减优绿智为方向,煤化工要以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为目标,大力实施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建立多元化能源供给体系,推动能源消费结构的变革,实施煤化工行业节污降碳行动,煤炭煤化工企业将面临更大的节能减排和技术升级压力。

第三章 发展思路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时指出,要“在转型发

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这既是对我省高质量发展提出的重大要求,也是晋城市在新时代担负的重大历史使命。立足晋城市产业基础,把握煤炭煤化工发展形势,“十四五”时期,全市必须扛牢政治使命,积极响应能源革命、“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的目标要求,全面落实省委“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目标要求和重点行业能耗双控行动方案,按照晋城市委“六大战略定位”,在国家和省级战略中体现晋城担当,在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中讲好晋城故事,全面落实《晋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乘势而上、奋发有为,全面推动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在晋城市落地生根、结出硕果,率先蹚出一条高质量发展新路,奋力谱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晋城新篇章。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抓山西省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重大机遇,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目标要求,按照晋城市委市政府“六大战略定位”,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为统领,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牵引,以集约、集聚、集群为发展模式,走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路子,提升创新能力,夯实产业基础,延伸产业链条,优化产业布局,推动发展方式由资源依赖型、规模扩张型向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质量效益型转变,全面提升高质量发展水平,促进产业稳定、健康、有序发展,构建清洁、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和低碳、绿色、循环的现代煤化工产业体系,为晋城市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为加快建成创新活力充分释放、发展内生动力不断增强、新旧动能转换成效显著的资源型经

济转型发展样板城市提供强大支撑。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推动资源经济“三型转变”。坚持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牵引,推动全市经济由资源依赖型、规模扩张型向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质量效益型转变,全面提升煤炭煤化工高质量发展水平。统筹资源开发与环境改善、碳减排与能源安全、高速度与高质量发展,稳定煤炭生产消费总量,科学有序发展煤化工产业,推进高碳产业低碳发展,为资源型城市转型贡献“晋城方案”。

——坚持煤炭产业发展“三性要求”。深化能源革命,推进煤炭产业绿色智能低碳高效发展,全面提升煤炭产业的清洁性、安全性、高效性,构建现代能源体系。注重发挥政府引导作用,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推进煤炭绿色开采和清洁高效利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切实保障能源供应安全和生产安全,推动能源体制机制和科技创新,不断提升全行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走出一条具有晋城特色的能源高质量转型发展之路。

——坚持促进煤化工产业“三化推动”。坚持推动我市化工产业向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按照煤化工产业稳定、健康、有序发展的要求,坚持高科技支撑、高起点开发、高标准建设,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构建安全高效、纵向关联、横向耦合、上下游紧密衔接、协作配套的产业体系,走出一条符合晋城实际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构建低碳、绿色、循环的现代煤化工产业体系。

——坚持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是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必然要求。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强化生态环境源头防控,提高生态环境管理系统化、精细化水平,促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构建绿色循环低碳发展的产业体系。

——坚持“以水四定”水资源最大刚性约束要求。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的原则,严格进行水资源论证,科学核定取用水量,确保项目用水保障。严格执行计量用水、计划用水、有偿用水,充分发挥水资源最大刚性约束,严格总量控制,严守用水红线。

第三节 发展目标

煤炭产业主要目标:

煤炭生产。到2025年,全市煤炭总产能控制在1.5亿吨/年,原煤产量稳定在1.2亿吨/年左右。矿井资源回收率达到80%以上,先进产能占比达到85%以上。全市煤炭行业工业总产值达到800亿元以上。

煤矿建设。“十四五”期间,全市煤炭建设规模控制在1930万吨/年左右,新开工规模1450万吨/年以内,投产规模1380万吨/年以内。

煤矿技术。到2025年,采煤机械化程度达到100%,掘进机械化程度达到95%,全行业120万吨/年以上矿井,灾害严重矿井及其他具备条件矿井基本实现智能化。

企业发展。鼓励和推动煤炭主体企业战略合作和区域重组,培育和发展大型企业集团,增强大型煤炭集团公司的规模控制力、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推进全市煤炭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煤炭洗选。到2025年,全市煤炭洗选能力控制在1.85亿吨/年左右,先进产能占比达到25%,原煤入洗率达到80%以上,实现煤炭洗选行业低耗高效,规范管理。

热电联产。到2025年,热电联产装机容量420万千瓦左右,矿井瓦斯利用率提高到60%以上。

煤炭深加工。全行业按照“分质分级、能化结合、集成联产”的新型发展模式,重点培育发展煤基新材料和煤基新能源,优化发展化肥产业,延伸和拓展煤化工产业链,建设国内领先的循环型现代化煤化工基地。

环境保护。对重点矿区实施地质环境保护与环境恢复治理工程,新建和生产煤矿全面治理,对毁损土地全面复垦,历史遗留煤矿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率达到 35%;矿井水复用率达到 90%,矿井水和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洗煤废水闭路循环率达到 100%;煤矸石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理,以煤矸石为主的固体废弃物处理率达到 85% 以上。

职工队伍及生活改善。“十四五”期间,全市煤炭企业从业人员稳定在 10 万人,其中,原煤生产人员 7.5 万人,洗煤生产人员 0.8 万人,职工工伤保险和井下职工意外伤害险参保率达到 100%。

煤化工产业主要目标:

产业规模。到 2025 年,化工产业工业总产值保持 200 亿元以上。

产品结构。到 2025 年,新型煤化工、化工新材料产品比重与“十三五”同期相比,提高 20% 以上。

技术创新。“十四五”期间,以适合晋城煤种的气化技术研究和应用为代表的一批关键、共性技术要取得突破,全行业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技术装备达 80% 以上,传统落后煤化工工艺技术装备标准提升和淘汰全部完成。各类国家级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省级技术中心的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安全管理。2025 年末,涉及“两重点一重大”(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和重大危险源)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的自动化系统装备投用率达到 100%,涉及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预防控体系建设率达到 100%,化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核达标率达到 100%,具有化工安全生产相关专业学历和实践经验的管理人员数量达到在职人员的 75% 以上,安全生产制度体系更加完善,杜绝较大及其以上安全事故,力争实现“零死亡”。

环保节能。全面推行绿色生产方式,基本完成固定床间歇式气化炉的升级改造,污染物排放浓度与总量达标率 100%;废水污染物、废气颗粒物、氮氧化物、一氧化碳、VOCs、气氨排放量与排

放浓度达到国家和省市环保部门要求;新建化工项目环保“三同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执行率达到 100%;搬迁项目土壤修复率达到 100%;重大突发环境事故、辐射环境安全事故为零;化工生产中余热、余压、余气利用率进一步提高,以电机、风机、泵、压缩机、变压器、换热器、工业锅炉等设备为重点,全面提升能效标准。

人才培养。培养、储备一批能力突出的现代煤化工高层次管理人才、创新型技术人才和高水平操作技能人才队伍。建立和实行人才激励机制,让人才引得来、留得住、用得好,为企业转型发展、创新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

第四章 重点任务

“十四五”时期是晋城市高质量转型的关键期,以“率先蹚出一条转型发展新路”为基本遵循,持续不断深化能源革命,强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响应碳达峰碳中和行动,以现代产业体系和能源体系建设为目标要求,积极促进煤炭煤化工产业稳定持续、健康有序发展。

第一节 煤炭产业重点任务

“十四五”期间,煤炭产业要以绿色智能低碳高效为发展方向,以稳定规模、提质增效为主要目标,提高先进产能占比,推进绿色矿山和智能矿山建设,打通煤炭的供给、消费、技术、体制等重点领域与关键环节瓶颈,合理控制煤炭生产总量,加快煤炭绿色低碳清洁高效开发利用,推动煤炭由燃料向原料、材料、终端产品转变,打造煤炭绿色开发利用基地,推动煤炭产业向“市场主导、绿色低碳、集约高效、延伸循环、生态环保、安全保障”转型发展。

合理控制煤炭开发规模。根据全市煤炭开发历史、资源潜力、区域经济特征,结合晋东煤炭基地的资源情况、先进产能建设、环境容量等,科学制定煤炭开采计划、开发规划,优化开布局,提

高保障能力。在确保煤炭供应安全保障的基础上,合理控制开采节奏,从严控制煤炭产能产量,原煤产量稳定在 1.2 亿吨左右。坚持“上大压小、增优汰劣”,持续优化煤炭生产开发布局和产能结构,扩大优质增量供给,促进供需动态平衡。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更好发挥政府引导作用,通过实施减量置换、兼并重组、产能核增、减人提效等方式,推进东大 500 万吨/年、里必 400 万吨/年、龙湾 400 万吨/年、车寨 150 万吨/年矿井及选煤厂项目建设,建设符合先进产能标准的煤矿,持续扩大优质增量供给,推动全市煤炭先进产能占比达到 85% 以上。

专栏 1 煤炭产能提升重点项目
300 万吨/年以上重点矿井。晋控装备集团郑庄矿井 400 万吨/年矿井及其配套选煤厂,晋能控股集团沁秀龙湾矿井 400 万吨/年矿井及其配套选煤厂,晋控装备集团东大矿井 500 万吨/年矿井及其配套选煤厂,华晋中煤里必煤矿 400 万吨/年矿井,晋控装备集团沟底煤矿 500 万吨/年矿井及其配套选煤厂。
150 万吨/年以上重点矿井。晋控装备集团车寨矿井 150 万吨/年矿井及其配套选煤厂,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唐安煤矿分公司 180 万吨/年矿井配套选煤厂,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伯方煤矿分公司 180 万吨/年矿井配套选煤厂,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大阳煤矿分公司下组煤水平延伸(配采)项目等。
60 万吨/年以上重点矿井。晋能控股集团晋圣上孔煤业有限公司 60 万吨/年矿井建设,山西兰花同宝煤业有限公司 90 万吨/年兼并重组整合项目,晋能控股集团晋圣永安宏泰煤业有限公司 90 万吨/年矿井建设,山西兰花百盛煤业有限公司 90 万吨/年兼并重组整合项目,山西兰花沁裕煤矿有限公司 90 万吨/年兼并重组整合项目,山西兰花集团芦河煤业有限公司 90 万吨/年兼并重组整合项目,天泰岳南煤业 3#、15#煤配采项目等。

加快推进煤炭绿色开采。按照国家、省关于煤炭绿色开采总体部署,秉承“先行先试、示范引领、有序推广”的原则,推动类型不同的煤矿开展不同的技术应用,促进绿色开采技术应用多元化,及时推广应用成熟技术,促进试点与推广压茬推进。开展井下矸石智能分选系统示范和不可利用矸石返井试点示范工程,新建矿井全部建成井下矸石智能分选系统,实现不可利用矸石全部返井。

因地制宜推广煤与瓦斯共采、充填开采、保水开采、无(小)煤柱开采等绿色开采技术,探索实施煤炭地下气化示范项目。

专栏 2 煤炭绿色安全开采工程
煤炭开采成套设备关键核心技术。开展大功率永磁电机直驱型智能带式输送机研制,推进重型刮板机自涨紧伸缩机尾、全自动定位钻孔液压凿岩台车等关键技术攻关,研发集检测、控制、视频、音频、通讯于一体的综采工作面智能控制技术和装置。
绿色开采项目。稳妥推进大宁煤矿矸石返井(不升井),唐安煤矿、米山煤矿井下充填开采等绿色开采项目。

推进煤炭低碳高效利用。全面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山西行动计划,积极推进实施碳达峰晋城行动。大力推进清洁生产,加强商品煤质量管理,严格执行商品煤质量标准,严格限制劣质煤销售和使用。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开展煤炭减量等量替代,创新煤炭营销模式,拓展优质无烟煤民用市场。支持煤炭分质分级梯级利用,从源头上控制污染物排放,提高煤炭综合利用效率和价值。推进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实施燃煤锅炉节能环保综合改造,加快清洁高效技术研发和推广,提高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水平。实施煤炭资源综合利用工程,加强煤炭综合利用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与推广,开展煤矸石、煤泥、煤层气、矿井排放水以及与煤共伴生资源的综合开发与利用,推动与煤共伴生资源精深加工和产业化发展。到 2025 年,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开发利用居于全省领先水平。

促进煤炭产业数字化发展。顺应“六新”要求,以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为抓手,按照“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作业”的工作思路,大力实施煤炭科技创新驱动战略,全面推进煤矿智能化建设,积极稳妥推进智能矿井和智能工作面建设。积极引入 5G、机器人、工业互联网等技术,建设和改造一批智能化矿井和智能工作面,打造一批智慧矿山示范项目,促进智能化技术与煤炭产业融合发展。以“智能化生产决策控制+机器人作业”为发展方向,推进煤炭企业智能化发展,构建集群集团、矿业公司、实体企业等多级大

数据中心或数据中台,构建实时、透明的煤矿采、掘、机、运、通、洗选等数据链条,推动数字技术与煤炭生产、安全、市场、管理深度融合,将数字技术贯通于煤炭产业链、供应链全过程,全面提升企业经营管控、科学决策和抗风险能力。

专栏3 煤炭智能化开采工程
按照《晋城市煤矿智能化建设实施方案》,因地制宜、科学规划、有序推进,充分发挥大型煤企“领头羊”作用,选树智能化建设试点矿井,先行先试、示范引领。到2022年末,所有煤矿主运输、供电、通风、排水、压风等智能化技术应用成熟的安全生产系统,实现“无人值守、有人巡检、智能集控”。到2025年,120万吨/年及以上煤矿、灾害严重煤矿及其他具备条件煤矿基本上实现智能化。

提升煤炭企业综合竞争力。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能源企业战略性重组,深入推进煤碳资源整合和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淘汰落后产能,稳定产业规模,促进国有资本向战略性关键性领域、优势产业集聚。提高我市大型煤炭企业集团在全国煤炭行业中的地位,推动兰花集团煤炭产业做大做强。坚持煤电结合、煤运结合、煤化结合,鼓励煤炭、电力、运输、煤化工等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进行重组或交叉持股,打造全产业链竞争优势。鼓励有条件的煤炭和电力企业通过资本注入、股权置换、兼并重组、股权划转等方式,着力推进煤矿和电站联营。支持中央企业、省级企业参与我市国有能源企业改革。

促进煤炭产业链整体升级。积极推动煤炭生产、加工转化、输送储存、消费各个环节的协调发展,拓展煤炭产品纵向深加工,推进产业链的纵向整合和大型企业间的横向整合,深入推进生产服务、节能环保、现代物流、金融服务、电子商务、文化旅游与煤炭产业的融合发展,提升产业价值链和产品附加值。引领煤炭行业构建晋城无烟煤价格指数,推进晋城无烟煤电商平台建设。加快推进煤炭铁路专用线建设,提高煤炭物流效率,发展煤炭绿色物流。树立产销协同思想,加强需求侧管理,建立用户大数据系统,根据用户需求科学组织生产、加工、掺配和储运,开展定制化生产服务,

建设从上游货主到下游运力的整体管理平台,打造煤炭产业智慧供应链。鼓励企业继续向下游电力、煤化工、铁路等领域延伸布局,深入推进煤电一体化、煤化工、煤建材、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等产业的深度融合。将碳基新材料作为煤炭产业转型升级的主要内容方向和根本出路,根据经济性和技术可行性及生态环境容量,健康有序发展现代煤化工,大力发展精细化工,发挥煤炭的工业原料功能,打通煤油气、化工新材料产业链,拓展煤炭产业链发展空间,大幅提升煤炭作为原料和材料的使用比例。

依托和盘活老矿资源和相关存量资产,加快资源整合,规划布局特色产业园,综合开发高端装备产业、环保产业、光伏发电、现代农业、康养文旅产业等,促进生态修复与矿井资源再开发再利用有机融合。

专栏4 煤炭铁路专用线重点项目
东大郑庄铁路专用线,总投资24亿元。 沁秀龙湾铁路专用线,总投资6亿元。 亿欣铁路专用线,总投资5.5亿元。 岳城铁路专用线,总投资2亿元。 车寨胡底沟底铁路专用线,总投资22亿元。

深化煤炭开放合作发展。创优能源领域开放环境,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落实好能源领域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在煤炭领域向各类资本公平开放。积极推进我市能源企业参与国内外能源合作,大力推动能源装备、技术和服务走出去,加大对煤炭资源勘探、煤化工、煤电一体化等项目投资。深度融入国家区域战略,精准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和中原经济区发展战略,主动服务雄安新区、中原核心城市群建设,打造京津冀、雄安新区、中原核心城市群清洁能源保障基地。积极拓展与全国其他地区的煤炭及电力外送合作,形成能源合作长效机制。

第二节 煤化工产业重点任务

“十四五”期间,化工产业要以有序发展、提质

增效为发展目标,以建链、强链、补链、延链为基本路径,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鼓励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推进传统煤化工产业技术设备升级改造,优化提升化肥产业,发展煤基新材料和精细化工,延伸拓展产业链,强化化工园区管理,促进化工产业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不断推进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提高产业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能力。

推动产业集聚集约发展。坚持因地制宜、合理布局的原则,立足产业基础,依托现有产业集聚区,着力提高生产力与资源、环境、市场、交通等要素的适应性和匹配度,加快构建上下游协同配套、横向共生耦合的产业发展格局。结合发展资源和市场特点,做好北留一周村工业园区、巴公工业园区、陵川特色产业(精细化工)集聚区、阳城台头化工园区、高平马村工业园区的规划和管控工作。立足园区实际,突出园区特色,从园区规划、优化、扩能、发展、公用工程及基础设施、应急管理、安全环保等方面入手,实现化工园区管控一体化。完善化工园区组织机构建设,理顺经济开发区和化工园区的体制关系。支持化电协调发展,鼓励在园区、企业建设循环流化床锅炉和余热锅炉,鼓励化工厂建设余热发电装置,减少燃煤量和碳排放量,鼓励化工企业对二氧化碳进行捕捉利用,实现节能降耗和能源梯级利用。积极推动煤化工与其他关联产业互补协同发展,上游与煤炭、煤层气开采结合,下游与新材料、纺织、农业等耦合,横向与生物化工、新能源、冶金、新装备、生产性服务业等产业相互关联链接,协同构建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绿色低碳的产业集群。

专栏5 产业集聚集群发展定位
北留-周村工业园区、巴公工业园区、高平马村工业园区:保存量。我市尿素产能约占全国11%,是我国的氮肥生产基地,既关系国家粮食安全,还关系我市无烟块煤的转化,是我市煤炭销售和价格的一个重要支撑。主要在补链和延链上下功夫。补链:一方面是补我市化工园区安全风险等级低的链,另一方面是补我市煤化工企业气化改造升级的链,这关系到我市传统煤化工的生存发展问题。延链:发挥区位优势,拓展甲醇深加工产业,生产化工新材料、纳米新材料等煤基生物可降解材料和醇醚燃料等煤基特种燃料,形成高附加值产品组合群。

专栏5 产业集聚集群发展定位
陵川特色产业(精细化工)集聚区、阳城台头化工园区:抓增量。主要在延链和建链上下功夫,陵川特色产业(精细化工)集聚区重点发展氰化物精细化工产品优势链,阳城台头化工园区延伸煤层气和二硫化碳下游产业链。

加快传统化工转型升级。利用节能环保、清洁生产等方面的先进技术,改造提升现有生产装置,降低能源消耗、减少污染排放、降本增效。推动氮肥行业提质增效,以技术可靠、灵活可行、安全稳定、环保节能为原则,对现有单套规模小、技术落后的合成氨、化肥、甲醇装置开展技术改造,加快固定床间歇式气化炉的改造升级步伐,通过装置更新和技术升级,全面提高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利用现有装置及合成氨、尿素等原料优势,调整产品结构,增加复合肥生产装置,积极发展高效优质、环境友好的增值尿素、水溶性肥料、高效液体肥料等新型肥料,推动传统肥料差异化、多元化发展,提高产品附加值;以肥为基,肥化并举,发展甲醇、甲醛、苯胺、三聚氰胺等化工产品,可进一步延伸发展醋酸、聚甲氧基二甲醚(DMMn)、高端聚烯烃、聚甲醛、二苯基脲等新产品,有机融入碳基新材料产业链条。

专栏6 传统煤化工升级改造重点项目
晋控装备集团天源、晋丰、金象公司气化升级改造项目、华昱公司转型发展项目(包括天溪煤制油分公司迁建项目)、天泽集团气化升级改造项目、兰花科创公司气化升级改造项目等。

稳步发展现代煤化工。依托现代煤化工重点企业,适时推进高硫煤洁净利用化电热一体化示范项目(二期)、谋划60万吨/年甲醇制高端聚烯烃,10万吨/年煤制生物可降解塑料等现代煤化工项目,综合考虑资源保障、环境容量、产业基础等因素,有序稳步推进现代煤化工关键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因地制宜发展适合市场需求、前景较好的现代煤化工产品。

大力发展精细化工。坚持建链、延链、补链、强链的发展思路,推动陵川特色产业(精细化工)

集聚区快速发展,以现有氰氢酸、氰化钠等产品为基础,向下游精细化学品延伸,增加产品附加值,打造东部精细化工产业转移承接地。支持阳城台头精细化工产业园以煤层气、二硫化碳及其下游产业链条延伸为核心,加快推进蛋氨酸、含硫医药中间体等新型精细化工行业领军企业落户,引进一批煤层气下游精细化工生产项目,打造煤层气精深高效转化利用集聚地。

专栏7 精细化工重点项目

晋城市鸿生化工有限公司精细化工产品技术改造项目、年产5000吨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山西立辉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万吨螯合剂系列产品清洁生产项目、年产20万吨饲料级新材料蛋氨酸系列产品项目等。

提升技术和管理水平。加强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开展对适合晋城煤种的新型煤气化技术、煤炭分质分级梯级利用技术、高端碳材料及碳基合成新材料制备技术、合成清洁燃料与精细化学品技术的研发,推动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强化碎煤/块煤纯氧连续气化技术的引进,以较为成熟的JM-S炉大型移动床加压气化技术为基础,持续进行系统优化工作,实现该炉型的系统优化和装置长周期可靠运行;跟进熔渣气化技术进步,适时启动JM-L炉工业试验。组织开展煤化工企业精细化管理和产品能效对标活动,抓好成本管控,降低单位成本和产品煤耗、电耗、综合能耗。

推动绿色智能安全发展。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原则,鼓励企业实施工业节能技改,全面做好低位热能的高效利用,扎实推进清洁生产,推广绿色制造工艺,推进传统化工产业生态化改造,促进绿色园区、绿色工厂、绿色车间的建设,实现绿色制造,降低污染物排放强度。加大煤化工绿色低碳生产工艺、技术装备的研发、示范和推广力度,针对废水处理、废水零排放、结晶盐处置、固废处置和综合利用等关键技术问题,开展行业环保示范,提升“三废”资源化利用水平。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牵引,以“互联网+化工”模式推进工业互联网应用,鼓励企业开展生产装置技术

改造和智能化、信息化改造,优化工艺流程,提升装置水平,实现安、稳、长、满、优运行,提高行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认真落实国家关于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要求,有力防范化解系统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全面提升煤化工行业安全发展水平。

专栏8 绿色发展工程

清洁生产。积极引导企业实施清洁生产改造,主要针对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烟(粉)尘等主要污染物排放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利用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淘汰落后产能,对通过改造提升仍不符合规范准入条件的传统煤化工产能予以退出。

循环经济。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原则,加快建立循环型工业体系,促进企业、园区、行业、区域间链接共生和协同利用,大幅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重点推进煤化一体化精深加工。节能减排。鼓励企业采用高效、节能的电动机、锅炉、窑炉、风机、泵类等设备,采用热电联产、余热余压利用、洁净煤以及先进的用能监测和控制等技术。推进传统煤化工企业节能减排改造,大力推广应用节能低碳新技术、新装备。

资源综合利用。推进粉煤灰、气化炉渣等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开发推广氮肥生产污水零排放技术、深冷净化技术、高效脱硫技术、先进成熟的节能节水技术及设备等。

第五章 保障措施

如期实现本规划重点任务 and 主要目标,必须将转型升级贯穿到煤炭和煤化工高质量发展的各方面、各领域、各环节,强化多元要素保障,健全协同推进机制,营造良好发展环境,顺利推进规划实施。

第一节 强化多元要素保障

落实落细产业政策。加强矿产资源管控,优势资源、增量资源重点保障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技术先进、产品附加值高、对当地发展贡献大的优强企业,提高煤炭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对列入国家

支持的煤炭和煤化工升级示范项目在土地预审、资源配置、项目融资等方面应给予政策支持。深入实施能源运行新机制,支持煤化工企业与发电企业扩大电力直接供应交易量和覆盖面,降低企业用电成本。继续落实资源综合利用、购置环保设备等节能减排税收优惠政策。

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充分利用国家和省级产业基金、技改资金、科技资金等,引导煤炭、煤化工有关企业 and 创新平台开展技术创新、工艺优化和转型升级的探索实践,支持煤炭和煤化工产业转型升级和重大项目投资。广泛对接企业需求,搭建产融对接平台,加大对现代煤化工、高端精细化工、碳基新材料以及产业基础能力提升等项目的金融支持。利用债务重组、债务置换、债转股等金融工具,推动煤炭、煤化工企业债务处置工作。

保障数据资源供给。加强数据治理和数据挖掘,充分利用大数据技术,研究煤炭地质灾害、生产安全、节能环保、经营管控、风险防控等关键领域数据的算法和模型。探索形成煤化工企业间、相关行业间的数据资源共享机制。建立健全网络安全风险评估和应急工作机制,提升煤炭和煤化工行业重要领域、基础信息网络、重要信息系统、重要工业控制系统的安全防护水平。打通部门数据壁垒,建立联通机制,实现区域资源数据共享。

强化人力资源支撑。建立健全政府支持、部门推动、企业选拔、培育、使用和激励的人才长效机制,探索实施“刚性引才和柔性引才并重战略”,着力加强煤炭、煤化工行业企业家和工匠大师队伍建设。加大“知识型+技能型”人才队伍建设力度,加大对优秀青年人才的培养力度,建设专业技术人才梯队。

第二节 健全协同推进机制

完善产业协调发展机制。加强部门间沟通联系,强化联动协同和密切配合,完善工作协调衔接机制,在产业、科技、环保、安全、要素保障等方面做好政策协调,专题研究产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协同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困难。规范化工园区建设和安全管理。协调推进煤炭煤层气资源的整体开发利用,为全市煤层气增储上产和业务拓展创造空间,形成推动煤炭煤化工产业发展的工作合力。

完善示范项目管理机制。强化对重点项目全过程、多层次监管,在项目推进的不同阶段,明确监管内容、责任主体和工作机制。组织专家对投产项目的建设和运行效果进行评估,严格监管安全运行、污染控制、资源消耗以及产品质量,确保项目建设和运行符合规范,符合市场准入条件,满足节能、环保等法律法规要求。

完善两化融合推进机制。鼓励企业申报国家各类两化融合相关试点示范项目。支持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技术厂商联合构建技术、标准、研发等各类合作组织(联盟、机构或实体),着重针对行业特色、共性、关键技术、标准开展理论研究、技术攻关、商业合作。

第三节 营造安全生产环境

完善行业安全管理机制。严格按照国家产业政策,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引导低效产能加快实施关停并转。贯彻落实化工产业安全生产相关政策法规,加强对全市煤炭、化工企业的全过程管理,杜绝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和环境事故的发生。

加强煤炭安全生产工作。根据国家、省、市关于煤炭安全生产相关政策要求,依法监督检查全市煤矿、煤层气抽采等相关企业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情况,以及安全生产培训、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等情况,发现事故隐患或者违法行为,依法采取现场处理、行政强制、行政处罚等措施预防事故发生。

开展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整治。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危险化学品相关政策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统筹部署,全面开展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条件精准化排查评估,对安全生产条件不符合要求的

企业进行分类整治,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水平,从而实现“从根本上清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提升化工企业安全管理水平。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化工企业危险化学品原辅料及产品在运输、存储、生产等环节的安全管理,提高本质安全水平。根据《山西省化工项目安全准入条件(试行)》要求,严格落实化工项目安全准入条件。

加强诚信体系建设。发挥行业协会、金融机构、征信机构等作用,推进煤炭、煤化工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加强行业自律,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行业氛围。运用安全生产、产品质量、诚信经营、信守合同等方面的企业信用记录,接受社会监督。逐步建立完善企业社会诚信体系评价机制,对列入失信黑名单的企业,实施联合惩戒。

第四节 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突出规划引领。充分发挥规划对全市煤炭煤化工产业发展、重大项目布局、公共资源配置、社

会资本投向的引导约束作用,加强与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纲要、国土空间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等规划的衔接,强化与年度工作计划的对接。市直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强化部门联动,形成工作合力,为规划实施创造有利条件。各县(市、区)要切实推动项目建设,确保规划落地实施。

强化监督管理。加强规划全过程监管,及时发现和解决规划实施中出现的问题。创新大数据、互联网等信息化监管手段,提高规划监管效能。充分发挥行业协会桥梁和纽带作用,引导企业落实规划主要任务和重大工程,做好行业自律,推进规划顺利实施。

加大舆论宣传。充分利用报纸、电视、新媒体,加强对煤炭煤化工政策措施的贯彻解读、新闻宣传、教育普及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贯彻,加快形成产业新发展理念和新发展方式。积极选树典型,及时总结经验做法,采用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和深度报道。注重引导舆论,回应社会关切,积极营造全社会关心、认可、支持煤炭煤化工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氛围。

晋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新装备、 先进制造业、光机电千亿级产业集群 发展规划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36号

发展规划的通知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现将《晋城市“十四五”新装备、先进制造业、光机电千亿级产业集群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晋城市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晋城市“十四五”新装备、 先进制造业、光机电千亿级产业集群 发展规划的通知

一、“十三五”回顾

(一)发展现状

“十三五”以来,晋城市装备制造业积极应对外部复杂多变形势,坚持在继承中持续发展,在创新中不断超越,为“十四五”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 产业规模稳步增长

晋城市装备制造业历经多年发展已初具规模,是继煤炭之后第二大支柱产业,整体实现了稳定较快发展,规模日益增长。2020年,晋城市规上工业增加值达到700亿元,同比增长7.3%;其中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占比为10.3%,同比增长17.3%。全年规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793.2亿元,其中装备制造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25.3亿元,同比增长16.2%。“十二五”末(2015年)至“十三五”末(2020年),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企业数由28家增长至51家,年均增长12.7%;总产值由137

亿元增长至220亿元,年均增长9.9%;利税由16.4亿元增长至25.1亿元,年均增长8.9%;利润总额由12.3亿元增长至20.8亿元,年均增长11.1%。

2. 传统新兴齐头并进

依托“煤铁之乡”的资源优势,晋城市已形成了煤机装备和高端铸件两大传统产业集群以及以光机电产业为核心的新兴产业集群。传统产业中,煤机装备拥有金鼎煤机、天巨重工等重点企业,形成拥有“三机一架”等各类煤机产品的产业集群;高端铸件领域拥有清慧机械、汉通鑫宇、金工铸业等龙头企业,形成了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配件、农机配件、机器人部件等配套产业,逐渐呈现出规模化、高端化态势。新兴产业中,以富士康为龙头,光机电产业已成为晋城市经济转型的突破口和装备制造的核心,是引领晋城先进制造、扩充晋城经济总量的拳头产业,2020年总产值已占晋城市装备制造业总产值的68%以上,是“晋城制造”最亮眼的名片;新能源装备、先进铸造工艺装备领域也涌现出阳泰龙焱、氢驰动力、易普特、山西康硕等一批特色企业,为晋城装备制造转型升级发挥了重要作用。

3. 重点技术不断突破

近年来,晋城市装备制造业突破了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核心技术,研发了一批国际/国内领先的重点装备。富士康的高铁钢轨智能运维铣刀成功打破国外技术垄断,解决了我国轨道交通装备领域亟待攻克的“卡脖子”重点技术;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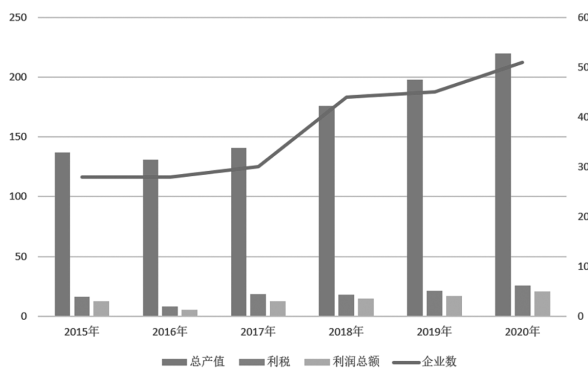


图1 晋城市2015-2020年装备制造业
主要经济指标变动情况

米微晶陶瓷显示屏为我国3C产业价值链提升、特色领域形成后发赶超优势提供了有力支撑;超高速机器视觉系统应用于智慧城市、智慧交通领域前景广阔,也为5G、大数据等“新基建”产业发展赋能了全新动力;凤凰实业的矿用纤维增强复合管材属于世界首创,实现了煤层气井下瓦斯抽放、井下给排水、压风系统核心装备的重大突破。

4. 创新能力持续提升

“十三五”期间,晋城市深入贯彻落实创新发展理念,积极打造“创新生态小气候”,开发区正加快推进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建设和山西智创城NO.6建设,高平市成功申报全省双创示范基地。截至2020年底,装备制造业拥有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12个,占全市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数量的42.8%,有力地促进了晋城市装备制造质量档次和附加值提升。特别是聚焦光机电构建“一院、五园、两集群”,搭建“金字塔”状研发生产应用模式,推动科研成果转化,开展重大关键共性技术的联合攻关,加速形成光机电创新生态产业链。

(二)存在问题

在取得诸多成绩的同时,也应清醒地意识到,晋城市装备制造业仍存在规模体量偏小,配套及集成水平不高,创新能力薄弱,智能化绿色化滞后等突出问题。

1. 装备制造业规模体量偏小

基于资源禀赋形成的煤炭产业长期占据主导地位,装备制造业尚未成为晋城市经济发展的主力军。2020年,晋城市354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煤炭行业企业共计135户,占比超过38%,煤炭行业增加值占比更是高达63.2%,成为晋城经济发展的“晴雨表”。装备制造业增加值仅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10.3%。在环境容量、土地供应制约日益明显的严峻形势下,装备制造这一新动能培育成效尚不显著,晋城市“一煤独大”向多业支撑的转型升级之路刻不容缓。

2. 配套及集成能力仍需提升

晋城市装备制造业产业链偏短,多数细分行业没有形成完整的产业链条,整体上缺乏一批对

区域经济带动力强的龙头企业,配套企业数量少且布局分散,核心部件制造水平偏低,缺乏规模和价格优势,产业集群“聚而不合”。基于各细分行业产值分析,目前晋城市装备制造多以劳动密集程度较高、技术密集程度相对较低的基础零部件加工组装制造为主,煤机及煤层气装备领域虽偶有亮点,但整机及成套装备相对不足,缺乏产业链中后端的系统集成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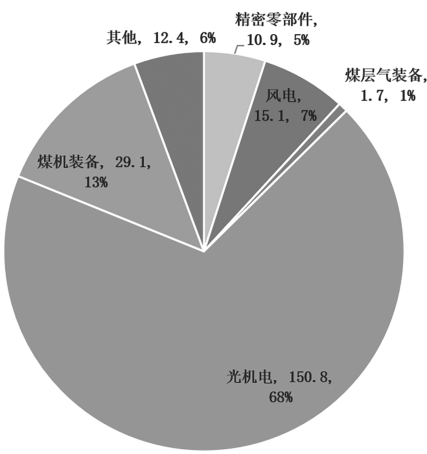


图2 2020年晋城装备制造各行业总产值
(单位:亿元)

3. 全方位创新体系尚不完善

晋城市资源及劳动密集型产业较多,高新技术企业偏少,科技好项目、大项目不多,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薄弱。2020年,规模以上企业研发经费(R&D)支出总额仅为12.5亿元,同比下降10.5%,且近70%集中在原晋煤集团和富士康;制造业研发投入强度仅为0.82%,远低于全国(1.45%)平均水平。除一些骨干企业外,装备制造企业基本上是引进技术、设备和生产线进行生产,没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即使是一些有研发机构的大型装备制造企业,研发能力只能解决生产中的技术工艺问题,在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二次开发的能力方面严重滞后。同时,晋城市高校对装备制造业的人才支撑、智力服务能力较弱,未能有效发挥高校创新源头作用,核心技术、科研成果供给质量不高,全方位创新体系建设尚不完善。

4. 智能化绿色化进展较缓慢

目前,晋城市制造业,特别是装备制造业,整体依然呈现“工业1.0”至“工业4.0”多阶段并行状态。企业对工业互联网、大数据等新兴技术应用较少,部分企业尚未实现自动化,生产工艺数字化、智能化程度整体较低,大多仅在单项业务中应用数字信息,无法实现设计、生产、物流、服务等制造全流程智能化,“信息孤岛”现象较为突出。与此同时,晋城市能源消耗和强度“双控”压力日益增加,环保倒逼产业转型、污染防控和生态环境治理任务艰巨,加之装备制造领域绿色节能技术、绿色供应链、绿色工厂及园区推进成效尚不明显,晋城市高质量发展之路任重道远。

(三)面临形势

1. 新一轮科技革命加速产业重构

进入21世纪以来,全球科技创新进入空前密集活跃的时期,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重构全球创新版图、重塑全球经济结构,世界已进入新一轮科技创新周期。如融合机器人、数字化、新材料的先进技术加速推进制造业升级转型;以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突破应用;安全清洁高效的现代能源技术推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等,为很多行业带来颠覆性影响,开辟了新的赛道,为全球企业和国家提供了“换道超车”的契机,特别是在一些技术路线和竞争规则尚属空白的新兴领域,全球产业链、供应链正在加速重构。

2. 碳达峰、碳中和提出更高要求

2020年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在国际会议上提出,中国将力争于2030年前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2020年年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把“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作为2021年八项重点工作之一。碳达峰、碳中和是加快我国产业结构调整,从资源依赖型到技术依赖型发展模式的重大变革,是党中央推动高质量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重大战略举措,更是对山西省、晋城市率先走出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新赛道提出了更新更高要求。

3. 山西“六新”指示指明发展方向

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发展提出的“在新基建、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新产品、新业态上不断取得突破”的“六新”重要指示,为山西及晋城市先进制造、新装备发展指明了方向。在晋城市战略突破、起势腾飞、量变到质变的关键发展阶段,以新技术赋能传统专用装备向高端装备优化升级,以新材料研发助力基础制造装备创新提升,以新基建、新业态发展机遇带动优势装备加速发展,将为推动一批先进装备产品研发提供协同发展条件,加速构建晋城高质量发展产业格局。

4. 区域协同战略赋能全新动力

晋城市地处山西省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和中原城市群核心发展区两大国家战略交汇点,素有“河东屏翰、中原咽喉、三晋门户”的美誉,区位优势明显。中部崛起战略、山西省与京津冀协同联通发展格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区域协同战略更为晋城市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和政策红利空间。作为中部及山西省重要的装备制造基地,未来将会更多地承接东部沿海发达地区的产业转移。坚持区域协同战略、立足区位优势,实现差异化发展,是晋城市装备制造“锻长板、补短板”的有效途径,也必将为晋城市先进制造、新装备发展赋能全新动力。

5. 资源要素基础提供有力支撑

晋城市煤炭及煤层气资源丰富,无烟煤探明储量占全国的1/4和山西的1/2,煤层气储量占全国的近1/3,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总部落户晋城。此外,晋城深入贯彻落实《战略性新兴产业电价机制实施方案》《山西省降低实体经济的保障措施》等政策,积极推行电、气、水、暖等全方位关键资源要素的优惠补贴措施,特别是围绕光机电产业出台“8个政策体系”、量身定制全生命周期扶持政策30条,出台光机电优惠政策20条等,积极打造要素成本洼地,为装备制造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总体要求

（一）发展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抓山西省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重大机遇，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目标要求，按照晋城市委市政府“六大战略定位”，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转型发展为主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打造光机电千亿级产业集群、煤机和煤层气高端装备制造基地、中部地区创新引领的新能源装备基地和高端铸造产业集聚区为重点任务，加速构建“晋城制造”可持续发展的产业生态体系，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晋城提供坚强支撑。

（二）基本原则

1. 强化基础，发挥特色

立足现有基础，整合优势资源，优化产业结构，进一步巩固提升煤机装备、高端铸件等传统基础优势产业；培育壮大光机电产业、新能源装备等特色战略新兴产业，坚持齐头并进，互促发展。

2. 龙头牵引，延链聚合

以龙头企业为牵引，梯次打造先进产业集群；以重点项目为抓手，实现优质产能扩张；以专精特新、单项冠军企业为重点，延链聚合发展；以系统集成成为方向，推动价值链提升，加速实现“晋城制造”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

3. 协同创新，多元融合

完善创新体制机制，全面汇聚创新要素，加速推进“政产学研金服用”深度融合，围绕人才培养、平台建设、技术开发、产品研制和示范应用，搭建高层次创新平台，构建起政府为引导、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创新生态系统。

4. 集约高效，绿色发展

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统筹考虑资源总量及环境承载能力，坚持区域合作、企业协作，鼓励智能制造先进技术与装备在生产全流程的广泛应用，推进绿色供应链体系、绿色工厂及园区发展进程，实现晋城装备制造集约

化、绿色化、高端化。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晋城市装备制造业整体规模和质量效益明显提升，产业结构更加优化，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增强，聚力实现转型出雏形的重要阶段性战略目标，形成特色鲜明、技术领先、配套完善的装备制造业创新生态，努力打造产业优、质量高、效益好、可持续发展的装备制造业体系，为晋城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产业规模持续扩大。到2025年，力争晋城市装备制造业年产值达到1200亿元，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34.5%，高端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年均增速达到18%。在细分领域打造光机电、煤机及煤层气、新能源装备、高端铸件四个特色产业集群。其中，光机电产业年产值力争达到1000亿元，煤机与煤层气装备年产值力争达到100亿元，新能源装备年产值力争达到50亿元，高端铸件年产值力争达到50亿元。

产业质量稳步提升。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开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产品，培育一批领军龙头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及省级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其中，新培育龙头领军企业10家，国家级绿色工厂数量达到5家，省级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15家。

表1 晋城市先进制造、新装备“十四五”发展目标

类别	指 标	2020年现状	2025年目标
规模发展	装备制造业年产值	220亿	1200亿
	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24.4%	34.5%
	高端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速	-37.9%	年均增长18%
	光机电产业年产值	150.8亿元	1000亿元
	煤机与煤层气装备年产值	30.8亿元	100亿元
	新能源装备年产值	15.1亿元	50亿元
	高端铸件年产值	10.9亿元	50亿元
质量效益	千亿级、百亿级产业集群	—	4个
	新培育龙头领军企业	—	10家
	国家级绿色工厂数	2家	5家
	省级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	5家	15家

三、发展重点

(一)打造千亿集群,做大光机电产业

1. 先进光机电装备

(1)发展重点

大力发展光学镜头及其制造装备。发挥重点企业在智能手机用光学镜头及模组领域的牵引作用,加大相关上下游及同行企业招商引资力度,如光学零件制造、镜头用模具、图像传感器(CMOS)等领域企业,逐步形成光学零件制造(光学玻璃、光学镀膜片)、光学镜头、红外镜头、相机模组组装为主体的先进光机电一体化制造产业链。引导富士康及其他落地晋城的光学企业紧跟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智能安防等热门消费电子产品国内外最新行业动态,不断提高其光学镜头及模组技术、性能指标,扩大晋城市光学镜头及模组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

坚持推动光机电一体化向各应用领域延伸。基于晋城光机电一体化制造基础,依托一批行业共性研发机构技术实力,重点推进工业检测用高速机器视觉系统、安防监控系统等光学镜头的下游应用。瞄准技术发展前沿,开发纳米微晶陶瓷等先进材料部件,拓展其在智能手机面板、背板等方面应用,探索引进智能手机等新兴消费电子类生产线。配套发展激光雷达、激光切割、激光熔覆等激光加工应用的光电子器件,提升晋城光机电产业整体配套能力。

重点培育5G光通讯装备。依托重点企业,重点发展波分复用器件、蝶形封装激光器、光通讯连接器、光纤阵列等5G光通讯器件,增强晋城市为山西省乃至全国5G新基建器件配套能力。重点发展高端有源及无源光器件、高速光通信器件,联合重点高校、院所及上下游资源,重点研发应用于光传输、光传感、光制造等领域的光电子器件、模块、设备等核心配套部件,加速实现产业化应用,打造晋城5G光通讯产业基地。

加快布局前沿半导体材料及下游终端产品。依托现有材料及光显示器件企业技术优势,重点发展液晶显示器件(LCD)、有机发光二极管显示

器件(OLED)、发光二极管显示器件(LED)、柔性显示器件等产品及检测装备,提高制造工艺及产品良品率。紧跟国家战略,积极布局并延伸发展第三代半导体材料GaN及SiC功率半导体器件在新能源汽车、半导体照明、智能电网等低碳、节能、减排领域的拓展应用。抢先布局碳纳米管、第四代半导体材料等研发项目,依托省内镓化物第四代半导体研究院、晋城光机电研究院,加快发展镓化物半导体激光器项目,着力延伸高性能半导体激光器件产业链,加快镓化物激光器芯片实现量产及应用。

(2)发展路径

发挥产业基金作用。用好用活晋城市光机电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光机电引导基金和风险补偿资金,解决光机电产业投入大、风险高的痛点,推动产业内重点企业进一步将其核心产品、核心产业在晋城布局。构建“一院五园两集群”产业发展新格局,通过资金引导激励等方式,推进高速机器视觉系统、纳米微晶陶瓷面板、3D识别技术等重大研发成果在高速色选装备、具有显示功能的新型汽车玻璃、城市安全监控等领域产业化应用。

专栏1 先进光机电装备“十四五”发展重点	
创新突破短板装备	5G光通讯装备： 重点发展波分复用器件、高速率光模块、蝶形封装激光器、光通讯连接器、光纤阵列、有源/无源光器件、高速光通信器件等5G通讯核心配套部件。 重点突破小型化FA设计/加工/测试技术、FA专业胶水选型技术及工艺大数据、晶元切割/分离技术等关键技术。 前沿半导体材料及下游终端产品： 重点发展LED显示设备、深紫外LED光源、平板显示导光板、GaN及SiC功率半导体器件等装备及配套部件。
发展优势长板装备	光学镜头及其制造装备： 重点发展光学零件制造装备、镜头专用模具、图像传感器(CMOS)等重点光学零件；开发新一代潜望式/高像素相机镜头模组等光学镜头部件，以及FOL前段设备、SMT表面贴装设备、EOL后段设备、RA实验设备等各类电子组装设备。
新技术赋能传统装备	光机电一体化装备： 重点发展高速机器视觉系统、安防监控系统、镓化物半导体激光器、纳米微晶陶瓷等具有突破性的光机电一体化装备和先进材料部件。

培育龙头产业集群。依托富士康(晋城)科技工业园和山西省智创城No.6,围绕“芯、屏、端、网”全产业链,加速引进光通讯、遥感、工业激光、智能终端和机器人等上下游核心相关企业,提高关键零部件配套水平,培育精密光机电产业集群,将光机电产业打造成为“晋城名片”。

组建产业创新联盟。依托晋城市光机电产业研究院和省内半导体、LED、传感器等产业联盟,组织企业参与国内外技术交流会议,推进晋城企业与华为等国内外领先企业深度对接合作。充分整合科研院所、高校及企业优势资源,引进光机电、半导体产业高端人才,加强从核心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终端应用到产业发展等多领域协同创新发展。

2. 精密加工装备

(1)发展重点

发展先进硬质合金刀具。依托重点企业,重点发展以硬质合金为主的高端工具及装备。开展智能高铁钢轨铣刀的国产化推广应用,实现核心技术安全自主可控;发展采煤机/掘进机耐冲击截齿、牙轮钻头、PDC定位钻头、煤层气装备的关键部件;突破纳米硬质合金粉末制备与成型工艺技术,重点发展数控机床用纳米硬质合金刀具、复合涂层刀具及微细刀具等加工装备,满足用户高速、高精度生产需求。

迭代精密加工与检测装备。重点发展手机外壳机加工、表面处理工艺用自动化加工装备,手机中框及后盖高精密CNC智能数控机床装备等精密加工装备,引进先进激光精密切割装备,实现复杂高精度零件个性化定制。研发红外线探头测量仪器、高精度三坐标测量仪器、智能手机外壳连续激光打标设备等3C产品精密检测和配套装备。

(2)发展路径

联合机床企业共同研发。鼓励富士康与国内外知名机床企业联合研发电子产品精密加工专用制造设备,依托其作为精密机床装备主要用户的基础加工工艺数据基础,针对自身产品工艺特点和加工需求定制研发精密加工装备,从而实现贴合用户需求的大规模定制制造。

加速钢轨铣刀产业化。聚集“钨粉原材料—棒材—刀具—铣磨及采掘装备”产业链,实现在材料、涂装、精密加工等核心技术领域的突破,重点发展钢轨探伤、打磨、铣磨车等轨道交通关键部件,打破国外技术垄断。加快钢轨铣刀推广应用,加强与行业内重点企业深度合作,加快实现产业化。通过工业互联网、多维度数据分析与处理,进一步实现智能化钢轨铣削。

推进制造过程智能升级。加速实现机器视觉、大数据分析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精密加工装备的深度融合,实现生产线集中监控与智能化管理调度,通过信息监控调度及数据分析,加速改善王艺制程,实现智能化升级,形成以数字技术为核心要素、以开放平台为基础支撑、以数据驱动为典型特征的新型企业形态。

专栏2 精密加工装备“十四五”发展重点	
创新突破短板装备	精密加工与检测装备： 重点发展手机外壳机加工机床、手机中框及后盖高精密CNC数控机床、自动化表面处理装备等精密加工装备;延伸发展红外线探头测量仪器、高精度三坐标测量仪器、智能手机外壳连续激光打标设备等精密检测和配套装备。
发展优势长板装备	先进硬质合金刀具： 重点发展数控机床用高精度/长寿命/耐磨损纳米硬质合金刀具、复合涂层刀具及微细刀具等先进合金刀具;研发应用于煤机装备的高强度/长寿命截齿刀具和轨道交通装备的智能化钢轨铣刀。
新技术赋能传统装备	智能加工中心： 重点发展能够通过网络实时反馈运行状态、工艺数据、工作进度等加工设备信息的智能化平台,使机床装备自动获取加工程序、生产指令、工艺数据、生产准备信息,最大程度减少生产准备工作,并具有一定的自适应功能和自我诊断能力。

(二)聚焦特色创新,做优新能源装备

1. 光伏装备

(1)发展重点

持续研发光伏发电装备。加快提高碲化镉(CdTe)薄膜玻璃能源转化率,推动科研成果转化,降低碲化镉薄膜玻璃生产成本。加速生产过程智能化改造,扩大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组件产量,提升

经济效益。大力推广绿色光伏外墙组件BIPV光伏瓦以及个性化建筑外墙定制服务,跨界创新研发新型绿色建筑材料,积极推动绿色建筑发展。

延伸发展光伏单晶电池组。加大高效能电池镀膜生产设备研发,发展异质结电池镀膜设备、高效稳定钙钛矿晶硅叠层电池大面积制备设备。统筹上下游产业,补充发展光伏TCO涂层玻璃等关键组件产业。

(2)发展路径

优化光伏产业链布局。以阳泰龙焱新型碲化镉材料光伏发电装备应用为突破口,深化与产业链下游建筑材料领域合作,联合打造新型建筑外墙光伏发电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以市场为导向,精准招商新材料光伏电池、高端光伏玻璃等产业链上游企业落户,完善光伏产业链,加速推进光伏产业优质规模提升。

创新光伏产业服务模式。突破技术瓶颈,鼓励企业将光伏电池生产向系统解决方案延伸,加速与现代服务业有机结合,延长光伏产业价值链。依托山西省光伏产业联盟,整合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等创新资源,突破核心技术瓶颈,完善光伏领域检验检测认证平台与服务,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修订与推广,推进晋城光伏产业整体水平提升。

专栏3 光伏装备“十四五”发展重点	
创新突破短板装备	光伏单晶电池组： 重点发展高效能电池镀膜生产设备、异质结电池镀膜设备、高效稳定钙钛矿晶硅叠层电池大面积制备设备等重点装备。 大型光伏发电设备： 重点发展CIGS薄膜光伏发电设备,50MW以上光伏发电设备。
发展优势长板装备	光伏发电装备： 重点发展碲化镉薄膜绿色光伏外墙组件BIPV光伏瓦,提升能源转化率、降低生产成本。补充发展光伏TCO涂层玻璃等关键组件产业。

2. 动力电池

(1)发展重点

发展甲醇制氢燃料电池。依托重点企业,突破高温燃料电池与低温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技术,重点发展甲醇制氢燃料电池动力系统和能量管控系

统,研发全套“电—电混合”动力系统解决方案。

(2)发展路径

加快甲醇制氢燃料电池量产。提升公众对甲醇制氢燃料电池汽车的认可度,积极与政府公共服务用车领域对接协作,宣传甲醇制氢燃料电池续航性能优势,通过整车销量提升拉动甲醇制氢燃料电池需求;逐步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锂电池生产产量,有效支撑省内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

(三)加速传统转型,做强煤机与煤层气装备

1. 智能煤机装备

(1)发展重点

发展多功能一体化智能综合开采装备。依托重点企业,重点发展双锚掘进机快掘系统、大断面岩巷掘进系统、掘探一体机快掘装备等一体化采掘装备;通过整合机电液控制集成技术,将遥控技术与现有产品的充分融合,提升装备产品自动化水平,引入遥控控制技术,显著提升产品的使用性能,并使井下巷道掘进、支护作业变得更加便捷,实现煤矿井下综合钻采装备的自动定位、人机互动及效率提升。

突破巷道高效快速掘进支护技术装备。突破煤巷快速掘进、支护、粉尘防治和超前探测等关键技术,开发中等稳定围岩条件快速掘进成套装备、连续采煤机短壁开采成套装备、复杂围岩条件快速掘进成套装备等。开发掘进支护同步作业技术与装备、基于新型破岩机理的岩巷掘进技术与装备、掘进超前探测技术等关键技术与装备,形成井巷掘进生产智能化体系,实现巷道快速掘进。

研发工作面装备智能化控制系统。以5G、云计算、物联网、虚拟现实技术为核心,重点攻克采煤机的煤岩界面识别技术、采煤机空间姿态定位技术、基于视觉感知的控制技术、机器人人工智能技术、三维可视化控制技术等关键技术,打造基础信息数字化、生产过程自动化、管理控制一体化、决策处理集成化的智能矿井平台,建立矿井数字化生产系统,加速实现在矿井生产作业现场无人化安全高效生产。

完善煤机关键配套部件。重点发展悬臂式掘

进机及部件,耐冲击截齿,采掘用齿轮箱,刮板输送机中部槽等配件,耦合器、减速器等传动装置,无轨辅助运输车辆,隔爆型电器设备等关键配套部件及智能采掘系统,打造配套完善的煤机行业全产业链。

(2)发展路径

提高配套能力。引导零部件企业围绕重点煤机装备进行产业配套,积极提升配套部件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制定相关鼓励和补贴政策,引导煤机制造龙头企业打破集团式供需壁垒。推动煤机企业积极参与煤炭企业所属煤机修造厂/公司改制改革,为其提供专业的改造设计与指导,提升晋城市煤机装备的整体配套能力。

引进研发团队。在金匠工业园区建设晋城煤机高新项目孵化中心、技术工艺创新中心,加强与太原理工大学、中北大学等院校协同合作,重点研究设备全生命周期运维服务等制造服务平台整体解决方案,形成以协同研发、协同制造、订单共享等运行模式为基础的平台良性自我循环机制。加快引进先进工艺技术,加强与国内外煤机研究机构合作,引进创新人才团队和项目,强化煤炭开采创新工艺技术及装备研发,促进装备创新升级。

拓展发展模式。鼓励本地煤机企业与煤矿企业合资合作,联合建设开发晋城和省域内煤炭资源,推进晋城煤机产业充分融入“山西内循环”,积极开展综合采掘成套设备及相关配套服务租赁业务,按掘进距离收费,促进煤机企业由单纯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型,减少同质化竞争,形成煤机装备产业新增长点。依托高平市昌平重工煤宝网基础优势,建设立足晋城、服务山西、面向全国的煤机租赁交易中心,进一步拓展煤机维修和租赁业务。

专栏4 智能煤机装备“十四五”发展重点	
创新突破短板装备	煤机关键部件: 4.5m以下厚及中厚煤层成套装备核心部件,1.3m以下薄煤层成套装备部件,特大型深井矿提升设备配件以及煤机装备电气系统、煤矿数字化矿山网络通讯系统等配套产品。 煤矿井下安全配套装备: 重点发展矿用防爆电机、防爆风机、防爆开关等煤矿安全生产设备。

专栏4 智能煤机装备“十四五”发展重点	
创新突破短板装备	多功能低污染辅助运输装备: 开展薄煤层用辅助运输车辆,防爆电喷柴油机发动机,发动机高效尾气处理,防爆电驱车辆,防爆大容量、高能量密度电池及其管理,以及整车可靠性及故障诊断技术研究。
发展优势长板装备	多功能一体化智能综合开采装备: 重点发展煤矿用掘锚一体化机、煤矿用液压锚杆钻车、单滚筒大功率矮机身采煤机、螺旋钻采煤机等一体化采掘装备。 突破巷道高效快速掘进支护技术装备: 突破煤巷快速掘进、支护、粉尘防治和超前探测等关键技术,开发煤巷快速掘进成套技术与装备。
新技术赋能传统装备	工作面装备智能化控制系统: 重点攻克采煤机的煤岩界面识别技术、采煤机空间姿态定位技术、基于视觉感知的控制技术、设备故障自诊断及早期故障预警技术、机器人人工智能技术、高速图像识别技术、三维可视化控制技术、自动化系统可靠性技术等关键技术;重点发展数字化矿井平台、矿井数字化生产系统。

2. 煤层气装备

(1)发展重点

发展煤层气钻探装备。重点发展大功率大扭矩适应松软煤层定向钻探装备、新一代长孔定向钻机、地质导向装备系统和钻机智能化控制系统,积极延伸产业链,向为用户提供整体钻探装备解决方案转型。

布局低浓度瓦斯发电装备。加强企业间的技术合作,积极研发瓦斯发电配套装备,加快推进高效低浓度瓦斯发电机组国产化项目建设,提高低浓度瓦斯利用水平。

突破煤层气抽采装备。重点突破地面预抽技术、压裂与增产技术、高效封孔技术、屏蔽暂堵技术、采空区抽采一井多用技术等关键技术;重点发展高端定向钻机、碎软煤层抽采装备、智能化排采系统装备、煤层气井专业抽气机、煤层气抽采专用管道快速钻井技术装备、快速移动车载钻机、轻量化泥浆泵组系统等重点装备。完善地面、井下联合抽采钻井技术,研发地面水平井与煤矿井下钻孔对接技术装备,实现煤矿区井下、地面煤层气联合抽采。

培育煤层气储运装备。积极引进专业化煤层气储运装备企业,创新研发突破煤层气深冷液化技术、ANG 高效选择性吸附技术、NGH 晶核诱发及生长控制技术、NGH 储存技术、大型低温储存技术、低浓度瓦斯和风排瓦斯安全高效利用等关键技术;重点发展煤层气提纯装备、液化气化装备、管线运输装备、煤层气专用运输车等储运装备,同时发展小型高效 CNG 和 LNG 设备,方便管网设施不完善地区和零散就近利用,最大限度降低资源损耗。

(2)发展路径

打造煤层气“探采储运”一体化产业链。发挥晋城市地处沁水盆地煤层气产业化基地核心区域优势,依托华新燃气集团实际需求,整合燃气市场,推进天和众邦高端钻机项目投产,郑州耐隆石油装备项目落地,积极引进优质煤层气管道集输、压缩液化、储气调峰装备企业,培育整体解决方案系统集成商,完善晋城煤层气装备“五十公里配套圈”,为晋城市优质煤层气资源高效利用提供有力支撑。

拓展下游应用领域带动装备制造提升。强化晋城煤层气企业与省内新兴下游应用领域对接合作,打通煤层气产业上下游联系通道,拓展煤层气制金刚石等新兴领域应用。聚焦省内发展氢能源产业的需求,加快开发煤层气制氢相关产业,提高氢气产量及储备运输能力,助力省内氢能源装备、氢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加大煤层气输气、用气设备研发和推广力度,积极培育煤层气产业新增增长点,吸引更多优质煤层气装备制造企业落户晋城。

专栏5 煤层气装备“十四五”发展重点	
创新突破短板装备	快速钻井技术装备： 突破采空区/采动区空气钻井技术,高效 PDC 钻头、大转矩螺杆及配套泥浆泵,提高煤层气大位移水平井钻速,降低钻井成本与风险。发展快速移动车载钻机、轻量化泥浆泵组系统。 新型暂堵材料： 重点研发酸溶性暂堵材料、绒囊暂堵材料、纤维类暂堵材料等新型暂堵材料。 先进煤层气抽采装备： 重点发展高端定向钻机、碎软煤层抽采装备、智能化排采系统装备、煤层气井专业抽气机、煤层气抽采专用管道快速钻井技术装备。

专栏5 煤层气装备“十四五”发展重点	
发展优势长板装备	煤层气钻探装备： 重点发展大功率大扭矩适应松软煤层定向钻探装备、新一代长孔定向钻机和钻机智能化控制系统。 地质导向技术装备： 开发适用于煤层气水平钻井的国产导向软件系统,发展近钻头伽马工具、方向伽马工具、井下电磁波阻率工具。
新技术赋能传统装备	地面、井下联合抽采钻井技术装备： 突破地面井下联合抽采井型设计技术;研发地面水平井与煤矿井下钻孔对接技术。

(四)强化制造基础,做精高端铸件

1. 高端铸件

(1)发展重点

做强汽车铸造类配套件。丰富汽车、工程车等配套铸件产品类型,重点发展汽车轮毂、转向节、制动鼓、齿轮墨盒、刹车盘、刹车支架等汽车制动类高强度铸件产品及工程叉车、挖掘机、推土机等为主的工程机械配件产品,实现专精特新发展。

做优轨道交通配套件。发展轻量化、薄壁轨道交通配套铸件,突破新型铝镁合金、特殊钢和高端球铁等材料的高端装备零部件和特殊服役零部件,实现优质高效发展。

引进航空、船舶、核电等领域用高端铸件。通过定向招商、引进高端团队等方式,推动晋城市铸件产品向航空、船舶、核电等高端应用领域发展。大力发展核级阀门、核电壳体类铸件等高端铸件产品;扩展船舶艏轴、轴承座等耐腐蚀大型船舶用铸造零部件,实现高端发展。

(2)发展路径

加快专业园区发展,形成规模效应。科学规划晋城市铸造产业空间布局,积极引导同类企业向专业化园区集中,实现重点骨干企业地域聚集、产业链聚集的集约化发展。完善园区内产业链协调配套能力,积极引进培育若干铸造模具生产服务企业、短流程铸造熔炼企业、工业砂型 3D 打印企业、检测测试中心等专业化配套企业,提高资源和要素共享水平。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促进资源和生产要素向龙头骨干企业汇聚,大幅提升铸造行业产业集中度,推动铸造产业提档升级,扩大优

势特色铸件产业能级。

引进高端铸造企业,提升工艺水平。重点突破航空航天、船舶、核电机组等高端铸件,应用高端铸造设备与前沿工艺,引导晋城铸造从黑色金属向有色金属发展,提升铸件产品的附加值,延伸铸造产业链。引进和培育以压铸技术、液态模锻、数字化无膜铸造等先进工艺为主的精密铸造企业,实现技术产品双重提升。

2. 先进铸造工艺装备

(1)发展重点

研发关键铸造技术与配套材料。重点突破超纯净、超均质钢材料铸造技术,高强度、耐蚀、耐候特殊钢铸造技术等关键技术,研发大型铸件用CO₂碱性酚醛树脂粘结剂、综合性能好的水基快干消失模铸造涂料等铸造材料。

引进高端铸造装备。基于晋城铸造高端转型需求,重点发展高压真空压铸装备等高端铸造装备,以先进高端铸造装备力促晋城市铸件产品高端化发展。

拓展基于砂芯3D打印的制模装备应用。结合山西省铸造优势和广阔市场,推动工业级3D打印技术为代表的增材制造企业与铸造企业合作,实现增材制造技术在铸造模具砂型高精度、高效率制造方面应用,满足晋城市及周边地区高端铸造的发展需求,逐步建成工业级3D打印技术工艺设计、产品研发、服务加工、产生运营为一体的综合制造创新平台。

(2)发展路径

加速技术改造。引导中小铸造企业加大工艺技术升级、铸造装备自动化和数字化改造投入,推动企业从高耗能、高污染向低耗能、低排放转变,从低水平、低效率向专精特新、高附加值方向转变,提升中小铸造企业发展质量效益,助推山西省铸造产业整体提升,形成行业转型内生动力,做优做强“晋城铸造”品牌。

赋能传统铸造。加快推动增材制造在铸造砂型制造等领域应用,通过政府/园区搭桥、首台套保险等方式,鼓励相关铸造企业应用3D打印技术

制造铸造砂型,提高基于砂型3D打印设备的快速原型制造能力,加快晋城市铸造企业在铸件设计与开发方面响应速度,提升铸件生产效率和精度。

专栏6 高端铸件与先进铸造工艺装备 “十四五”发展重点	
创新突破短板装备	核电铸件: 核级阀门、核电壳体类铸件等高端铸件产品。 船舶铸件: 船舶艉轴、轴承座等耐腐蚀大型船舶用铸造零部件。 轨道交通配套件: 以产品轻量化、薄壁化、智能化为方向,积极发展以新型铝镁合金、特殊钢和高端球铁等为材料的高端装备零部件和特殊服役零部件。 工业机器人配套件: 重点发展机器人用高端球铁铸件。 高端铸造装备: 重点发展数字化无膜铸造精密装备、高压真空压铸装备等。
发展优势长板装备	汽车铸造类配套件: 发展汽车轻量化零件,蠕墨铸铁发动机缸体、缸盖,变速器及差速器齿轮类零件,曲轴、连杆、凸轮轴等发动机零件,转向节、左/右转向臂、左/右拉杆等悬挂系统零部件等。 工程机械铸造类配套件: 拖拉机发动机壳体、变速箱体、前支架、轮轴、差轮等零部件为主的拖拉机类铸件;以工程叉车、挖掘机、推土机等为主的工程机械配件产品系列。
新技术赋能传统装备	砂型模具3D打印装备: 重点发展砂芯3D打印装备,并大力推广其下游应用。

四、重点工程

(一)特色集群打造工程

1. 优先打造光机电千亿产业集群

加快提升光机电产业规模。充分发挥富士康集团“虹吸”效应和晋城光机电产业“子基金”的引导效能,设立精准招商名录,对已签约项目加快企业建成投产,积极引入产业关联度大、示范带动能力强的高新技术企业和下游系统集成商,提高晋城光机电产业集中度与影响力。壮大“眼睛”“牙齿”两条特色产业链条。依托富士康科技工业园、山西智创城No.6,新材料产业园等,引入和培育钨钢截齿、钢轨铣刀、纳米陶瓷玻璃等上游新材料企业,壮大“取像—传像—成像—稳像”和“钨粉原料—棒材—刀具—铣磨及采掘装备”为主的两条特

色产业链条,形成以机器视觉为核心的“眼睛”和以硬质合金为基础的“牙齿”两个专业细分领域产业集群,进入产业链价值链中高端。提升产业科研创新能力。依托光机电产业研究院,重点建设孵化碳纳米材料实验室、碳纳米材料制备实验室、第四代半导体全要素研发生产平台,加快孵化铋化物激光器芯片、高速CMOS传感器、碳化硅功率器件等“六新”项目,培育一批有竞争力的高端优势产品;为晋城建成“世界光谷”奠定基础。

2. 重点建设煤机与煤层气装备产业集群

发挥资源优势,聚焦企业需求,以全省1000个煤矿智能工作面和山西省煤层气装备制造基地建设为契机,大力开展“晋材晋用”。加快布局煤机智能制造装备,完成“5G+智能矿山”建设,以先进装备助推煤炭先进产能,建成高质量的煤炭供应系统。依托沁水盆地丰富的煤层气资源储备,推进煤层气探采结合、产业联动,实现煤层气资源综合开发及高效利用,推进煤层气全产业链发展,推动“气化晋城”建设。

3. 大力发展新能源装备产业集群

推动形成以金匠产业园、高平、阳城为主的新能源装备产业集群,由政府引导、市场主导,重点引进和培育产业链上游关键原材料企业和下游集成应用企业,引导上游零部件企业向“专精特新”发展,全力打造“风光气氢”融合发展的新能源装备基地,引领中部地区新能源装备创新发展。

4. 加快培育高端铸造产业集群

加快园区建设,以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机电装备产业园、南村绿色铸造创新产业园为载体,有效集聚上下游企业、科技创新平台和人才等资源要素,加速产品结构转型。重点发展以汽车轮毂,转向节、制动鼓、刹车盘、刹车支架等汽车制动类铸件。推进轻量化、薄壁轨道交通配套铸件的发展。重点发展以搅拌臂、斗齿为主的工程机械配件产品。推荐煤炭采掘、支护、运输、钻探等相关煤机设备配套铸件的发展。鼓励发展铝镁合金铸件、不锈钢铸件、高端球墨铸铁铸件、蠕墨铸铁铸件等新兴材料铸件,提升我市铸造业整体水平。

专栏7 特色集群打造工程重点依托项目

- (1)投资136亿元的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项目
- (2)投资100亿元的晋钢机电装备产业园项目
- (3)投资30亿元的中船重工晋城新能源装备产业园
- (4)投资20亿元的氢驰动力新能源甲醇重整制氢燃料电池项目
- (5)投资15亿元的南村绿色智能铸造创新产业园二期项目
- (6)投资10.68亿元的富泰华第五代移动通讯设备精密组件生产项目
- (7)投资10亿元的鸿硕智能硬质合金新材料及智能工程装备项目
- (8)投资10亿元的江淮重工永磁涡流传动器项目
- (9)投资10亿元的深圳亮彩科技LED生产线搬迁项目
- (10)投资4.4亿元的晋城三赢年产2亿个搭载高阶镜头相机模组制程工程项目
- (11)投资3亿元的天巨鼎兴煤矿机械及军民融合装备制造项目
- (12)投资2.7亿元的汉通鑫宇年产300万件高档精密零部件退城入园上档升级改造项目
- (13)投资1.5亿元的利普利拓盾构机工程机械刀具刀盘生产及冷精锻制造项目
- (14)投资1.2亿元的山西德马格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煤机制造项目
- (15)投资1亿元的晋控装备年产350台煤层气高端钻机项目
- (16)投资0.25亿元的高宝钻探多功能复合智能顺煤层定向钻机及多功能复合钻具项目

(二)智能转型升级工程

1. 全面提升生产装备自动化水平

立足晋城市装备制造现有基础,重点针对铸造等基础制造行业,根据不同生产阶段进行技术改造,推广应用自动化铸造装备。在煤机、煤层气装备企业总装阶段推广工艺流程标准化生产、应用柔性化自动焊接线,支持企业购置先进适用设备,积极升级改造原有加工设备,淘汰落后老旧设备,提高生产效率。大力推广应用工业机器人,大力发展精密焊接机器人、自动搬运上下料机器人等工业机器人。降低工业机器人应用成本,鼓励中小企业应用模块化的工业互联网整体解决方案,提升企业自动化、智能化程度。

2. 大力推进数字化车间建设

充分发挥技改基金引导作用,支持信息化基础较好的企业进行数字化车间建设。推广应用无线传感(RPID)、二维条码、无人引导小车(AGV)、自动化立体仓库、先进生产排程(APS)、智能加

工、智能检测等先进装备与管控技术,提高生产设备的数据采集、信息传递、智能分析和决策反馈能力,实现全工艺流程的数字化管控。支持企业进行企业级数据中心建设,以大数据支撑和引导企业新产品开发设计与性能优化提升,推广应用企业资源计划系统(ERP)、分布式控制系统(DCS)、供应链管理系统(SCM)、产品数据系统(PDM)等信息化管理软件,打破“信息孤岛”。

3. 积极开展智能工厂建设试点

以“服务企业,紧抓项目”为思路,打造一批示范引领作用强、综合效益显著的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大力支持鸿刃科技构建企业整体智能制造信息系统平台,实现设备高度自动化、生产信息收集、智能分析与智能控制,并申报省级智能制造标杆项目。加快对现有设备改造升级,建设企业数据分析中心,优化升级供应链管理系统、制造执行系统(MES)等信息系统,并申报省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进一步开展智能制造系统集成业务,引导和支持其为晋城企业制订智能化改造培训计划,共同搭建协同开发与智能制造平台,增强企业实现客户个性化定制需求能力。

专栏8 智能转型升级工程重点依托项目

- (1)康硕(山西)轻合金快速制造中心项目
- (2)浙江爱司凯(晋城)3D打印中心二期项目
- (3)晋城鸿智纳米光机电研究院面向新一代智能制造应用的超高速机器视觉技术项目
- (4)三甲炼焦智慧兴高数据运营中心智能化改造项目
- (5)兹氏实业 APS 订单自动排产项目

(三)绿色改造提升工程

1. 建设绿色制造示范园区

依托南村绿色铸造产业园、晋钢机电装备产业园,高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打造绿色制造示范园区,阳城新型现代高端铸造制造业基地,以不锈钢制造产业园区为依托,培育壮大新材料、装备制造、轻工纺织等现代制造业产业,用三到五年时间,使新型现代制造业基地产值达到50亿元。加强绿色园区数字化管理,实现园区内企业效能提升、清洁生产,运用智能能源监控系统并开展园区“三废”统一处理,推动节水治污、循环利用、工业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等专项技术改造,有效提高资源循环利用率。

2. 支持企业开展绿色化改造

积极探索政府与设备供应商共同出资、专项支持的新模式,对重点行业、企业率先试用部分设备开展绿色化改造并给予改造资金支持,创新引入绿色税收、绿色债券、绿色基金等模式,切实解决企业环保方面资金问题。组织开展节能绿色诊断服务,强化诊断结果运用,在铸造、煤机等高耗能产业中遴选生产基础较好的企业建设绿色工厂。构建绿色供应链体系,对光机电、新能源装备、大型煤机与煤层气装备等重点行业开展绿色供应链管理,推行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鼓励企业采购绿色产品与服务,逐步实现项目、企业和产业的清洁化、循环化、生态化改造,促进原料投入和废物排放的减量化、再利用和资源化。

3. 发展绿色环保节能装备

抓住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机遇,以建设国家级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基地为契机,大力发展余热、余压和余能回收利用及高效清洁燃烧锅炉等设备,发展燃煤电厂超低排放节能环保装备、稀土永磁无铁芯电机、蓄热式电锅炉、空气热泵泵等高效节能电器设备。突出抓好工业锅炉节能改造,提升高效锅炉应用推广水平。发展工业固废综合利用装备,使工业固废由“低效、低值、分散利用”向“高效、高值、规模利用”转变,发展煤矸石回填支护装备、粉煤灰/脱硫石膏/金属冶炼渣等资源综合利用装备产业。

专栏9 绿色改造提升工程重点依托项目

- (1)南村绿色智能铸造创新产业园
- (2)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
- (3)晋钢机电装备产业园
- (4)高平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
- (5)阳城新型现代制造业基地

(四)创新生态培育工程

1. 打造双创要素集聚平台

围绕四个集群,汇聚人才、政策、资金、项目、企业等创新要素要件,构建“创业苗圃+孵化器+加

速器+产业园”的双创全产业链培育体系,以晋城科技研发基地(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中小企业创新创业产业园(光机电加速器)为基底,持续推进智创城市建设,引入国内一流双创运营团队,形成高端创新创业孵化载体平台,打造全省创新生态示范市。

2. 积极搭建重大创新平台

继续推进光机电产业研究院建设,加快中北大学晋城先进材料与智能装备研究院、先进半导体光电器件与系统集成山西省重点实验室、高端装备轻合金铸造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山西实验室建成,推进东京大学石川研究室晋城纳米光机电研究中心落地。与清华大学、中科院半导体所等科研院校建立长效战略合作机制,积极引入具备产业化条件的新型研发项目在晋城落地。

3. 培育壮大创新主体

充分发挥企业的创新主体地位,进一步提高企业家创新意识,营造良好的创新文化氛围。积极对接山西省“百千工程”,加快龙头企业转型升级步伐,培育一批关联度大、创新力强、带动力强的创新型领军企业,鼓励装备制造企业抢占创新制造点,争做细分领域的“隐形冠军”。推动规上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加大研发经费投入强度,积极推进大中小企业联合创新、协同发展。支持龙头企业创建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等高水平研发机构,加入国家级或省级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与行业知名机构建立高效稳定的长期合作机制。

4. 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

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用好两项“人才新政”,简化各类人才政策落实审批和补贴流程,完善高精尖缺人才评价体系和薪酬体系,吸引激励更多高精尖人才来晋城创新创业。依托晋城市光机电产业研究院“院士专家工作站”,吸引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清华大学等重点科研机构和高校的学科带头人和高端科研人才,鼓励高层次人才携项目来晋城进行后续研究与产业化,进一步加快产学研融合。通过“周末工程师”等多元化的

柔性人才引入机制,与人才共享平台加强合作,打破高层次人才的区域限制。

5. 打造产业技能人才队伍

聚焦晋城产业特点,积极构建“企业培养+院所培养”有机结合的人才联合培养体系,依托富士康职业技术学院、晋城职业技术学校、山西科技学院,培养先进制造业发展亟需的专技型和高技能型人才,推动产教融合。大力开展“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促进各类技能培训提质增效,实施终身职业技能教育。持续深化国际合作,重点与德国国际合作机构(GIZ)等机构建立深入高层次的人才合作机制,坚持推进晋城职业技术学院职业教育和企业管理二元培育促进项目,提升一线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与技术素养,加快培养市内本土高层次管理人才与高质量技能型人才,支撑晋城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发展。

专栏 10 创新生态培育工程重点依托项目

- | |
|---|
| (1) 先进半导体光电器件与系统集成山西省重点实验室
(2) 高端装备轻合金铸造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山西实验室
(3) 中北大学晋城先进材料与智能装备研究院
(4) 晋城科技研发基地与中小企业创新创业产业园
(5) 山西科技学院
(6) 中德合作企业家培训
(7) 职业教育二元培育促进项目
(8) “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全民技能提升工程 |
|---|

五、保障措施

(一) 强化顶层设计,建立专业智库

1. 成立领导小组

建立晋城新装备发展领导小组,充分发挥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加强联络协同、检查督促,不断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优化晋城市新装备发展计划,坚持整体规划、统一部署、有效协调、分业指导、形成合力,推动晋城装备制造高质量发展。

2. 组建咨询委员会

深入开展与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机械科学研究总院、中北大学、太原理工大学等国家级、省级、市级科研院校等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机构

全方位合作,依托山西省智能制造产业技术联盟,邀请装备制造领域知名院士、专家学者、企业家等人员组成晋城市装备制造咨询委员会,依托专家联系广泛、知识密集等优势,为发展新装备产业战略方针、政策措施制订和重大项目建设提供决策咨询。由政府牵头指导定期开展高峰论坛、招商推介、学术会议、培训会等活动,分享行业政策与发展态势。

(二)坚持机制创新,用活财税资金

1. 转变政府职能

推进晋城市装备制造体制机制创新,深化供给侧改革,坚持“放管服效”改革、改进优化政务服务、健全法治保障体系、完善营商和消费环境,推进公平有序的市场良性竞争格局。简化行政审批流程,转变政府职能,深化“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将“一枚章”集中向“一件事”集成转换提质、迭代升级。充分利用好“晋城在线”“晋来办”等线上政务系统,做好“线上+线下”的一站式服务窗口和平台,提高行政审批效率。

2. 创新招商模式

积极落实以商招商、平台招商模式,充分利用重点骨干企业、协会、商会等优势资源,依托专业化招商机构,拓宽优质项目来源渠道,实施系统、定向、精准招商。针对产业链关键环节加大招商力度,制定专业化招商方案,积极引入产业价值链中高附加值环节,培育下游集成商,逐步建成具有晋城特色的产业链条。坚持实行招商引资责任制,强化“签约—落地—投产—达效”的全程跟踪服务,确保签约项目能顺利落地见效,重视招商项目质量,避免低水平重复建设和产能过剩。以市县和开发区为招商引资的责任主体,遵循市场化招商原则,形成以商招商、线上线下的组合招商模式,“屏对屏”的招商引资推介活动,开展网络集中签约活动,着力提高招商效率。

3. 强化财政支持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支持装备制造和智能制造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支持企业积极承担国家重大专项。用好用活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一揽子

政策,从财政奖补、土地供给、税收优惠、技术创新等方面,支持培育龙头企业、重大项目和保障条件建设。在产业链打造方面,对光机电、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年度营业收入达到一定规模的,给予奖励资金,推动地方装备制造产业链集群发展。对于首次通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省级绿色工厂给予奖励资金,对于研发经费强度高的装备制造企业提供一定的科研经费奖励。进一步优化产业转型发展基金使用,采取债权、股权、联合投资、定增并购等方式,为新兴产业、重大项目、重点工业企业提供资金支持。

4. 推进产融结合

深化金融领域供给侧改革,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创新投融资新模式,创建产融深度融合新平台,开辟产融结合新领域。引导商业银行采用银团贷款、投贷联动等方式为重大项目提供融资支持;鼓励有条件的金融机构合理运用信用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股权质押贷款、应收账款质押贷款和以品牌为基础的商标专利权质押贷款等方式,积极满足装备企业创新活动资金需求。搭建金政企合作桥梁,促进金融机构与装备企业互信合作,充分利用第三方融资服务平台,简化融资流程,提高批贷效率,加强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服务力度。

(三)落实安全责任,提高管理水平

1. 完善安全监管体制机制

构建完善严密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强化考核和考评责任制,深化细化“三管三必须”监管体系,明确政府和各部门安全监管责任。完善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督促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实现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实现产业安全和高质量发展。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企业对单位安全生产负全面责任,要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定责任,建立健全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内生机制。企业实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同为安全生产第一

责任人,主要技术负责人负有安全生产技术决策和指挥权,强化部门安全生产职责,落实一岗双责。建立企业全过程安全生产,做到安全责任、管理、投入、培训和应急救援“五到位”。

2. 推进安全生产现代化、标准化建设

积极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探索“互联网+安全生产”新型现代化安全监管机制,提高应急预案监控和事故处理的能力。对于危险性高的行业领域实施“机器换人”,减少高危岗位的人员数量与人员操作。推进安全生产现代化、标准化建设,建设安全生产综合监管信息平台,加快实现在线监控、远程运维、隐患自查自改自报等远程安全管理。完善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工作,保证管控措施的落实,切实做到把安全风险管控挺在隐患前面把隐患排查治理挺在事故前面,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水平。

(四)保障关键要素,助推产业发展

1. 强化土地要素支撑

积极落实《关于晋城市招商引资要素保障优惠政策的实施意见》,聚焦新装备、先进制造、光机电产业,发挥晋城市土地要素资源价格优势,合理规划用地。制定工业用地价格优惠政策,降低城镇土地使用税,吸引外地企业来晋投资,加快高质

量项目建成落地,有效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带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2. 保持能源价格优势

积极落实关于水、电、气、暖等基础资源的价格补贴优惠的相关政策措施,充分发挥全国用电成本最低城市优势,实施工业用水限价,合理降低企业用地、用气成本,保障企业生产生活的需求,形成价格“洼地”,进一步缓解企业生产运营压力,重点向光机电产业的高能耗企业倾斜,吸引市外优质战略性新兴产业来晋城落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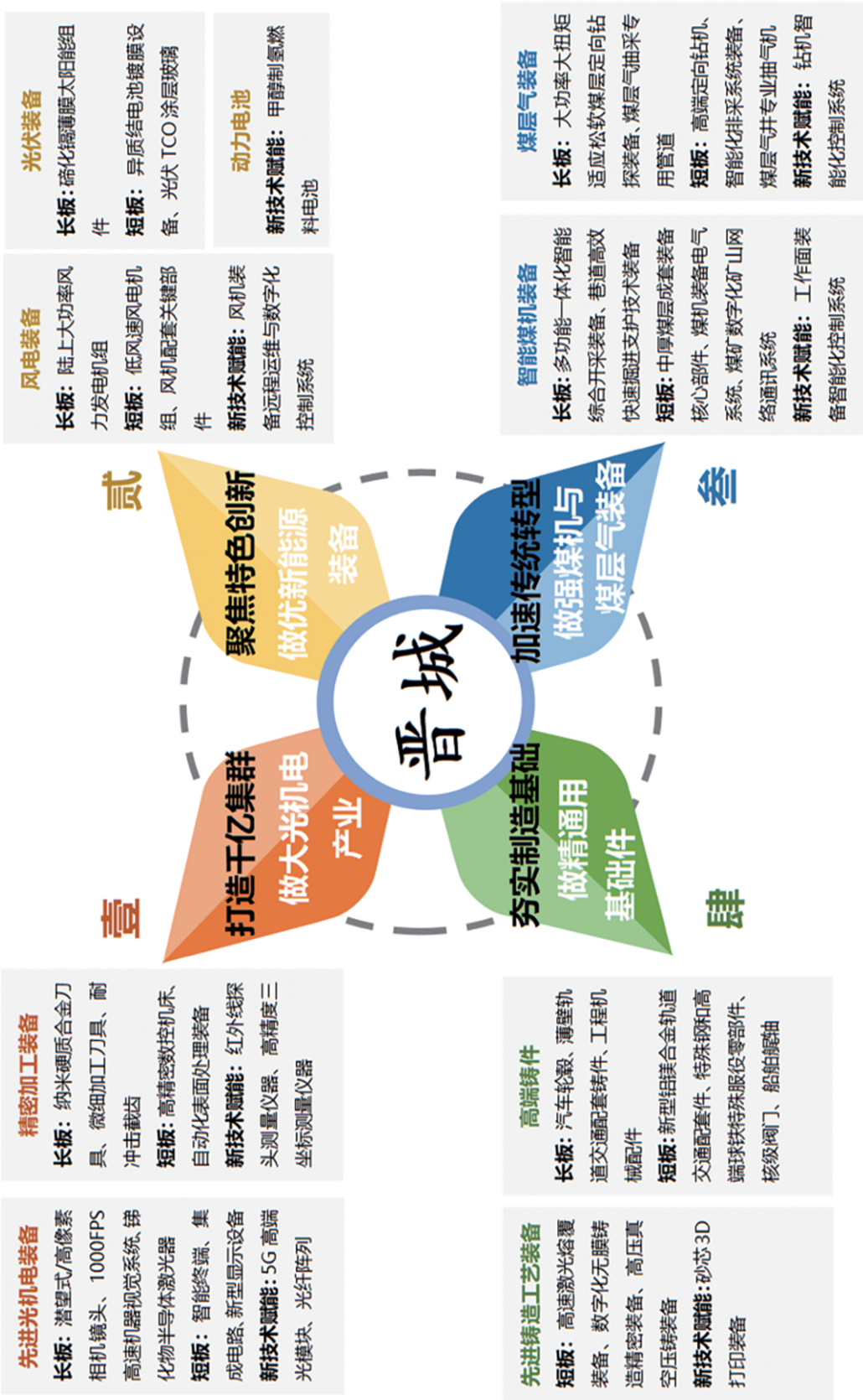
3. 优化交通网络布局

加快公路、铁路、民航的多元交通衔接,构建现代化立体交通体系。借助晋城市两个高铁站建成契机,进一步加快与北京、郑州、焦作、西安、银川等城市的深入合作。加快推进民用机场的建成落地,构建航线网络,多维度保障晋城发展的交通需求,助推晋城加快融入中原城市群,成为面向“一带一路”的开放城市。

附件:

1. 晋城市装备制造产业体系图
2. 晋城市装备制造业招商名录

附件 1：晋城市装备制造产业体系图



附件2: 晋城市装备制造业招商名录

重点行业	重点技术	产 业 分 析	拟招商企业
光 机 电 产 业	光学镜片的加工和制造	物联网、智慧城市、智能车联网、可穿戴设备等未来热点领域都需要大量的图像采集,而光学镜头是图像采集的第一入口,市场需求量会逐年上升,因此建议以富士康为基础,吸收引进光学镜头的上下游,逐步形成晋城市的光学镜头的产业链。	光学元件企业: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中光学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宇迪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舜宇光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有限公司
	光学镜头组装	光学镜头的设计、制造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融合了光学、机械、电子和软件等一系列技术。同时,由于不同终端所应用场景的不同,对于成像质量与应用环境也有着不同的需求,对镜头制造厂商在镜头设计、生产工艺和精密加工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随着光学镜头成像质量的提高和规模化生产的发展,半导体加工领域和其他领域的先进制造技术不断融入镜头加工技术中,使现代精密光学元件的加工技术、工艺、设备等较传统光学加工技术发生较大变化。目前,数控加工技术(CNC)、计算机辅助设计(CAD)、精密切割技术等已经开始应用到光学镜头尤其是安防应用镜头加工的生产中。	手机镜头企业: 舜宇光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 瑞声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安防镜头企业: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光学镜头模组	将光学镜头、图像传感器、VCM音圈马达、间隔环、图像传感器、FPC等器件组装即为光学镜头模组。其中图像传感器和镜头为光学镜头主要价值构成。图像传感器、镜头、音圈马达是高壁垒环节。在价值链构成看,图像传感器约占摄像头模组的 52%,其次是光学镜头(19%)。	镜头模组企业: 南昌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 丘钛科技集团 东莞高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星电机(SEMCO)

重点行业	重点技术	产 业 分 析	拟招商企业
光机电产业	精密光学模具	依托富士康等机加工企业,考虑引进精密光学模具制造企业。模具是光学镜片镜头制造的基础性和关键的配套工具,且成本最高。	精密光学模具企业: 富士康集团华南模具制造处 富士康科技集团鸿准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智能手机及消费电子类产品	目前来看,制造业西进很明显,可以适当吸收东南沿海的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产品的组装、生产线。	电子产品制造企业: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伏薄膜玻璃	TCO 薄膜玻璃是碲化镉薄膜玻璃的主要原材料之一,在市內布局可大大减少光伏企业原材料及运输成本,完成光伏产业链条。	TCO 薄膜玻璃企业: 青岛金晶股份有限公司 台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新能源装备	新能源装备电力系统	光伏逆变器、风能变流器、电力系统电源等是风电、太阳能装备的关键零部件,积极招商其领域企业将有力填补晋城乃至山西省新能源装备产业链的空白。同时,逆变器零部件在高铁、通讯等领域也有广泛应用。	电力系统配件生产企业: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通控股有限公司
	锂电池及其配套零件	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逐步成熟,山西省内重点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晋城市内也逐渐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但省内缺少成熟的锂电池生产企业及其相关配套产业,引进相关龙头企业布局固态锂电池产业。锂电池隔膜是锂电池生产中关键零部件,也是技术含量较高的产品,是车用锂电池和3C产品电池中的必需品,未来有很大市场空间。引入锂电池生产企业和锂电池隔膜等关键零部件企业,丰富晋城市新能源装备产品,助力省内实现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	锂电池企业: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比亚迪锂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锂电隔膜企业: 青岛蓝科途膜材料有限公司 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点行业	重点技术	产业分析	拟招商企业
煤层气装备	煤层气装备 钻井装备	打造煤层气“探采储运”一体化产业链，加快快速移动钻井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招商泥浆泵、地质导向测量系统等关键部件生产企业与钻井装备生产企业，扩大市内煤层气装备产业规模，以应对不同地质层面丰富钻井与抽采装备，填补省内在煤层气装备领域的空白。	钻机企业： 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研究院有限公司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江苏天明机械集团 泥浆泵企业：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明珠泵业 地质导向测量系统： 北京海蓝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普利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铸造	压铸、铸造与环保装备	依托晋钢机电装备产业园，重点招商引进铸造、环保装备集成生产企业，补全晋城市内以及山西省内的铸造装备产业的缺失短板，以山西省内循环为主，优先满足山西省内铸造产能置换需求，形成促进省内铸造业发展的内生动力，并逐步辐射带动中原城市群及国内市场。	铸机企业： 保定维尔铸造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好迪机械有限公司 常州萨维利铸造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万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苏铸成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晋城市生活性服务业发展 行动计划的通知

晋市政办〔2022〕3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
各委、办、局: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8日

《晋城市生活性服务业发展行动计划》已经市
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生活性服务业发展行动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推动生活性服务业补短板上水平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的若干意见》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生活性服务业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精神,加快提升我市生活性服务业发展质量和水平,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目标要求,聚焦生活性服务业补短板、强弱项、上水平,全力推动生活性服务业提档升级,全面提升生活性服务业有效供给。到2025年,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品质化、多样化升级,更好地发挥消费对经济的拉动作用,打造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晋城服务品牌,建设文旅康养样板城市,生活性服务业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供给、服务场地设施、服务标准品牌质量、高质量人力资源、数字化赋能等短板全面

补齐,构建优质高效、链条完整、结构合理、竞争力强的现代生活性服务业体系,为提高人民生活品质、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提供重要支撑。

二、推动六个重点领域提档升级

(一)文化旅游

1.实施A级旅游景区倍增计划。推进各类自然文化景区、城市公园、矿山公园、地质公园、主题乐园、博物馆、纪念馆、旅游综合体等创建国家A级旅游景区。推动王莽岭景区提质升级,争取2023年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成功创建、2024年国家5A级旅游景区成功创建。推动皇城相府等龙头景区提升服务水平,发展一批特色小镇、星级酒店。依托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创建旅游度假区。〔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丰富优质文旅产品供给。推进文化、体育、休闲与旅游深度融合,推动红色旅游、森林旅游、

工业旅游、乡村旅游、健康旅游等业态高质量发展。推进乡村旅游示范村和国家旅游重点村创建,打造一批宜居宜游、宜业宜养的特色文化古村落、乡村民宿度假区。开展全省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试点市工作,创建一批省级以上美丽休闲乡村,推介一批美丽休闲乡村旅游行精品景点线路。着眼以文塑旅、以旅彰文,重点培育文化旅游类特色小镇。推进相府蜜酒工业旅游、沁水蜂蜜小镇研学旅游等旅游新业态主体建设。优化布局一批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基地),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文化产业旗舰劲旅。推动皇城相府、吉利尔、大阳古镇和司徒小镇等创建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基地)。鼓励优秀传统文化产品和影视剧、游戏等数字文化产品发展,以“说晋城、唱晋城、演晋城”为主题内容,新塑一批高品质大型演艺品牌,提升现有旅游演艺品质,创作一批“小而精、小而优、小而特”的景区剧场项目。〔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市委宣传部、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中心〕

3. 完善旅游要素综合配套能力。建好用好太行一号旅游公路,设置旅游驿站、服务区、观景台等旅游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实施“最后一公里畅通工程”,推进重点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康养基地、文旅特色小镇等基本实现三级及以上公路连通或覆盖。扩大高铁旅游通达范围,构建多节点、网格状、全覆盖的互联互通、高效便捷的立体化、综合性旅游交通枢纽体系。有序推进低空旅游产品。扩大住宿接待设施规模,稳步推进“百村百院”工程,以“太行人家”为总品牌,建设庄园、云锦、水墨和古韵四个系列约100个康养特色村和大阳古镇约100处康养院落。〔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交通局〕

4. 做优做深文旅融合发展。按照“宜融则融,能融尽融,以文塑旅,以旅彰文”的理念,配套古城、古镇和古村落保护,打造一批文旅融合示范村镇。推进国家5A级旅游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等国家文化

旅游品牌创建工作同步推进。发展“文旅+”产品新业态,推行“景区+民俗文化”等新模式。加强文旅公共服务设施功能融合,推动博物馆等重点文化场馆转型升级为知名文化旅游景区景点。〔责任单位:市文旅局〕

(二)现代商贸

1. 打造新型消费商圈。支持各县(市、区)建设业态丰富、品牌汇集、环境舒适、特色鲜明、辐射带动能力强的商贸消费集聚区,支持各县(市、区)推出一批具有代表性的服务场景和示范项目,加强南大街步行街等城市特色商业街区、旅游休闲街区和商圈建设,集成文化娱乐、旅游休闲、体育健身、餐饮住宿、生活便利服务,打造综合服务载体。以提升老街区、培育新街区、创建名街区为重点,支持创建国家级、省级示范步行街。〔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文旅局〕

2. 积极培育消费热点。培育定制消费、信息消费、幸福消费、绿色消费等热点,鼓励各县(市、区)出台关于促进消费的政策措施。鼓励有条件的景区探索开发演艺演出、灯秀水秀、夜景观光、商街夜市等夜间旅游产品。推动城区、高平打造省级夜间经济试点城市,探索具有晋城特色的夜间消费文化IP。传承振兴老字号品牌。发展首店经济,引导主要商圈和商业街与文化、旅游休闲等紧密集合,打造常态化、品质化、特色化夜间文旅消费产品,推出文创市集、消夏美食节等活动。鼓励商业与物业、消费与生活、居家与社区等场景融合。〔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文旅局、市大数据局〕

3. 激活县乡生活消费。健全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加快贯通县乡村三级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和快递物流配送体系,大力推进电商、快递进农村。推进便民服务企业,在县城建设服务综合体,在乡镇设置服务门店,在行政村设置服务网点。建设农村生活服务网络,支持建设立足乡村、贴近农民的生活消费服务综合体,提供购物、餐饮、休闲娱乐、农产品收购、农产品加工、商品配送、废旧物资回收等多种服务。合理布局建设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重点围绕蔬菜、水果等鲜活农产品,兼顾

地方优势特色品种,推动农产品仓储保险冷链物流区域聚集,打造“田头+直销+网络”的多层次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体系。经常性开展医疗问诊、文化、电影、体育等下乡活动,推进“五个一批”文化惠民工程。〔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健委、市文旅局、市体育局、市委宣传部〕

(三)体育休闲

1. 合理布局体育产业。充分利用我市自然资源、文化历史资源、传统产业等优势,发展区域特色体育产业,形成区域体育产业良性互动发展格局。打造一批运动休闲和体育旅游示范基地,构建全域户外运动休闲产业带,打造一批体育装备制造、运动休闲服务、精品体育赛事等体育产业平台,加快推动体育产业园区、体育众创空间、体育服务综合体建设。〔责任单位:市体育局〕

2. 大力发展体育赛事。大力发展体育赛事。积极举办冰雪运动、山地户外运动、水上运动、航空运动等新兴赛事,巩固培育自主品牌体育赛事,支持引进国际特色品牌赛事。打造“一县一品”、“一行一品”品牌赛事,逐步形成全社会参与、多项目覆盖、多层级联动的全民健身活动体系。广泛开展以“强健体魄·积极生活·共享健康”为主题的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持续开展新年登高、全民健身日等主题活动,推动体育生活化、生活体育化。支持、培育和传承武术、健身气功等传统体育健身项目,推动围棋、足球、篮球、乒乓球、羽毛球、门球、体育舞蹈等地方特色体育项目深入发展。〔责任单位:市体育局〕

3. 发展体育新业态。促进“体育+健康”服务发展,构建体医融合的疾病管理和健康服务模式。发展“互联网+体育”等新业态,促进体教融合,推动体育旅游、体育传媒、体育会展、体育通航等相关业态融合发展。支持职业体育俱乐部、体育中介组织发展。布局建设一批以徒步、骑行等为主题的文旅康养示范区。〔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市卫健委、市文旅局、市教育局、市商务局〕

(四)家政服务

1. 构建家政服务体系。顺应生活方式转变和

消费升级趋势,引导居民服务专用化、精致化、体验化发展,全面提升服务品质和消费满意度。壮大家政服务业产业规模,积极推动新技术、新流程和新项目进入家政服务业,打造产业发展新动能,因地制宜发展新业态,不断延伸家政服务产业链。发挥平台经济对家政服务业提质增效升级引领作用,着力提升服务便利化水平和网络化供给能力。〔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

2. 提升家政服务能力。实施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家政服务,建设集保姆月嫂、育婴幼教、养老看护、清洗保洁、家政培训、社区家教等为一体的家政服务基地。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品牌化、连锁化发展,支持中小家政服务企业专业化、特色化发展,培育壮大一批家政服务品牌,加强家政劳务协作。提高居民家政服务行业组织化程度,推进规模经营和网络化发展,支持发展员工制家政企业。〔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人社局〕

(五)康养服务

1. 建设全国重要康养目的地。持续办好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提升“夏养山西、康养山西”品牌。落实四个“高”工作要求(高起点谋划康养产业布局、高质量培育康养市场主体、高品质提供康养产品供给、高标准优化康养配套服务),打造文旅康养深度融合的样板城市。优化升级晋城太行山避暑康养基地,集中力量打造一批具有太行山特色的森林康养旅游品牌。推进森林公园康养旅游,打造白马寺山森林公园康养基地。加大对现有森林康养基地周边森林经营抚育力度,改善林分结构,提升森林质量。〔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民政局〕

2. 培育壮大康养产业发展新载体。重点推进一批康养社区、康养乡村、中药材产业基地建设,引进培育一批旗舰龙头企业,打造融旅游、自然教育与体验、居住、养生、医疗、护理为一体的康养产业集群。依托全市森林公园、湿地公园、风景名胜區以及河流湖泊,温泉疗养胜地、乡村田园等,规划建设康养旅游度假区或乡村田园康养综合体,

布局建设一批避暑类、乡村类、体育类、森林类、养老类、度假类、中医药类文旅康养示范区,重点推荐白马寺山高端康养示范区申报创建省级文旅康养示范区。〔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市民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

3. 加快培育特色康养产品。加快现有温泉产品的改造升级,创新温泉产品形态,培育以温泉疗养、温泉保健等为调养手段的健康养老生态,推动沁水温泉小镇等项目招商。积极拓展森林康养品牌,打造洗肺养颜、深呼吸、森林浴、休闲慢游、森林仙境的森林康养游产品。探索推进中医药康养品牌,开发中医药观光、文化体验、特色医疗、养生体验、疗养康复、美容保健等中医药健康养生旅游产品,重点围绕连翘、党参、黄芩等道地中药材,推动品种选育、产业基地、初加工及精深加工建设,促进各业态融合发展。〔责任单位:市文旅局、市民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卫健委、市农业农村局〕

(六)养老托育

1. 提升城镇和农村养老托育服务水平。扎实开展养老服务模范市、养老服务模范县(市、区)和养老服务模范机构,实现政府推动、社会参与、示范引领的养老服务发展新格局。实施城镇社区养老幸福工程,积极培育社区养老服务品牌、社区养老示范机构、养老示范社区和社区养老服务组织。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实现每个县有一所综合性养老机构。推进区域性养老中心建设,积极发展农村互助养老服务。实施“5G+智慧养老、智慧社区”工程,融合居家、社区、机构等服务资源,为老年人提供社区养老、机构养老查询以及养老政策、法规查询,养老服务定制等快捷便利的线上服务。利用城乡社区服务中心(站)、老年活动中心及社区卫生、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资源,开展集中托育、育儿指导、养护培训等服务,实现与社会的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卫健委、市发展改革委、市大数据局〕

2. 扩大普惠养老托育服务有效供给。大力发展成本可负担、方便可及的普惠性养老托育服务。

支持专业化机构建立集中管理运营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点和家庭托育点,建设和运营具备综合功能的社区养老和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提供助餐助行、日间照料、康复护理、托育教育等服务。实施支持社会力量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专项行动,建成一批具有带动效应、承担一定指导功能的示范性托育服务机构,完善社区托育服务骨干网,增加普惠性托育服务市场供给。深入开展托育示范工作,到2025年全市建成6家示范性托育机构。鼓励社会力量举办规范化、连锁化的托育机构。鼓励托育机构跨区联合、资源共享,发展异地互动托育,推动形成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托育机构。鼓励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开发“一老一小”公益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为全市老年健康、婴幼儿照护提供服务。〔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卫健委、市民政局〕

3. 完善养老托育配套服务能力。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中,充分考虑养老托育配套设施的规划和布局,建设与常住人口规模相适应的养老托育服务及配套设施。支持社会资本发展健康体检、专业护理、心理健康、母婴照料和残疾人护理等专业健康服务机构。健全托育服务的政策法规体系和标准规范体系,建成形式多样、管理规范、服务优质、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健全托育机构登记备案制度、信息公示制度和质量评估制度,建立行业准入和动态管理机制,推动婴幼儿照护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建设。加快养老托育要素市场制度建设,实现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三、实施五个补短板重点工程

(一)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供给工程

1. 强化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聚焦生活性服务业转型升级和居民消费升级需要,加强城乡教育、公共卫生、基本医疗、文化体育等领域基本公共服务能力建设。认真落实山西省基本公共服务标准(2021年版),确保项目全覆盖、质量全达标。以服

务半径和服务人口为依据做好基本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建设。探索建立公共服务短板状况第三方监测评价机制。〔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卫健委、市文旅局、市体育局、市民政局〕

2. 扩大普惠性生活服务供给。在“一老一小”等供需矛盾突出的领域,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等方式引入社会力量,发展质量有保障、价格可承受的普惠性生活服务。以高品质、个性化市场需求为导向,推动医疗、养老、育幼、文化、体育、家政等重点领域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在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中,统筹考虑新建、改建居住区的公共服务配套设施,落实普惠性生活服务机构(网点)建设和管控要求。因地制宜制定普惠性生活服务机构(网点)认定支持具体办法,实行统一标识、统一挂牌,开展社会信用承诺。〔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文旅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 提升社区便民服务供给。推进开展全省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地区建设,在城区推进省级“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推动公共服务机构、便民服务设施、商业服务网点辐射所有城乡社区,推进社区物业延伸发展基础性、嵌入式服务。改建提升社区便民服务中心,提供公益性和商业性相结合的餐饮、家政、托幼、老人看护、维修等居民生活服务。统筹城市生活服务网点建设改造,打造高品质社区生活消费空间。编制完善《晋城市主城区10分钟便民生活圈规划》,并在各类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过程中严格落实新建社区商业和综合服务设施配建要求,推动社区商业空间成为普通百姓邻里、社交、娱乐、体验、读书、养老和家政的中心。建设“邻里中心”等一站式智慧化生活配套服务设施,创建未来社区智慧商业示范点。探索建立社区生活服务“好差评”评价机制和质量认证机制。〔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住建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民政局、市卫健委〕

(二)服务场地设施补齐工程

1. 推动社区基础服务设施达标。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有关完整居住社区建设的政策、标准,结

合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城市居住社区建设补短板,建设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统筹设置幼儿园、托育点、养老服务设施、卫生服务中心(站)、微型消防站、防灾减灾基础设施、体育健身设施、电动汽车(自行车)充电设施、家政服务点、维修点、便利店、菜店、食堂以及公共阅读、广播电视和双创空间等,支持在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开辟空间用于“一老一小”服务。新建住宅小区与养老服务设施同步规划、同步交付。按照标准配套建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以多种形式为居家或社区养老的老年人提供医养结合服务。支持建设一批综合托育服务机构和嵌入式、分布式、连锁化、专业化的社区托育服务设施。加强体育公园、健身步道、社会足球场、全民健身中心、公共体育场、户外运动公共服务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建设符合环保和安全等要求的装配式健身馆,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新载体。推进数字广播电视户户通建设,巩固有线、无线和卫星覆盖成效,提升广播电视有线网络乡村通达率。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推动各级文化馆、图书馆分别成为城乡群众的终身美育学校和有温度的文化社交中心。开展社区基础服务设施面积条件达标监测评价。加强基层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开展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教育局、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应急局、市体育局、市文旅局、市科技局、市审批服务管理局〕

2. 完善老年人、儿童和残疾人服务设施。推进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和公共空间适老化、适儿化改造。在提供数字化、智能化服务的同时,保留必要的传统服务方式。聚焦特殊困难高龄、失能、残疾老年人需求,以居住空间改造、设施设备配备、老年用品配置等形式,支持特殊困难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因地制宜增设无障碍通道、地面防滑、加装扶手、消除地面高差等。落实困境儿童、农村留守儿童定期走访和强制报告制度,开展儿童友好城市示范,加强校外活动场所、社区儿童之家建设,发展家庭托育点。加快无障碍环境建设和困

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住建局、市卫健委、市发展改革委、市残联〕

3. 强化服务设施建设运营保障。各县(市、区)补建社区“一老一小”、公共卫生、全民健身等服务设施,可依法依规适当放宽用地和容积率限制。在确保安全规范前提下,提供社区群众急需服务的市场主体可租赁普通住宅设置服务网点。推进存量建筑盘活利用,支持城市疏解腾退资源优先改造用于社区服务。推广政府无偿或低价提供场地设施、市场主体微利运营模式,降低普惠性生活服务成本。支持民营企业兴办各类医疗机构、托育机构、职业教育学校、养老康养机构、文化体育运营机构。确保企业和社会力量举办的公共服务机构,按规定享受与政府办机构同等的税收、财政补助、用地、用水、用电、用气、用热等政策。按规定标准足额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残疾人“两补”、社会化养老服务运营补贴。〔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文旅局、市体育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三)服务标准品牌质量建设工程

1. 加强生活性服务业标准化建设。围绕生活性服务业重点领域,推动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开展生活性服务业地方标准研制。鼓励有条件、基础好的服务业组织主导或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在生活性服务领域全面推行企业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支持以企业为主体、行业组织为依托,在养老、育幼、家政、物业服务等领域开展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加强生活性服务业质量监测评价和通报工作,推广分领域质量认证。推动各县(市、区)开展生活性服务业“领跑者”企业建设,以养老、育幼、体育、家政、社区服务为重点,培育一批诚信经营、优质服务的示范性企业。〔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民政局、市卫健委、市商务局、市体育局、市住建局〕

2. 创建生活性服务业品牌。深入实施商标品

牌战略,推动各县(市、区)在养老、育幼、文化、旅游、体育、家政等领域培育若干特色鲜明的服务品牌,健全以产品、企业、区域品牌为支撑的品牌体系。继续推进“一县一品牌”工程,以技能培训、职业能力评价、证书发放、输出就业服务新模式带动品牌创建。重点培育市场化、规范化、标准化、连锁化社区养老服务品牌,在婴幼儿照护服务试点的基础上打造高标准的示范托育机构。鼓励服务企业引进国际知名品牌及相关研发、设计、营销等核心环节和高层次人才,引导各地多形式、多渠道加强优质服务品牌推介。支持优势企业整合现有资源,形成服务专业、覆盖面广、影响力大、放心安全的连锁机构,推动养老、托育、家政等服务标准化、品牌化。〔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民政局、市卫健委、市文旅局、市体育局、市商务局、市人社局〕

(四)高质量人力资源支撑工程

1. 完善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模式。支持生活性服务业企业深化产教融合,体系化布局专业型产教融合重大平台载体和实训基地,联合高等学校和职业学校共同开发课程标准、共建共享实习实训基地、联合开展师资培训,符合条件的优先纳入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库。允许符合条件的企业在岗职工以工学交替等方式接受高等职业教育。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增设或建优建强养老、托育、旅游、家政等服务业相关专业。支持护理学、康复治疗学、家政学、学前教育等相关专业高职毕业生提升学历。〔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人社局、市教育局〕

2. 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按照广覆盖、调结构、提档次要求,强化多层次、多类型生活服务技能培训,加快构建“全劳动周期、全工种门类”职业技能培训体系。推动职业院校和技工院校利用自身优质培训资源,主动面向企业、社会开展订单式、项目制等各类急需的技能人才培养。围绕地方产业发展、市场需求和培育劳务品牌的需要,开展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对贫困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等重点群体开展

职业技能培训,符合条件的按规定给予培训补贴和生活费补贴。〔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教育局〕

3.畅通从业人员职业发展通道。实施就业优先政策,激发创新创业创造活力,支持家政服务等企业吸纳符合条件的劳动者就业,按规定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助。推动养老、育幼、家政、体育健身企业员工制转型,对符合条件的员工制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及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按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积极落实高层次人才生活和工作待遇,解决好其配偶子女就业、教育、医疗等需求。关心关爱从业人员,保障合法权益,选树宣传先进典型。〔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委组织部、市教育局、市医保局、市体育局、市总工会〕

(五)服务业数字化赋能工程

1.加快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加快推动生活服务市场主体特别是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上云用数赋智”,完善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支持网络零售平台为实体零售提供线上线下一体化的全渠道人才培养、物流配送、支付结算等服务,打通实体店的仓储、配送、销售数据,发展“网上下单+就近门店配送”“无接触配送”等新模式。引导零售企业整合线上线下数据、流量、供应链等货源,孵化线上线下的新产品、新卖点和新品牌。推进三级综合专科医院“智慧医院”建设,探索“5G+远程医疗”等场景应用,持续深化“互联网+”医疗服务。推进“晋享云课堂”教育教学共同体项目,加快数字化特色课程研发。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引导各类市场主体积极拓展在线技能培训、数字健康、数字文化场馆、虚拟景区、虚拟养老院、在线健身、智慧社区等新型服务应用。加强线上线下融合互动,鼓励利用网络直播、社交电商、社群营销等互联网营销手段,通过预约服务、无接触服务、沉浸式体验等扩大优质服务覆盖面。〔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市卫健委、市教育局、市大数据局、市文旅局、市体育局〕

2.推动服务数据开放共享。加快数字政府建设,加大“晋来办”APP运营推广。编制政务数据资源目录,在保障数据安全和保护个人隐私前提

下,优先推进旅游、体育、家政等领域公共数据共享开放。面向市场主体和从业人员,分领域探索建设服务质量用户评价分享平台,降低服务供需信息不对称,实现服务精准供给。利用数字技术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全链条改造,实现传统服务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引导支持各地加强政企合作,建设面向生活性服务业重点应用场景的数字化、智能化基础设施,打造城市社区智慧生活支撑平台。〔责任单位:市大数据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文旅局、市体育局〕

四、优化营商环境和政策支持

(一)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1.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化水平。全面清理不合理限制条件,鼓励社会力量扩大多元化多层次服务供给。落实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提高外商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鼓励民营企业进入生活性服务业领域,简化普惠性生活服务企业审批程序,鼓励连锁化运营,对于符合条件的,可以进行“一照多址”登记。打造“7x24小时不打烊”政务服务超市,推动企业和群众经常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随时办、就近办、自助办”,实现政务服务“零障碍、全时段、全天候”。聚焦保障改善民生、助力惠企利企,在教育、就业、社保、医疗、养老、居住、婚育、出行等领域,规范执行全省统一的业务办理标准,推动更多的个人服务事项和企业生产经营事项“全省通办”。持续深化“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推动“一件事”集成服务迭代升级,聚焦企业和个人两个“全生命周期”涉及面广、办理量大、办理频率较高、办理时间相对集中的政务服务事项,进行整体性流程再造,实现多个事项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窗受理、一网办理、一口出件,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企业设立、投资建设、生产经营以及新生儿出生、入园入学、就业就医、水电气联动过户等集成化办理服务。〔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

2.积极有序扩大对外开放。完善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实施“非禁即

入”。引导企业充分利用RCEP自由贸易区协定,拓展新兴市场份额。〔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

3.完善监管机制。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山西),持续推进生活性服务业企业信用信息跨部门归集、公示、共享。按照“谁产生、谁提供、谁负责”的原则,将全省各级相关部门归集录入的生活性服务业企业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抽查检查结果等信用信息全部、及时、准确地记于企业名下,向社会公示,并为政府部门、企业及社会公众提供互联网一站式查询服务。同时,通过省电子政务网,保持公示系统与“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网信用信息数据互联互通、互认共享,提高信息披露水平,加快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4.加强权益保障。依法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严厉打击不正当竞争行为。指导监督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建立健全平台服务协议交易规则、信用评价制度和投诉、举报处理机制,明确进入和退出平台、商品和服务质量保障、消费者权益保护和个人信息保护等方面的权利和义务,坚持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原则,推进包容审慎的新业态监管模式。深入推进严厉打击食药环和知识产权领域犯罪“昆仑”专项行动,严厉打击“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类犯罪,从严查处群众反映强烈的预付消费“跑路坑民”、虚假广告宣传、非法集资等案件,加大追赃挽损工作力度,积极开展公益诉讼。〔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公安局、市检察院〕

(二)加强财税、投资、金融支持

1.强化投入保障。市财政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统筹各类资源支持生活性服务业发展,安排的相关资金要优先用于支持普惠性生活服务。〔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落实税收政策。精准落实支持生活性服务业发展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契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等税收优惠政策。2022年,对生活性

服务业纳税人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继续按15%加计抵减应纳税额,扩大“六税两费”适用范围,鼓励各地对缴纳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确有困难的纳税人给予减免。推广应用“晋享税惠”智能管家,“点对点”精准推送最新税费政策信息。推行“简事快办,繁事精办”,简化办税流程和报送资料,实现简繁分离、就近办理、最多跑一次。依法推行税收优惠“申报即享、相关资料留存备查”。免费向新办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发放税务Ukey和发票,提供税务Ukey和发票网上申领免费邮寄配送,进一步降低办税成本。〔责任单位:市税务局〕

3.加大金融支持。发挥好货币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引导银行积极运用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普惠小微贷款支持等政策工具支持生活性服务业企业发展的支持。发挥小微企业信用贷款风险互助机制作用,积极争取省级财政资金,探索设立企业信用保证基金,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提供信用贷款增信支持。开展首贷户拓展专项行动,建立首贷户名单推送机制。探索设立首贷中心及服务站点,不断提高首贷户数量。鼓励保险机构开展生活性服务业保险产品和服务创新。〔责任单位:人行晋城中心支行、晋城银保监分局、市金融办〕

(三)完善价格和用地等政策支持

1.加强价格政策支持。完善基础性公共服务价格标准政策。充分考虑当地群众可承受度以及相关机构运营成本,加强对普惠性生活服务的价格指导,落实相关价格政策。〔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市医保局、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文旅局、市体育局〕

2.保障设施用地需求。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批准,对利用存量建筑兴办国家支持产业、行业提供普惠性生活服务的,可享受5年内不改变用地主体和规划条件的过渡期支持政策。〔责任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优化建设工程消防审查验收备案手续。对建筑面积300平方米以下或总投资30万元以下的

社区服务设施,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可因地制宜优化办理消防验收备案手续。〔责任单位:市住建局〕

（四）增强市场主体抗风险能力

健全重大疫情、灾难、事故等应急救助机制,保障疫情发生地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对提供群众急需普惠性生活的市场主体特别是小微企业,及时建立绿色通道,强化应急物资供应保障,落实租金减免、运营补贴、税费减免、融资服务等必要帮扶措施。

鼓励发展适应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的生活性服务业新业态。〔责任单位:市应急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税务局、人行晋城中心支行、晋城银保监分局、市金融办〕

五、加强组织实施

（一）完善体制机制。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抓好相关领域和行业支持生活性服务业发展工作,加快完善体制机制,注重政策引导扶持,营造良好市场环境,进一步完善行业政策、标准和规范,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加快发展。〔责任单位:各相关部门〕

（二）压紧压实责任。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要积极开展高品质生活城市建设行动,有针对性地推出一批务实管用的促消费措施,促消费相关投入优先考虑支持群众急需的生活服务领域。探索将生活性服务业发展纳入各县(市、区)绩效考核范围,确保各项任务落实落地。〔责任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相关部门〕

（三）加强统计监测。严格执行国家统计局《生活性服务业统计分类》标准,研究改进生活性服务业认定方法,探索逐步建立统计监测制度。开展入库摸底调查,推动应统尽统。加强生活性服务业运行监测和分析研判,建立常态化运行监测机制和多方参与评价机制,按照国家统计局数据发布制度要求,逐步形成信息定期发布制度。〔责任单位:市统计局〕

（四）强化宣传推广。加强舆论引导,广泛宣传动员,做好政策解读,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及时推广新做法新经验新机制,为生活性服务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深化工会“送温暖”活动,切实做好职工福利和生活保障,广泛开展职工文体活动、心理健康服务活动等。〔责任单位:各相关部门、市总工会〕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 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晋市政办〔2022〕3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关于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 实施方案

为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0〕47号)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2〕2号),推动我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使人工影响天气工作在服务农业生产、支持防灾减灾救灾、助力生态文明建设和保障重大活动等方面发挥更为重要的作用,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准确把握人工影响天气的基础性、公益性定位,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强化责任落实和体制保障,全面提高作业能力、科技水平和服务效益,为防灾减灾救灾、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群众安康福祉提供有力保障。

(二)发展目标。充分发挥人工影响天气工作对于防灾减灾救灾、农业生产、森林防灭火、乡村振兴、大气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修复等工作的重要作用,到2025年,全市基本形成组织完善、装备先进、布局合理、技术精良、服务精细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体系,形成指挥科学、统一协调、上下联动的人工影响天气指挥作业体系,综合防范安全风险能力稳步提升。实现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全方位、全时段、全覆盖”,力争年人工增雨(雪)能力达到3亿立方米。

二、做好重点领域服务保障

(三)强化特色农业和粮食生产保障服务。加

强气象和农业农村部门的联动,针对重要农事季节加大增雨作业力度。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在优质杂粮、蔬菜、干鲜果、蚕桑、中药材等特色优势产业基地和大型农业园区,科学合理布设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点,组织开展人工增雨(雪)作业,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四)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服务生态增绿。

把人工影响天气作为加强“一山两河一流域”生态保护和修复及生态湿地、生态脆弱区建设的重要手段,加强空中云水资源监测评估,制定合理开发利用计划。提升晋城环城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白马寺生态区、沁(丹)河及重点支流等生态区的人工影响天气保障能力。积极开展重点区域常态化、专业化人工增雨(雪)作业,发挥在涵养水源、水土保持、植被恢复、水库蓄水等方面的作用。〔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五)做好突发重大应急和重要活动保障服务。完善应对森林草原火灾火险、干旱、冰雹、环境污染、空气质量改善等事件的人工影响天气应急工作机制,加强人工影响天气人员、装备和物资的储备;围绕大气污染防治,布设新型作业装备,开展人工消减雾霾天气实验。根据重大活动需要,建立人工影响天气演练和联动作业工作机制,保障重大活动顺利开展。〔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应急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加强人工影响天气能力建设

(六)加强科学研判,提升监测能力。聚焦全市人工影响天气重点作业区域,优化气象探测装备布局,构建空天地云水资源立体探测系统。在全市新布设双偏振或相控阵天气雷达,补齐空中云降水监测短板;补充布设雨滴谱仪等地面探测设备,增强人工影响天气监测预警、指挥作业和效果评估基础支撑能力。严密监视过境天气形势,积极研判人工影响天气潜势,科学制定作业方案,大力提升服务能力和效益。〔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七)推进指挥体系建设,提高科学指挥能力。积极推进市县两级人工影响天气指挥作业体系建设,完善人工影响天气指挥平台、空域申请等业务系统,以及云水资源评估和催化条件预测预报业务,形成市县上下协同的指挥作业体系,提高指挥作业能力和效率。〔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八)加强装备和设施建设,提升现代化水平。市、县要加强作业装备和标准化作业点建设,更新并增加火箭、烟炉等作业装备及作业车辆;提升作业点标准化水平,配齐弹药柜、监控设施、报警设施等。在村落密集地区推广应用弹体爆碎式增雨火箭弹,提高增雨作业安全性。探索无人机、空气炮等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新方式、新手段。建设监测与作业一体化的智能物联网站点,提高地面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效率。完善物联网、智能识别、电子芯片、信息安全等技术应用,实现火箭发射系统的安全锁定装置加装率达到100%。〔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九)完善保障机制,提升服务效能。将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县(市、区)人民政府立项建设人工影响天气能力提升工程,强化能力建设。优化地面作业布局,加密地面作业站点,在粮食主产区、经济林果区及生态保护与修复区适当增加标准化地面固定作业站

点,高海拔山区科学布设地面增雨烟炉,扩大覆盖范围。〔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十)强化人才支撑,健全人影作业队伍。加强人工影响天气科技创新团队和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将人工影响天气高层次人才纳入我市人才培养计划。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增强人工影响天气科技队伍力量。健全作业人员技术等级评定、绩效考核制度、聘用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完善作业人员劳动保护、人身意外伤害和公众责任保险等保障制度。每年组织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与管理培训。〔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四、完善人工影响天气安全监管体系

(十一)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人工影响天气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将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纳入安全生产目标考核体系,制定人工影响天气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安全事故处置应急预案,加强应急处置演练,依法组织开展安全生产联合检查、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置工作。〔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十二)加强重点环节安全监管。气象、应急管理、公安等相关职能部门要建立联合监管的紧密协作机制,加强重点环节安全监管。加强作业装备、弹药购置、运输、存储、使用等安全管理。完善弹药专业化、规范化存储制度,协调将作业弹药按规定纳入军队、人武部门的专业仓库或符合条件的民用爆炸物品存储库房,进行集中统一存储管理。要依法加强对作业人员的培训和备案,落实空域申请、作业安全保卫、作业站点巡查等工作制度,切实消除安全隐患。〔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公安局、晋城军分区,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五、完善保障机制

(十三)强化组织领导。完善晋城市人工影响天气领导组工作规则和议事协调机制,加强对全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的总体规划、政策指导和统

筹协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加强对当地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的组织领导,将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领导协调机制,明确组织实施、安全监管事权责任,强化作业业务、设施装备、作业队伍保障。〔责任单位:市人工影响天气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十四)完善联动机制。加强市、县以及区域之间、部门之间、军地之间的沟通协调,建立上下衔接、分工协作、统筹集约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联动机制。协同做好全市人工影响天气工程建设、科技研发攻关、业务运行保障及监管、协调和服务等方面的工作。〔责任单位:市人工影响天气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十五)落实经费保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完善经费保障机制,加大投入,将人工影响天

气能力建设、作业、运维等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形成稳定的地方财政投入机制,将人工影响天气作业项目纳入生态环境部门的项目库,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为实现全方位、全时段、全覆盖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提供财政支撑保障。〔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气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十六)依法依规管理。严格执行气象法、人工影响天气管理条例、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完善配套规章制度。加强对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各类组织依法依规开展人工影响天气相关活动。加快人工影响天气标准化体系建设,提高规范化管理水平。〔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公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进一步优化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审批流程的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晋市审管发〔2022〕11号

各县(市、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现将《进一步优化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审批流程的实施细则(试行)》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3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进一步优化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审批流程的实施细则(试行)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23号),进一步提升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审批效能,解决因联合审查不到位导致各类技术审查和审批事项整合不够、耗时较长,不需办理的事项也不够明确等问题,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攻坚行动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41号)、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六部门联合印发的《优化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审批服务管理办法(试行)》(晋建审规字〔2021〕169号)的通知要求,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适用范围

各县(市、区)列入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的项目,适用于本细则。改造项目使用中央补助资金对审批流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改革目标

按照山西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攻坚行动方案及所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标准,对基础类、完善类、提升类有关改造内容,根据不同审批情况设定相应时限。对于不新增建筑面积(不增加容积率)、不涉及主体结构变动、不改变土地用途等低风险改造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间不超过15个工作日;对于加装电梯以及新增建筑面积等改造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间不超过26个工作日。

三、以联合审查推动简化项目审批

1.各县(市、区)实施主体编制的改造方案,应根据改造项目具体情况,明确项目改造内容、规划设计方案、施工图文件、工程量清单、投资估算、资金来源等内容,深度应满足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等后续审批事项涉及的各项审查报告编制及部门联合审查的要求。涉及利用公共空间新建各类公共设施的,应向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申请规划设计条件。

2.改造方案在小区公示通过后,由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组织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审批服务等部门和项目所在地街办(乡镇)及电力、供水、燃气、通信等市政公用服务单位对改造方案进行联合审查。

3.相关审查部门根据具体改造内容,对项目可行性、市政设施和建筑效果、消防、建筑节能、日照间距、建筑间距、建筑密度、容积率、用地性质等技术指标一次性提出审查意见。

4.审查通过的改造方案经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批准后,作为办理项目立项、用地规划、工程规划、施工许可、竣工验收等事项的审批依据,相关审批部门直接办理审批手续,不再重复进行技术审查。

5.符合本细则要求无需办理的事项,有关部门不得要求办理或出具有关证明函件。

四、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

(一)简化立项用地规划许可手续

1.依据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批准的改造方案,可不审批项目建议书,直接审批初步设计及概算(代可行性研究报告)。

2.不涉及土地权属变化及不新增建设用地的项目,无需办理建设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用地规划许可等用地手续,可用已有用地手续等材料作为土地证明文件。

(二)简化工程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手续

1.不增加建筑面积或外墙增加保温层、楼顶平改坡、小区内增加简易车棚、充电桩,以及不改变既有建筑功能和结构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不再单独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

2.涉及新建项目、扩建增加建筑面积以及改变建筑功能和结构的,应根据改造方案,合并或同

步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

3.施工许可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合并或同步办理。

4.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含加装电梯等)无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审批、节能审查手续。

5.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类改造项目,除需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和项目竣工验收外,无需办理项目立项、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不办理房屋不动产登记。

(三)实行联合验收

1.由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组织参建单位、相关部门、居民代表等开展联合竣工验收。

2.简化竣工验收备案材料,不单独办理施工许可的项目不再出具《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建设单位只需提交竣工验收报告、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联合验收意见即可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消防验收备案文件通过信息系统共享。

五、相关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实施。优化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审批流程,不断提升审批效率,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重要举措。市级有关部门对涉及本部门的审批事项,要持续力口大精简和指导力度。各县(市、区)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牵头部门要加强对改造方案编制的指导,做好改造方案审查中的协调工作。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牵头部门和各审批部门要强化改造方案的应用,避免重复审查和审批。

(二)积极推行网上审批。将改造项目的审批纳入省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办理,实行“全程网办”和“不见面审批”,为改造项目审批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切实加快前期手续办理速度。

(三)坚守质量安全和文物保护底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要执行国家工程建设标准规范,落实老旧小区改造施工安全和工程质量责任。改造项目涉及消防、结构、抗震等安全内容,以及文物保护、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的,要严格执行有关标准,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晋城市信用修复管理办法(试行)》 的通知

晋市发改规发〔2022〕1号

各县(市、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牵头单位,市有关部门: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0月21日

为持续开展好我市信用修复各项工作,明确部门责任,现将《晋城市信用修复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主动公开)

晋城市信用修复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更好地探索和规范信用修复管理,建立科学规范和便捷高效的信用修复机制,促进信用主体主动修复失信行为,服务信用主体积极参与社会经济活动,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信用中国”网站及地方信用门户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机制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9〕527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0〕10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

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20〕37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信用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第二条 信用修复是指失信主体在失信信息(含行政处罚、黑名单、重点关注名单等不良信用记录)公示期限内,主动纠正其失信行为、消除不良社会影响后,按照一定条件,经规定程序获准从各级信用平台(信用网站)或其他网站平台信息公示系统中撤销公示失信记录、重建信用的过程。失信主体信用修复后能够正常参与社会经济活动。

第三条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发改委)统筹指导全市信用修复工作,协调解决和负责监督信用信息修复管理中的重大事项。负责国家、省、市三级“信用中国”系统实施信用修复相关具体工作,并依据流程对市场主体提交的修复失信材料进行初审。

各失信认定单位(主管部门、司法机关、金融机构等)按照法定职责和权限对失信主体的信用修复申请进行认定。对可通过履行相关义务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的失信主体,失信认定单位应明确其整改要求和期限,对涉及一般或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可出具《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表》(参照附件2,以“信用中国”网站最新模板为准)正式确认。

第四条 信用修复应当遵循“依法依规、公平公开、主动申请、谁认定谁负责”的原则。

第二章 信用修复限制及标准

第五条 按照失信行为危害程度和造成后果,将行政处罚信息划分为一般失信行为、严重失信行为和涉及特定严重失信行为三类,需处罚机关作出明确认定。

1. 涉及一般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是指性质较轻、情节轻微、社会危害程度较小的违法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且行政处罚信息未被列入涉及特定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和涉及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除去按简易程序做出的行政处罚信息,原则上明确为涉及一般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

2. 涉及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主要是指对性质恶劣、情节严重、社会危害程度较大的违法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主要包括:一是因严重损害自然人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行为被处以行政处罚的信息;因严重破坏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和社会正常秩序的行为被处以行政处罚的信息;在司法机关、行政机关作出裁判或者决定后,因有履行能力但拒不履行、逃避执行,且情节严重的行为被处以行政处罚的信息;因拒不履行国防义务、危害国防利益、破坏国防设施的行为被处以行政处罚的信息。二是法律、法规、规章明确规定构成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信息。三是经行政处罚决定部门认定的涉及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

3. 涉及特定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主要包括:一是在食品药品、生态环境、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强制性产品认证等领域被处以责令停产停业,或吊销许可证、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信息;二是因贿赂、逃税骗税、恶意逃废债务、恶意拖欠货款或服务费、恶意欠薪、非法集资、合同欺诈、传销、无证照经营、制售假冒伪劣产品和故意侵犯知识产权、出借和借用资质投标、围标串标、虚假广告、侵害消费者或证券期货投资者合法权益、严重破坏网络空间传播秩序、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等行为被处以责令停产停业,或吊销许可证、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信息;三是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不可修复的行政处罚信息。

第六条 涉及一般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自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在网站最短公示期限为三个月,最长公示期限为一年,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涉及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自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在网站最短公示期限为六个月,最长公示期限为三年,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对涉及特定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将按最长公示期限(三年)予以公示,公示期间不予修复。

第三章 信用修复流程

第七条 行政处罚信息在公示网站包括“信用中国”、“信用中国(山西)”和“信用中国(山西晋城)”等公示的,行政相对人可向市发改委申请信用修复,或通过网上修复通道提交相关材料进行办理。

第八条 失信认定单位收到《信用修复承诺书》(参照附件1,以“信用中国”网站最新模板为准)和相关申请后,原则上在3个工作日(相关单位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内对信用修复申请进行审核,对涉及一般或严重失信行为行政处罚出具《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表》;对不予受理的,失信认定单位应明确告知理由并在5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申请人。

第九条 涉及一般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的信用修复流程:

1. 行政相对人按照《“信用中国”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申请修复。

2. 行政相对人须向行政处罚归属地信用主管部门提交以下材料:

一是信用修复承诺书原件照片、扫描件,须加盖公章;

二是行政相对人主要登记证照(主要包括工商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等)原件照片、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三是已履行行政处罚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缴纳罚款收据等)原件照片、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四是行政处罚决定机关出具的《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表》(如有)原件照片、扫描件。

第十条 涉及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的信用修复流程:

一是信用修复承诺书原件照片、扫描件,须加盖公章;

二是行政相对人主要登记证照(主要包括工商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等)原件照片、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三是已履行行政处罚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缴纳罚款收据等)原件照片、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四是行政处罚决定机关出具的《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表》(如有)原件照片、扫描件。

五是主动参加信用修复培训的证明材料(原件照片、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可参加由“信用中国”网站公益性在线培训平台、全国各级政府部门举办的公益性培训班或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举办的培训班,并取得培训证明。

六是由信用网站或综合信用服务机构试点单

位和征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原件照片、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可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及各省级信用门户网站免费下载“公共信用信息概况”(信用报告)或由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信用报告。

第十一条 行政相对人完成提交材料,且行政处罚信息已经满足最短公示期要求,经市级和省级信用建设牵头部门审核通过后,可由“信用中国”网站撤下公示,“信用中国(山西)”和“信用中国(山西晋城)”网站同步撤下公示。仅在“信用中国(山西晋城)”网站公示的行政处罚信息,可参照本办法的信用修复标准及流程向市发改委申请信用修复。

第十二条 信用承诺和修复结果纳入市场主体信用记录,可作为失信认定单位实施行业信用分类监管的重要依据。对于已经作出信用承诺但不能践行承诺的,失信认定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延长其失信公示期,情节特别严重的,可不予进行信用修复。

第四章 信用修复提醒

第十三条 市直和各县(市、区)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大信用联合奖惩和信用修复工作的宣传教育力度,提醒相关企业、单位和个人及时履行相应法定义务,告知其失信可能产生的一系列后果。

第十四条 失信认定单位应当建立信用修复提醒机制,对具备信用修复条件的失信主体,要通过书面、培训、电话、网站公示等形式告知其及时进行信用修复。结合工作实际,可在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告知书中增加处罚失信等级和进行信用修复等相关提示。

第五章 档案资料管理

第十五条 失信认定单位要认真做好本部门信用修复记录档案管理工作,将相关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等进行规范存档。市发改委负责做好各

县(市、区)、各部门报送的信用修复记录档案的管理工作。

第十六条 积极推进信用修复信息共享。市发改委在“信用中国(山西晋城)”网站集中公示信用承诺书等信息,并作为政务数据资产纳入市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

第六章 责任监督

第十七条 市发改委和失信认定单位可根据需要授权第三方机构通过开展失信主体信用信息采集、失信行为核查、信用评估等方式对失信主体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信用修复协同监管。

第十八条 失信主体在办理信用修复过程中,未真实反映情况造成修复失当的,将作为失信记录,记录到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在“信用中国(山西晋城)”网站和相关媒体公开。

第十九条 失信认定单位应依法依规开展信用修复工作,对违规开展信用修复的单位或个人,将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行政相对人认为公示的信用信息存在错误、遗漏、超期公示等情况的,可提出异议申诉,经核实后可更正网站公示信息。

第二十一条 对信用修复工作各有关部门有相关文件规定的,从其规定。各有关部门应切实加强沟通协调,结合工作实际以简政便企为原则,为推进信用修复工作争取上级支持、创造有利条件。各县(市、区)信用信息修复工作可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二十二条 已在“信用中国”系统完成信用修复的处罚事项,在市域范围内进行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市场准入、资质审核、信贷、评优评先等活动事项办理中,不再作为负面信息的主要参考。

第二十三条 政府类信用修复培训须为公益性质,不得收取培训费用。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自2022年11月21日起施行,有效期2年。

附件1

信用修复承诺书

“信用中国”网站：

我单位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身份证件类型及号码后四位:_____(证件类型)/(号码后四位),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被_____省_____市(区)_____(行政决定机关)处以行政处罚,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_____,现我单位申请对该条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我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一、已按照行政处罚决定机关规定和行政处罚决定书要求,及时修正违法行为、履行处罚决定书项下相关义务;

二、所提供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和有效;

三、在信用修复完成后,继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依法守信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四、若违背上述承诺内容,自愿接受相关行政处罚信息按最长公示期向社会公示,自愿接受有关违背承诺情况通报和公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同意将承诺和践诺信息作为我单位信用记录由“信用中国”网站归集并合规应用。

单位名称:_____ (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表

申请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办人姓名			经办人联系方式 (需与在线申请经办人一致)	
申请修复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申请单位对履行处罚内容规定的义务及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进行说明	申请单位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行政处罚机关名称				
行政处罚机关经办人			联系电话	
行政处罚机关修复决定	我单位于____年__月__日对申请单位(名称)____作出行政处罚, 处罚决定书文号为: ____。经我单位结合处罚事实和相关法律法规研究认为, 该申请单位违法情节 ☐ 一般 ☐ 严重 ☐ 特定严重, 属于 ☐ 一般失信行为 ☐ 严重失信行为 ☐ 特定严重失信行为。该申请单位已经履行处罚规定义务、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 并向我单位申请修复, 我单位 ☐ 同意该处罚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最短公示期期满后撤下公示 ☐ 不同意信用修复。 行政处罚决定机关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备注	1. 涉及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范围: 主要是指对性质恶劣、情节严重、社会危害程度较大的违法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主要包括, 一是因严重损害自然人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行为被处以行政处罚的信息; 因严重破坏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和社会正常秩序的行为被处以行政处罚的信息; 在司法机关、行政机关作出裁判或者决定后, 因有履行能力但拒不履行、逃避执行, 且情节严重的行为被处以行政处罚的信息; 因拒不履行国防义务、危害国防利益、破坏国防设施的行为被处以行政处罚的信息。二是法律、法规、规章明确规定构成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信息。三是经行政处罚决定部门认定的涉及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u>涉及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申请信用修复时, 需主动参加信用修复专题培训、提交信用报告。</u> 2. 涉及特定严重失信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范围: 在食品药品、生态环境、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强制性产品认证等领域被处以责令停产停业, 或吊销许可证、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信息; 因贿赂、逃税骗税、恶意逃废债务、恶意拖欠货款或服务费、恶意欠薪、非法集资、合同欺诈、传销、无证照经营、制售假冒伪劣产品和故意侵犯知识产权、出借和借用资质投标、围标串标、虚假广告、侵害消费者或证券期货投资者合法权益、严重破坏网络空间传播秩序、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等行为被处以责令停产停业, 或吊销许可证、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信息; 以及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不可修复的行政处罚信息。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